武俠世界

隱身神探 （鐵拐俠盜傳奇故事） 馬雲・新著

他是罪惡尅星，也是警探之友，但從來沒有人見過他；當有人曉得他是誰的時候，一切將令你意料不到。



959

編後話

「**隱身神探**」是今期刋出的鐵拐俠盜故事，內容情節相當精彩，全部過程充滿神秘氣氛。一名連東方三俠也爲之折服不已的大偵探，他幾乎無所不知！他永不居功，永不露面！也從來沒有人知道他究竟是誰？直至後來………是篇爲本故事集中最具詭秘性的偵探小說，愛好馬雲君作品的讀者們，切勿失之交臂！

＊＊　　＊＊　　＊＊

高皐先生的「**胡塵瘦馬天涯路**」今期刋出了，內容描述一對父女神捕，在江寧府屢破奇案，羣邪辟易，但今番爲了一宗無頭屍首案使他們一籌莫展，行兇者一直逍遙法外，致使江寧名府，滿城風雨，人人自危，到底他們能否揭破這宗駭人兇殺奇案？恕編者賣個關子，請看今期的刋出吧！

＊＊　　＊＊　　＊＊

下期除了刋出雪刀浪子巨型故事「**鐵馬魔車**」外，還有馮嘉的司馬洛故事「**黑心尤物**」和驚魂六記故事之四：「**粉骷髏**」。「**粉骷髏**」的內容構思詭異神秘、恐怖駭人情節，比上篇「**黑蜥蜴**」更爲令人驚心奪魄，毛骨聳然，下期切勿錯過………

督印人：羅　威
主　編：羅　斌
執行編輯：鄭　重

出版者：武俠世界出版社
香港新街七至十三號三樓
電話：四八八二六一(十線)
營業部：香港干諾道西179－180號
長嘉大厦十一樓
電話：四七四三四零
承印者：環球印刷所

BOXING MAGAZINE
7-13 NEW ST. 2ND FL.
HONG KONG

定閱價目

港九連郵：	半年港幣＄	60.00
	一年港幣＄	118.00
澳門・台灣：	半年港幣＄	68.00
	一年港幣＄	134.00
外埠連郵：	半年港幣＄	82.00
	一年港幣＄	160.00

半年（26期）一年（52期）

中華郵政台字第2140號執照登記爲第一類新聞紙類
僑務委員會海外僑民雜誌登記證台敎新字409號
局版僑台誌字第0039號
台灣總經銷：環怡出版社
郵政劃撥帳戶106375號　電話：5110086
發行所：雨辰書報社
門市部：中華商場義二樓115號　電話3319150
批發部：中華路二段75巷一弄26號　電話3811897
定閱連郵：一年52期NT.＄900　半年26期NT.＄455
郵政劃撥帳戶13165號

新系機構廣告部
香港上環新街7-13號A
新報大厦五樓
電話：H四八八二六一(十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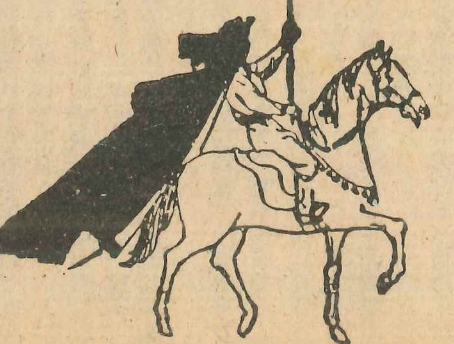
封面設計：培新
內文配圖：盧令

武侠世界

第959期

1959年3月創刋

逢星期四出版



・每册港幣二元五角・

H.K.$2.50

Printed in Hong Kong

鐵拐俠盜傳奇故事

隱身神探

馬雲·文
盧令·圖



神秘殺手 一槍五命

一名槍手橫行紐約，先後已殺害了五個人，包括一名阿拉伯國家派駐聯合國的代表在內，因此立即引起國際特警組織注意。

美國中央情報局和聯邦密探隊亦已奉命加入調查和追緝，然而至今仍然一無所獲。

槍手可能懂得化裝，所以證人的口供並不一致；有些目擊證人形容他像馬戲班魔王，也有人說他是個小鬍子。

但是，為什麼有關方面肯定五宗命案均出自一個槍手之所為？

主要還是事後由死者身上找出的證據——每名死者的身體上找到的彈頭，證明是同一枝手槍所發射。同樣一枝手槍自然不可能屬於二名槍手。因此，警方深信同一人所為。

一般而言，鉛製的彈頭經過槍管，因而造成同一樣的條狀紋，實足以說明是同一枝手槍所發射。因為每枝手槍儘管同一間廠製造，口徑以及一切設計完全一模一樣，但是，槍管內的條紋幾乎像我們人類的指紋一樣，並不相同。所以，每枝手槍發射出來的鉛彈彈頭上留下的條紋，也不可能相同。

子彈假如口徑一樣，表面上看來也是一模一樣。事實上未發射之前，也是一模一樣，但一經發射，鉛頭在受到熱力的影響下，先行變形，然後沿住槍管發射出來。那些條紋也就是在這一刹那間形成。

既然五名死者由同一枝手槍所殺，而每名死者所中的子彈也不會超過兩枚——其中三人只被一枚子彈擊中，若非心臟，就是頭部，總之就是致命傷。另外兩個則被二枚子彈擊中，一枚未能擊中要害，所以才有第二枚。

換句話說：槍手很有把握，可以用最少的子彈，殺死一個人。

通常而言，這是職業殺手的水準。

美國有許多人以殺人為職業。

有人為了達到個人的目的，不惜用錢收買職業兇手去殺人。

因此，國際特警組織派來的小組人員，對兇手的殺人動機並不過份重視，因為他們暫時可以假定他是為錢去殺人。

國際特警又從五名死者的身份背景方面去追查，因為先查這輩被害的，才可以查出他們的對頭人是誰。然後才容易查出幕後主謀人是誰。

國際特警總部派出的一個特別調查小組，成員包括一名海外行動隊隊長，三名由美國各辦事處抽調的優秀隊員，以及正以巡迴大使身份出現的阿生等，總共是五個人。

當然，有阿生在着，自然就少不了呂偉艮和林愛莉二人。

呂林夫婦二人和阿生等東方三俠當時正在美國各地旅行。較早時，他們也聽過紐約發生幾宗神秘槍殺案件；但是當時亦未引起他們太過份的注意。主要還是因為美國人可以藏械，槍殺事件根本也時常發生，甚至街頭刼案也常常用槍。

但是，當阿生接到巴黎總部的緊急命令，要他趕往紐約特警辦事處報到之後，三俠便感到事態絕不尋常。

呂偉艮和林愛莉夫婦二人沒有歇在酒店裏等待阿生，他們急於要去找一個人。

那人是紐約警局裏的一名華裔幹探，他叫仇大志，是個年青人。

美國是個多元民族國家，所以治安當局也經常訓練出各種不同種族的幹探……

仇大志是華裔警探中的表表者。

阿生去了開會。

呂林夫婦二人是國際特警，所以沒有參加他們的聯席會議。

聯席會議是由聯邦密探隊召集的，應邀出席的除當地警局之外，還有國際特警隊和中央情報局的人員。

此外還有最令人觸目的，就是國防部派來的保安官員。

但是這一切並未引起呂林二人的興趣；尤其是呂偉艮這個人，一向做事不喜歡依循形式。因此他切切實實地，帶了妻子林愛莉去約會他認識的華探仇大志。他覺得這是最實際的開始。

「你當然了解這連串事件的經過。」呂偉艮說，「究竟所有各死者是否同一組織的人？」

仇大志道：「根據我們警方初步資料顯示，五個被害人互不關連，尤其是那個阿拉伯人，更加風馬牛不相及。」

「你們手上一定有不少有關職業兇手的資料。」呂偉艮說，「你們有沒有查過他們？」

「相信你也明白，美國法例注重人權，警方縱然有一千個理由，但沒有足夠證據，是不能干擾他們的。」仇大志說。

林愛莉插咀道：「聽說你們已分別查過五個被害人的背景，是不？」

「是的，除了唯一的阿拉伯人之外，其餘四個是美國人。」仇大志說。

「那個阿拉伯人是駐聯合國代表，那麼，其他四個呢？」林愛莉問。

仇大志道：「一個是一間商行的經理，一個是司機，另一個是地下鐵路乘客，還有一個是送貨員。」

呂偉艮接着問：「遇害地點在什麼地方？」

「除了那個經理在辦公室內被殺之外，其餘四個都在馬路上。」仇大志說，「地下鐵路乘客是在一處行人隧道出口處，那是地下鐵路的車站上面。」

呂偉艮又問：「那個司機和送貨員呢？他們又在何處被害？」

「可以說一句，都在他們自己的工作崗位。」仇大志說，「司機死在司機位之上，送貨員則死於送貨途中。至於那個阿拉伯人，則剛離開聯合國大廈不久，便被槍殺。」

呂偉艮彷彿想起了什麼，回頭問他妻子：「記得『冷槍狂人』一案麼？」

「當然記得，那傢伙漫無目的地殺人。」林愛莉道：「難道你也懷疑這是另一名冷槍狂人？」

「大有可能。」呂偉艮沉吟道：「像紐約這種大都市，什麼事情都有可能發生，尤其是這一類狂人，肯定大有人在。」

仇大志道：「呂先生言之有理，假如兇手殺人沒有目的，警方就更難查究。」

「因此，我有理由相信，他未必是個職業兇手。」呂偉艮又說：「而若是一個有經驗的職業兇手，從來很少用上兩枚子彈。」

「嗯！」仇大志道，「他們五個被害者之中，有兩個人中了兩槍才致命。」

呂偉艮道：「這就充份說明了，他們並非第一流的槍手。」

林愛莉也說：「是的，一般第一流的職業兇手，不但槍法如神，也從不浪費子彈。他們往往一槍致命，極少用上第二枚子彈。」

「等一等——」仇大志忽然做了一個手勢，他好像想起了什麼似的，「你們可能提醒我，我記起了一件事，不知有沒有關連。」

「什麼事？」呂林二人異口同聲地問道。

仇大志說出若干個月以前，有一天，他和一名美國上司突擊搜查一間下等酒吧，當時裏面有不少黑人正在喝酒。

其中一名黑人青年不知如何會被仇大志的美國上司看中，推出門外搜查。

仇大志描述當時的情形：那名偵探沙展對待那黑人很不客氣，聲明只要他有反抗的跡象，便立即開槍殺死他。

那黑人心有不忿，無奈形勢格禁，自然不敢公然反抗。

但是，仇大志說，那黑人却生氣地說只要有機會，一定令警方忙個不了！

一個人生氣時，自然什麼都會說，而且越激奮便說得越可怕。

仇大志又說：「那黑人青年認爲我的上司有種族歧視的偏見。但我告訴他，我本人亦非白種人，叫他不要心存偏見。這類事情本來不值得大驚小怪，但你剛才那一番話提醒了我，那傢伙可能認爲這就是最令我們警方頭痛的事。」

呂偉艮道：「如果眞是他們做的，他也未免太愚蠢了，最少你還記得他說過什麼。」

仇大志問：「你們有空嗎？」

「什麼事？」呂偉艮反問道。

仇大志道：「我現在就開車載你們去看看那個黑人青年。」

呂林二人沒有反對，是因爲他們反正有空。

仇大志於是開車送他們到一處貧民住宅區。

那兒大部份住的是黑人，而且都相當窮困。

黑人青年貝治就住在一幢建築物的二樓。仇大志這名華探對他相當熟悉。

但是，這一區的黑人對仇大志似乎更加熟悉，他們看見那輛車子，已竊竊私議；車子還未完全停下來，已經爭相奔告。

呂偉艮早已料到此行不會有什麼收穫；假如這兒果眞有罪犯的話，一定早已聞風先遁。

相反，沒有走開的，自然是光明正大的了。

所以，當車子停在路旁時，立即傳來一陣陣口哨聲，街童在叫囂，更有人在喝倒采。

毫無疑問，他們在針對仇大志。

呂偉艮忍不住問：「你們經常到這一區辦案麼？」

仇大志道：「是的，他們認得我的汽車。現在只希望貝治沒有走開。」

呂偉艮心裏道：假如貝治眞的是問題人物，此時不走更待何時？

各人在揶揄聲中落了車。

仇大志一馬當先，引領呂林二人進入那幢相當陳舊的住宅。

木製的梯階，走起路來，「閣閣」有聲。

二樓上面很靜，也許這裏的住客都出外去了。

仇大志打出一個手勢，向呂林二人表示，他們要找的人就在這兒其中一個單位之內。

仇大志一邊拔槍在手，一邊貼牆而行，彷彿隨時會有人向他襲擊似的。

呂林二人未明形勢，自然也得小心翼翼，步步爲營的前進。

仇大志在戒備中用手敲門。

門內居然有反應：「誰？」

仇大志仍然恐防有詐，問道：「貝治在嗎？」

「進來吧！朋友。」裏面一個男子的聲音傳了出來，「門沒有鎖，別鬼鬼祟祟的。」

仇大志試用手推門，門果然開了。

一個黑人青年氣定神閒地，坐在裏面。他正是貝治。

仇大志看過屋子裏沒有其他人，才將手槍收回槍袋裏去。

「找我幹嗎？」貝治理直氣壯地問：「盜竊呢，還是懷疑我藏毒？」

「兩樣都不是。」仇大志，「我懷疑你藏械。」

「藏械？」貝治呆了一呆。

「是的，你可以讓我搜索一下麼？」仇大志試探地問道。

「可以的，如果你有搜查手令的話。」貝治滿不在乎地說。

仇大志自然沒有手令，所以他不敢動手。

美國是個講究人權和自由的國家，尤其是當今總統卡達，更加以「人權」作爲他本人主要的政治口號，在國內豎立他的政治地位，在國外打擊蘇聯。

因此，身爲探員的仇大志，如果知法犯法的話，後果難以想像。

貝治很神氣地笑了笑，道：「沒有手令，你跑到這裏幹嗎？」

仇大志機靈地也笑了笑：「如果我們是朋友，現在你就當我下了班好了。」

貝治又是一陣格格大笑，然後說道：「你很聰明，硬不來就變軟。好吧，看在你不是白種人的份上，讓我給你一點消息；不過，首先要告訴我，到底你在爲那一些案件？」

「嗯！」仇大志呆了一呆。

貝治笑笑道：「可是爲了那名神秘槍手？」

「是的。」仇大志意外一怔！「他一連幹了好幾宗案。」

「要他的消息麼？」貝治問。

「難道你知道他是誰？」

「是的。」

「他是誰？」

「我不知道，但我知道他在何處。」

「不要作弄我。」

「我爲什麼要作弄你？你又不是白種人。」

「你憎恨白種人？」

「是的，尤其是你的上司。」

「大家同樣是美國人，又何必如此仇視？」

「同是美國人？」貝治悻悻然的說道：「我才是眞眞正正的美洲人，他們和你都是分別由歐亞二洲移民而來的。你明白嗎？」

「嗯！」仇大志答不下去！因爲對方所講的，都是事實。

貝治又一派正經地說：「你是否對我的消息感到興趣？」

「假如是事實，當然有興趣。」

「我不知是否判斷錯誤，但我可以澈底帮你。」貝治將一個信封遞到仇大志面前，「這裏面有一顆子彈頭，你可以先帶回去檢驗一下，假如證實是他，自然證明我並非虛構。」

「彈頭？」仇大志在驚愕中想伸手將

信封接過來。

但是，貝治又將手縮回，道：「我們還未談好條件呢。」

「你要什麼條件？」仇大志問：「綫人費麼？」

「不！條件只有一個。」貝治道，「就是不管你們採取什麼行動，切勿提及我的名字。」

「你認識他？」

「算是認識，否則，我又如何取得這枚彈頭？」貝治揚了揚那信封，「由於連日以來，報章報導那可怖的兇手，我十分注意一個人，他擁有一支來福槍。那天我揀着他不在家時，悄悄偷了入去，開了一槍，彈子射入一舊沙發內，我於是取得了這彈頭。目的本來是爲了賺一點綫人費，但現在回心一想，主意又改變了。」

「爲什麼要改變主意？」

「第一，希望你爲此立功，職位高過你上司，讓白種人丟丟臉。第二，讓我們這輩非白種人交個朋友，以後盡可能範圍之內，你不要再麻煩我。」

「好吧，我答允你。」仇大志道：「我們就此一言爲定。」

貝治含笑伸出手來，與仇大志握了一下。

仇大志接過信封，打開一看，裏面果然有個子彈鉛頭。

貝治又在信封上寫下了一個地址，這就是那個可疑人物的地址。

仇大志儘管相信他，還是說道：「千萬不要作弄我，否則，大家都不好過。」

「放心吧，我這個人情只送給你們黃種人，如你是白種人，我才別有用心。」

仇大志往屋子四周打量了一番，那兒幾乎可以一眼見盡。

呂林二人交換了一個眼色。他們也明白到美國法例，沒有充份理由，沒有搜查令，是不能隨便搜查或捕人的！

仇大志則抱住一股興奮的心情，離開那裏。

× × ×

由紐約警方、聯邦密探、國際特警和中央情報局等有關機構參加的聯席會議，並沒有什麼實質的結果，各方面只是交換了至今爲止已知的情報，以及今後的偵查步驟。

阿生本來對整個事件非常陌生，但參加完該次聯席會議之後，總算了解不少。

阿生和幾個同事留在紐約警局之內，目的是仔細研究五宗槍殺的案情。

陪同着特警人員的，正是一位警官沙瓦。

沙瓦負責追緝那位神秘殺手。他是代表紐約警方的。

當然，除了沙瓦警官之外，還有其他當地警局的偵探人員。

突然間有個電話接到沙瓦警官的辦公室，對方是個男子。

那男子自稱知道「神秘殺手」是誰，却又不肯說出自己的姓名和住址。

按照一般習慣，警方只照例紀錄下來，很少相信這類「全無根據」的密告，因爲對方不但沒有姓名，連地址也沒有。

每年警方接過無數這一類告密電話，有些根本就是惡作劇，有些志在向仇家報復，讓偵探人員騷擾對方。

因此，沙瓦警官照例不重視這種匿名電話。

但是，因爲阿生等人正在他的辦公室之內省察那些紀錄，所以沙瓦還是循例告訴了他們。

沙瓦警官補充道：「除非我們一籌莫展，又有多餘的時間，多餘的人手，然後不妨照匿名電話所示，派人去查查看。否則，這一類電話照例是不可靠的！」

阿生也辦過不少案，照他的經驗，這類電話未必不可靠，有時奇蹟往往出現在這種「毫無根據」的電話。因此他主張按址去看看。

就在這時候，有人敲門。

沙瓦警官揚聲叫門外人入來，是個華裔警探，阿生一眼就認出他是仇大志。

但是沙瓦不知道他們早已認識，還從中爲他們介紹了一番。

仇大志不再寒暄，急不及待地向沙瓦警官報告一件事。

仇大志手上拿着一份剛剛由化驗室送來的「彈頭檢驗報告」。

較早時，仇大志曾向沙瓦警官報告，說有一名綫人將一枚彈頭送給他，綫人懷疑這是由「神秘殺手」一支來福槍所發射的。

當時沙瓦警官正在開會，所以先吩咐仇大志將彈頭送去化驗！

想不到現在化驗結果有了，却令他感到無限震驚！

報告指出，那彈頭與五宗槍殺案中所發現的完全一模一樣。

換句話說，貝治所講的，竟是事實——他所懷疑的人，就是神秘殺手！

沙瓦警官本來不大重視此事，但現在他不得不緊張起來。

他問仇大志：「你有沒有派人監視布洛？」

布洛就是貝治在這封信中寫上的一個人的名字，他可能就是神秘槍手。

貝治果然令仇大志立即受到重視，這的確令仇大志意料不到。

仇大志只是一名幹探，他唯一的拍檔就是他的上司——偵探沙展哈巴斯。

可惜哈巴斯當時已經下班了，仇大志根本無法跟他連絡。

不過，即使仇大志找到哈巴斯也沒有用，因爲他是他的上司，他不能指揮哈巴斯去監視一名疑人。

所以，現在仇大志只有聳聳肩，把手一攤，無可奈何地說：「沒有！」

沙瓦警官不敢責怪仇大志，因爲他一回到警局已向他報告此事，只是當時他想不到這份「情報」準確得令人驚奇而已。

沙瓦警官一邊向阿生等人示意，一邊吩咐助手出去叫人備車。

他說：「希望布洛不會聞風先遁，否則的話，我們只好嘆一句：捉到鹿不會脫角！」

× × ×

大隊警探包圍一條街道，但他們並不張揚，只是化裝成各式人等，暗中進行。

這是布洛的住宅四周。

警探們在沙瓦警官的親自指揮下，正將包圍網逐漸縮細。

數名持有來福槍的探員，已埋伏在對面天台之上，他們不但配備了無綫電對講機，還穿上了避彈衣，同時來福槍之上，裝有瞄準器。

現在還是日間。

街上有許多行人，雖然還未到下班時間，但下午的街道上總不致過份寂寞的。因此，警方的神槍手們，都奉命：除非迫不得已，否則不可胡亂開槍，以免誤傷途人！

阿生與特警隊長荷姆，扮成外地遊客，掛着相機，呆頭呆腦地，到處張望，目的是利用特製的相機裏面的望遠鏡，從中監視。

仇大志則與一名探員，在沙瓦警官的指揮下，向布洛的住址推進。

根據神槍手們在對面天台上的初步報告，布洛的住所之內有人。但沒有人敢肯定那就是布洛，主要還是由於沒有人認識他，不知布洛是個怎樣子。

仇大志透過無綫電對講機，配合着天台上的神槍手，經過最後連絡之後就去叩門。

數名不同角度的警方神槍手，埋伏在對面天台之上，虎視眈眈，只要屋內的人有所行動，或者反抗的意圖，他們就會先發制人。

開門了。

仇大志一手拔槍，一手出示警員證！

另一名同行探員喝令布洛高舉雙手。

對那屋內人來說，事情似乎來得太過突然了！

因此他顯得有點手足無措。

「你可是布洛？」仇大志在戒備中向疑人第一次發問！

「是的，我正是布洛。」那人說，「究竟發生了什麼事？」

這時候，大批警方人員在沙瓦警官的率領下，湧了入來。

沙瓦警官首先出示了入屋搜查手令，隨即宣讀例行的警誡詞，一切都依足了手續。

然後，各人在屋子內展開了澈底的搜索。

由於警方的周密部署，令到布洛根本無從反抗。他只能站在一旁，看着警方人員採取行動。

布洛是個三十歲左右的白種人，看樣子他只有一個人住在這裏。

從室內的情形可以看得出，他不會是一個安份守己的人。環境也不會好到那兒去。

聽過了警方宣讀警誡詞之後，他已明白偵探們想找什麼。

因此，他對扣押住他的仇大志和另一名探員道：「你們枉費心機，我這裏不會有來福槍，只有一支自衞手槍，但那是合法的，我有執照。」

這話讓沙瓦警官聽到了，反問道：「你的執照在那裏？」

「就在抽屜中。」布洛道。

沙瓦親自拉開一個抽屜，但找不到執照，然而一名探員却在臥榻的床頭找出了一支手槍。

由於布洛已被搜查過，同時室內又有這麼多的警方人員，再加上對面天台上的警方神槍手們，形勢對布洛自然不利。

相反，沙瓦警官反而可以放心下來。

他很大方地叫布洛過來，把手槍的執照找出來讓他看看。

布洛這時亦已知道對面天台之上，埋伏有警方的神槍手，所以一切顯得十分規矩。

他對沙瓦警官道：「我相信不會弄錯，的確在這個抽屜之內。」

說着，他再將那個抽屜拉開，沙瓦警官就站在他身邊。

突然間，他蹤身躍出了窗外，連沙瓦警官也來不及抓住他！其他在場的人更覺手足無措。

至於對面天台上的神槍手們，更加不知如何是好，因爲他們如果立即開槍，很容易射中屋內的自己人。

同時，當時由於警方已佔了絕對優勢，在屋內控制了大局之故，所以神槍手們實際上已放鬆了戒備。

布洛可能就是估計到這一切對他非常有利，因此才會立即採取行動。

現在他已凌空一個筋斗之後，落入街上。

街上剛好有一輛汽車駛過，但司機却能及時把車煞停，並未撞倒他，反而在街上戒備的警探們見狀忙了手脚。

警探正擬衝過去，布洛已閃進了被他「迫停」的汽車之內。

車內一個女子驚魂未定，轉眼已被布洛推落車下。車門還未關好，布洛已開車狂衝。

這時候，阿生和他的同事——國際特警海外行動組第七縱隊隊長荷姆，已聞訊趕到，他們見狀也嚇得一跳。

阿生聽到一名匆匆趕來的探員說：「布洛就在那輛汽車之內。」

布洛是誰阿生當然知道，他眼看那汽車已猛衝而至，忙將身邊一名探員手中的手槍奪來，首先朝那汽車發射了一槍。

那探員可能是初出道的，有槍在手，但沒有把握命中，更怕誤傷途人，因此猷了一陣；然而這一刻却事關重大。

阿生十分担心布洛可能就此逃去，偏偏他又沒有槍械在手中，所以才迫於出此一着。

可幸阿生那一槍却擊中了汽車的左前輪，「砰」然一聲，彷彿引爆了一枚炸彈似的，汽車正在萬速前進，前輪爆裂，立即失去了平衡，撞向路旁一枝燈柱。

數名武裝警探蜂湧而上。

布洛在車內被撞得昏天黑地的，那有反抗的能力？只好束手被擒。

「對不起！」阿生把手槍交還給那名仍在驚呆中的探員。

那探員接過了手槍，他的上司亦已趕至，但似乎沒有人知道這是阿生的功勞，却有人拍拍那探員的肩膊道：「做得好！回去我會記你一功！」

布洛終於落入警方手中，重新被人帶返屋內。

沙瓦警官所率領的探隊，已在屋子裏搜出了一些海洛英。

海洛英分別包成若干小包，藏匿於不爲人注意的地方。

一名反毒組探員被召到現場，他認出了布洛是個毒品拆家，但布洛本人並不吸毒。

警方在布洛家中找不到來福槍，只有那唯一的手槍，但沒有警方發出的執照。

仇大志彷彿想起了什麼，問道：「布洛，你可認識一個黑人青年？叫貝治。」

「貝治？」布洛道：「我當然認識他，你問他幹什麼？」

「你和他有什麼仇怨？」仇大志道。

布洛恍然大悟：「好傢伙，原來是他！我明白了，是爲了他欠下我的賭債！」

在這刹那間，沙瓦警官也明白了，他對仇大志道：「你剛才說那個黑人青年叫什麼名字？」

「貝治。」仇大志道。

沙瓦警官瞪住阿生他們：「這與匿名告密電話所講的名字一樣！」

阿生知荷姆等人只知道有人致電向沙瓦警官告密，却不知那個電話提過一些什麼人。但現在他們終於明白了，於是各人在仇大志的帶領下，去找貝治。

× × ×

貝治是個問題人物，仇大志和他的上司早已注意到了，但他竟然被貝治愚弄。

到底那枚彈頭從何而來？只有貝治本人才可以解答。

相信彈頭一定是貝治本人的，他對仇大志所講的「故事」自然只是揑造的。

然則，貝治應該是「兇槍」的擁有人，甚至極有可能就是殺死五個人的兇手。

可惜仇大志太過率直，竟相信他提供的「免費情報」，現在相信他已逃脫了。

各人來到那貧民住宅區，在仇大志的指示下，警方人員前前後後的包圍其中一幢住宅。

身穿避彈衣的警探，閃至門前，側耳細聽，隱約聽到屋內有人。

屋內不但有人，而且還是兩個。

那兩個人正在談話，只可惜門外的警探根本聽不清楚他們講些什麼。

仇大志和一名探員交換了一個眼色之後，同時採取行動——他們先將大門踢開，迅速以手槍相向，喝令對方勿動。

門外其他警方人員也一湧而入。

局勢本來是充滿了爆炸性的，只要任何一方面失去了控制，後果便難以想像。

但是，最先衝入屋內的仇大志，在舉槍指嚇對方的刹那間，却感到無限驚奇。

協助他一齊採取行動的一名探員，却絲毫不敢鬆弛。

手槍仍然指住屋內一男一女。

那一男一女也無限驚愕。

「怎麼會是你倆？」仇大志一邊走過去，一邊把手槍放下。

站在他面前的並非別人，是呂偉亘和林愛莉他們。

爲什麼呂林二人會在這裏？

不但仇大志感到無限驚奇，就是由外面入來的「東方三俠」之一的阿生，也弄得糊塗。

荷姆認識呂林二人，但沙瓦警官却陌生。經阿生介紹後，彼此才認識。

呂林二人解釋道：「我們自與仇大志先生分手後，回到酒店，越想越覺不妙。最大的疑點就是：那彈頭來歷不明，貝治的解釋不能令人滿意。因此，我們決定再來找貝治。但是——可惜我們來遲了一步，他已逃去了！」

貝治的住宅之內，顯然經過一番搜索，那是呂林二人幹的。他們希望找到一些綫索，尤其是那支來福槍。

但是，貝治大概已知道這兒不再是他的藏身之所，因此在離去之前，已將若干文件燒燬，自然也不會留下任何綫索或槍械。

沙瓦警官回憶着那個告密電話，也感到有些莫名其妙。

爲什麼會有人告密？

告密者如何能知道貝治就是殺人兇手呢？

沙瓦警官頗後悔他太不重視那個電話，否則，他也許能夠及時抓住貝治亦未可料。

但是，阿生却認爲未必！因爲呂林二人已比他們先來一步，結果還不是讓貝治逃脫了麼？

荷姆則提出了另外一個問題：「爲什麼那個告密電話來得這麼遲？假如來得早些，我們一定可以抓到貝治。」

在場的人於是恍然大悟：「對了，那是貝治自己告密！他當然不是存心協助我們警方，只是作弄我們而已！」

這是頗合邏輯的忖測，因爲警方在貝治的心目中留下壞印象，作弄一下，極有可能。

換句話說：貝治可能在離開這裏之後，明知警方遲早也會找到這兒來，而他本人已決定不再回來了，索性乘機作弄一下警方。

但是，假如從另一角度看，作爲一個罪犯，必然希望遠離警方的監視網，在警方未有進一步證據之前，只可以讓警方懷疑，沒有理由證死自己。除非他有十足把握逃脫。

正當各人議論紛紛之際，沙瓦警官一名助手突然由外面入來。

助手對沙瓦道：「有個陌生人要找你。電話已由總部接到你的車子裏來！」

沙瓦警官怔了一怔。

陌生人？會不會又是那個向他告密的人？

沙瓦警官帶住疑惑的心情，來到他的汽車旁邊，另一名助手將車內安裝的無綫電話聽筒遞了出來。

「你是誰？」沙瓦問。

「陌生人。」那人說：「你找不到貝治，是不？」

「是的，你怎麼知道？」

「我當然知道。」

「因爲你就是貝治，所以你知道。」

「不！我絕非貝治。警官先生，你不要灰心，貝治逃不了，我一直追踪他！」

「那麼，他在何處？」

「他現在躲在朋友家中，但你們切不可輕舉妄動，他手上有槍——一支强力的來福槍。同時，他朋友家中有兒童。」

「地址呢？」

「你小心記下來吧，同時你要相信我，不能再拖延，否則他可能逃出紐約。」

「好吧！你說。」

於是那「陌生人」說出了一個地址，沙瓦警官的助手也從旁記下。

沙瓦警官這一回不敢怠慢，立刻帶同一干人等，按址趕到那條街道去。

根據那地址，找到一幢住宅樓宇。

警探立刻將那一帶秘密包圍。

沙瓦警官下令採取行動之前，先查問隣居。

從隣居口中，知道那單位住了一對黑人夫婦。那黑人叫波森，有個五歲大的兒子。

波森這時候可能上班去了，但他妻子和兒子則肯定在家裏。至於屋內是否有客人，則不得而知。因爲較早時隣居曾聽到波森夫人高聲責罵她的兒子時所傳出的聲音。

沙瓦警官與阿生等人商量行動的步驟，阿生提議利用隣居的電話，先將波森夫人和她的兒子引出，離開那間屋，然後再採取行動。

沙瓦警官遲遲未敢採取行動，也無非爲了波森夫人母子的安全。

他終於接受了阿生的意見，要求隣居合作。

隣居致電波森夫人，但接電話的却是個男人。

「你是誰？」那男人在電話中反問。

「我要找波森夫人聽電話，我是他的隣居。」

「什麼事？」

隣居靈機一觸：「噢！你是波森先生，想不到你這麼早就返家，我剛弄好一盆沙律，你太太和孩子都喜愛，請他們過來吃吧！如果你有興趣的，也請過來吃點吧，不要客氣！」

「好的，讓我告訴她！」

對方說完，話也不多講半句，立即掛綫。

隣居對沙瓦警官他們說：「剛才接電話的人肯定不是波森，是個陌生人。」

沙瓦警官說：「他會不會把波森夫人叫過來？」

「很難講。」隣居道：「他連電話也不讓她接聽，我實在有點担心。」

阿生道：「萬一他早已識穿我們的計劃，那就痲煩了。」

「假如再等一兩分鐘還不見波森夫人出來，我們就要改變計劃。」沙瓦道：「我們要一邊派人入屋，一邊設法去通知波森。」

沙瓦警官一邊吩咐助手出去依計行事，一邊又透過無綫電通話機與一些下屬對話。

那些下屬是被派到隣近天台去的神槍手，他們奉命監視屋內的動靜。

但是，根據那些埋伏在高處的神槍手們說：波森住宅四周的窗簾均已落下。

換句話說，他們根本就見不到屋子裏面各人的一舉一動。

從隣居口中證實，波森夫婦並不喜歡在這時候把窗簾落下。看情形一定是屋內出了事。

一名偽裝成郵差的探員，已奉命準備好，隨時會被派入屋。

就在這個時候，波森家裏的大門打開了。

由屋內走出來的，正是波森夫人。

只有波森夫人，未見她兒子。

大門很快又掩上了。

波森夫人神色有些張慌，匆匆走進隣居去。

隣居開門將她納入，也很快就把門關上。

隣居的屋內有許多警方人員，令到波森夫人又意外地驚呆了一陣。

沙瓦警官自我介紹過之後，就急不及待地問：「你的孩子呢？」

「留在家裏。」波森夫人道：「你們是來抓貝治的？」

「是的，你怎會知道？」沙瓦反問。

「我怎會不知道？他可能已經發現了你們，難怪他不讓我聽電話。」波森夫人又說：「他較早時將所有窗簾落下不斷往外面窺伺。電話响過了之後，他便露出了兇相，一邊警告我不要出賣他，一邊要我留下孩子。」

「他還有什麼說？」

「他叫我小心從事，否則，我兒子就會死在他的手中。」

「然則，他不知道我們包圍了這兒一帶？」沙瓦又問。

「看情形一定已經知道了，否則不會如此。」

「他是你丈夫朋友？」

「是的。我丈夫爲人喜客，想不到會招惹來這種痲煩。」

「你丈夫何時下班？」

波森夫人看看壁上的電鐘：「時間差不多了！」

「我已派人去找他，但，如果你能撥個電話找找他，催他快些回來則更好。」

那黑婦於是利用隣居的電話，想撥到她丈夫工作的地方去。

但是，她剛走到電話旁，電話就响了起來。

室內各人都不由自主地，交換了一個眼色。

電話仍在响，但沒有人敢去接聽。即使身爲這兒的主人，也不敢聽。

最後還是沙瓦警官示意那主婦去聽，警官則陪伴在側。

隣居主婦問：「誰呀？」

電話中傳來一個孩子的聲音：「我媽有來過麼？」

「是你，小波森。你媽剛來了，請等一等！」那主婦一手按住講筒，一邊對警官示意。

其實即使她不說，警官也聽到了，因爲電話反應很响亮。

警官示意波森夫人去聽，但波森夫人只「喂」了一聲，對方已換了另外一個人的聲音——那是貝治的聲音。

貝治沉聲問道：「告訴我，可是有警探在那兒？」

「嗯——」波森夫人嚇得呆住了！一時之間，她答不下去。

「別支吾了，叫他們聽電話吧！」貝治彷彿看見了這邊的情形似的，在那邊咆哮起來！

波森夫人顯得萬二分焦急，道：「貝治，無論如何，請勿傷害我兒！」

「嘿！少說廢話！」貝治道，「叫警方的人跟我說吧！」

沙瓦警官已知道發生了什麼事，一手

奪過電話，道：「你是貝治？」

「是又怎麼樣？」貝治反問：「你是什麼狗娘養的？」

「我是沙瓦警官。貝治，你小心聽清楚了，你現在已被我們警方重重包圍，任你有三頭六臂，這回怕你亦插翼難飛。」

「少嚕嗦！我現在就要讓你聽聽這是什麼聲音！」貝治話猶未完，那邊已經傳出一聲槍响。「砰」然一聲過後，立即傳來孩子的哭泣之聲。

波森夫人嚇得差些昏了過去。

化裝成郵差的警探本來正擬前往敲門，却被制止。因爲這時候，沙瓦警官的助手，已將命令傳出去！沙瓦要他們暫時停止一切行動。

貝治在電話的另一端道：「我可以殺死五個人，多半個又有什麼不可？」

顯然，貝治所指的「半個」，正是那個小童——小波森。

小波森的哭泣之聲，仍然可以從電話中聽得到，當然未死，也許只受了驚，頂多也只是受了傷。

沙瓦警官投鼠忌器地問：「貝治，那孩子怎麼樣了？」

「你也關心他？」貝治得意洋洋地問道。

「他是你朋友的兒子。」

「我的性命要緊呢，還是我朋友的兒子要緊？蠢才！」

「好吧！我們可以談談，只要你不傷害那小童！」沙瓦道。

「你肯接受我條件？」

「你儘管提出來，希望我能辦到。」

就在這時候，門外起了一陣騷動。

警探陪着一個人入來，他正是波森。

波森夫妻相見，立即擁作一團，丈夫安慰妻子，妻子倒在他懷中痛哭。

做妻子的驀地又將丈夫推開，帶淚埋怨他不該引狼入室，現在連自己唯一的骨肉也受到了生命上的威脅。

擾攘間，貝治又在電話那邊對沙瓦警官說：「你小心聽清楚，要我不殺這小子，你們必須撤退。同時要照我吩咐做。」

「貝治，你的朋友回來了，你要跟他談談麼？」沙瓦故意說。

「你說波森？」

「對了。」

「好，你叫他！」

電話聽筒轉到波森手中。

波森急不及待就說：「貝治，你幹什麼？」

「對不起，波森，我是迫於無奈的。」貝治說：「我殺了人，如果我落入警方手中，只有死路一條。除非你能帮我！」

沙瓦警官在旁傾耳窃聽，聽得頗爲清楚。他示意波森勸對方投降。

波森於是對貝治道：「貝治，我們是朋友，請聽我忠告，只要你投降，警方將來可以在法庭上代你求情。罪名必然可以減輕！」

「求情？哈哈……」貝治在電話格格大笑了一陣，「以其等他們代我求情，爲什麼我現在不可看着他們向我求情？」

「貝治，你——」

「聽清楚，如果你還是我朋友，如果你不想你兒子就此死去，你就依我吩咐去做！」貝治在電話中很認眞地說：「你預備好一輛汽車，我知道你有一輛旅行車，是不？」

「是的。」

「那麼，先入滿油。然後開到門口，叫你妻子也一齊上車，你們夫婦二人坐在前面，由你駕駛，再把後門打開。明白了嗎？」

「明白了，那麼，我的兒子呢？」

「你兒子由我暫時保管，直至到我安全離開這兒爲止。」

「那何必呢？他年紀還小，放過他吧，有我們夫婦二人在你手中，相信警方已不敢冒犯你。」

「別嚕嗦了，這種事情，我的經驗比你豐富得多。你們年紀太大了，警方不會有所顧忌，那時我這條性命就難保。」貝治又說：「叫他們聽電話吧！」

電話聽筒轉移到沙瓦警官的手中：「貝治，你的說話，剛才我在旁邊已聽得清楚，但我可以告訴你，這種事情，警方不會答應。」

「好吧！」貝治道：「那麼，你等着瞧！有種的，你們立刻就可以入來！」

電話迅速掛斷。

沙瓦警官猷了一陣。

波森想不到沙瓦警官會拒絕貝治的要求，他也呆了一陣。

屋子外面，來了大批記者，包括報章雜誌的，電台和電視台的，他們紛紛要求警方發佈現場消息。

利那間，這本來相當平靜的街道，忽然變得熱鬧非凡。

大批警員在現場一帶戒備。

由於時間接近晚上，天快黑了，警方搬來照明工具，再加上電視台的現場直播設備，這一帶頓然像片塲拍片一樣。照得如同白晝。

探員只奉命在屋前屋後監視，不敢衝入屋內去！他們隱約可以聽到孩子的啼哭之聲，間中還夾雜了貝治的吆喝之聲。

波森在埋怨他妻子，他妻子反而漫罵他不該自惹痲煩。

夫妻二人由對罵而轉怒於警方，他們質問警方爲什麼不答允貝治的要求。

貝治的要求已讓記者們知道了，大家都替小波森担心。

記者羣要警方解釋，此事究竟如何了結？屋中的小人質如何獲得安全的保證？

由於電台和電視台的那場直播，許多市民已立即知道一切詳情，有人紛紛致電有關當局，包括紐約市市長和警局局長等。甚至總統和州長都先後接到不少電話，都是關心小波森安全的。

沙瓦警官等人的壓力突然增加了。他們原本要跟屋內的貝治進行一場心理戰和持久戰，但現在却受到來自各方面的責難和質詢。

波森夫婦的投訴，外間輿論的壓力，令到沙瓦警官不得不接受貝治的要求。

於是，沙瓦警官主動地，致電到波森家中，與貝治連絡。

但是，貝治却沒有接聽。

各方面最關心的小波森，間歇地傳出哭泣之聲，這是唯一令人感到稍慰的，最少這表示他未遭凋毒。

但爲什麼貝治不接聽電話？

由於四周的窗戶緊閉，門反鎖，所以沒有人知道屋內情況。

沙瓦警官直接處理此事，感到責任重大；他找阿生和一班特警人員商量。

阿生認爲：除非沙瓦抵受不住外間的壓力，否則最好將時間一直拖到午夜過後，甚至凌晨時份更好。

「爲什麼？」沙瓦警官問。

阿生解釋道：「凌晨時份，街上人稀車少，較易控制場面。」

沙瓦警官道：「老實說，事情發展到了這地步，我們可以强硬手段對付他了，萬一傷及人質，可不是講玩的。」

「放心，我並非主張殺害他；相反，我希望盡一切可能，生擒他！」阿生說，「只有他可以告訴我們，爲什麼要殺五個人？」

特警隊長荷姆也說：「是的，我們不能就此讓他逃去，我們要設法跟踪、監視。直至適當時機，人質安全時，便落手逮捕他。所以，最好選擇午夜。或者午夜過後的凌晨時份。」

沙瓦警官覺得阿生他們的意見十分有道理，決定咬實牙齦等到午夜過後再說。

但是，就在這時候，他的上司却親自駕車趕到現場。

沙瓦警官的上司，就是警察局局長。

局長很生氣，他認爲沙瓦警官辦事不力，這件事有越弄越糟的趨勢。

不久之前他才接到貝治直接撥給他一個電話，聲言要他親自處理此事；假如再不加理會，他會殺死小人質。局長於是接手指揮現場，要求記者羣遠離現場一帶。

另一方面，依足貝治的要求，叫波森預備好車子，準備接載貝治離去。

沙瓦忍不住問：「如果樣樣照足貝治的要求，他可能逃去無踪，以後我們如何捉住這名殺人犯？」

「那是以後的事。」局長道：「你可知道，眼前你不依他的要求，輿論不但責難我們，還可能造成另一宗命案。」

荷姆則代表國際特警方面，對局長說：「此事可否拖到凌晨時份執行？那時候，會對我們較爲有利。」

局長却指指他的頭部，示意道：「每個人都有個腦，你以爲你才會想麼？貝治也會想，所以他限我在一小時之內實現他的要求，現在時間已過了一半，假如在這半小時之內他走不成，事情可能惡化。」

阿生冷眼旁觀，明知很難會令這位局長改變主意，於是向他同事荷姆打個眼色，叫他別再說下去，然後把他拉過一角。

現場上的警員開始逐散人羣，即使記者們，也被驅至遠處。

局長親自致電屋內，由貝治接聽。

局長仍可以從電話中聽到小波森的啼哭聲，以及貝治的喝罵之聲。

貝治顯得十分暴燥。

局長道：「一切已依你吩咐，預備好了！」

「神槍手們呢？」貝治在電話中問。

「什麼神槍手？」局長莫名其妙。

「你們佈置好的神槍手，你以爲我不知道麼？」貝治嘿嘿地說。

「你別多疑，我是存心放你的，只要你不傷害無辜的人。」局長道。

「不過，我有種殺人，自然有胆接受挑戰。我已作好了準備，必要時，最多一齊同歸於盡。」貝治很認眞地說。

「不要節外生枝，我們照諾言行事。」局長道：「我放你，但你勿害無辜，否則，你會後悔莫及，明白了嗎？」

「好吧！」貝治問：「車子準備好了嗎？」

「已經預備好了。」

「把波森夫婦叫進來。」

局長向助手打一個手勢，然後又對貝治道：「他們正行過來，你可以開門讓他們入內。」

「慢着。」貝治突然又說：「叫他們一個先入，等我命令，第二個才可以入來；我知道波森想怎麼樣，我不是容易上當的人。」

「好好，我依你吩咐去做。」局長將貝治的意思轉知身旁的助手。

助手立即通知了波森夫婦二人。

最後助手還忠告波森夫婦：「你們一定要保持冷靜，要記住，很微的差錯，都可能令你們的兒子有生命危險。」

波森夫人已哭得有如淚人，但她仍不住地點頭，表示明白。

波森夫婦二人開始走向自己的家門。

貝治已將電話掛斷了。

波森夫婦可以聽到他們自己兒子的啼哭聲，而且越來越清楚。

但是，門還沒有開啓。直到波森夫婦將近走到門前時，門才開了一條縫。

門後有聲音傳來：「女的先入來。」

這是貝治的命令，一點兒也不客氣，波森夫人只好先行。

臨行時，這黑婦還楚楚可憐的，回頭望望她的丈夫，她丈夫則握握她的手，用眼色去安慰她。直至目送她入了屋內去爲止。

再三追踪　內幕重重

現場四周的警方人員都懷着緊張的心情，等待貝治下一步的命令。

門又開了。

波森仍不敢動；旁人可以見到他滿額大汗，也不難想到他的心情，因爲他的妻兒的性命都控制在貝治的手中，甚至他的住所被人佔據了。現在，他還是等人家的示意，然後才可以入去。

假如再想以後，那就更加沒有意思，因爲貝治行將以他們一家三口作爲賭注——貝治與警方的一場「豪賭」。

誰勝誰負已經是另外一回事，但這一家三口的命運却令人担心不已。

門又開了，開得更寬，沒有聲音傳出，只見有個人影由門後閃出來。

那是波森夫人，她被貝治用槍指住。像木頭一樣，行出來。

小波森被母親拖住，槍咀指在這小生命的後腦部份。

波森則呆若木鷄。

直至貝治示意他背轉身，他才敢動一下。

貝治要波森走到他身邊，以防止來自身旁的冷槍突襲。

然後，一堆人四個，就朝住那輛車走過去。

波森夫婦果然坐在前面，貝治和孩子則坐在後面；槍管則指住孩子的腦袋。

一切情形，在場的警方人員都可以看得一清二楚，即使站得較遠的記者羣也可以見到。

波森夫婦在貝治的命令下開車，警方人員只有靜觀其變。

沙瓦警官在他上司面前，毫無表情。

波森將車子開得很快，迅速在衆人的視綫內消失。

貝治仍然不敢怠慢，左張右望，分明担心有人跟踪他們。

波森迅速將車子開入一條橫街，停在一處道旁，車內四個人十分有默契地，一齊分別由四扇車門落車離去。

他們匆匆進入一間車房之內。

車房裏面有許多汽車，他們在波森的示意下，匆匆又進入一輛卡車之內。

卡車的司機位上，早已坐了一名司機，當四個人登車之後，卡車亦隨即開動。

不過，車子並非由前門出去！而是由後門轉去了另一條街道。

一切過程有如一場軍事演習，顯得熟練而且有默契。

卡車四周密封，根本看不見外間的情形，但是司機位與車廂之間，却有通話系統。

到底這是怎麼一回事？

貝治當然明白，波森夫婦二人心中有數，惟一不明白，只有孩子。

小波森雖然重投母親懷抱，仍覺得驚魂未定。即使剛才的行動，也只是受到父母的影响，同時他的小心靈之上仍覺貝治可怕得很，不得不依命行事而已。

波森夫婦碍於形勢，一直沒有時間好好地向孩子解釋。

但是現在，他們似乎也跟貝治一樣，可以悄悄舒一口氣了。

貝治的手槍已插回腰間，他的肩膊之上，仍然掛住一支長程來福槍。單從外型看，就很像一名恐怖份子。

但是，這時候他並沒有對任何人發出要脅，臉上反而露出了笑容。

波森的面上也有笑容，而且還是一種會心的微笑。

波森是一個黑人，表面上他對貝治的一切毫無所知。

其實，波森不但了解貝治，還設法營救他，剛才那一幕，只是將計就計而已。

毫無疑問，警方上了他們的當。

早在沙瓦悄悄包圍波森住宅開始，貝治已有所覺。

於是貝治開始用宅內的電話，與波森取得連絡；波森隨即策劃了這一次的「義救故友」的行動！

也就是說：在這一場「戲」裏面，波森本人是個「導演」，貝治則是「主角」，而波森夫婦和他們的兒子則是變成「配角」。

身爲「觀衆」地位的警方人員，一直被人從中加以愚弄。

當然，這場「戲」之所以演得這麼成功，主要還是貝治的功勞；最少他能令警方和旁觀者都相信波森夫婦是被迫的。

卡車在前進。

轉入一條繁盛大街之後，便見車龍處處，很難知道後面有沒有人跟踪他們。但在車內各人的心目中，他們總覺得已經安全了。

貝治忽然覺得空氣極之沉悶。

波森不再作聲，獃在一旁。

「危機已經過去，你還在想什麼？」貝治問。

「我想着如何向警方交代。」波森說道。

「容易啊！」貝治道，「在衆目睽睽之下，許多人見到我們當時的情形，你是被迫的；只有我才能知道你倆是我救命恩人。」

「好吧！」波森終於又露出了笑容，伸出手來，跟貝治緊緊地握了一下，又說：「我們就此告別，祝你前程似錦！」

「你們要在那兒落車？」貝治實際上對整個計劃只是一知半解。

波森透過通話機，問司機：「到了什麼地方？」

司機在擴音器中回答道：「當我再次停車的時候，你們一家三口便可以落車離去。」

波森道：「好極，謝謝你。」

通話機關上了。

貝治問：「他是你朋友？」

「是的。」波森道。

「靠得住嗎？」貝治顯得有些担心。

「放心吧！當我們離去之後，他會載你到機場去，此後，你喜歡到那兒去就到那兒去好了。」

「嗯——你已想好了如何向警方交代嗎？」

「想好了，我會說：你要脅住我們進入一間車房，轉換了另一架車子，迫我開車到一處街口，叫我們三人落車離去；然後，你自己開車走了。」

「那麼，你何時致電警方？」

「當你離去之後。」

「他們一定問及這輛汽車。」

「我會說，我們三人已被矇上了眼睛。根本就見不到。」

「你眞會說謊！」貝治忽然哈哈地一笑，隨即拔出手槍來指住波森。

「這是什麼意思？」波森莫明其妙地攤攤手。

「什麼意思？」貝治面色一沉，「你應該心裏明白的，波森。」

「我實在不明白。」

「當初我也不明白，爲什麼你想救我？這對你並無好處。」

「這可簡單了，這是因爲你是我的朋友。」

「不！我現在總算明白了，你受人利用，有人要你這樣做。」

「沒有人驅使我，你別多疑！」

「但是，這輛如此特別的車子，難道就是特別專爲我而設的？」

「然則，你以爲我有何居心？」

「嗯……」貝治想說下去，可惜他已軟弱無力，終於倒在卡車之內，動也不動了。

波森一家三口也彷彿被催眠似的，情形與貝治一樣。

不過，波森一家三口事後被人抬離那輛卡車，而貝治則留在車內，這是唯一不同之處。

× × ×

阿生和特警隊隊長荷姆等人，心有不甘，因爲他們不能眼光光將貝治放走，所以老早在一處必經之道，展開追踪。

時在黑夜，街道上雖然有路燈，但由於街上車多人衆，要跟踪目標，並非一件容易的事。

因此，特警隊方面，利用了較先進的方法，採用了一種新式無綫電磁力追踪儀器；儀器就附在一個小小的膠吸盆之上。

吸盆就有如小孩玩具彈簧槍一樣，上面有個軟膠吸盆，附在一支木棒子之上，一經彈簧槍將它發射出去，吸盆即將目的物緊緊吸住。阿生他們即利用儀器展開追踪。

特警隊人員分乘數輛汽車，分別停在幾個不同的街口等待着，他們彼此利用無綫電通話機互相連絡。

由於附在吸盆上的磁性電子儀器不斷發出一種特定訊號，所以特警隊各輛汽車上的電子儀器，可以隨時接收到這種訊號而展開追踪。

因此即使在黑夜中，就算街道之上車多人衆，他們仍可以知道對方的下落。

本來這方法極之聰明！但是，到頭來他們還是失敗了。

就當他們憑儀器的啓示，追踪到一條橫街時，特警隊人員發覺那車子之內，空無一人。

他們明知對方及時換了車，可惜却來遲了一步。

阿生他們左思右想，惟有及時通知了沙瓦警官等當地警方人員。

沙瓦警官正鼓住一肚子氣，爲此而不值，得到特警隊的通知，立即趕來現場。

這時候，阿生等一班特警人員經過一番觀察之後，覺得除了「換車繼續逃亡」的可能之外，那兒一間車房也值得懷疑。

令阿生他們啓疑的原因，就是車房的「捲簾式」鐵閘，露出一條頗大的裂縫。

裂縫之內，沒有燈光。

阿生他們明知「擅闖民居」也足以構成一項頗嚴重的罪名。

但是，阿生他們還是摸了入內。

直至到沙瓦警官率領的警方人員開到現場，他們才在其他特警的示意下，也進入那間車房裏去。

不過，沙瓦警官並未見到阿生他們。

車房佔地頗大，但裏面却黑洞洞的，工作人員顯然已休息，而且可能沒有人留宿。

沙瓦警官等人發覺車房的另一個出口處，在另一條街道之上。

阿生等人在另一個出口處呆立。

沙瓦警官問阿生：「有什麼發現？」

「他們太聰明，所以注定我們失敗了。」阿生嘆氣道。「看情形，他們十之八九換了車之後，由這兒逃去！」

「利用這房車？」

「極之有可能。」

「快把車房的人找來！」沙瓦警官命令他的助手。

阿生他們明白到，只有當地警務人員才可以把這車房的主理人查出，以及將他們找來。

車房之內，仍停了好幾輛待修理的汽車，但另一個出口處的閘門却是啓着的，所以更相信自己的忖測。

車房的主理人找來了。

他並非住在這裏的，但有關方面的登記註册却是這個人。

他表示每日黃昏之前，這間車房就休息，工友們亦稍後離去。

既然沒有人在此留宿，這裏發生甚麼事，自然無人知道。

阿生只希望知道這兒有沒有汽車被人偷去。

主理人於是開始把登記册找出來，檢查客人交來修理的汽車。

一經核對之後，果然發覺有一輛人客交來修理的大房車失去。

那是一輛舊欵的福特大房車。

於是沙瓦立即命人抄下那房車的車牌號碼，通知總部。

然後又透過總部的無綫電召，通知各巡邏警車，追尋該房車的下落。

這方法果然收效。

不久之後，一輛巡邏車已發現了那輛福特舊房車。

車子停於一處僻靜的路旁。

根據巡邏車上警員初步報告：那車子裏有人，但似乎都睡着了。

阿生和沙瓦警官等人已經聞訊趕至。

車內三人並非「睡着」，而是有「被藥迷倒」的可能性存在。

因此，警方一邊通知救傷車趕來現場，另一方面召集偵探人員，包括指紋組和攝影組等等。

沙瓦警官很容易就認得車內三人，他們正是波森那一家三口。

波森等人很快就被救醒。

他們一家三口，有如發了一個噩夢一樣，很倦，也有些糊塗。

救傷車開到了現場，他們雖然說現在已經沒事，但仍須送院檢驗。因此，阿生等人只能跟隨在車上問口供。

波森夫婦二人都異口同聲說：他們被貝治要脅着，開車進入那間車房之後，迅速換車——就是那輛舊福特房車云。

但不久之後，他們就被迫停車在路旁，隨即感到不適而昏倒於車上。

這種口供照正並無可疑之處，因爲波森被人要脅乃衆目睽睽之下發生的事。

但是阿生却留意到一種現象：小波森三番四次想說話，也被他母親制止。

表面上的理由是，孩子飽受虛驚，理宜好好休息，所以做母親的，不想他再記憶那些可怕的不愉快事情。

然而阿生却非常留心小孩口中的一句：「叔叔跟爸爸吵架，後來叔叔拔槍……」以下的已被他母親制止，說不下去。

阿生是個細心的人；其實凡幹他這種職業的人，都應該胆大心細。

阿生對「叔叔跟爸爸吵架」一句並未感到可疑；因爲那是理所當然的事。

「叔叔」自然是指曾經到波森家中作客的貝治；貝治與波森吵架亦無可疑之處。例如波森指責貝治不該「恩將仇報」，不該嚇壞其子等等。都是大有可能的事。

但是，爲什麼「後來叔叔拔槍」？難道較早時這位「叔叔」就一直不必「拔槍相向」麼？

阿生很聰明，他雖然覺得可疑，却是佯作若無其事地，不作聲。

阿生甚至以退爲進地，制止沙瓦警官繼續向孩子問話。

這是一種心理戰術，阿生心想做母親的，在起了戒心之後，會敎她兒子閉上咀巴！

直至車子將各人送到了醫院，阿生首先跳下了救傷車。

阿生不知跟沙瓦警官的助手說了一些什麼，只見他們窃窃私議一番之後，助手首先進了醫院去了。

波森一家三口無須用担架床，分別步進醫院裏去，作例行性的檢驗，因爲他們曾中毒昏迷，有關方面一定要查出那是什麼迷藥，以及有無後患。

三人被安置在三房間，分別接受醫生的檢驗。

雖然做母親的一直反對讓兒子獨自接受檢驗，但是將孩子抱走的不是警務人員，而是穿上制服的醫生。因此，做母親的亦勉强答允了。

這正是阿生的主意，他要將焦點放在孩子的身上。

孩子是最率直的，阿生向沙瓦警官表示，只要孩子肯講出當時的情形，必然事半功倍。

所以，將三人分隔開，正是爲了方便向孩子單獨問口供。

孩子不知是計，在醫務人員的協助下，警務人員的哄騙下，果然透露了當時車上的一些情形。

孩子畢竟年紀還小，他的口供很難保持連貫性，只是想起那樣就說那樣，阿生等各人在旁儘管聽得不大明白，也總可以領悟得到。

阿生問小波森道：「你想清楚好嗎？那車子是否很大？還是就是那一輛大房車呢？」

「不！是一輛更大的車，裏面有燈，還有電話呢。」小波森說。

「電話？」阿生又是一呆。「到底是什麼樣的電話？」

「我不知道，只知道爸爸跟司機談過話，就是利用那電話。」

「爸爸跟司機談過話？你的意思是：另外還有司機開車？」

「是的，我們一家人和那個叔叔都困在後面車廂內。」

「就是那一個拔槍嚇過你的貝治叔叔嗎？」

「是的，還不是他麼？還有誰！」

「貝治叔叔不是一直用手槍指嚇着你們麼？」阿生問。

「不！只是在跟爸爸吵架之後，才再拔槍。」

「你還記得他們談過什麼嗎？」

「他們最初還有講有笑，後來不知怎的，又吵起來，於是叔叔拔槍，後來……後來我們不知怎樣，都昏倒過去了。」

「這次你做得很好，又乖，又鎭靜，警方將來一定會派個勇敢獎章給你。」阿生哄着他說：「但是，你可以再說說你爸爸跟司機講些什麼嗎？你不是說，他們曾講電話嗎？」

「是的，我記得，爸爸曾問司機這是什麼地方，司機回答說：當他停車之後，我們便可以落車了。」小波森回憶着說。

阿生想像到那輛可能是大卡車，所以車頭司機與後面車廂之內，設有直綫的內部電話，互相連系。

然則，那司機極有可能就是貝治的同黨；而波森則是被利用的人。

無論如何，沙瓦警官覺得這是一項新發現；於是他轉進另一間房。

波森夫婦已被驗出，只是中了一種氣體迷魂藥劑，對身體並無大碍，只是經過短時間的昏迷，當事人即可甦醒過來！

但對孩童的神經系統則可能有影响，小波森仍須留院治療及觀察。

沙瓦警官走進波森的病房，對他說：「你似乎不够坦白。」

波森道：「你們別聽信孩子的口供，我那個兒子常常說謊，而且他剛受過驚，我正担心他受驚過度，請你們不要再問他好嗎？」

波森很聰明，他鑑貌辨色，已經想到沙瓦可能從他兒子那邊得到了不同的口供，否則，沙瓦警官才不會這麼說呢！

沙瓦警官也不是個蠢才，他說：「有件事你可能想不到，你的好朋友已被我們找到了。」

「你指貝治？」

「是的，正是貝治。」

「嗯——」

「他供出與你同時轉乘一輛大卡車逃走，爲什麼你硬說就是那輛舊福特房車，同時大卡車另有司機，他究竟是誰？」

「貝治眞的落網了？」

「是的，他被發現，昏迷在一輛大卡車之內，已被救醒。」

波森沉默片刻，他顯然在思索，似乎要分析沙瓦這句話的眞僞。

波森終於輕輕一笑：「好極了，你們終於又抓住那殺人犯，恭喜！」

「那麼，你說謊的事，又作何解釋？」沙瓦警官盯實波森。

波森理直氣壯地說：「警官，請你客氣點，我不是犯人，我有美國公民的權利；我有權不說話，更有權請律師。」

沙瓦呆了一陣！

事實上波森在當地警方的紀錄中，並無案底。沙瓦要對付他，必須有足够的證據。

波森開始閉上了嘴巴也不說話，令到沙瓦警官亦無可奈何。

他不知道說錯了那一句話，以致露出了破綻！剛才波森還是處於被動的，想不到剎那之間，態度就有了轉變。

波森的妻子還是以前那一套口供。這令到警方也在懷疑，那孩子是否說謊？

尤其是當醫生認爲那種迷魂氣體可能對孩童的神志造成傷害之後，警方更懷疑小波森那份口供的可靠性。

不過阿生却憑直覺覺得小波森神志還很清醒。他的口供自有可信之處。

不同的角度，不同的觀點，不同的地位立場，可能造成不同的看法，因而產生不同後果，阿生因此決定進行獨立調查。

他將他的見解首先告知荷姆：「我覺得這件事有些古怪，波森這傢伙有些問題，他兒子的話不會是虛構的。」

荷姆道：「可惜我們沒有足够的證據，他是在衆目睽睽之下被人要脅的，要怪只能怪那位太過仁慈的局長先生。」

「要找出眞正的答案，我覺得我們不妨從車房和波森的身上着手。」阿生說：「首先我覺得那車房不可能輕易被人偸入去。」

「但是，警方已檢查過車房的捲閘，那門鎖有被撬過的痕跡！同時，車房之內，事實上又沒有人在該處留宿。」

「對於開鎖這一門技藝，我也懂得多少，如果換上我你二人，在匆匆逃亡中，後面又隨時有人追踪而至，試問會不會安然跑到車房來撬門？除非早已知車房的一切。」

「也許他眞的早已知道了車房的情形呢。」

「好吧，我們再從車子方面研究一下。那是一間修車的車房，誰能預知那一輛車子已修理好？從另一角度看，萬一他們開走的一輛是壞車，那時後果會怎樣。」

「嗯！你是直接懷疑到那車房方面去了。」

「是的，最少車房中有人接應他們！」阿生又說：「如果那孩子的話是眞的，車房就更加值得我們懷疑。」

「是的，一個說是舊福特房車，另一個說是一輛大卡車。」

「舊福特房車已被發現，證明是眞的，但我以爲大卡車也是眞的。問題却是：那輛大卡車何故會失踪？」

「因爲貝治的同黨，要將他載運到安全地點。」

「對了。」阿生說，「所以只要我們找到那輛大卡車，也許就能發現貝治的下落。」

「但是車房的紀錄册，却未有登記代客修理大卡車。」

「所以我們才值得懷疑車房的背景。」阿生又說：「只要我們循這條綫去查，相信必有所獲。」

荷姆沒有異見。

於是特警隊開始撤離醫院。

× × ×

一盆冷水照頭淋下，貝治從噩夢中醒了過來！

「這是什麼地方？」貝治問。

「猜猜吧！」有人答。

「可不是地獄吧？」

「差不多了。」

貝治用手抹去了臉上的水珠，看見四周有數名大漢圍繞着他！

爲首一個問：「你可是貝治？」

「是的，你們是誰？」

「何不猜一猜？」

貝治苦笑道：「你們好像電視台有獎遊戲的節目主持人。」

「小子，死到臨頭，難得你還有心情開玩笑。告訴我，你有多少同黨？」

「同黨？」貝治忍不住笑了起來，「我只有一個人，沒有同黨。」

「你爲什麼要殺人？」

「我只是存心給警方一點麻煩。」

「就這麼簡單？」

「你以爲我爲什麼？」

「爲錢！」

「不！絕非爲了錢，否則，現在我已很富有。」

「你既不富有，那麼，這些槍械，是誰供應給你的？」

「自己到槍店買的。」

「你並不富有，何來有錢？」

「嗯——」

「你再不說實話，苦頭就有得你吃的了！」

有人揚起一條皮鞭，打得「拍拍」有聲！

「好吧！」貝治終於又說：「偸的，我知道警方最頭痛，最重視命案，所以我才會到處殺人，令他們四出奔跑。但沒有槍——沒有一支够威力的槍，又如何殺人？所以，我才設法去偸了一支長程的來福槍。」

「那就是說，你毫無目的？」

「是的。」

室內人沉默了一會兒，各人互相交換着眼色。

最後有人示意說道：「把他先關了起來！」

那人又警告貝治：「如果我們發覺你說謊，你將被分屍！」

「我眞敢欺騙你們？」貝治道：「不過，我有個小小請求。」

「什麼事？」

「可以告訴我，你們是什麼人麼？」

「可以的。」那人說，「不過，當你知道了我們的來龍去脈之後，你一定要死的！」

「嗯——」

「你還想不想知道？」

貝治搖搖頭！

各人先後離開了那間房。

貝治意味得到，他將被人囚禁於此，趁住燈光未熄滅之前，他爭取時間，往四壁多瞧了幾眼。

他要了解這兒的環境，因爲他必須設法逃出去！

人都走光了。

室內果然變得黑沉沉的。

貝治只能憑觸覺去撫摸。

沒有窗，門也鎖上了。

貝治又倦又渴，終於頹然坐了下來！

他知道要逃並不容易，只好爭取時間休息；也許等到明天然後才有機會呢。

因此，他只好暫時放棄掙扎。

× × ×

車房主理人希斯，正由警局出來！

希斯是由警方人員請到警局裏去問話的，最後獲准離去。

希斯在警局門口遇上了一個人，那人在他背後出現。

「希斯先生，不要作聲，也不要反抗，乖乖的聽我指示！」

「嗯——你是誰？」

「不管我是誰，先上了車才說吧！」

一輛車子匆匆開到，車內自動打開，希斯感覺得到那人有槍，所以他乖乖的上了車。

車內除了司機之外，另外還有一個人

；那人戴上黑眼鏡，示意希斯坐到他身邊去。至於剛才突如其來的槍手，則坐在希斯右側。

車門幾乎還未有關上，車子已經開走了。

「你是希斯？」戴黑眼鏡的人問。

「是的。」希斯反問道：「閣下是誰呢？」

「首先不要理會我是誰，只要你肯帮我一個忙，我會給你好處。」

「什麼事？」

「貝治在那裏？」

「貝治？」希斯道：「我根本不認識他！」

「如果你不認識他，爲什麼要派人救他？」

「我明白了，你們是警探。」希斯道：「其實，我在警局中所講的，句句是實話，你們何必再用詭計迫我？」

「少嚕嗦，我們並非警探，警方可以相信你，但我們不易信你。」

「你們到底是誰？」

「現在是我問你，並非叫你問我。」戴黑眼鏡的人說，「貝治分明是在你那間車房換車逃走，你一定知道他的下落。」

「車房雖則是我主管，但裏面還有其他技工，每一晚關門休息之後，我就管不了。」

「好吧！你不合作，我只好對不起你了！」戴黑眼鏡的人說，「將他載到較僻靜的黑暗街道。然後……」

「慢着！」司機忽然在前面叫了過來，「你們瞧吧，後面有人跟踪我們！」

果然，一輛汽車突然風馳電掣地，爬了頭；轉眼已開在前頭。

司機立即運用熟練的技巧，企圖重新越前，將車子開走！

但是，前面突然傳來一聲槍響！

前面那車子跳下了幾個黑影，有人厲聲叱喝！

槍手想還擊！

但戴黑眼鏡的人喝住他！

警車的號角聲，在前前後後響了起來，刹那間，這條街道變得非常之熱鬧。

警方人員將這一帶包圍得水洩不通！

希斯和那三個「神秘客」也在警方人員的槍管指嚇下，緩緩下了車！

警車上的探射燈將這一帶照射得如同白晝。

警員紛紛過來，搜查那三個「神秘客」。他們每個人身上都有一支手槍。

戴黑眼鏡的人說道：「我要見你的長官。」

「你是誰？」那警員問。

「我不會告訴你。」

「你好大的架子。你似乎忘記了，你現在是犯人。」警員生氣地說。

「我是較爲特別的犯人，你再嚕嗦，後悔的一定是你！」

這時候，另一輛車子開到現場。

那是沙瓦警官的車子。

沙瓦警官聞訊趕到現場，發現那三個人很面善。

當他走近三個「神秘客」面前時，聽到其中一個說：「沙瓦警官，不要揚聲，快帶我走！」

沙瓦警官終於認得他們了，他們正是荷姆隊長和阿生，另一名司機也是國際特警隊人員。

警官把三人帶過一旁，埋怨道：「你們爲什麼不將行動事先知會我？」

「我們只想從另一角度着手去偵查。」荷姆說，「想不到你們會跟踪他！」

沙瓦道：「我們的人曾將一具電子竊聽儀器，放在希斯的身上，然後派人跟踪他，想不到你們却無意中破壞了我們的計劃。」

阿生他們終於明白了，警探們是從電子竊聽儀器中知道車子裏各人的對答；他們以爲希斯有危險，所以才會採取行動。

這是一場誤會，但表面上希斯似乎逃過了一次刦數。

警官事後問希斯：「你須要我們警方派人保護你麼？」

「不必了。」希斯說，「我只想知道他們是誰。」

「我們查出了之後，再通知你吧！」警官只好這麼說。

希斯在警局錄了另一次口供之後，返回家中已是將近天亮時份。

希斯拖住疲乏的脚步，摸出一串鎖匙來！

他剛踏入門口，便感到不妙，可惜他來不及退出門外！

他迅速被人控制，而且無力反抗。

屋內有人等他。

屋子四周的窗簾均已落下，但早晨的陽光却透射過布簾，令到室內的光綫頗充足。

「你們又是誰？」希斯問。

爲首一人答：「我們是最後要你的人，請坐下來慢慢談一談。」

「又是要貝治的消息？」希斯彷彿已有了預感似的。

「不錯。」

「我根本不知此事的來龍去脈！」希斯啼笑皆非地叫了起來，「你們爲什麼老是纏住我？」

「好好，我們相信你，就當你不知貝治是誰，那麼，你修車店內的店伴你一定了解他們吧！老實說，我懷疑其中必有一個是貝治的同黨。」

「好吧！我可以把每名店伴和技工的姓名一一告知你們。」

「那是不够的。」

「那麼，你還要我怎樣？」

「將這件事當作你的事情去辦。」

「我不明白你意思。」

「我們要先找出貝治的同路人。」那人又把一叠鈔票交給希斯，「這是你的代價，只要你好好和我們合作，保管你另有好處。」

希斯不敢立即接過那些錢。

有人故意拔出一支配有滅聲器的手槍來。

那人把鈔票强行塞入希斯的手中，道：「只要找到貝治和他的同路人，你還有另一筆更大的額外收入。」

希斯無可奈何，只好收下了那筆錢！

希斯問：「我們如何連絡？」

那人答：「我們會派人隨時與你連絡。只要你保密和合作，我的人會隨時地出

現在你身邊，敎你如何做。」

另一人則說：「今天你返回車房裏，第一件事就是先查出誰負責修理那輛舊福特房車，以及誰最後離開那車房。」

「好吧！」希斯反問：「查到了又怎樣？」

「我會派人與你連絡。」

「嗯——」希斯忽然又問：「你們可否告訴我，你們是什麼人？」

「你何必知道得太多？」那人冷然一笑，「老實說，知得太多的人，反而會有危險。」

希斯聳聳肩，不敢再問了。

那班人紛紛由後門離去。

希斯是個獨身漢，雖則他已四十餘歲，但仍未結婚，所以這屋子裏只住了他一個人。

他疲倦欲絕，只好先睡一覺再說。

脫去外衣，扔向沙發的時候，那枚電子竊聽儀器差些兒被扔掉！

希斯並未發覺這秘密，自然不知道警方一直在監視他！

由於那枚電子竊聽儀器，警探們已在屋外一輛車子裏面聽得一清二楚。

因此當那班不速之客出去時，警探們自然也知道。

但是，指揮着這項竊聽任務的警長，在請示過沙瓦警官，奉命不准打草驚蛇！

沙瓦只命令探員暗裏跟踪那班不速之客。

× × ×

在警局之內，阿生和荷姆等一班特警人員，由「階下囚」的身份，而變成爲「座上貴賓」。這種情形自非外人所能了解的。

他們正在沙瓦警官的辦公室之內，討論着一連串事件的發展。

由貝治殺了五個人開始，以至他存心靠害布洛不遂。

直至到昨天晚上他被圍捕後，又能安然逃去爲止。

到底貝治是個什麼身份的人？他怎麼會如此神通廣大？

到了今晨，負責跟踪希斯的人報告說：「有一班不速之客賄賂希斯，要他代查車房內是否有貝治的同黨。」

然則，這一班「不速之客」又是什麼來頭？

沙瓦警官被這一連串的事件，弄得頭昏腦脹之際，正待下令逮捕希斯家中那一班「不速之客」。豈料就在這時候，有個電話接到沙瓦的辦公室來。

「沙瓦警官麼？」

「是的，閣下是誰？」

「我是上次致電給你告密的人。」

「噢，是的，我依稀認得你。不過，可惜貝治又逃脫了。」

「我知道，我正替你們可惜，你們局長委實太過糊塗。」

「你有事找我？」

「不錯，我正有要事找你。」

「爲什麼不到我辦公室來？」

「我不想露面。我不慣出風頭，但我對偵探學甚有興趣。」那人又在電話中說，「所以，我很希望盡我所能，協助你們捉到兇手。」

「謝謝你。」

「現在我又要向你們提供一個消息，除非你們能搶先把貝治找到，否則，他會死得不明不白！」

「你這麼說，是什麼意思？」

「很簡單，自從你們揭發他射殺五個人之後，有許多人要找他！」

「是五個死者的親人？」

「是的。」

「那麼，你可知道正在希斯家中的人是誰？」

「他們是一班職業打手，爲首一個叫積臣，受僱於阿拉伯人。」

「阿拉伯人？」沙瓦警官若有所悟。「是不是因爲貝治曾殺了個阿拉伯人？」

「正是，那是派駐聯合國代表，阿拉伯人要知道貝治是否有其他同黨。自然他們要了解這件事的背後，是否還有政治陰謀。」

「謝謝你提醒我們。」沙瓦又問：「我應該怎樣稱呼你？」

「叫我大偵探好了。」

「大偵探？」

「是的，我發夢都想做個大偵探。所以你最好叫我大偵探。」

「那麼，你以爲我們現在應該怎樣做呢？」

「不要逮捕積臣那班人，他們可能爲你們找到貝治。」

「但是，我担心一如你所說，萬一讓他們先找到貝治，貝治可能被殺。」

「不！積臣他們如果找到貝治，只會交到阿拉伯人手中。不會殺貝治，但是，其他人就難說了。」

「好吧！」沙瓦道：「謝謝你，如果有什麼消息，請隨時通知我們好了。」

「我一定會的。」大偵探又說：「現在請你先派人到巴華利街去。」

「巴華利街？那兒發生了什麼事？」

「那兒有你們要找的東西！」

電話隨即掛上了。

沙瓦警官一邊派助手通知警方的無綫電召，透過無綫電廣播，通知巡邏警車趕到紐約唐人街去；巴華利街就在該區。

另一方面，沙瓦辦公室內的特警隊人員——阿生和荷姆他們，對這位「大偵探」深感興趣。

正如荷姆說：「他似乎什麼都比我們更爲清楚，爲什麼偏偏又不出面？」

沙瓦警官道：「也許正如他自己說，他不想出風頭，只想協助我們。」

荷姆却提醒沙瓦：「警官先生，我以爲你不宜太過信這種人，否則很易被人利用。」

「不過，他說得十分合理，如果我們打草驚蛇，很難了解整個事件的眞相。」沙瓦道。

阿生插咀道：「無論如何，我們必須搶先找到貝治。」

「是的，我也這樣想。」沙瓦道，「他的處境實在非常危險。」

沙瓦警官的一名助手由外面入來，他向沙瓦請示：「波森一家三口已錄完了口供，如何處置他們？」

「放了他們吧！」沙瓦又說：「另外再派人暗中監視波森。」

助手領命而去！

沙瓦警官對阿生他們說：「波森肯定是個問題人物。」

阿生點點頭：「他兒子不會說謊。然則，向我們胡說八道的，却是波森夫婦二人。」

這時候，警官案頭上的電話又响了起來。

是沙瓦的另一名助手打回來的。那助手說：大偵探果然了得，派到巴華利街去的警員，在那兒發現了一輛大卡車。

車上沒有人，極可能就是載走貝治的大卡車。

貝治下落不明，警方希望從這輛卡車之上找到一點綫索。

警員奉命不准登車，只在附近監視，不准任何人接近該車。

沙瓦警官和阿生等人匆匆地趕到現場去！

車內空無一人，但從外型和車內的設備看，就像小波森口中所述的一樣。

警方指紋組人員奉召開到現場，將車內車外的指紋分別印取。

此外又追查車主是誰。

阿生對沙瓦道：「假如我們能從這車子之內找到波森夫婦二人的指紋，他應該百詞莫辯了吧？」

「這仍無法將他入罪。」沙瓦說：「他可以辯稱：在貝治的槍尖下，被迫坐上這車子之內。」

一名探員由車內召喚沙瓦警官登車，原來他在車內發現了一個隱蔽的施放毒氣的系統，相信將波森一家三口迷倒的迷魂氣體，即由此施放出來。

經仔細檢查之後，那開關控制，就在司機位之上。此外司機位與車廂之間，又有通話系統。這與小波森所講的，完全符合了。

阿生因此又對沙瓦道：「我想知道，到了這時候，波森夫婦還有什麼好說？」

沙瓦也覺得，須要把波森召來對質一下。

沙瓦於是通知他的助手，再由助手轉知奉命跟踪監視波森的探員。

警方在較早時才放走了波森夫婦，估計這時候，他們已返抵家中，只須通知那兒的一組探員，相信很易就可以把波森召來。

可惜，實情並非如此，負責監視波森的一組探員，忽然回報，波森經已失踪！

至於波森的妻子和兒子，則安然在他的家中。

波森究竟去了那裏？

根據波森的妻子說：她丈夫早已發覺有人跟踪他們，但波森並未知道對方原來警方人員，因而故意規避。

至於波森存心要規避一些什麼人？他妻子表示絕不知情。

這消息對沙瓦警官來說，感到十分驚奇！他一方面責難下屬疏忽，另一方面下令將波森追緝歸案。

找不到那波森，警探只好將波森的妻兒一齊帶到現場來。

警方先令小波森辨認這輛大卡車。

小波森較早時才在醫院接受檢驗，證明一切正常。

也就是說：他並未受到迷魂氣體的影响！因此，他的小小腦袋並無問題。

小波森承認乘坐過這車子，當時情形如何，他仍然可以一一說了出來。例如父母和他自己坐在何處？那位「叔叔」貝治又坐在何處，後來父親與叔叔反目之後又如何……等等，小孩子竟說得頭頭是道。

至於他口中的「電話」，正是那具通話機。這正好證明「童言無欺」。

波森夫人變了無話可說！

沙瓦警官反而提醒她，她丈夫的處境亦未許樂觀！

因爲這件事的台前幕後，恩怨交錯複雜，似簡實繁，除非他迅速與警方取得連絡，否則，沒有誰可以保證他安全。

波森夫人的確也有些担心，無奈他與她丈夫之間已失去了連絡。

警方要她說出：波森是否存心欺騙警方，蓄意把貝治救出去？

波森夫人只說：一切依丈夫的吩咐去做，因爲較早時，她丈夫曾致電家中，在電話中吩咐她如此這般。

至於他何故如此，是存心協助朋友，還是受人利用？她亦不得而知。

總之，她只是奉丈夫之命行事而已！

她又承認她兒子並未說謊，那大卡車正是當晚他們一家三口和貝治一齊「轉乘」的車輛；至於那司機是誰，她不知。

她丈夫只是告訴她，那是接應他們的人！

但後來又何故會被人用迷魂氣體迷倒？再被移到一輛舊福特汽車？

波森夫人忖測，可能由於前面的司機已經知道貝治心裏生疑，他担心貝治開槍殺死他們一家三口，所以才將各人一齊迷倒。

至此爲止，警方對波森的立場又得重新估計。

較早時，警方一度以爲波森與貝治乃同黨，所以才串同欺騙了警方。

但事到如今，他們才明白，波森可能被人收買，故意誘使貝治上當，目的是將貝治從警方手中轉移到另一集團手中。

至於收買波森的人又是誰，又變成警方要追查的另一條新的綫索。

不過大致上不會是阿拉伯人收買的職業打手集團，因爲至今爲止，他們仍在找尋貝治，而貝治此刻顯然已落入波森那個後台的手中。

指紋組人員已在大卡車上套取了若干指紋樣本，其中包括了司機位上面留下的，以及車廂裏面的。

初步鑑定：車廂內證明有波森一家三口的指紋，此外就是貝治和一些來歷不明的人的指紋。

至於波森一家三口和貝治等人的指紋樣本，警方早已從波森家中獲得，所以要核對絕不會有困難。

但是，司機位上面留下的指紋又是誰的？一時之間要查，就絕不容易。

阿生靈機一觸，向沙瓦警官提議：將大卡車開到希斯的車房去。

希斯這時剛好好的睡了一覺，回到車房去！

有些警方的偵探人員，仍留在該處展開偵查工作，因爲這車房曾遭人將鐵閘撬

開，還將一輛人客託車房修理的汽車給開走！

然而這輛大卡車並未託車房代修。希斯甚至說未見過這車子，由車房內被人開走的，只是一輛舊福特房車。

車房內十多名修車技工，都巳返廠報到，他們正分別接受警探的盤問。

但是，當警方人員要求各人指紋時，各技工竟然反對。

他們覺得這是一種侮辱，因爲他們根本沒有犯過罪。

阿生的計劃看來要失敗了。

他悄悄走到希斯的身邊：「你希望找到偷車的人麼？」

「是的。」希斯說。

阿生道：「那麼，你應該起個帶頭作用！」

「嗯！」希斯正在猶疑中。

阿生巳揚聲對各技工說：「有道眞金不怕紅爐火，明人不做暗事，假如各位自問光明正大的，應該過來學希斯先生一樣，讓我們驗明指紋，假如證明不是我們要追查的那一組指紋，保證當面指紋底稿燒燬！」

希斯勢成騎虎，只好領先去印指紋。其他技工之中，有人果然被阿生說服，過去仿效希斯。

就在「眞金不怕紅爐火」的心理影响下，每個技工都不甘後人，過來留下了指紋。

不久之後，所有人都讓警探印取了指紋，只是沒有誰見過那輛大卡車。

至於那輛舊欵福特房車，只是唯一經巳修理妥當，但人客還未到取的車子。修車日記——那個黑板之上也有記錄。這是警方後來才發現的。

因此，即使是外間偷入來的匪徒，也有可能知道這是一輛「巳修妥」的汽車。

指紋組人員巳將各人的指紋，帶返警局去加緊核對。

另一方面，負責監視希斯的人，發覺希斯巳經換上了另外一件外衣，因此，扣在上面的一枚電子竊聽儀器，並不在他身邊。

由於希斯巳恢復正常的上班工作，所以警探只在暗中監視他，並未將第二枚袖珍竊聽儀器扣在他的衣服上。

警方在車房內忙了大半天，發覺希斯不但表現得十分合作，同時亦更希望早些知道結果。

沙瓦警官當然明白，希斯因爲「受人所託」，所以才希望快些知道一班技工之中，誰被收買，以便向那班人交代。

指紋組人員還未有結果。

那輛大卡車的來歷，却首先被查出了來。

那是一輛報失了的送貨卡車，在警方的報失車輛檔案中，有這輛車子的原來編號，以及車型，顏色等等。

換句話說，這卡車失去後，巳被人改裝過，外面的顏色也改過了。

既是一輛報失車輛，照計並無可疑之處，但是，事實却並非如此。

警探在追查這大卡車的來龍去脈時，無意中發現該車前任司機梅里，正是被貝治射殺的三名受害者之一。

梅里被殺前，曾駕駛過這輛卡車，但報失後，公司派梅里改駕另一輛送貨車，不久之後，梅里被人射殺，事後警方憑彈頭證明，是一支長程來福槍。

然則，這是一種巧合，還是另有原因。沙瓦警官接到報告之後，立刻通知阿生等一班國際特警隊人員。

同時一輛卡車，先由死者控制過，再由兇手乘坐。此中到底隱藏有何種玄機？警方固然感到有興趣，阿生更加覺得驚奇不已！

梅里生前的一切，立即引起警方的翻查！

貝治的殺人，本來巳被警方列爲「漫無目的」，但是現在，情形似乎有變。

不久之後，指紋組人員的工作亦告結束。

那些指紋均經核對過，其中並無卡車司機位留下的指紋。

因此，警方除了通知希斯和他的店伴之外，還爲了實踐警方諾言，將各人的指紋底稿，運回車房，當衆燒燬！

各技工自然舒了一口氣。

但希斯却感到忐忑不安，因爲他無法向「那班人」交代。

「那班人」曾付了一筆錢給希斯，要他代查「內奸」是誰。

「那班人」的來龍去脈，警方巳從「大偵探」口中知道，爲首一人叫積臣。是紐約一帮職業打手。更知道他們是被阿拉伯人所收買。

正當希斯感到難以交代之際，情急之下，腦袋裏一幌，彷彿想起了一個人。

於是他立刻去打電話。

他想打電話給一名替工，那替工叫利比，前幾天才到過這兒來做臨時替工。

一般替工只做一兩天就走。那是由於店中人手不足，或者有人告假，然後才找臨時替工的。

希斯找利比做替工，巳非頭一次，他覺得這年青人很有幹勁，但有時未免邪裏邪氣的，總覺得有點兒鬼鬼祟祟。

利比既然常常來此做替工，他可能熟悉這裏的環境。

因此，希斯想用電話先找他談談。

但是，希斯還未執起聽筒，電話巳經响起來了。

「誰？」希斯問。

「不要作聲，我是付錢給你的人。」對方沉聲說道：「有消息嗎？」

「有。」

「是誰？」

「可能是一名替工，但是我還不敢肯定。」

「不是你店中的技工？」

希斯答道：「不！警方巳證明不是他們。」

「那替工叫什麼名字？」

「利比。」

「有他的地址麼？」

「有。」希斯道：「我給你地址，你去查個明白，我不負責後果。」

「好吧！你說！」

於是希斯說出了一個地址——那是利比的居處。

對方隨即將電話掛斷。

退休探長　幕後協助

那個自稱「大偵探」的人，情報果然準確，收買希斯的人正是積臣和他率領的一班職業打手們，而這班人的後台老闆，正是阿拉伯人。

積臣巳經非常小心，他先派人到後門去，然後才到前面去拍門。

但是，裏面沒有反應。

積臣示意他的手下，將門撞開。

各人一湧而入。

利比就躺在地上，滿身鮮血。

「他死了！」一名助手蹲下去之後，回頭對積臣說道。

「可能有人來過了。」積臣又對他衆手下說，「快些搜索一下，看看有沒有綫索？」

於是各人一齊動手！分頭在屋內各處搜索。

「鈴鈴鈴……」就在這時候，電話响了起來。

積臣稍爲猶疑一下，便過去將聽筒拿起來接聽，對方是個女人。

「利比，爲什麼你還不來？」那女子急不及待地說。她顯然不知道這兒巳經出了事。

積臣問：「你是誰？」

「你瘋了嘱？我是誰你也不認得？桃麗絲啊！你再不來，我就不等你了。」

「對不起，桃麗絲，你在何處？」

「我在家裏等你，你到底幹什麼的？今天好像神不守舍，是不是又喝醉了？還是剛剛睡醒？」

「對不起，桃麗絲，今天我有些不大舒服，你到我家裏來吧！」

「唉！怪不得你的聲音變了，爲什麼不早些打電話給我？」

「對不起！你快些來吧！我等你！」

「好吧，等會兒見！」

電話掛斷了。

積臣也知道這兒發生了命案，留下來實在危險得很。

但是，爲了查清利比的來龍去脈，爲了查出誰殺死了利比，積臣覺得這女子是唯一的綫索，所以才決定冒險一試。

×　×　×

一個女子匆匆忙忙走進利比的住所。

她正是利比的女友桃麗絲。

桃麗絲剛想敲門，門便開了。

她以爲開門的是她男友利比，但進來之後，却發覺利比躺在地板之上！

於是她恍然大悟，剛才那個聽電話的人，一定不是利比。

她上當了，可惜太遲才發覺。

她發覺屋內全是陌生人——那些大漢之中沒有一個是她認識的。

室內一片沉默！

這裏每個人的眼睛都瞪住桃麗絲，令她又驚又奇怪！

她終於打破了僵局，硬住頭皮問：「到底這是怎麼一回事？」

「小姐，我們也很想知道這是怎麼一回事！」積臣道：「我相信你可以比我們知得更多。」

「你們是誰？」

「警探！」積臣道：「現在你要跟我走，我們有許多問題須要問你。」

桃麗絲以爲對方眞的是查案的警探們，只好跟他們走。

上了車之後，積臣仍在盤問桃麗絲。

桃麗絲承認利比是她男朋友，也承認利比並非富有。

她甚至說：利比一度遊手好閒，在她的勸諫下才去找工作。

但利比爲人散漫，許多工作也無法安心去做，做得不長，因此往往只可以做替工、散工！

利比最近的手段似乎闊綽起來，曾送了一隻名貴手錶給桃麗絲，但當她追問他何來這麼多錢時，利比却顧左右而言他。

積臣聽了這番說話之後，自然心中有數，一定是利比替人做非份工作賺來的。

車子轉入一條橫街，桃麗絲心感不妙，可惜她身不由主。

數名大漢强行將她拖落車，這兒並非警局，她知道上當了！

桃麗絲被人拖入一處地牢之內，裏面沒有傢俬，只有一些陳舊的木箱。

積臣終於露出眞面孔，他狠狠地盯實桃麗絲，問道：「利比到底替誰工作？」

「我不知道。」桃麗絲說：「我只是他的女朋友，並非拍檔。」

積臣霍地拔出一把利刀，在她面前搖幌了幾下，咬牙切齒地說：「聽清楚，你想一生見不得人，就乖乖的與我們合作，利比生前對你談及過一些什麼？你要老老實實講出來。」

桃麗絲看見刀光閃閃，自然心驚胆震，吶吶地說道：「他只對我提及過結婚的事。他說：當替波森做完一件事之後，就可以拿到一大筆錢，然後我們就可以結婚了。」

「波森？他說過替波森工作？」

「是的，當初他只說替一名黑人辦事，先領了一些定金，但我不信一名黑人可以付出這許多錢，他爲了堅定我信心，才說出那黑人叫波森。」

「嗯！他有沒有提及工作的情形？」

「沒有，只是說，叫我千萬不要對別人提及這件事。否則可能有痲煩。」

積臣用手掌拍拍桃麗絲的粉頰，「你做得好，但你還不可以走！」

「爲什麼？」桃麗絲道：「我巳說出了一切，何必再留難我？」

「我相信警方這時候也正在找你。」

「怎會呢？」

「因爲你是死者利比的女友，而現在警探可能巳發現了利比的命案了。」

「就算他們找到我，我也不會提及你們。你放心好了。」

「眞的？」

「我看出你們不是善類，我還想生存下去，我怎會冒險？」

「你很聰明，但我更加要小心，」積臣向一名大漢遞了一個眼色，「把她帶到那邊去！」

於是二名大漢分左右挾持，將桃麗絲推到地牢一角。

那兒有個木箱，一名大漢將一塊木板移開，要桃麗絲坐進去！

木板像門，木箱有如一間小屋，桃麗絲就像一頭狗！

她在裏面想把腰伸直也不可以。

她只能由罅縫中往外望，彷彿見到一些人——好像是阿拉伯人，正與積臣細談，但她聽不清楚他們說些什麼。

在這種情況底下，她只能祈禱！

× × ×

沙瓦警官和阿生他們，都感到有點失望，本來他們以為可以從指紋分析中，找出答案，結果却一無所獲，只是浪費了人力。

車房裏各人的指紋，與大卡車司機位中發現的一組指紋，並不符合。

也就是說：車房中各人並未駕駛過這輛大卡車。

就在這時候，那位神秘的「大偵探」又致電沙瓦警官。

「很不幸，有個壞消息告訴你。警官先生。」大偵探說：「有個叫利比的人被殺，此人曾是希斯車房的替工。」

「你怎麼知道？」沙瓦問。

「我跟踪積臣他們發現這件事的。就是被阿拉伯人收買的那帮黑人物。」

「利比在何處被殺？」

「他的家。」大偵探又說出了一個地址。

沙瓦又問：「他可是被積臣那班人所殺？」

「不！積臣他們擄去了利比的女友，他們也很想知道誰殺了利比。」

「利比的女友叫什麼名字？」

「她叫桃麗絲，我不久之前見到她被積臣那班人帶進了一處地牢。」大偵探又說出了那處地牢之所在。

沙瓦警官一邊用紙筆記下，一邊已用錄音機錄下全部談話內容。

阿生等一班特警隊人員在旁，也可以聽得一清二楚。他們既興奮，又驚奇！「大偵探」到底是誰？他怎會知得這麼多？

× × ×

警方人員和國際特警隊人員，分頭前往兩個不同地點！

一隊人按址去找利比的住所，利比果然已倒斃在那裏。

警方立即封鎖現場，通知驗屍官開到現場來。

國際特警隊人員則找到一處地牢去。

但是，那兒鬼影也見不到一個。

只見到許多橫七豎八的舊木箱。

各人在木箱陣中轉了幾轉，仍然見不到有人。

阿生道：「可能已聞風先遁！」

荷姆却說：「我担心上了大偵探的當！此人可能別有用心！」

阿生突然之間做了一個手勢，隨即拔槍彎腰戒備。

其他同行的特警隊人員也紛紛採取行動，分別蹲了下來，以木箱作掩護，彷彿一場槍戰就要展開。

荷姆就在阿生身邊：「發生了什麼事情？」

「我似乎聽到了一點聲音。」阿生眼睛盯住那邊，仍在傾耳的細聽。

地牢之內，變得更靜，因此阿生也可以聽得更加清楚。

的確有聲音傳來，雖然是隱隱約約的，但顯然是人聲！

好像是呻吟，又似是鬼啾？胆子稍小的也會嚇得拔足飛遁。

然而阿生却偏偏要追究來源。

他俯伏彎腰，循聲追尋過去！

越來越聽得清楚了，那是一個女子的呻吟聲，並非什麼鬼叫！

地牢之內，即使是日間，光綫也不足，更加顯得恐怖。

阿生手上的槍管緊隨着視綫轉移。

他的手指緊扳住槍機，只要有什麼風吹草動，便一觸即發。

聲音好像來自那個木箱，但阿生仍然不敢肯定。

直至到他發現那箱子的罅縫之下有血滲出，他才肯定他的視察力準確！

阿生高聲招呼荷姆等人過來。

他首先竄近那個木箱旁邊，現在他可以看得更加清楚。

那個木箱有彈孔，最少有三個以上。

一個女子的呻吟聲不斷由箱內傳出，軟弱，可憐而低沉！

阿生立即設法把木箱的一塊板拉開，那兒有個簡陋的橫栓，只要輕輕一拉，木板就像一扇門一樣被扯開了。

但是，假如有人在外面把橫栓推上，裏面的人就很難突圍而出！

木箱之內，坐了一個女子。

女子身受重傷。

她的腹部，腿部等處，正在滲出鮮血來。

阿生先把她拉了出來，因為那木箱實在太小了。

荷姆隊長示意一名特警去召十字車！

阿生憑自己的經驗，可以肯定這女子已傷重垂危！

她隨時都會氣絕身亡，所以阿生要趁她未死之前，問出一些端倪。

可惜那女子已奄奄一息，她斷斷續續地說：「利比……波森……阿拉伯人…」

這是沒有組織的名詞。根本無法拼成一句完整的說話。

反而阿生問她的，她好像聽不到似的，只勉強作出死前的交代，事實上，那只算得上是一個啓示而已。

「波森」，「利比」和「阿拉伯人」等，阿生不能了解到是什麼。

那個神秘的大偵探，較早時才致電給沙瓦警官告密。當時他就提過有個「利比」的青年，已被人殺害。

然而單是這些名字又有什麼用？

阿生問她：「是不是阿拉伯人殺死利比？」

桃麗絲搖搖頭。

「是波森嗎？」阿生又問！

桃麗絲只斷斷續續地說：「找他……他知道……」

她說得非常吃力，呼吸也越來越緊促，阿生知道她已經接近死亡邊緣。

阿生爭取時間問她：「誰殺你？」

「他……和阿拉伯人在……一起……」她幾乎是逐個字說。

「他是誰？」阿生又問。

「不知……他和許多人……還有……阿拉伯人……」

她終於支持不住，雙足一蹬，死了！

阿生輕輕將她放平躺在地上。

荷姆與阿生互相瞪住一陣，好一會兒也沒有說過半句話。

大隊警方人員開到現場來，沙瓦警官也帶着助手來了。

阿生從沙瓦口中知道，果然有個叫「利比」的年青人在住所被殺。

情形就像「大偵探」在電話中所說的完全一樣。

阿生就憑「大偵探」那個電話，知道這個女死者叫桃麗絲。

先後兩宗命案，證明「大偵探」的消息十分準確，唯一感到可惜的，就是消息來得太遲了，假如早一些，也許可以救回桃麗絲一命，亦未可料。

沙瓦警官對阿生說：「驗屍官初步證明利比已死去多時。」

「根據桃麗絲的意思，黑人波森，可能與利比之死有關，她說他可能知道。」阿生道。

「可惜波森經已失踪。」

「此人關係重大，一定要想辦法找到他。」

沙瓦警官道：「我們已廣佈綫眼，他和貝治都同樣重要。」

阿生苦笑一下，道：「大偵探這一次，除了送上兩條男女死屍給我們之外，似乎只有加重我們的負担而已。」

沙瓦警官道：「那又未必。最少指紋組的人目前已查出，利比就是大卡車上面的司機。此人曾在希斯車房做過替工。」

阿生恍然道：「我倒明白了，可能是波森利用了利比，協助他救出貝治，然後殺人滅口。」

荷姆隊長却在旁問：「然則，誰將桃麗絲殺死？」

「當然是被阿拉伯人僱用的黑人物——積臣和他的手下們。」阿生說：「最少女死者在死前也提及阿拉伯人，但她可能不認識積臣，所以只說他們與阿拉伯人在一齊。」

「以後大偵探可能還有電話來告密。」荷姆說：「為什麼我們不追查他本人是誰？」

沙瓦道：「我們要追查的人已經够多了，大偵探對我們有利無害，況且他早已聲明，不會露面，只會帮我們。」

荷姆道：「只有你才相信他，照我們忖測，他可能是另有所圖，但可能是個幕後人，只要找得到他，可能一切答案均齊全！」

「我們很難把他找出來，唯一的一次機會，已經過去了。」沙瓦道：「那次他在電話中談了很久，如果我早有計劃追查電話來源，也許可以查出他之所在。現在唯有寄望下次吧！」

「現在我們只好派人去找積臣。」阿生說：「他是個黑人物，照計行踪不易隱匿。」

「好吧，我們就分頭進行。」沙瓦道：「你們去找積臣，我去找希斯，他可能知道一些關於利比此人的生前情況。」

阿生和荷姆於是先行離去！

× × ×

波森雖然失踪，但波森的妻子和他唯一的兒子一切如常。

波森夫人甚至心裏明白，他們家門之處，經常有警探監視，這對他們可能造成若干不便，但是，也等於間接保護他們。

因此，波森夫人絕不介意。

這一天，波森家中的電話响了起來！

波森夫人接聽：「誰？」

「我是波森的朋友，你要小心點聽着，這件事，事關重大。」對方是個男人，「波森兄弟現在已成為警方進尋的對象，你們母子二人的處境也相當危險，所以，我們須設法把你們逐個弄出來。」

「波森呢？」

「他很安全！」

「為什麼他不給我電話？」

「警方追得太緊，他必須暫時離開本市。」

「他要我怎樣做？」

「他叫我們先把孩子換出來，再設法把你帶去見他！」

「怎麼樣換法？」

「這個電話只是讓你心理上有所準備，辦法由我們想。」

「你不怕警方窃聽？」

「水門事件之後，警方要向法庭申請窃聽私人電話，絕不容易批准，請你放心吧！」

「那麼，我如何與你們連絡？」

「你儘管歎在家中就是！你家門外有警方的人監視，切勿引起他們的懷疑，明白嗎？」

「明白了。」

「我們會設法混入來。」那人再三叮囑：「無論發生什麼事，你必須鎮定！」

× × ×

早上，有個送牛奶的人，走到波森家門之前，叩門向波森夫人收費。

波森夫人很奇怪這不是收費的時刻，但她從那人的眼色，就明白這是怎麼一回事，尤其是當她記起了那個電話。

那個佯作送牛奶的人說：「黃昏時份，有班街童在你家門外玩警匪大戰，你要教你兒子伺伏門外，趁住街童走近時，混入他們的行列中，跟他們一齊離開這裏，別引起外面警探的注意，這是唯一的機會了。」

那人一邊佯作開單據收錢，一邊說了上面一番說話。

波森夫人只有唯唯諾諾的答了話。

然後那人走了，外面的探員曾一度注意他。

探員沒有將他截停，也沒有進來騷擾波森夫人。一切正如平常一樣。

× × ×

黃昏時份。

果然有一班街童在附近出現，他們之中有黑人兒童，也有白人孩子。

他們吵吵鬧鬧的，在街上追追逐逐，玩的正是警匪大戰。

波森夫人晚飯特別提前，然後抱了孩子在窗前從外窺伺，又一邊教導他如何混入孩童羣中。

孩子已很懂事，當他知道快要見到他父親時，聽得更留心了。

波森夫人悄悄將街門拉開，等到街童們紛紛來到門外凹入處伺伏時，就把小波

森放了出去，那班孩子並未排斥他，彷彿事前他們也受過訓練一樣。

波森夫人目送孩子混在小童羣中離去，心裏仍感依依。

× × ×

阿生和荷姆不但無法找到積臣，連他平時的一班手下，也不知道所踪。

荷姆所認識的一班黑人物却說：積臣可能正籌劃一件大事，他已將近一周未見露面。

依照當地黑社會中的習慣，一個知名的黑人物，只有幾種情況下，才會不露面的：——

第一：被警方抓去。

第二，被警方通緝。

第三，被仇家追踪。

第四，籌劃大買賣。

第五，暫時離開了當地。

根據熟悉黑社會活動情況的人提供，積臣和他的手下不露面，可能是屬於第四種。

阿生正感到納悶，沙瓦警官辦公室的電話，就在這時候響了起來！

「沙瓦警官嗎？」對方是個陌生的男子。

「是的，你是誰？」沙瓦問！

「我是積臣。」

「你是積臣？」沙瓦一邊向阿生他們打出了手勢，一邊問：「你在那裏？」

「我在那裏並不重要。」積臣道：「我要告訴你一件事，小波森已被人捉去，他可能被殺害，除非你們有辦法把波森找出來。」

「什麼？小波森已被你捉去？」

「不！不是我，你千萬不可誤會，我是個守法市民，知道什麼消息，當然要通知你。」

「積臣，你小心聽着，你已負上了殺人的嫌疑，切勿一錯再錯。」

「我殺人？」

「是的，你別以為我們什麼都不知，你被阿拉伯人收買，殺了桃麗絲滅口，她死前提過你。」沙瓦故意說。

「那才是笑話，我根本未聽過這名字，我為什麼殺她？」

「那麼，你打這個電話給我，是什麼意思？」

「盡市民的義務！」

「你在何處？」

「有事我自會找你，目前我還有事待辦。再見了！」

電話匆匆掛斷！

沙瓦的助手聳聳肩，說：「查不到來源。」

電話掛斷得太早了，所以無法查出來源。

但沙瓦却因此而生氣。他問助手：「我們不是派人到波森門外監視麼？」

「是的，而且還是兩個。」助手答。

沙瓦吩咐助手：「快些派人去查個明白，立即向我報告。」

助手領命而去。

阿生和荷姆呆在一旁，瞪住了沙瓦好一會兒，荷姆才說道：「會不會就是大偵探？」

「不會，大偵探的聲音我認得。」沙瓦說。

「他為什麼要通知我們？」荷姆又問道。

阿生道：「是的，他本來不必通知我們，除非另有目的！」

「他要找波森。」沙瓦道：「這正是波森要藏匿起來的原因之一。」

「我們應該先查清楚波森的底子。」阿生說。

沙瓦道：「波森表面是一間公司的職員，但現在辭職不幹。他沒有犯案紀錄，我們很難知道他的底！」

「他為什麼要救貝治？積臣為什麼又要擄去他兒子？」阿生喃喃地說：「表面上的理由就是：積臣被阿拉伯人收買，阿拉伯人要找貝治，憎恨波森救走了貝治，所以派積臣去對付他，但是，主要關鍵在何處？」

荷姆道：「主要關鍵在貝治，他一定是知得最多的人？」

「問題是：我們不知在何處才可以找到他。」沙瓦警官說：「最初我們以為他殺人無目的，現在却相信他被人利用。」

「是的，五條命案，可能互有關連。」阿生道：「偏偏我們又無法把五個死者扯在一起，因為根據資料顯示，他們五個人互不認識！」

「相信只有一個人最清楚。」沙瓦若有所思地說道。

阿生問：「誰？」

荷姆代答：「貝治！」

沙瓦立即否認：「不——不是他，是那位神秘大偵探。可惜，他一直未再有電話來。」

話猶未完，電話又響了。

「誰？」沙瓦執起聽筒問。

「大偵探！」對方竟然先來一個自我介紹，「告訴你一件事！」

「我已知道了。」沙瓦故意道：「你的消息永遠遲了一步？」

「嗯，你知道什麼？」

「你要說的，一定是，小波森的事，了對嗎？」

「是的，你怎麼知道？」

「積臣剛來過電話。」

「他自己告訴你？」

「是的，但他不承認是他的所為。」

「事實上却是他們這帮人做的。」

「目的呢？」

「引誘波森上當。」

那一邊，沙瓦的助手早已會意，正設法追查電話的來源。

另一方面，阿生他們則在協助電話錄音。

沙瓦故意拖長時間，以便助手能查出電話的來源。

沙瓦又問：「積臣到底替誰工作？」

「阿拉伯人，我早已對你提過了。」

「阿拉伯人有何目的？」

「他們要找貝治。」

「是因為貝治殺了一個阿拉伯國家派駐聯合國的代表麼？」

「正是！」

「那麼，積臣為什麼不直接去找貝治？却要找波森？」

「要找貝治談何容易？就是波森也不是易找！」大偵探說，「所以他希望透過你們的宣傳，引波森出來，找他談判。」

「你的意思是——」

「怕你們上當。」

「我正派人到波森家裏調查。」

「不必查，小波森的確已被擄！」

「你怎麼知道？」

「我是個業餘偵探。」

「為什麼不出面與我們連絡一下？」

「何必居功？我只是盡點義務。」

「假如此案破了，你應得一份獎金和一張獎狀。」

「我才不稀罕！」

「我欣賞閣下的為人！」沙瓦道：「可否讓我們見見面？」

「那是以後的事，目前我正須要集中精神為你們找尋貝治的下落，他是個關鍵性的人物。」

「眞是英雄所見略同！」

「只須找到貝治，一切疑難即可以解決？」

「我還有件事想請教你。」沙瓦除了想拖延時間，讓助手方便行事之外，也是眞的想向這位大偵探請教。

「什麼事？」

「記得貝治殺過的五個人麼？」

「當然記得，你們的軍火專家已從彈頭方面證明，五個人同是一支來福槍所殺的。」

「對了，表面上，他們五個死者，互不關連，但現在，我們有理由相信，貝治殺死那五個人，是有一套完整計劃的！」

「是的，既然你也想到了，我也不妨提出來大家研究一下。五個死者之中，不妨將焦點放在那個阿拉伯人的身上！」大偵探又說：「我只有一個人，一雙手，做不了太多的事，你們警方不妨照我說話去查一查。相信必有所獲。」

「那是一個享有外交特權的人，要查只怕也不太容易。」

「你們應該有辦法的，因為必要時，你們還可以通知CIA。」

助手在那邊向沙瓦打出了一個手勢，表示「一切順利」。

自稱為「大偵探」的男子似乎也不想多說，掛斷了電話。

阿生問助手道：「查出了電話的來源嗎？」

「是的，」助手若有所思的，猷在另一具電話機的旁邊，喃喃自語道：「這個號碼似曾相識，希望電話機樓沒弄錯。」

「似曾相識？」沙瓦警官也渾身一顫，「給你提醒我了。」

助手追問沙瓦：「難道你也覺得那聲音有點熟悉？」

「正是。他好像——」沙瓦頓住，腦海中正在追憶。

「像我們一個已退休的同事，是不？」助手也在這一刹那間想起了。

沙瓦拍案叫將起來：「是的，我眞笨，為什麼我早想不起來，原來他是韋倫探長？」

「韋倫探長？」荷姆插咀道：「就是那個被迫退休的可疑貪污者？」

「正是他！」助手道：「我跟過韋倫，所以我對他家中的電話號碼還留下了一點兒印象。電話公司剛才查出那個電話的來源，正是韋倫家中的電話。」

「我與韋倫接觸得少。」沙瓦警官道：「所以對他的印象較為模糊。但要徹底回憶時，就不難想起是他。」

阿生不是久居於紐約的人，所以不明白他們的談話。

但事後根據荷姆隊長的解釋：韋倫探長只是個年約四十許的精明偵探，五十歲還未到，照計不應退休。

不過，聽說當局懷疑他貪污、與黑道中人勾當，只是沒有具體證據，所以無法採取行動！

儘管如此，韋倫探長已飽受壓力。他終於被迫退休。

這件事表面上已經過去了！

但據荷姆說：國會議員組成的調查委員會，至今仍在明查暗訪，搜索證據，目的是要把警隊中一些與黑社會勾結的貪污份子送上法庭，以正法紀云。

因此，韋倫探長不出面，可能有他的苦衷。

然則，他又為什麼會悄悄協助沙瓦警官他們查案？

根據沙瓦個人的意見，他認為他本人和韋倫探長的交情不算深？韋倫不會是為了「舊日同袍」之情面，而助沙瓦一臂之力，主要還是「興趣」問題。

一個做慣偵探的人，很難一下子就安靜下來。——這可能就是最佳的解釋。

儘管憑住電話公司的協助，已有了這發現，但沙瓦仍不打算太早識穿他。

他吩咐助手，將「神秘大偵探」紀錄在案，希望全案水落石出之後，記他一功

，讓上司也知道這件事。

假如韋倫他們眞的是「居功至偉」，他自然也希望他能「將功贖罪」，在國會的調查委員會方面留下一個較佳的印象。

沙瓦警官的想法，自然是站在舊同袍的情誼上替韋倫設想。

因此，沙瓦警官要求眼前留在他辦公室裏的人暫時保密。非到迫不得已，不要說出去，也不要去找韋倫。

阿生他們自然是答應了。

沙瓦警官又吩咐助手，依韋倫的意思，派人翻查阿拉伯人達嘉的命案。

達嘉是阿拉伯一個國家派駐聯合國的代表，月前突然在街上被暗殺。

根據已知的彈頭資料，警方相信他是被貝治的來福槍所殺。

阿拉伯許多小國都是產油國，他們儼如暴發戶，所以他們派到外國去，尤其是美國，所有代表都顯得異常闊綽。

他們根本上不將警方放在眼前，尤其是那些享有外交特權的人，更加是不可一世。

正如達嘉被殺後，警探就曾經找過好一些阿拉伯人談過，他們包括：派駐聯合國的其他代表，以及駐華府的使館人員等等。

然而，他們的態度却令人留下了壞印象。

但事到如今，沙瓦警官已逐漸感到事情越來越複雜。

他跟國際特警隊相約好，必要時由特警隊從側面出擊。

阿生他們自然也知道，地方警察的權力受到嚴格限制，尤其是對付一些享有外交特權的人，警方往往一籌莫展。

但國際特警隊就不同了，他們幾乎不受限制，只要有充份理由，隨時隨地可以向任何人採取行動。

另一方面，沙瓦警官得到韋倫的暗示，決定不上積臣的當。

積臣希望透過警方，向外宣揚小波森被擄刧的事。

但是，現在沙瓦雖然已證實確有其事，却秘而不宣；而波森夫人至今仍不知中計，還以爲兒子已安然去跟他的父親相聚了。

直至到那天電話响了起來，波森夫人才如夢初覺；因爲那是她丈夫波森接返家中的電話。

「是你？你在那裏？」波森夫人很焦急地在電話這邊問。

波森沉聲道：「我現在很好，你和孩子呢？」

「孩子？」波森夫人呆了一陣，「他不是在你那邊麼？」

「什麼？他怎會在我這裏？」

「是你叫人將他帶走的。」

「別開玩笑了，這是我們分別後，第一次通上電話。」

「那麼，我……我中計了。」

「到底怎麼一回事？」

波森夫人只好在飲泣聲中，將過程簡略地說了一次。

波森在電話的另一端說：「我已想像得到是誰做的了。我會去找他算賬！你只要歇在家裏，一步也不可離去，警探會代我義務保護你。明白嗎？」

「明白了。」波森夫人哽咽問：「那麼，我們的孩子呢？」

「他會沒事的。你放心吧！」

電話掛上了。

×　×　×

午夜。

一個完全沉寂下來的碼頭。

陰沉的路燈之下，有兩條人影，他們面對着海港，彷彿十分欣賞這世界知名的港口。

那兩個人正是積臣和波森——一個意大利人和一個黑人。

除了他們二人之外，黑暗處還有另外一批人，只是他們非到迫不得已，絕不會露面，而是在汽車中悄悄展開戒備。

此外在海上也有一艘船隻，上面有另一批携備槍械的人。

這班人是波森的後盾。

他們彼此心裏都明白，非到迫不得已，大家都不會動武。

他們都是見不得光的。萬一引來警方的干擾，那就麻煩。

波森抱住懷恨的心情，最先打破了沉默的局面，問道：「我兒子在你手上？」

「是的，小寶寶很乖。」積臣說：「我一直哄他說，帶他去見他爸爸，他和我們相處得很好。」

「你不覺得這樣做太過卑鄙？」

「我們無可奈何！除了這方法之外，很難找到你閣下。」

「你找我幹嗎？」

「我想跟你談一宗交易。」

「什麼交易？」

「我們須要貝治，我知道他在你們的手上，但貝治這傢伙對你們並無意義。」

「你怎麼知道？」

「很簡單。你們抓去貝治，無非爲了報復，因爲貝治曾令布洛落網；警方因此而破獲了你們的販毒網。」

「你知道就好了。」

「然而這一切已成鐵案，布洛已被送上了法庭定罪！」

波森道：「那只是表面上的事，我們正考慮，向聯邦密探和紐約警方談判。以貝治交換我們獄中的兄弟。」

「那等於與虎謀皮！」

「他們太急於須要貝治，法律不外乎人情，我們估計成功的機會極大。」

「除非又用詭計，否則，他們抵受不住輿論的壓力。」積臣又說：「因此，我以爲你和我們交易，反而來得實際。」

「用我兒子換貝治？」

「對了！」

「別開玩笑了，你把我看得太高。事實上，我絕非首領級人物，在我們組織中，我地位很低！」

「你太客氣了，波森，據我所知，你是智囊級的要人。」

「過獎了。無論如何，此事不可能。看在我們同是黑道中人，求你放我一馬，他日有機會，定當報答你！」

「你還沒有聽我說清楚。除了換人之外，你們另有好處。」

「什麼好處？」

「這就是要你回去告訴你們大哥的。」積臣道：「目前我們是爲阿拉伯人工作，他們付得出高價錢，否則我們也沒有興趣。」

「他們要貝治幹嗎？」

「爲了達嘉的命案。」

「嗯——」波森沉默片刻，又問：「他們出得多少？」

「一百萬美元。」

「一百萬？」

「是的，布洛他們在獄中過一段日子又何妨？有錢自然可以令他們過得舒舒服服。但你們組織有了這筆錢，就可以貨如輪轉！」

波森輕輕一笑：「也許在你們眼中，一百萬已經了不起，但老實說句，在我們組織中，這數目不易引起首領的興趣！」

「嗯！」積臣呆了一呆！他又說：「另外還有一項選擇。可能你們有興趣！」

「說來聽聽再說吧！」

「我們有一批大蔴。」

「大蔴？」

「是的，時值也在百萬左右。當然，這只是批發的價。」

波森心裏一算，批發價與零售價往往在十倍比例以上。

也就是說：有時一萬元毒品或大蔴，可以賣十多萬元以上。

那麼，一百萬元瞬時會變千多萬元。

因此波森立即問：「可不可以先安排我們看貨？」

「當然可以。」積臣道：「假如你首領也有興趣的話。」

「我相信這個條件比較接近。」

積臣於是伸出手來：「那麼，我們一言爲定！明天再在這裏會面。」

「好吧！明天中午，我帶人在這裏等你！」波森說。

刹那間，氣氛變得空前融洽。

海陸二路人馬，在劍拔弩張之際，看見二人握握手之後，頓然鬆了一口氣！

×　×　×

中午時分。

碼頭上很忙，因此沒有人注意到波森和積臣二人的約會。

二人見面後，只交談了幾句。

大意是：波森的大阿哥對此宗交易深感興趣，現在就由積臣帶他們去看貨。

於是，波森坐上了積臣的汽車，跟隨着他的是一名槍手。

此外，另有二輛車子尾隨其後，他們都是波森帶來的。

積臣在黑道中混了不少日子，他自然也知道波森那個黑人集團勢力龐大，若非爲了錢——賺取阿拉伯人的錢，他才不會去惹這班人。

但現在已是勢成騎虎，他必須爲阿拉伯人找到貝治。

車子開進一條橫街，那只是一列的貨倉。

積臣說道：「閣下的寶貝兒子並不在這裏，你和你的同件可以先看看大蔴的樣本。」

各人落車，進入一間貨倉之內。

裏面堆滿了一堆堆的貨物，各人置身其間，有如進入八陣圖一樣。

積臣帶住波森和一名槍手，左穿右插，終於停了下來。

那兒站了一個阿拉伯人，另有二名意大利人，後者是積臣的同黨——黑社會中的打手。

意大利人是黑手黨的骨幹，但年來黑手黨因大敎父之死，引致四分五裂，於是各行各路，有如一盆散沙。

阿拉伯人將一個木箱撬開，裏面滿是烟草似的東西。

阿拉伯人攤攤手示意，於是波森伸手抽出了一些大蔴樣本。

積臣立即掏出了打火機；但波森笑了笑，道：「不必了！」

積臣的意思是讓他吸食一下，以鑑定大蔴的品質。

但波森只將樣本在鼻端上嗅了一下，再閉上了眼睛嗅一嗅。

當他張開眼睛之後，就問阿拉伯人：「只有這一箱？」

阿拉伯人笑道：「單單是這一箱，相信在此時此地也不易獲得，若非爲了我們交易太有意思，你大方一些，給我二百萬，我保證不會讓給你！朋友。」

波森相信他的話。

因爲在這方面，波森不但是個天才，也是個專家。

他很快已可以鑑定出這是印度貨，並非一般墨西哥貨。

由於地理環境關係，印度比起墨西哥貨更值錢，更罕貴。

然而這並非波森眞正所關心的。

他回頭問積臣：「我兒子呢？」

「他很好。」積臣半開玩笑道：「只要這一箱東西不是假的，令郎自然不會假冒了！」

波森又問：「我們幾時可以把這箱貨搬走？」

阿拉伯人不等積臣回答，便很大方地說：「現在就可以搬走！」

「什麼？現在？」波森差些兒以爲自己聽錯了。

阿拉伯人却很洒脫地輕輕一笑：「絕對是現在，叫你的人入來好了；我們阿拉伯人做生意一向最講信用。」

波森於是向身邊一名助手示意，助手到貨倉外面把他們的人召入來。

波森看見阿拉伯人如此大方，相當感動；但後來回心一想：他還有個兒子在對方手中，還怕會賴賬麼？

一箱大蔴不會很重，但已是價值過百萬，而且還是批發價。

各人回到了車上。

阿拉伯人也跟了上來。

積臣道：「現在輪到你帶我們去把貝治『迎接』回來了！」

「我兒子呢？」波森問。

積臣指指後面：「令郎在另一輛車子之內，阿拉伯人一向愼重，但一向亦講信用，只要貝治到我們手中，令郎也同時回到閣下懷抱！」

波森回頭向後張望，果然發現後面一輛黑色的大房車之內，出現了他兒子的影子。

小波森被二名槍手挾持着。

波森隱約還可以看得見他正在向自己揮手示意呢。

奇異交易　意外結局

這應該是一項絕對公平的交易。

當貝治被人由一間房子帶出來之後，這條相當僻靜的街道，立即引起了一陣哄動。

這還是下午時份，但巡邏警員永不會巡到這兒來。

街頭街尾都有人放哨，即使有警員巡邏到這兒來，他們也來得及撤退。

但是，街上的兩帮黑人物似乎疏忽了正在高處埋伏的另一帮人馬。

正在高處天台和屋頂埋伏的，都是警方的神槍手們。

他們甚至比街上的黑人物更早在此部署。

警方是接到「大偵探」的告密電話而採取行動的。

「大偵探」已被證實並非什麼神秘人物，而是一名退休探長——韋倫。

韋倫在電話中告知沙瓦警官，今天這兒有一宗別開生面的奇異交易。

經過幾次的考驗，沙瓦警官已徹底信任這位退休探長的消息够靈通；雖然他一直以神秘人物的身份出現。

現在證明韋倫的消息又一次靈驗了。

街上兩帮黑人物果然依時在這兒進行「以人易人」的奇異交易。

當積臣陪着一個阿拉伯人走到貝治面前時，下午的陽光，仍然令到久處黑暗中的貝治，一時之間無法張開雙眼。

「是他嗎？」

「是的。」

「你叫什麼名字？」

「貝治。」

「好吧！把他帶走！」

「慢着！我的兒子呢？」

只見積臣一揚手，那邊有人把小波森由汽車內帶了出來。

一切似乎非常順利。

雙方都得到了他們須要的人。

於是各自收隊。

就當雙方人馬開始返回他們原來的車子裏的一刹那間，槍聲乍然响起來。

首先中槍的是那些剛才還威風凛凛的槍手們。

然後是那些汽車。

警方的神槍手們，有意令兩帮黑人物無法突圍而去！所以那些汽車要不是被擊碎了擋風玻璃就是輪胎爆裂。

與此同時，警號聲响得令人感到震耳欲聾，刹那間彷彿這一帶均被警車重重包圍似的，當事人自感心慌意亂。

但是，在兩邊街頭巷尾放哨的黑人物，反而見不到警車的影子。

到底是怎麼一回事？

這是警方的心理戰之一！他們事先已在屋頂各處佈下了輸出量極大的擴音器，「警號聲」只是聲帶作怪而已。

然而這種心理戰却十分生效，街上的一帮黑人物由於槍聲來得突然，刹那間已有人中槍倒地，警號聲更加令他們心胆俱裂！因此，雙方人馬均以為警方大隊人馬殺到了。

雖然他們都知道街頭街尾均有人放哨，但在刹那間，他們却以為放哨的人可能已被警方人員及時制服，所以才會來不及通知他們。

事實上，附近也的確有大批待命出發的「綜合大軍」——他們包括了警探，國際特警隊人員和聯邦密探等。

他們分別化裝成各式人物，埋伏在附近一些民居和汽車中，一接到無綫電訊號，便紛紛由隱蔽處衝出。

此外，警車和警方的直升機，也紛紛開到現場助陣。

刹那間，這條僻靜的街道，頓然變成戰場一樣。

還好這一帶全是貨倉區，並非住宅區，否則必然殃及池魚。

由於警方部署周密，街上兩帮黑人物儘管頑抗，還是要處於下風。

高處架起的擴音器，在停止播出警號之後，便播放出警方老早錄好的「勸降忠告」。

黑人物的槍手們最初還伏在一些汽車後面開槍反抗！但是，當他們發覺無論躱在何處均無安全感之後，便紛紛棄械投降了。

警方的神槍手們老早已算準計過，他們選擇的高處陣地，自然是看得通透的。所以，無論黑社會份子躱到任何方面，他們都可以令對方前後受敵。

直升機飛到上空監視，警車大量開到兩邊街口封鎖了現場；兩帮黑人物眼看大勢已去，惟有束手就擒。

最初雙方黑人物都難免有所誤會，以為對方違背了諾言。

但是，現在他們都明白了。

雙方死傷纍纍，警方人員迅速控制了大局，這自然不是對方的陰謀詭計。

沙瓦警官親自帶同阿生等人，視察已被封鎖的現場。

十字車將傷者趕緊送往醫院救治。

附近居民壓根兒就不知道這兒到底發生了什麼事情。

有三名黑社會槍手當場死去！其他的最少超過二十人受傷。

警方人員正進入一幢僞裝的貨倉之內——那是囚禁貝治的地方。

貝治有如發了一場噩夢。

他很機警，聽到了槍聲之後，便躱進一輛汽車裏去！靜伏不動。

貝治和小波森同是「人質」，也是這一次奇異交易的「兩件貨物」，因此當時分別被控制於兩個不同的黑人物手中。

但是，槍聲响起之後，各自為政，已沒有人去理他們。

還好小波森此刻已回到了他父親的懷抱，做父親的為了小兒子的安全，將他按在地上，用自己的身體去掩護他。

然而到了現在，他們父子倆又要分開了。

波森被二名警探扣上了手鐐；小波森則被一名黑人警員抱走。

雖然小波森用小拳頭搥着那警員，嚷着不肯走，他們父子二人畢竟還是被分開了。

到底發生了什麼事？小小的心靈上，只出了一個「？」號。

一切已成過去。

現場上血漬斑斑，雙方黑社會人馬都似乎心有不甘。

他們不知道如何會墮入這個「陷阱」，更不知有所謂「大偵探」其人，自然不會知道他是誰。

只有沙瓦警官的內心暗自感激！因為沒有「大偵探」，相信這件事還要再拖延一個時期，才可以結束。

但是現在，波森落網了，貝治安然無恙；阿拉伯人和積臣的黑人物，也全數落入警方手中。

看來一切也該完結了吧？

是的，的確應該告一段落了！

事情眞相，眼看就可以大白，因為最具關鍵性的人物——貝治已在警方的嚴密保護之下。

沙瓦警官為了貝治的安全，甚至老早已策劃好一切保安措施。

由特警隊和沙瓦的親信助手控制的一輛囚車，是一輛裝甲車。貝治就是被安置在這裏。

這種防彈的裝甲車，有機槍自衞，也有空氣調節，因此，任你槍手要偸襲，也不容易得手！除非是向它扔一枚小核子彈吧。

特警隊一班精明隊員和沙瓦的親信助手不理會現場的情形，先在數輛警車的護衞下，將貝治押走。

這正是沙瓦和阿生他們較早時訂下的計劃一部份。

他們不想貝治受傷，也不想有人知道他的眞正下落。

因此，特警隊奉命把他押到特警辦事處去，秘密扣押起來。

特警隊辦事處本身已是一個秘密，即使知道它所在的人，也不易獲知眞正的入口處何在！

即使知道了入口處，也沒有本事可以闖進裏面去。

即使有本事闖進去，也未必能找到一條適當的通道。

必須有一條合適的通道，然後才可以到達主要建築物。

進去的人也只可以在主要建築物之內才可以找到他們須要找的人。

一切都只不過是假設而已，事實上沒有人能單憑運氣闖進那裏。

因此，沙瓦警官並非就是為了信任國際特警隊那麼簡單。主要還是為了這兒更加安全可靠；最少也比警局安全得多。

阿生也沒有再去理會現場上的事；現場上的事早已交由警方人員去理。

他和荷姆親自負責押運貝治返回特警隊的紐約辦事處來。

沙瓦警官因為是整件案件的主腦，他必須留在現場上指揮一切。

因此，首次向貝治盤問的責任，便落在阿生和荷姆的身上。

阿生首先問貝治：「你為什麼要殺死那麼多人？」

貝治聳肩傻笑：「我早說過了，主要還不是為了故意給你們警方製造痲煩？」

「我們警方？」阿生笑笑：「你攪錯了，朋友，我們絕對不是警方的人。」

「那麼，你們是——」貝治面上的笑容頓時消失，怔怔地問：「你們是何方神聖？」

「國際特警隊。」

「這名字好陌生，似乎未聽過。」

「那是你見識少。不過，聽未聽過也不成問題，只要你明白我們不是警方人員就已經够了。」

「這與警方有何分別？」

「警方須要依法辦事，我們就大可以不必。也就是說，我們可以揍你，也可以將你放走！」

「眞的？那麼，求求你行個方便，把我放走吧！」貝治打恭作揖道。

「把你放走當然可以，但你必須講眞話。」

「你要我講什麼，我就講什麼，但你必須發誓放我！」

「你相信發誓這回事？」

「信極了。你呢？」

「我比你更深信不疑。」

「那好極了，那麼，我們就互相先發下了毒誓。我先來，好麼？」貝治閉目舉手，喃喃自語道：「我貝治今發毒誓，如有違背諾言等情，必遭橫禍致死！」

阿生也說：「我今發下毒誓，假如等一會貝治所講的全屬實話，我必放他走；假如我違背諾言，不得好死！」

荷姆眞想伸手掩住阿生的咀巴，不准他說下去，因為阿生實在表現得太過認眞了。儘管他不相信，在心理上也有影响。

不管信奉的是那一種宗教，毒誓這一回事有時的確不可思議。尤其是東方人，許多時的確也信到十足；為什麼阿生會這麼輕易發下了毒誓？

荷姆正在胡思亂想之際，阿生又在催促貝治：「好了，我們都發過了毒誓，現在輪到你說了。」

貝治略作沉思，便一派正經地說：「說出來你未必相信，但我所講的，都是事實。出錢收買我的，是個阿拉伯人。」

「阿拉伯人？」阿生怔了一怔，「就是派駐聯合國代表達嘉的同胞？」

「是的。」

「他為什麼要殺死自己同胞？」

「我不知道，可能是政治上的理由吧？」貝治又說：「老實說，若非因為今天的事，我才不會那麼不够義氣，和盤托出，但是，今天若非你們及時出現，我必死在他們手中。」

「收買你的人，今天也出現在那裏？」阿生有些意外。

「是的。那個阿拉伯人叫納爾，我認得他。」

「就是跟積臣在一起那一個阿拉伯人嗎？」

「對了，我們是在一間酒吧之中認識的。」

「納爾又為什麼還要你殺死了其他的人？」

「我不知道，總之他開列的名單中有五個人，我們訂明了，每殺一個，代價五千。」

「太便宜了。」

「當然，我不是職業殺手，正式的職業殺手，不止收這個價錢。納爾也明白。我是業餘的，他也知道我憎恨警方，明知我志在給警方多一些痲煩。但想不到，他

付了錢之後，竟然後悔。」

「不！他並非後悔；我相信只要警方一天不懷疑你，他也不會想到要殺你滅口。但這一次，警方已肯定你是殺了那五個人的兇手，所以非找你不可。納爾就是担心你落網後，牽連到他的身上去，所以不惜千方百計找到你。目的自然是爲了殺你滅口！」

「嗯！那麼，假如這時候我被釋放出去，豈非十分危險？」

「那是理所當然的事，因爲納爾雖然與積臣等人一齊落網，但他還有助手，他們一定不會輕輕放過你。」

「那我怎麼辦？」

「這是你自己的事，你自作主張好了。」阿生又說，「其實，據我所知，除了他之外，還有人要你的命。」

「誰？」

「布洛的同黨。」

「布洛也有同黨？」

「當然有，而且比起納爾他們更加狠毒。因爲布洛參加的是個販毒集團。由於你指點一名華籍探員仇大志去找過布洛，警方以爲他眞的就是殺人兇手，結果在他家中搜出了毒品；後來警方又再憑他的口供，破獲了一個分區的販毒網。就是因爲這樣，他們的同黨，恨你入骨。假如找到你，相信他們一定慢慢折磨你！」

「給你提醒了我，現在我明白了，他們抓住我之後，爲什麼不殺死我？而要慢慢令我吃盡了苦頭？原來他們是布洛的同黨，甚至連我的同種同胞波森也是他們組織中人。」

「所以，如果你這時候出去，一定有許多人希望找到你。」

「那麼，我不走了！」

「那怎麼可以？」

「爲什麼？」

「因爲你發過了毒誓。」

「我只毒誓，必須講眞話而巳！」

「但我的毒誓却提及放你走！」

「唉！那有什麼關係？現在不是你違背諾言，也不是你不放我，而是我自己不走。」

阿生故意回頭問他同事：「荷姆，這是否算我違背諾言？」

荷姆到了這時候，才眞眞正正領悟到阿生果眞是個出色的特警人才。

他笑笑說：「是他自己不肯走，怎麼算得上是你不守信約？」

阿生還是很認眞地對貝治道：「你眞的想清楚了麼？」

「是的，我想清楚了，我不走；那等於送死而巳！」貝治道。

「老實說，如果你要走，現在還可以來得及的。」阿生道：「但是，假如你現在不走，我回頭會將你交給警方。」

「我寧願你將我交給警方。」

「既然如此，我當然無話可說。」

這時候，荷姆辦公桌上的通話器忽然又亮起了信號。

荷姆按下機掣問：「什麼事？」

「隊長，沙瓦警官又派人送了一個人到我們這裏來。」那是一名特警的聲音，透過電話器向荷姆請示。

「誰帶他來？」荷姆問。

「沙瓦警官的親信助手之一——哈里遜沙展親自押來了一個阿拉伯人。」

「既然是哈里遜沙展親自押來，就讓他們入來吧！」

荷姆說完，正想將按住機掣的手指放開之際，阿生突然叫起來：「慢着！等一等！」

荷姆驀地吃了一驚：「什麼事？」

阿生道：「叫他押往另外一間房等我們過去，切勿押到這兒來！」

荷姆很快就領悟到阿生的意思，透過通話器，指示守衞在外面的特警，叫哈里遜沙展到隣房等候。

貝治最初聽到「阿拉伯人」也來了這裏，也暗自吃了一驚！因爲他不難想像得到，那個「阿拉伯人」有可能正是納爾。

還是阿生想得到。阿生也懷疑被沙展押到這兒來的人是納爾，假如讓這對「仇人」見面，可能有意外發生。

但是現在，最少貝治可以舒一口氣。

荷姆召來助手，負責小心看管貝治。

他和阿生則轉到另外一間房去。

紐約是個大城市，所以國際特警隊設在這兒的秘密辦事處也是規模最大的。

這裏不但統管紐約市的國際特警隊，也統理着美國整個東岸的特警事務。

因此，這兒連地庫算在內，總共是六層。

由第七層以上，是寫字樓。但並非一般商業機構，都是與國際特警有關的。

換句話說，整幢大厦十多幢高，並未出租給外人。都是自己人佔用。只不過下面這六層，必須經由秘密入口處才可以進入而巳。

秘密入口處並不限於地下，遍佈樓上各層，沒有特別通行證和密碼的人，休想越雷池半步。

荷姆和阿生來到另一間房之內，裏面燈火通明，一名特警隊人員正在招呼着哈里遜沙展；另一名則扣住一名阿拉伯人。

這裏每一個人，胸前都扣上了特製的通行證，即使警方的哈里遜沙展也有一張臨時的，就只有那個阿拉伯人沒有。

換句話說：那個阿拉伯人要在這裏行一步，也要一名特警陪同，否則，他隨時隨地有可能被當作潛入的奸細一樣殺害！

這正是特警隊辦事處內部的一種保安措施。

哈里遜沙展向荷姆隊長交代：由於沙瓦警官担心這阿拉伯人運用外交特權要求放人，所以才叫哈里遜把他帶來這裏，要求特警隊代管。

哈里遜沙展幾乎還沒有交代完，阿拉伯人納爾已呱呱大叫：「你們美國原來只是一個假民主的國家，豈可將我的外交特權剝削？」

阿生問：「閣下可是外交人員？」

「是的。」納爾道，「我正是被派駐華府使館的一等秘書。」

「你在華府使館工作？」阿生問。

「是的，如果你不相信，可以立即致電我的上司。」納爾道。

「不必了。」阿生說，「請問閣下，使館在何處？」

「華府，就是華盛頓。」

「那是什麼地方？」

「你是眞不知還是假不知？那是美國首都啊！」

「那麼，當然是美國地方吧？」

「當然是。」

「既然是美國領土，爲什麼你享有特權？」

「此乃國際外交慣例，我是一名外交人員啊！」

「然則，你可知道我們是什麼人？」

「不知。」

阿生道：「那就讓我告訴你，我們是國際特警。美國是我們的成員國之一，所以我們可以在美國領土之上，執行特警任務；而國際特警條例中，賦予我們無上權力，即使你是外交人員，只要你犯罪，我們就有權拘捕你！」

「你有什麼證據說我犯罪？」

「證據多得很，而且還有人證！」阿生道：「回頭你慢慢就可以見到他了。」

「嗯——」納爾呆了一呆，「我可以跟我上司通電話麼？」

「不可以。」

「爲什麼？」

「除非你合作——好好的跟我們合作，我們才可以考慮你的要求。否則，特警條例之中規定，我們有特權將你無限期拘留！」

「那眞荒謬！」

「這世界上荒謬的事多得很呢。」阿生故意笑笑，「例如你，竟然肯花錢去殺自己的同胞，這豈非更加荒謬絕倫麼？」

「你簡直胡說八道！」

「被你收買的業餘兇手巳落入我們手中，怎到你否認？」阿生又問：「你爲什麼要殺達嘉？你應該知道他是貴國派駐聯合國的代表之人。」

「我不會回答你。」

「我也不妨向你預告一下：在這裏，就像在你們使館裏一樣，唯一不同的，就是我們享有的特權比你們更多。」阿生說，「例如我們可以不讓你通知你的上司，也可以不讓你請律師，甚至可以秘密審訊你。」

「嘿！你們簡直瘋了！」

阿生道：「國際特警組織本來就是要來對付瘋人的。如果你不合作，我們也把你當作一個瘋人一樣對待！」

納爾氣得直頓足。

阿生又說：「貝治巳承認了你給他二萬五千元，作爲殺死五個人的代價，你上司可知道這件事？」

納爾只瞥了阿生一眼，沒有答他，態度顯得極之囂張。

阿生還沒有說下去，外面又有人入來傳話，稱沙瓦警官正押着另一個落網犯人入來。

荷姆對阿生苦笑一下，半開玩笑道：「沙瓦大概以爲這是他的總部，竟將所有犯人都押到這裏來。」

一名特警引領着沙瓦警官和他的助手入來；他的助手却押住一名犯人——他正是黑社會份子積臣。

沙瓦警官首先對荷姆隊長表示歉意：「對不起，今天麻煩你們太多了，但是我覺得把幾個重要疑犯集中在這裏對我們更方便，也更爲安全。」

積臣左張右望，他顯然未知道這到底又是什麼地方。

沙瓦警官對荷姆和阿生說：「積臣巳承認被阿拉伯人納爾收買。」

阿生却去問積臣：「桃麗絲小姐可是你開槍殺死的？」

積臣瞪住納爾：「不！絕對不是我，是他——納爾先生。他朝木箱一連開了三槍，然後我們才匆匆離開了地牢。」

阿生回頭望住納爾，發覺他的面色正在變。剛才的囂張態度一掃而光。

阿生道：「單是這項謀殺罪名就够送你上電椅，你還有什麼話好說？」

「算我剛才失言，開罪了各位。」納爾裝上了一副極之勉强的笑容。

阿生又問道：「現在你肯說出詳情了吧？」

納爾道：「其實，這純粹是我國的內政。」

「你代表你的國家去處決達嘉？」阿生問。

納爾點點頭。

「爲什麼？達嘉只是你們派到聯合國來的代表之一。」阿生說。

納爾道：「他藉住外交特權，偸運珠寶出國販賣謀利。我奉命追殺他！」

「爲什麼你不動手？」阿生問。

「我怕惹禍上身，這對我國聲譽有損。」納爾道，「所以我在一次偶然的機會中，知道貝治患上了殺人狂病態，便乘機利用了他！」

阿生知道事情決不會如此簡單，他說：「假如達嘉果眞犯上了你所講的罪名，你們大可以把他調返國，然後將他治罪。但是，結果你們還牽連了其他四個人的生命。爲什麼？」

「嗯——」納爾呆了一陣。

阿生警告他：「你仍不够坦白，我惟有照我們的方法去處置你。」

「我同意閣下的說法。」沙瓦警官道：「最少也不能讓他享有外交權益，否則這件事就永遠無法水落石出。」

「國際特警不會去理會什麼外交特權。」阿生說：「誰浪費我們辦案的時間，我們惟有跟他作對到底。」

荷姆隊長對納爾道：「你們殺死達嘉，而不將他召回國，理由一定不會如此簡單。何況你還主使貝治去殺死另外四個人，表示這件事必然相當複雜。假如你不和盤托出，我們由現在起，就把你關入黑牢，直至我們將整件事查清楚爲止！」

沙瓦警官插咀道：「警方沒有這種權力，但國際特警就有。你不妨仔細考慮清楚。」

阿生對納爾道：「你也明白自己是外交人員，只要有機會公開上法庭，你的國家就會設法爲你洗罪。但是如果你不合作，只有讓我們委屈你一個時期再說了。」

又來了一位特警首腦，此人算得上是這個辦事處的主人。

他就是紐約特警辦事處的負責人法蘭夏力。至於與阿生一同辦案的荷姆，只是海外行動組第七縱隊的隊長而已。由於他們須要在紐約一個頗長時期，所以身爲這兒負責人的夏力，必須爲他們安排一個辦公室。

夏力有他自己的工作和任務，因爲紐約畢竟也是一個大城市，國際事件不斷發生，他的工作是相當繁忙的。但爲盡地主之誼，所以更忙他也得抽空來看看。

當夏力從阿生口中知道納爾這個阿拉伯人如此頑固之後，就故意對身邊一名手下說道：「我們地牢下面，是不是有個蛇鼠牢？」

那特警頗機智，雖然明知沒有，也點點頭；因爲他了解夏力這位上司，最喜歡利用心理攻勢。

「裏面的蛇鼠，多少時候沒有餵過？」夏力一本正經地問。

「三天了。」特警也一本正經地答。

「把這位朋友帶進那兒休息吧！」夏力向二名特警示意着說，「讓他休息够了再問，也許他會表現得更合作！」

於是二名壯健的特警開始過去把納爾挾走。

納爾剛才也聽得清楚，那地牢之內有蛇鼠，而且三天未餵，必然是飢餓得很，這時候把他送入去，後果會如何？

納爾越想越感到可怕，急忙叫道：「我說了，我說了，別把我送進去！」

「你急什麼呢？朋友。」夏力對他說：「你想清楚了再說也未遲，反正我們有足够的時間，老實說吧，如果你不講眞話，說了也等於沒說，那又何必雙方浪費時間？」

二名特警也許平時與他上司合作慣了，十分有默契！聽了夏力這麼一說，又佯作强行把納爾拖走。

這一來！可嚇得納爾呱呱大叫：「不要把我送進去！我對你們講眞話了！」

阿生過去做好做歹的，將二名特警勸開，又向夏力說項。

然後阿生又對納爾道：「我們到那邊去，靜靜地談談吧！」

用玻璃隔開的另一間會客室，裏面有几椅，光綫亦柔和，足以使人情緒較爲平靜下來。

一名特警爲他們端來兩杯咖啡，又給納爾一包香烟。

阿生有意先讓納爾冷靜下來。所以他並不急於向他發問。

納爾吸烟喝咖啡，往沙發椅一攤，深深地倒抽了一口氣。

然後他才對阿生說：「這件事說來話長，我們國家之內四分五裂，我和達嘉是分別屬於兩個不同派系的。達嘉表面上是我國派駐聯合國代表，其實他代表他的派系悄悄出國展開連串秘密活動，其中包括了暗中向外國購買軍火，偷運回國，準備進行一次武裝叛變。」

阿生道：「既然是叛國，爲什麼不由政府方面召他返國？」

「那是沒有用的。」納爾道，「第一，他是國內一位親王的親信，沒有足够的證據，無法將他入罪。第二，達嘉此人十分聰明，凡事並不出面。他在紐約這裏暗中收買了好幾個人爲他辦事。」

「就是被貝治殺害的其他四個人？」

「正是。那位經理是直接向達嘉負責的人，他手下有司機、送貨員以及一名經紀；這些人都是整天在街上跑的活躍份子，要派人跟踪追查他們，絕對不容易。」

「然則，你又怎麼會知道他們就是達嘉所收買的人？」

「根據達嘉手上的一份秘密名單。」

「你怎可以肯定他們爲達嘉辦事？」

「另外在一間銀行的賬單裏，可以找出足够的證據，證明這四個人按月向達嘉支取一筆數目可觀的酬勞。」

「那麼，你爲什麼不派自己人去執行這件事，那豈非更加可靠？」

「老實說，如果由我們的殺手出面，萬一事機不密，可能引起國內的敏感反應，造成種種不必要的危機，那就反爲不妙了。」

「但是現在，他們同樣也有可能知道的。」

「所以爲了防止東窗事發，我們才不得不千方百計去把經手人貝治找來。」

「你們想殺貝治滅口？」

「是的，事實正是如此，即使我否認，恐怕你也不會相信。」

阿生覺得這次，納爾的確有些誠意。因此他也關切地問：「你有什麼要求？」

「要求你們切不可當作一般案件處理，否則消息傳返我國國內，勢必引致一場政治危機。」納爾又說：「在可能範圍內，請通知我國大使館以及美國國務院。這是爲了整個阿拉伯世界的平靜，而不是單單爲了我。相信美國人也希望中東局勢穩定吧？」

阿生道：「我不懂政治，但我可以對我的同事和警方說出你的要求，如果他們也認爲合理，一定會照你的話去做的。現在你先在這裏好好的休息一下！」

阿生於是離開了那間用玻璃隔開的會客室。

其實這裏有許多外人無法了解，也見不到的特殊設備，包括隱蔽式的錄音機，電眼窺伺以及竊聽設備。

因此，阿生剛才和納爾的一舉一動，一言一談，均已被錄映，錄音。

現在納爾獨自留下來，這兒總比牢獄要舒服得多，但實際上他是受到監視的。

阿生回到隣室。

隣室之內齊集了夏力，沙瓦警官和他的助手們，還有荷姆等人。

阿生無須再向各人交代了，因爲各人已從電視傳眞中見到，也聽到了一切談話的過程。

沙瓦警官對各人說：「納爾這一次可能是講眞話，因爲他剛才所講的與大偵探在電話中向我透露的案情，完全一樣。」

「你見過大偵探麼？」阿生問。

「還沒有，但我準備去拜訪他，感謝這次他的帮忙！」沙瓦道。

阿生說：「你幾時去，請帶同我一起去！我也希望見見那位了不起的神探！」

沙瓦道：「我現在就去。」

「那麼我們一齊去吧！」阿生說。

於是沙瓦警官和他的助手們，阿生和荷姆等人，又離開了特警辦事處。

那幾個重要犯人則暫時交給特警隊看管。

× × ×

沙瓦警官和阿生按址去找退休的韋倫探長，其他人則到紐約警局去！

由於這宗案件的破獲，警局裏面實在有太多的事情要處理，所以沙瓦除了一名助手帶在身邊之外，其他人都被遣回警局裏去。

韋倫是一名退休的探長，憑電話來源和聲音的辨別，沙瓦警官已肯定不時用電話提供破案綫索的「神探」，就是他！

沙瓦和助手，還有阿生等三人，來到韋倫住宅門外，發覺這位白髮斑斑的退休探長正在門前的小花園裏整理花草。

沙瓦招呼他，他感到無限驚奇！

他們曾做過同事，雙方自然認得；但看韋倫的神情，彷彿不敢相信會有一位現役警官跑來探望他似的，高興得差些兒流下了熱淚。

自從韋倫被迫退休後，舊日的同事們都對他敬而遠之。

韋倫心裏明白，他們只是避免嫌疑，所以有些人往日奉承他，親近他，現在都佯作不識，因此，難怪他見了沙瓦警官之後，登時呆了一陣。

寒暄一番之後，韋倫招呼各人入屋內客廳裏面坐。

沙瓦故意奉承地說：「探長，你的確了不起，如果沒有你，這宗案子相信還要拖一個長時期！」

「你們說什麼？」韋倫莫名其妙地說，「我從收音機中知道你們剛剛破了一宗大案，但此事又與我何關？」

沙瓦笑道：「探長，別裝蒜了，我從電話中認得你的聲音，我們追查電話來源時，亦已證明你由府上致電向我告密，這是一件好事，你又何必避開它？」

「嗯——」韋倫怔了好一會，終於垂首苦笑，無可奈何地搖搖頭說：「既然如此，我也無謂否認。不過，除了基於個人興趣之外，也無非爲了帮帮你們這班舊同事。又算得什麼？」

沙瓦道：「此事我們已紀錄在案。」

韋倫道：「那又何必？」

「請恕我不客氣問一句，國會的調查小組，最近對你有什麼行動？」沙瓦問。

韋倫聳肩苦笑，把手一攤：「無論他們怎樣，我只知道自己是清白的，一場同事才不怕對你直說，自從他們迫我退休之後，悶死我了。」

「是的，你還年青，還未應該這麼快就退休。」沙瓦道：「我們正打算將你暗中帮我們破案的事，轉告國會小組。」

「何必呢？」韋倫說：「他們不會因此而仁慈起來！」

「我們只是把事實告知調查小組，絕非求他們施捨。」沙瓦道。

「你們怎樣做，我可不理。但我本人則早有打算！」

韋倫說着，進了他的書房！

他咬住烟斗，很快就捧住一大叠文件由書房出來。

那是用打字機打成的一本書的原稿。

韋倫一邊分派給阿生和沙瓦他們閱讀，一邊說道：「這是我的新書，也是一本奇案實錄，只差數頁即可全部脫稿。我已約好了出版商，明天到這兒來將它拿去付印。」

阿生看見這原稿上的書名，叫做：「隱身神探」。作者是：「退休警探」。

沙瓦警官約略看了幾頁，更可以進一步證明韋倫自始至終都知道整件案子的發展和一切詳情。

這是「日記式」的偵探實錄，據說是他每天晚上回來用打字機錄下的。

剛才他所說的「最後幾頁」，大概是還欠缺今天的「全案總結」還未寫上去。

阿生和沙瓦都十分同情這位退休的警探。

韋倫又半開玩笑道：「我估計自己將因此而可以獲得一筆版稅。問題是國會的調查小組好容易又誤會這是我的髒錢，你兩位可以做個證人嗎？」

阿生不明白當地警界中的情形，所以，究竟韋倫是被冤枉還是罪有應得？他根本不得而知。因此他惟有苦笑。

至於沙瓦，他也只聳聳肩，道：「是非黑白，自會水落石出，但我剛才也說得清楚，這件事我會據實呈報，至於這些稿件，你可否暫時保密一個時期？」

「我明白你意思。」韋倫說：「案件未上法庭，所以叫我切勿發表，是不？」

沙瓦道：「並非這意思，而是你寫得太過透徹了。」

「這又有什麼不對？反正這不是揑造的。」

「問題是太眞實了，可能令到那個阿拉伯國家不安。」

「這與我何關？」

「他們正要求我們保密，但一切要由國務院作主。」

「老實對你說，我的另一份影印本，已在我律師的手上。」

「好同事，聽我忠告一句。」沙瓦道：「我們一班舊同事正設法利用這件事，爲你將功贖罪。如果你與我們合作，此事會更快收效。」

「嗯——」韋倫想了想，道：「好吧！我就把這件事押後，但切勿要我等得太耐。坦白說，我退休後，太須要錢！」

「我明白的，我會盡快給你消息。」沙瓦說。

× × ×

紐約警局的裏面，連日以來，堆滿了人。

這些人之中，包括了採訪新聞的記者們，落網犯人的家屬們。

「業餘殺手」貝治表面上是這宗「大案」的主角；但眞正的主角却是退休探長韋倫。

韋倫正引起有關方面的爭論。

爭論的焦點有兩：——

第一，沙瓦警官又向報界公佈，此案的眞正功臣是韋倫。

毫無疑問，沙瓦存心要迫國會小組就範，造成一種事實之後，就不怕國會的調查人員不答允赦免韋倫。

第二，韋倫那本日記式的「新書」。

那本「新書」假如公佈全部事實，其中涉及的阿拉伯國家，勢必引起緊張。這與目前美國政府的政策互相違背！

但是，根據美國出版法例，政府無權干涉新書的出版。

因此，連日以來，國務院的保安官員分頭與沙瓦警官和韋倫接觸。他們既要知道事實，又企圖說服韋倫。

可惜韋倫的態度十分强硬，令到國務

院派來的人十分沒趣。

沙瓦警官成了最重要的中間人，他做好做歹的從中調解；既希望韋倫這位舊同事將功贖罪，也不希望國務院方面失望。

因此，沙瓦頓然變成了大忙人；他除了忙於處理該案的善後工作之外，還經常要參加國務院代表與韋倫私人律師之間的談判。毫無疑問，韋倫在這件事上面，佔盡了上風。在律師的指導下，他大可以不顧一切，將他的新書先行出版。

國務院派來的代表，爲了制止他這本新書的出版，惟有答允他的一項要求，就是要求國會小組停止對他的調查，同時公佈他並無罪嫌！

交換的條件就是：他必須將新書的內容作若干修改。

修改的要點是：關乎那個阿拉伯國家「內門」的眞相。

如此一來，韋倫的新書仍然可以依原來計劃出版，只是作局部的修改，但除了參加是項秘密談判的人之外，外人根本不知道這一項「枱底交易」。

國務院的努力總算沒有白費，他們不但令到韋倫就範，也說服了國會的調查小組，更可以從警方手中，將那個阿拉伯外交人員納爾接收過來！

納爾儘管是個主謀，但國務院爲了西方國家的利益，他只是被遣送返國，並未在美國受到應得的制裁！

至於應該由納爾承担的一切罪名，都只好集中在貝治和積臣這班人的身上。

另一名黑人物波森，除了因爲他是販毒集團的人之外，還被證實他就是殺死利比的兇手。

正如利比生前所說，他曾替一個人做事，此人正是波森。

波森利用他對希斯車房內部情況的熟識，叫他安排了兩部車子接應，一部大卡車，以及一部舊房車。

他們原來的計劃本來是：波森用計將貝治救出後，在車房內換車——由波森的汽車轉換上大卡車。

然後，在較遠處的一個街口，利比將大卡車停下來，讓波森一家人落車；那兒早已停好了一輛舊福特房車。

最後，波森佯作致電報警，對警方說當時他們四個人本來乘這福特舊車逃走——在車房轉用此車逃走，但逃到這街口之後，貝治突然叫停車，然後挾械逃去無踪，相信貝治可能有同黨在此接應云。

計劃本來很周詳，可惜人算不如天算，他們事前想不到貝治中途生疑，還好利比機智，利用大卡車內的抽氣機，以相反的風向，將迷魂氣體灌入車廂之內，先將各人一齊迷倒，再將波森一家三口移去。

利比本來做事相當機智，既可以制止貝治行兇，又不必將原來計劃作大修改；到頭來他仍可以按照原來計劃，將貝治送到波森同黨的手中。

但是，波森事後仍然担心這個「外人」——因爲他不是黑道中的同黨，怕他口疏洩露個中秘密，所以殺了他滅口。

現在波森被送上法庭，自然難免被判死刑；收場亦一如貝治一樣。

至於積臣，他因爲要負上本應由納爾承担的罪名，亦難免被重判無期徒刑。

積臣的罪名是：誤殺桃麗絲。這罪名本來是納爾的。

但納爾已被悄悄送回國，積臣這一回的確是欲哭無淚！他的一班手下，亦以協從犯的身份，分別被判入獄。

× × ×

一切已成過去！

整個事件至此似乎也告一段落！

對紐約警方來說，這一次的收獲是龐大而有價值的。

由布洛家中無意間搜出毒品開始，以至波森與積臣的交易中發現大量大麻爲止，其間就先後破獲了紐約有史以來最大規模的販毒網。

其次，波森、積臣等，全部是紐約的黑社會組織中人，警局裏的反黑組探員們，早已等機會找證據將這班人繩諸於法，這一次不但因利乘便，同時收獲亦大！

最後自然就是那宗「五條人命」的連環槍殺案的偵破！除此之外，他們還可以替韋倫這位退休探長翻案——令他將功贖罪，替韋倫出了一口氣！

對於最後這一項意外的收獲，沙瓦警官尤其欣賞！但是，國際特警隊人員却在不久之後，接獲一項令人震驚的消息！

由荷姆隊長率領的第七縱隊成員，包括了阿生在內，他們原是爲了「連環槍殺」案而來。如今該案既已結束，他們本來早就可以收隊，離開紐約，返回巴黎。

但是，由於美國國務院的插手，令到這件事變得複雜化，因此，阿生他們要詳詳細細，將過程寫成報告，轉知巴黎的特警總部。

巴黎特警總部方面，於研究過全部報告之後，又與美國國務院方面秘密連絡過，直至到最近，才通知阿生他們可以收隊回去！

就在阿生等人正待離開紐約之際，紐約特警辦事處突然接獲一項消息：有一個新興勢力的龐大黑社會組織，向紐約電力廠勒索美金一千萬。

於是阿生和荷姆等人奉命留下。

被勒索的是紐約北部印第安角核子發電廠！

發出警告的是一個新興的黑社會組織。即使資深的反黑組探員，一時之間也有點摸不着頭腦，因爲在他們的記憶中，他們從未聽過有這麼一個黑社會的組織。

這個黑社會組織代號是：「雷電」。

這似乎有點突如其來！

爲什麼以前從未聽過這個黑社會組織呢？於是有關方面，根本未加重視；甚至有人認爲這是個人的混水摸魚行爲。

然而特警隊方面已接到了情報。

情報指出：這的確是個新興的黑社會組織，但在當地由於太「新」，行內人根本沒有將他們放在眼內。因此，他們必須想辦法引起行內、行外人的注意！

特警隊知道美國法例，對一般黑人物未免太仁慈，假如沒有足够的證據，即使明知他是一名黑人物，但他無法被證明犯罪，仍然可以安然地逍遙法外。

因此，特警隊十分担心；他們担心電力廠方面不重視此事，更担心「雷電黨」要製造「大件事」引起注意。

萬一他們眞的不擇手段，爆炸電力廠

，後果會怎樣？那是不堪設想的事。

因此，特警隊加緊追查這股黑勢力的幕後主腦。

另一方面，聯邦密探和紐約警探，也紛紛開入電力廠調查。那是一間核子發電廠，一切設備不但要保密，一切有關人等要出入其間，也不是一件容易的事。

由於廠方對此事不大重視，所以對警方派來的調查人員，也表現得不够合作。

調查人員在工程師的引領下，作了一次例行檢查，並未發覺任何可疑物體。他們也只好收隊離去！

被限令付欵的日期已到！但對電力公司而言，他們認爲這是十分無稽的事。

首先核子發電廠是等閒人不易闖進的「禁區地帶」。

其次是發信人根本是個不見經傳的組織；甚至可能根本並無此組織之存在！

因此，「官方人仕」反應極之冷淡。反而在黑道中，這件事却深受注意！

特警隊廣佈綫眼，目的是要知道這組織的存在。初步消息已經顯示：雷電黨不但存在，而且它的黨徒已開始四出活動。

也許就是由於它太「新」的緣故，根本未受到其他黑人物的注意。

甚至有些黑社會人物還嘲諷「雷電黨」的勒索信，志在揚名而已，根本他們不可能有所行動。

勒索限期已過，電力公司並未付錢。當局只在電力廠四周加派警員巡邏，此外並無任何行動。

廠內廠外，一切如常。

然而，特警隊方面却在這時候，剛剛查出了「雷電黨」的首腦是誰。這個人幾乎令特警隊無法置信，他竟然是韋倫。

「那個帶罪立功的退休探長。」阿生對沙瓦警官道。

沙瓦也不相信，喃喃地說：「他怎麼會組織黑社會？」

阿生道：「但根據我們調查所得，他確是這股新興勢力的頭領。」

「這是不可能的事！」

「不管可能不可能，也希望你陪我去找找他！」

「找到他，他也不會承認。」

「但我有話對他說。」

沙瓦警官終於無可奈何，陪同阿生和荷姆二人去找韋倫。

× × ×

韋倫很神氣地，坐在他的新辦公室之內。這是他收到出版商的第一筆版稅之後，利用那筆錢設立的公司，據稱做的是搬運生意；他自任經理。

但阿生他們一入門口，已感到煞氣迫人！那幅牆上掛了一個閃電的符號。

韋倫裝成很喜客的，招待各人在他辦公室旁的會客室坐下來。

「有什麼好介紹？」韋倫含笑遞烟。

阿生急不及待地問：「你可是雷電黨的首領？」

「我不會答你。」韋倫笑道：「你這問法，太唐突了。」

沙瓦担心阿生不明美國法例；他們對社會組織，有絕對的自由。例如什麼黑豹黨，三K黨和納粹黨等等，都可以公然成立總部，甚至穿上自己的制服遊街。只要你不犯法，沒有人理會你。

阿生道：「我們帮過你——」

「慢着！」韋倫道：「你說錯了，應該是我帮過你們，這是已公佈的事實！」

他又回頭問沙瓦：「警官，你說是不是？」

在這刹那間，沙瓦也明白了！阿生沒有猜錯，韋倫態度這麼囂張，必有所恃。

阿生又說：「不管你怎樣，我們只求你不要破壞核子電力廠！」

韋倫得意洋洋地笑了起來：「你令我聽得莫名其妙！」

「韋倫先生。」阿生說：「你想揚名而已！」

「不！這世界很現實，最重要的還是錢。」韋倫說。

「所以你要勒索！」

「我不承認。」

「但事實是你做的。」

「我不承認！」

沙瓦插嘴道：「算了，韋倫，我們就以私人身份談談。」

韋倫輕輕一笑：「既然是私人談話，我得感謝你的帮忙。沒有你們幾位的帮忙，我不會這麼快把波森和積臣他們二帮黑勢力剷除，然後組成這個雷電黨。」

沙瓦道：「原來你早已有了計劃？」

「是的，我覺得，那份差事令我太沉悶，不够刺激。」韋倫道。

「那麼，你果然一如調查小組所懷疑的；與黑社會勾結？」沙瓦道。

「不錯，但由於座上各位的帮忙，他們終於要公開宣佈我沒有嫌疑；現在我在法律觀點上，是個清白的人！」韋倫道。

阿生生氣地說：「但你良心上，永遠染上了污點！」

韋倫格格大笑：「傻瓜，這世界那有什麼良心可說？假如你沒有錢在街上行乞，人家的良心最多令你乞到一毫幾分。」

沙瓦問：「你眞的要炸電力廠？」

「我不知我手下會不會成功，但肯定我們經此一役之後，必可揚名於天下！」韋倫得意洋洋地說。

阿生忍無可忍，就要撲上去揍韋倫一頓！但是，就在此千鈞一髮之際，突然有人喝住：「不要動！」

那是二名槍手。他們像鬼魂一樣，不知從何處閃出，用手槍指嚇住阿生。

荷姆和沙瓦協助，將阿生勸開；眼前的形勢對他們十分不利。

韋倫笑了笑：「沙瓦，請轉告你朋友，在美國，爲自衛而殺人，是無罪的！」

這分明是說：剛才若非他够容忍，他早已殺了阿生。

阿生氣得半死。在沙瓦和荷姆的勸諫下，他們只好離開了韋倫的辦事處。阿生一邊行，一邊忍不住問沙瓦道：「你們美國的法例，到底是維護那一些人的？」

沙瓦苦笑聳肩：「我也不知道。我只知執行法律，却不知立法人的用心。」

荷姆却說：「卡達總統最近的人權聲明，是個最佳答案，他們只知道維護自由和人權；却不知好人與壞人！」

阿生爲之啼笑皆非。他說：「如果這種人也讓他們逍遙法外，眞是老天爺都沒有眼！」

（以下轉入74頁）

俠義傳奇中篇故事

高皋·文
盧令·圖

胡塵瘦馬 天涯路（上）

無頭分屍案 混淆大陰謀

鐵山，譽滿武林，名動公卿，在江湖道上是一個家喻戶曉的人物。

其實，他只不過是江寧府的一名捕頭而已。

捕頭身份之高，在官場只是一個微不足道的小人物，但鐵山却被人們尊爲江南神捕，一代奇人。

× × ×

江寧府是我國著名的古都之一，襟山帶河，龍蟠虎踞，形勢之勝，實爲南疆第一。

只因六朝金粉與秦淮風月的流傳，這座古都也時常被人目爲紙醉金迷的所在。

不過這江寧城中却也藏龍臥虎，一般黑道兇人，在此地總會斂跡三分。

但天下之事，往往令人難以測忖，就在一個寒風如剪的清晨，這座龍蟠虎踞的古都，竟發生一件駭人聽聞的兇殺奇案。

一具失去四肢的無頭屍體，首先在太平門外發現。

接着光華，水西，浥江，玄武四門之外，分別發現了鮮血淋漓的肢體。

屍分五處，高懸示衆，行兇者手段之狠，實在使人不寒而慄。

其實應該還少了一處，因爲五門懸屍並沒有受害者的頭顱，不管兇手殺人的動機何在，爲了辨識受害者的身份，必須將他的頭顱尋找出來。

但偵騎四出，搜遍方圓百里，不僅未能找到那顆頭顱，連兇手的蛛絲馬跡也毫無發現。

只是苦主却有三起，他們全都指認受害者是他們的親人。

已退職的「帶刀散騎舍人」張宗宇。

五湖鏢局總鏢頭熊霸。

萬寶錢莊東主安陸。

他們的家人出面認屍，並請求找回頭顱，緝拿兇手。

理由是上列三人突然失踪，而他們的心窩都有一顆與屍體十分相似的黑痣。

心窩有黑痣也許是巧合，但他們三人一起失踪就不能等閒視之了。

不過屍體只有一具，認屍的却有三起，除了找到受害者的頭顱，沒有人敢斷言應該由那一家認領屍體。

其實認屍並不是最大的難題，更嚴重的是如何找出三名失踪之人。

也許明天，也許後天，如果城門之上再掛出一具無頭屍體，不只是官府尊嚴掃地，六朝古都也會變作人人自危的人間地獄了。

於是，官方下了一道限期破案的嚴諭，江南名捕鐵山自然責無旁貸了。

× × ×

寒月映窗，書房中顯得一片迷矇。

這是鐵山的習慣，每逢重大案件發生，他必會閉戶沉思，深夜不寐，而且連燈都不願點上一盞。

十多年了，他的習慣絲毫未變，所不同的只是多了一個助手而已。

她是鐵山的愛女湘菱，一個明慧剛毅，頗有父風的美麗姑娘。

他們父女默默相對，默默沉思，除了蟲鳴蛙叫，再也聽不到半點聲息。

良久，鐵湘菱長長吁出一口氣道：「爹……」

鐵山道：「妳想說什麼？菱兒。」

鐵湘菱道：「女兒覺得這件兇案十分古怪，其中內情只怕複雜得很。」

鐵山嘉許的點點頭道：「妳進步了，菱兒，說說妳的想法。」

鐵湘菱道：「兇手分屍示衆，看起來好像與被害人毒怨太深，實際上他只是想造成混亂，混淆視聽而已。」

鐵山道：「不錯，就一般心理分析，無論仇恨如何之深，分屍已屬太過，示衆大可不必。」

鐵湘菱道：「如果分屍不能解恨，多半會波及受害者的家屬，兇手如此作法，似乎有悖常理。」

鐵山道：「對，妳還有什麼意見。」

鐵湘菱道：「帶刀散騎舍人張宗宇雖已退職閒居，但故舊滿京華，咱們招惹不起，五湖鏢局的少總鏢頭出身五龍世家，也是一個不容忽視的人物，萬寶錢莊財雄勢大，東主安陸的份量並不在上述兩人之下，他們三家聯手向官方使用壓力，對咱們將十分不利。」

鐵山道：「是的，活的要找人，死的要找屍，還要找一個失蹤的人頭，山川如此之大，叫咱們從何處找起？」

鐵湘菱道：「爹！你有沒有腹案？」

鐵山道：「不能說是腹案，只是一種構想而已。」

鐵湘菱道：「說嘛！爹，讓女兒長點見識。」

鐵山道：「張宗宇出身黑道，因妹妹的裙帶關係得以貪緣仕途，但自退職閒居後，當年的黑道朋友仍然時相過從。」

鐵湘菱道：「如此說來，受害者是張宗宇的可能性就較大了。」

鐵山道：「不，爹只是說張宗宇與分屍案可能有關，而且任何一個案件之中，每一個細微末節都會息息相關，而任何一個環節，都有因之偵破案件的可能，所以對另外兩處咱們也不能忽略。」

鐵湘菱道：「是的，爹，不過那熊總鏢頭……」

鐵山道：「五龍世家是當代名門，如果有人要對付熊總鏢頭，他們總得顧慮可能發生的後果。」

鐵湘菱道：「女兒也是如此想法，那萬寶莊呢？」

鐵山道：「安陸長袖善舞，週旋於名公巨賈之間，但爹懷疑他深藏不露，是一個身懷絕學的武林高人。」

鐵湘菱道：「爹如此懷疑，至少應該有一點根據。」

鐵山道：「萬寶錢莊的三大護院，衣行機出身太極，是當代太極掌門袁天罡的師弟，包蓮兒出身不詳，但爹瞧得出，她那身功力決不在衣行機之下，第三個護院甘瘋子爹不說妳也知道，此人亦盜亦俠，在江南，是一個家喻戶曉的人物。」

鐵湘菱道：「爹！那麼咱們應該如何着手？」

鐵山道：「着手偵辦之前，先要弄清殺人者的動機，妳想想兇手的動機是爲了甚麼？」

鐵湘菱道：「女兒認爲他是要造成混亂，想達到某一種陰謀。」

鐵山一嘆道：「是的，這是一個大陰謀，但這個陰謀却迷離撲朔，令人如墜五里霧中，依爹猜想，張宗宇，熊霸，安陸，可能全未失踪，他們的前胸也不一生定有黑痣，他們的家屬出面認屍，只不過是一種掩耳盜鈴的手法罷了。」

鐵湘菱道：「爹，咱們就將他們三家列爲偵察的對象，也許可以找出一點蛛絲馬跡。」

鐵山道：「這三家當然是咱們偵察的對象，不過這般人全不好惹。」

鐵湘菱道：「可是，爹，府台大人限期破案，咱們沒有時間拖了。」

鐵山道：「這個我知道。」此時一名門下弟子諸葛麟忽然奔進來稟報道：「稟師父，張府管家力秀求見。」

鐵山一怔道：「帶刀散騎舍人府的管家？」

諸葛麟道：「是的，師父。」

鐵山道：「快請。」

張府管家力秀也是一個有頭有臉的人物，祇不過他那副獐頭鼠目的長像令人不敢恭維罷了。

進門一個哈哈，同時雙拳一抱道：「久違了，老哥哥，小弟給你請安來了。」

鐵山道：「不敢當，力兄請坐。」

在力秀進門之前，鐵湘菱已點上油燈，此時奉上一盅香茗後便退了出去。

鐵山道：「力兄大駕光臨，必然有所指教的了，請說。」

力秀道：「不敢，小弟是爲家主人之事來專程拜訪的。」

鐵山淡淡道：「我知道力兄是奉張大人之命而來，張大人近況可好？」

力秀神色一呆道：「老哥哥，你……」

鐵山微微一笑道：「我何以知道受害者並非張大人？何以知道張大人並未失踪？是麼？」

力秀一嘆道：「老哥哥，小弟當眞服了你了，請問……」

鐵山道：「這很簡單，受害者身材粗壯，較張大人幾乎大了一圍，一眼便可分辯，它自然不是張大人了。」

力秀道：「對，家主人也知道瞞不過老哥哥的法眼，但……」

鐵山道：「適才力兄進來之時，神態頗爲從容，如若張大人當眞失踪，力兄應該有幾分焦急之色才對。」

力秀道：「老哥哥神目如電，小弟在你的觀察之下，就無所遁形了。」

鐵山道：「好說，力兄究竟有什麼指敎？」

力秀道：「三天前家主人外出訪友，公子張釗少不更事，竟誤報他老人家失踪，爲老哥哥頻添無謂困擾，今晚家主人訪友歸來，得悉上情，十分過意不去，特命小弟前來銷案，並向老哥哥表示歉意。」

鐵山向力秀深深的瞥了一眼，道：「是這樣的麼？力兄。」

力秀道：「是的，老哥哥，小弟不敢說謊，夜色已深，不打擾了，告辭。」

他遞了一張撤銷失蹤的稟報，就匆匆告辭而去。忽然而來，忽然而去，鐵山沒有留他，嘴角間却牽起一絲冷冷的笑意。

此時鐵湘菱由裏間走了出來道：「爹，那力秀所說可是眞的？」

鐵山道：「自然不是眞的，張釗縱然少不更事，也不會莽撞得如此離譜。」

鐵湘菱道：「爹，力秀欲蓋彌彰，這張家是當眞有問題了！」

鐵山道：「張家一向飛揚跋扈慣了，所以遇到事就沉不住氣，只要稍加旁敲側擊，他們的弱點就會暴露出來，其實依爹的估計，五湖鏢局及萬寶錢莊的問題並不在張家之下。」

鐵湘菱道：「爹的眼力眞厲害，女兒就沒有注意到受害者的身材與張大人有什麼差異。」

鐵山道：「留意別人的特徵，深入觀察每一件事物，對辦案是有幫助的，譬如那屍體……」

鐵湘菱道：「這個女兒注意到了，那屍體好像並非一人。」

鐵山點頭嘉許道：「好，說下去。」

鐵湘菱道：「它那左腿的膚色較黑，脚趾也比右脚粗大，一個人是不應該這樣的。」

鐵山道：「還有麼？」

鐵湘菱道：「女兒就只能够瞧出這些了。」

鐵山道：「受害者家境很好，年齡約莫五旬上下，並習得一身不俗的武功。」

鐵湘菱愕然道：「爹是怎樣瞧出這些來的？」

鐵山道：「此人皮膚白嫩，證明他平時吃得很好，也勿須做風吹日晒的工作，除了家境富裕之人決難辦到，只是他的身材巳微微發胖，這是年近五旬之人必然的現象，至於他身懷武功一點，是由他雙手的骨節瞧出來的。」

鐵湘菱道：「人稱爹江南神捕，果然實至名歸，女兒時常自認不錯，比起爹來就差得遠了。」

鐵山笑笑道：「別替爹戴高帽子，時間不早了，快去歇息吧？」

鐵湘菱道：「是，爹。」

× × ×

萬寶錢莊南北三十六家，總店設在江寧鼓樓，財力之雄，民間百業幾乎無人能出其右。

約莫辰初時分，一名手玩英雄胆，身材高大的灰衣老者走向萬寶錢莊的大門。

守門的大漢微微一怔，立即攔住去路道：「朋友有何貴幹？」

灰衣老者沉聲道：「兌換銀錢，可以麼？」

守門的大漢道：「本錢莊今天結賬，暫停營業，請朋友改天再來。」

灰衣老者道：「那我就見見你們的賬房先生沈崇道，咱們是老朋友了，這該沒有問題吧？」

守門大漢道：「對不起，沈先生正忙着，無暇見客。」

灰衣老者面色一沉道：「如果老夫非見不可呢？」

守門大漢道：「這個……」

灰衣老者哼了一聲，正待向裏面直闖，一聲哈哈忽然傳了出來。道：「是鐵大人駕到，門房不得無禮。」隨着話聲，一名身材修長，手持旱烟鍋的藍衫老者快步迎了出來。

「不知鐵大人駕到，失禮得很，請。」藍衫老者彎腰說道。

「好說，沈兄請。」

賬房沈崇道將鐵山迎進大廳，待侍僮獻茶之後，沈崇道再度雙拳一抱道：「鐵大人駕臨敝莊，不知有何指教？」

鐵山道：「指教不敢當，只是有點小事想跟沈兄談談。」

沈崇道說：「究竟是什麼事？鐵大人請說。」

鐵山道：「萬寶錢莊的事，沈兄能够做主幾分？」

沈崇說道：「那要看什麼事了，有些事兄弟可以全權處理，有些事却是先要稟告東家。」

鐵山道：「這件事沈兄只怕不能做主，最好請貴東家出來一晤。」

沈崇道說：「敝東失踪多日，巳經呈報府衙了，鐵大人難道忘了此事？」

鐵山淡淡道：「那就請安夫人前來一談吧，免得誤了事咱們都有不便。」

沈崇道說：「眞有這個必要麼，鐵大人。」

鐵山道：「在下還有事待理，希望沈兄不要做無謂的拖延。」

沈崇道無可奈何，只得吩咐小廝去請東主夫人。

片刻之後，兩名青衣小婢擁着一名年約三旬，身着黃衣的麗人嬝嬝而來。

經沈崇道介紹，黃衣麗人檢衽一禮道：「賤妾秦氏見過鐵大人。」

鐵山雙拳一抱道：「因爲事關萬寶錢莊的安危，不得不煩瀆安夫人的芳駕，不情之處幸勿見怪。」

安夫人道：「不敢，鐵大人請坐。」

鐵山道：「謝謝。」

安夫人道：「鐵大人寵臨寒舍，不知有何見敎？」

鐵山道：「自然因爲那屍體之事了，不知安夫人有什麼意見？」

安夫人哀傷的一嘆道：「先夫遭逢不幸，尚請鐵大人爲寒家作主！」

鐵山道：「安夫人認定那屍體就是尊夫麼？」

安夫人道：「先夫不幸失踪，那屍體的前胸又有一顆與先夫相同的黑痣，唉，賤妾縱然不願相信，却無力推翻那殘酷的事實。」

鐵山道：「請問安夫人，尊夫今年多大年歲？」

安夫人道：「先夫屬虎，今年整整四十。」

鐵山道：「最親莫若父子，最近莫若夫婦，安夫人對尊夫身上任何一點傷痕或暗記，必然都能够記得的了？」

安夫人道：「是的。」

鐵山道：「前年端午龍舟競賽，尊夫在領導黃龍奪標之時，曾與恨天無把朱滄瀾發生爭鬥，尊夫的右臂因而留下寸許長短的傷痕，安夫人可還記得？」

安夫人一怔道：「這個……」

鐵山道：「四十多歲的男子，身體是

健壯的，一般來說，應該處於巔峯狀態，但那屍體却巳皮肉鬆弛，趨向老化，依生理情形判斷，他不會少於五十。」

安夫人沒有回答，神情却巳顯出坐立難安。

鐵山微微一笑道：「那屍體的右臂並無傷痕，可以斷定他決非尊夫，安夫人分明知道不是，爲什麼還派人前往認屍？」

安夫人道：「這……」

賬房沈崇道說：「這麼說鐵夫人就錯怪夫人了，一個過份担心自己丈夫的女人，在方寸大亂之際，那裏還能想到那些細微末節！」

鐵山冷哼一聲道：「將一個無頭屍體認做丈夫，憑藉的是什麼，難道那疤痕不是一種證明？」

沈崇道一時語塞，他再也想不到鐵山的言語竟如此犀利。

鐵山嘆息一聲接道：「萬寶錢莊分店遍佈全國，財力之雄厚，堪稱世無其匹，安東主更是文武兼資，功力之深，在當代武林並不多見，如果放棄一切，就此隱姓埋名豈不可惜！」

安夫人略作沉吟，忽然面色一整道：「多謝鐵大人開導，如果拙夫尚在人間，我想他會回來的。」

鐵山知道萬寶錢莊縱然知道某些隱患，一時之間他們是不說出來的，今天到此爲止，逼急了不見得會有更大的收獲。

於是雙拳一抱道：「很好，請轉告安東主，有困難儘管來找在下，鐵某願意竭盡全力。」

他走出萬寶錢莊，抬頭瞧了一下天色，身形一轉，逕向府衙走去。

走出約莫三丈，他忽然閃身轉入一條小巷，脚尖輕輕一點，像輕烟一般掠上一間民房。

他祇不過剛剛藏好身形，一條人影就匆匆奔了進來。

那是一個普通衣著的漢子，瞧不出任何岔眼之處，但有一副十分矯捷的身手，反應之快也頗爲驚人。

他只是向小巷瞧了一眼，就猜出他目前的危機，身形迅速一轉便待逃出巷去。

鐵山哼了一聲，右腕一揚，兩粒英雄胆便像脫弦强弩一般的射出，那人奔出不及五步，噗噗兩聲响處，英雄胆巳擊中他的後心。

鐵山身形一拔，接連兩個起落，躍到那人的身邊，他先拎起英雄胆，然後哼了一聲道：「起來吧！朋友，別賴了，起來咱們談談。」

那人面部朝下，是以鐵山瞧不到他的容貌。

不管他是誰，鐵山說的話他應該聽得明白。

只是他一聲未吭，好像當眞躺在地上要賴似的。

鐵山心頭一動，暗忖：「英雄胆只能將他擊傷，决不至要他的命，這其中必有蹊蹺！」

於是他戒備着用脚一挑，將那人挑得翻了一個個兒，目光所及，心頭不由猛的一震。

敢情此人另外中了暗算，一柄短刀齊柄沒入他的前胸，傷中要害，他自然活不成了。

鐵山呆了一呆，立即搜查此人的衣袋，發覺此人携帶着威力極大的火器，是一位十分可怕的火器專家。

就鐵山所知，江湖上擅用火器的只有雷神司馬逢春，此人在十五年前就巳退隱，難道這是他的弟子不成？

不論死者是不是司馬逢春的弟子，此事必然與分屍案有關，而且案情愈來愈複雜，牽涉也愈來愈廣了。

他迅速奔到府衙，派人前來處理那具屍體，並吩咐不可張揚出去，只悄悄埋了算了。

然後他去晋謁知府，報告一切經過。

知府姓葉，是一個公正廉明的好官，他得知張宗宇並未失踪，而案情又是如此的複雜，除了責成鐵山破案，也就不再限期了。

辭過知府，鐵山正擬前往五湖鏢局一行，一名捕快忽然迎面奔來。

「稟頭兒，萬寶錢莊出了事！」

「哦，出了什麼事？」

「萬寶錢莊的賬房先生沈崇道被人殺死了。」

「啊，兇手是誰？抓到了沒有？」

「沒有抓到，也不知道兇手是誰？」

「好，跟我去瞧瞧。」

他奔到萬寶錢莊，先向守門的兩名大漢瞥了一眼，這兩人還是先前的那兩個，此時神態上更增加了一股厭惡之色。

他奔進後堂，安夫入立即迎了出來，這位風姿不俗的婦人，面色也較適才冷了幾分。

「鐵大人去而復返，必然有什麼見教了，請說。」

「一再煩瀆夫人，在下頗爲不安，但人命關天，在下職責所在，不得不前來瞧瞧。」

「哦，是鐵大人巳經抓到分屍案的兇手了嗎？」

「在下說的是貴錢莊的賬房……」

「原來是這件事，鐵大人似乎管的太多了。」

「此話怎講？」

「生老病死是常事，江寧城裏天天在死人，難道鐵大人都要過問？」

「正常的死，在下自然不必過問，但沈崇道是被人所殺！」

「鐵大人誤會了，沈賬房平時就患有心病，此時祇不過舊病復發致死而巳。」

「哦，此話當眞。」

「借用鐵大人的話，人命關天，咱們怎敢欺騙大人。」

「可是……」

適才向他稟報的捕快古艮工，是他得力的助手之一，此時忽然接口道：「在下適才經過萬寶錢莊，曾經聽到裏面傳出驚呼之聲，有人說沈賬房被人所殺，而且是一刀畢命！」

鐵山道：「安夫人，沈崇道的屍體停在那裏？」

安夫人道：「在西跨院。」

鐵山道：「在下想去瞧瞧。」

安夫人道：「可以，不過沈賬房巳經入殮封棺，鐵大人只能瞧到一具棺木，如果大人還需要瞧看，那就請吧！」

鐵山一呆道：「爲什麼這麼快就封了棺？」

安夫人幽幽道：「沈賬房在江寧無親無友，身世十分可憐，何況人死了以入土爲安，所以咱們將它封了起來。」

鐵山道：「不行，你們不能就這麼將他安葬，在下認爲別有隱情。」

安夫人道：「鐵大人說笑話了，難道有人謀害沈賬房不成。」

鐵山道：「這就很難說了，人心難測啊！」

安夫人面色一沉道：「鐵大人，說話最好先考慮一下，作官的怎能如此信口雌黃？」

鐵山淡淡一笑道：「在下無意傷害別人，只是不想任令沈賬房死得不明不白而已。」

安夫人道：「依鐵大人之意呢？」

鐵山道：「開棺驗屍。」

安夫人冷冷道：「誰是苦主？難道鐵大人要擾民不成？」

捕快古艮工道：「路見不平，拔刀相助，在下願作苦主。」

安夫人哼了一聲道：「很好，不過如果王法上沒有這項規定，兩位身在公門，就難脫敲詐勒索之嫌了，妾身言盡於此，兩位不妨考慮考慮。」

鐵山聞言一呆，他估不到安夫人竟是如此厲害，瞅着她逐漸消逝的背影，半晌做聲不得。

古艮工道：「怎麼辦？頭兒。」

鐵山道：「走吧，咱們回去再說。」

呈到府衙，鐵山立即交待古艮工道：「艮工，你帶人去監視萬寶錢莊，無論任何異動，都要派人向我報告。」

待古艮工退出之後，鐵山立陷焦思苦慮之中。

他相信古艮工不會聽錯，沈崇道的死必爲他殺，但沒有苦主報官，僅憑道聽途說是不能作準的，縱然身爲府台，也無權要別人開棺。

難道就此作罷？

自然不能作罷，小巷跟踪之人被殺是滅口，沈崇道被殺又何嘗不是？

小巷被殺之人是生面孔，既未抓到兇手就無法查出他的來龍去脈。

沈崇道就不同了，他死在萬寶錢莊，又是那兒的賬房，只要證實他是被殺，萬寶錢莊就脫不了干係。

這是一條難得的綫索，鐵山不願就這麼輕輕放棄，如果能够說動知府大人，開棺查驗仍然有望。

於是他找到知府的親隨葉昇，叫他稟報知府有要事求見。

在後堂，他見到了知府，立即躬身一禮道：「稟大人，屬下有一事相求。」

葉知府道：「有什麼事，你說。」

鐵山道：「古艮工在經過萬寶錢莊之時，聽到裏面驚呼賬房沈崇道被殺，及屬下前往查問，錢莊東主之妻秦氏却說沈崇道是死於心病。」

葉知府道：「那麼你認爲這是一件命案了？」

鐵山道：「古艮工聽說沈崇道被殺，他果然已經死亡，可見古艮工並未聽錯，何況安東主在分屍案發生之後，忽然宣告失踪，難免令人懷疑，那死者分明並非安陸，安夫人却前來認屍，由這些跡象顯示，萬寶錢莊與分屍案大有牽連，如若能查出錢莊賬房確屬被殺，咱們就可以迫那秦，說出眞象了。」

葉知府略作沉吟道：「你能確定沈崇道是被他殺？」

鐵山道：「屬下可以確定。」

葉知府道：「好，本官拚掉前程，也要他們開棺相驗。」

鐵山道：「多謝大人。」

他立即傳齊仵作及衙役，擁着葉知府向萬寶錢莊奔去。

及到達錢莊一瞧，不由神色一呆。

敢情錢莊大門緊閉，這家財雄勢大的字號，竟然宣告歇業。

鐵山向守候在錢莊附近的古艮工面色一沉道：「這是怎麼回事？」

古艮工參見過知府，然後稟報道：「適才錢莊護院衣行機宣稱錢莊歇業，屬下正要回衙稟報，大人及頭兒却已來了。」

鐵山道：「沒有別的動靜。」

古艮工道：「沒有。」

鐵山道：「好，你去叫門，就說知府大人駕到。」

古艮工道：「遵命。」

「開門，知府大人駕到。」

古艮工拉開嗓門呼叫，半晌之後，大門才緩緩打了開來。

「誰呀？咱們不做生意了，你……」

開門的是一個面色冷酷的青衣中年，當他瞧清來人之後，立即跪拜於地道：「草民王方參見大人。」

葉知府道：「不必多禮，起來。」

王方道：「謝大人。」

鐵山道：「王方，快去通知你們主母，就說知府大人駕到。」

王方道：「是，請大人稍候片刻，小人這就前去傳報。」

片刻之後，王方陪同護院衣行機前來，先向知府大人參拜，然後躬身肅客。

衣行機是太極門袁天鑑的師弟，功夫之高，在太極門應屬第一。

此人頗爲自負，而且極富心機，像此等之人自然不甘雌伏了。

令人難以理解的是，像他這等自負之人，何以甘願做萬寶錢莊的一名護院。

這是疑點，但鐵山曾經下過不少功夫，却找不出疑點的癥結所在。

惟一可供解釋的是一個利字，萬寶錢莊的三大護院，都有極爲可觀的收入。

葉知府自然不知道這些，但讀書人多半對相法有些研究，他向衣行機那削瘦面頰瞥了一眼，就斷定他是一個極富心機的人物。

在萬寶錢莊的後堂，葉知府見到了秦窈娘，對知府大人突然駕臨，她毫無慌亂不安之色。

「民婦秦氏參見大人。」

「免禮。」

「多謝大人，請問……」

鐵山接道：「知府大人駕臨，是爲了沈崇道死亡之事。」

秦窈娘淡淡道：「生老病死，人所難免，承蒙大人親臨弔唁，沈崇道泉下有知，也應該引以爲榮的。」

鐵山冷冷道：「安夫人好口舌，但咱們却認爲沈崇道並非死於心病。」

秦窈娘一嘆道：「沈賬房依賴萬寶錢莊而生活，鐵大人該不會懷疑咱們害死他吧？」

鐵山道：「在下不敢如此武斷，咱們辦案講的是勿枉勿縱，鐵證如山。」

秦窈娘微微一笑道：「鐵大人不是要開棺相驗吧？」

鐵山道：「不錯，任何後果，咱們大人願意一肩承担。」

秦窈娘道：「很抱歉，大人來遲了半個時辰。」

鐵山道：「此話怎講？」

秦窈娘道：「沈崇道的屍體已經火化，現在只剩下一匣骨灰了。」

鐵山愕然道：「妳爲什麼如此匆忙的將他火化？」

秦窈娘道：「第一是天候太熱不便停放過久，第二是趕上沈崇道惟一的侄兒經商來此，準備明天起程趕回原籍，人死了應該落葉歸根，咱們這麼作是他侄兒的要求。」

鐵山道：「沈崇道的侄兒呢？」

秦窈娘道：「在咱們這兒。」

鐵山道：「請安夫人叫他出來，在下想跟他談談。」

秦窈娘道：「可以，王方，快請沈公子出來。」

沈公子出來了，青衣小帽，一身小商人的打扮。

如果硬要說他不像，就只有那一雙銳利的眼神了，一個內功頗具火候之人，他的眼神是無法隱瞞的。

不過也有例外，一個從未習過武功之人，如果眞元未洩，六根清淨，眼神同樣可以達到清澈明銳的境地。

不管怎樣，鐵山總得問他一問。

當沈公子參拜知府之後，鐵山詢問道：「你叫什麼名字？」

「小人名叫沈伯通。」

「你是何時來到江寧的？」

「昨天傍晚。」

「昨天傍晚你到達時有沒有來探望你的叔父？」

「沒有，因爲小人要與買主接頭，待賣掉貨物，時間已經過晚了。」

「你販的是什麼貨物？」

「杭紡疋頭。」

「哦，本地杭紡缺貨，每匹可賣六兩銀子，這回你必然賣到好價錢了。」

「託大人的福，賺是賺了，不過小人是整批賣出，每匹只賣四兩五錢銀子。」

「唔，你是賣給那一家綢緞莊的？」

「鳳翔疋頭莊，小人跟吳老闆是老主顧，每次都是賣給他的。」

鐵山並不是在談家事，瞎聊天，他是想由閒聊中找出對方的語病。

結果他失望了，沈伯通的確是一個道地的疋頭商人。

於是他語氣一轉道：「沈伯通：你叔父火化是你要求的？」

沈伯通道：「是的，大人。」

鐵山道：「爲什麼？」

沈伯通道：「小人是一個小商人，勞碌經年，只不過博得一點蠅頭小利，火化家叔，實在是情非得已。」

鐵山又問道：「你可知道令叔是怎樣死的？」

沈伯通道：「家叔罹患心病已經十多年了，現在年事日高，一旦舊疾復發，自然難以支持了。」

鐵山道：「令叔去世之時你可曾在他身邊？」

沈伯通：「沒有。」

鐵山道：「那你如何知道令叔死於心病？」

沈伯通道：「想當然耳，而且小人曾經瞧過家叔的遺體，這一點當不至有什麼疑問。」

此人只是一個小商人，却能回答得絲絲入扣，簡直叫鐵山無隙可尋，在如此情形之下，知府大人只得打退堂鼓了。

回到衙門之後，葉知府眉峯一皺道：「鐵山……」

鐵山道：「屬下在。」

葉知府道：「這件無頭公案，看來只好列爲懸案了。」

鐵山道：「形勢確是如此，但屬下還不願就此作罷。」

葉知府道：「可是咱們却是無隙可尋呀！」

鐵山道：「屬下認爲還未到山窮水盡的絕境，未來仍有可爲。」

葉知府道：「哦，你說說看。」

鐵山道：「沈伯通只是一個普通的小商人，但却見官不驚，據理分辯，這是疑點之一。」

葉知府道：「不錯，如非他們事先安排，那沈伯通就不是常人了。」

鐵山道：「屬下想對沈伯通下點功夫，也許能够找出一點破綻。」

葉知府道：「好，還有麼？」

鐵山道：「退職的帶刀散騎舍人張宗宇，萬寶錢莊東主安陸，及五湖鏢局總鏢頭熊霸，全是頗有份量的人物，他們分明知道那屍體另有其人，却有家人出面認屍，甘願隱姓埋名，如非受到極大的壓力，他們是不會出此下策的。」

葉知府道：「有道理，但那壓力是什麼？」

鐵山道：「屬下一時還不太明白，不過這只是一個開端，未來必然還有難以預測的變動，咱們只要鍥而不捨，終有水落石出的一天。」

葉知府點點頭道：「好，本府全力支持你，需要什麼幫助，你可以隨時告知本府。」

鐵山道：「多謝大人，屬下告退。」

他剛剛走出府衙，捕快江浪跟上來道：「頭兒，湘菱姑娘說有要事，請頭兒先回去一趟。」

鐵山道：「好，老夫正想回去歇息一下，江浪，你到鳳翔疋頭莊問問吳老闆，查明沈伯通的杭紡布匹是不是賣了給他的，成交的時間，數量，價碼，都要查問明白。」

江浪應道：「是的，頭兒還有什麼要吩咐嗎？」

鐵山道：「你先去查明這些，其他的事待會再說。」

遣走江浪之後，他急急趕回家中，鐵

湘菱迎着道：「爹，你瞧這個。」

那是一張便柬，裏面龍飛鳳舞，寫着兩行草書：「分屍案是江湖恩怨，個人私仇，希望閣下不要插手，否則在下將視同仇敵，請勿自誤！」

這短短兩行的草書，包含了私隱，毒怨，仇殺，警告，語氣也顯得頗爲强硬，竟不把他這個江南神捕放在眼裏。

鐵山微微一笑，將便柬丟在桌上道：「湘菱！瞧出一點端倪了麼？」

鐵湘菱道：「此人身材高大，孔武有力，武功頗高，只是個性急燥又是一個固執之人，女兒說的對麼？爹。」

鐵山點點頭道：「大部份都對，只有一點爹不同意。」

鐵湘菱道：「哪一點？」

鐵山道：「此人的個性並不急燥，而且是一個頭腦清醒，極有條理之人。」

鐵湘菱道：「爹，怎麼解釋？」

鐵山道：「妳因爲他字跡潦草，所以斷定他個性急燥，是麼？」

鐵湘菱道：「是的！」

鐵山道：「妳可曾想到分屍案極有可能就是他幹的？」

鐵湘菱道：「女兒想到了，縱然不是他幹的，最少也必與分屍案有所關連。」

鐵山道：「這就是了，分屍案轟動朝野，盛傳江湖，是一件驚天動地的大事，此人既是本案中的主要份子，無論他是何等之人，心情也不易平靜下來，那麼字跡潦草就不足爲怪了。」

鐵湘菱道：「爹說的是。」

鐵山道：「他的字跡雖是潦草，但點劃勾撇毫不馬虎，所以爹說他是一個頭腦清醒，極有條理之人。」

鐵湘菱道：「對，爹觀察入微，勿怪能够獨享盛名了。」

鐵山哈哈一笑道：「這沒有什麼稀罕，如果妳能繼承爹的工作，遲早妳會磨練出來的。」

鐵湘菱道：「女兒自然要繼承爹的工作了，祇不過女兒並不想出名。」

鐵山打了一個哈哈道：「好，好，湘兒，妳好像出去過了？」

鐵湘菱道：「是的，爹，女兒去過五湖鏢局。」

鐵山道：「沒有收獲，是麼？」

鐵湘菱道：「是的，五湖鏢局已經歇業，女兒不便硬闖進去。」

鐵山道：「可以闖，但必須另作一番安排。」

鐵湘菱道：「爹是說……」

鐵山道：「如果妳必需投保，如果妳只相信五湖鏢局——」

鐵湘菱微微一笑道：「女兒懂了。」

× × ×

「開門……開門呀……」

「誰呀？」

叫門的是一位衣着華麗的黃衫公子，他身旁還有一位揹着包裹的少年書僮。

他將五湖鏢局的大門拍得震天價响，幾乎叫了頓飯之久，總算有了回音。

開門的是一名駝背老者，他是五湖鏢局的門房施老頭。

「這位公子有何貴幹？」

「投鏢。」

「對不起，敝鏢局已經歇業了，公子還是另找一家吧。」

「那怎麼成，我爹交待只有五湖鏢局才能保得咱們主僕的安全，別家咱們不敢相信。」

「這個……」

「老人家你就讓咱們進去吧，貴局肯不肯保待見到熊總鏢頭再作商議。」

「可是……」

「老人家，咱們的生命財產就只有依靠貴局了，你怎能不讓咱們見到熊總鏢頭？」黃衣公子道。

這雙主僕不由分說的闖了進來，健步如飛，逕向鏢局的大廳闖去。

廳門緊閉着，門外站着兩名懷抱長刀的勁裝大漢，他們呆了一呆，立即橫身攔住黃衣公子道：「做什麼？你是誰？」

黃衣公子冷笑道：「你們不是開鏢局的麼？」

一名大漢道：「不錯，可是咱們已經歇業了。」

黃衣公子道：「那可不成，我必須找你們的總鏢頭談談。」

語音甫落，身形一幌，勁裝大漢竟然攔他不住，被他閃身滑了過去。

廳門並未上栓，只是虛掩着，黃衣公子推開廳門一瞧，不由目瞪口呆的做聲不得。

敢情大廳空洞洞的闃無人跡，却籠罩着一股悽涼的氣氛。

廳上白幔深垂，香烟繚繞，一張供桌之上，供着一個靈位。

黃衣公子目光銳利，一眼瞧出便已認清靈位上的字跡。

那是「顯考熊公諱霸之靈位」九個楷字。

此時一聲冷哼由身後傳來：「你已瞧到咱們總鏢頭了，請吧。」

黃衣公子猛一旋身，向一名藍衫披髮，腰繫黑帶的中年大漢瞥了一眼道：「你是誰？」

藍衫大漢道：「在下白鼎，是本局的鏢師。」

黃衣公子雙拳一抱道：「原來是白鏢師，久仰。」

白鼎冷冷道：「不必客氣，敝局居喪期間，不便招待貴客，簡慢之處，請多多担待。」

黃衣公子道：「簡慢倒沒有什麼，只是在下有點奇怪。」

白鼎很詫異的道：「奇怪？有什麼好奇怪的？」

黃衣公子道：「從未聽說熊總鏢頭生病，他怎麼忽然就死了？」

白鼎道：「天有不測風雲，人有旦夕禍福，誰保證他能够長命百歲？」

黃衣公子道：「這話雖是不錯，不過在下總覺得太離譜，而且……咳，實在使人不敢相信。」

白鼎道：「咱們並未勉强閣下相信，對不起，在下有事無暇奉陪，閣下可以請了。」

黃衣公子道：「慢來，慢來，在下是來投鏢的，今天非見到熊總鏢頭不可。」

白鼎面色一沉道：「這麼說閣下是找碴來的了！」

黃衣公子道：「這就怪了，投鏢人是鏢局的衣食父母，而且熊總鏢頭分明未死，你爲什麼要拒絕接鏢？」

白鼎大聲道：「誰說熊總鏢頭未死？難道你不知道轟動江寧的分屍案？」

黃衣公子微微一笑道：「我當然知道分屍案，但那屍體決不是熊總鏢頭。」

白鼎一怔道：「你憑什麼這樣說？」

黃衣公子道：「熊總鏢頭我見過，那屍體我也見過。」

白鼎道：「就憑這個？」

黃衣公子道：「如果兄台一定要像蠟燭一般不點不亮，在下只好多費一點口舌了。」

白鼎一呆道：「這個……」

他祇不過剛剛一呆，一名身着白衫，年約三旬的青年忽然走了出來。

白鼎目光一亮，隨即雙拳一抱道：「見過公子。」

白衫青年道：「白大叔不必多禮，這位是……」

黃衣公子立即自我介紹道：「小姓鐵，是到貴局來投鏢的。」

白衫青年道：「原來是鐵兄，失敬，只是敝局遭逢變故，不得不暫行歇業，方命之處，還望鐵兄鑒諒。」

鐵公子道：「兄台是……」

白衫青年道：「在下熊起鳳。」

鐵公子道：「少總鏢頭？久仰，在下想見見令尊，希望少總鏢頭不要見拒。」

熊起鳳輕輕一嘆道：「在下昨晚才由師門回到江寧，迄今爲止並未見到家父，鐵兄的要求實在無法遵命。」

鐵公子道：「令師是那位高人？」

熊起鳳道：「家師姓龍，人稱飛龍九絕斬。」

鐵公子啊了一聲道：「少總鏢頭原來是五龍世家的傳人，當眞失敬得很。」

語音一頓，接道：「五龍世家威震江湖，是當代武林的泰山北斗，在下能够見到少總鏢頭，實在是一件難得的榮幸。」

熊起鳳淡淡道：「好說。」

鐵公子道：「五龍世家的門下，講的是急公盆，重言諾，決不以是爲非，以黑爲白，少總鏢頭身爲飛龍九絕斬的衣鉢傳人，自然也不會例外！」

熊起鳳道：「不錯。」

鐵公子道：「好，請問，本城目前發生的分屍案，少總鏢頭縱然沒有見到死者的屍體，也應該知道府衙貼出的公告，以那屍體的高度與令尊相較，顯然大有出入，少總鏢頭以爲然否？」

熊起鳳道：「這個……」

鐵公子道：「受害者並非令尊，貴局却有人出面認屍，並堅稱那屍體就是熊總鏢頭，貴局是何居心？少總鏢頭能不能給在下一個滿意的解釋？」

熊起鳳面色一變，厲道道：「你究竟是誰？」

白鼎接口道：「朋友好胆量，可惜你找錯了地方！」

鐵公子道：「此話怎講？」

白鼎道：「你想訛詐，是麼？今天你如果不交待一個明白，明年今日就是你朋友的忌辰了。」

鐵公子微微一笑道：「你想行兇，好吧，好漢不吃眼前虧，告訴你我是誰就是了。」

他伸手摘下武士巾，露出一頭像烏雲一般的秀髮，然後抱拳一禮道：「小妹鐵湘菱見過少總鏢頭。」

熊起鳳愕然道：「姑娘是……」

鐵湘菱道：「家父鐵山，現任府衙總捕頭。」

熊起鳳雙拳一抱道：「姑娘原來是江南神捕鐵老英雄的千金，失敬。」

鐵湘菱道：「不敢，小妹冒失得很，請少總鏢頭不要見怪。」

熊起鳳冷冷道：「鐵姑娘喬裝改扮，前來敝局，是奉鐵老英雄之命麼？」

鐵湘菱道：「如果說奉家父之命，倒不如說奉府台之命較爲恰當一點。」

熊起鳳面色一沉道：「鐵姑娘是想以官府的權勢來欺壓咱們！」

鐵湘菱笑道：「少總鏢頭言重了，愚父女甚至府台大人都是在替貴局着想。」

熊起鳳道：「哦，這話怎麼說？」

鐵湘菱道：「分屍案是件擾亂治安，行爲兇狠的犯罪案件，一般守法的良善之人，避之惟恐不及，如非別有用心，任何人都不會故意牽入這件兇案之中，貴局明知死者並非令尊，偏偏要將兇案往身上攬，請問少總鏢頭，貴局是不是要故意增加官府的困擾，使行兇者得以逍遙法外？」

熊起鳳面色一變道：「姑娘！話不能這麼說，當時也許……」

白鼎道：「當時咱們總鏢頭失踪，敝局在慌亂之下一時失察，好在咱們總鏢頭與令尊交非泛泛，還望賢父女在府台大人面前美言一二。」

鐵湘菱微微一笑道：「府台大人爲官清正，勿枉勿縱，只要貴局不涉及其他的情節，這點小事大人不會追究的。」

熊起鳳的面色再度一變道：「鐵姑娘是在懷疑敝局？」

鐵湘菱平靜的一笑道：「少總鏢頭不要多心，小妹只是有一點不解罷了。」

熊起鳳隨卽問道：「鐵姑娘有什麼不解之處？」

鐵湘菱道：「令尊失踪，貴局應該傾全力四處查訪，對麼？」

熊起鳳道：「不錯，咱們已派出很多人四出尋找，但迄無所獲。」

鐵湘菱哼了一聲道：「貴局只怕並未傾全力吧，就小妹所知，貴局全部人數不過五十出頭，現在埋伏在四廂的只怕就有四五十人之多，看來貴局是在全力保護鏢局，對令尊的失踪反而等閒視之了！」

白鼎道：「鐵姑娘誤會了，敝局派出去尋找的弟兄，多半於昨晚返回鏢局，他們暗伏四廂，不過在瞻仰鐵姑娘的風采而已。」

鐵湘菱道：「就算是這樣吧，不過小妹最後對少總鏢頭有一點建議，鏢局如果有什麼困難，咱們願意竭誠相助，咱們惟一的希望是請少總鏢頭與官方合作。」

熊起鳳道：「多承指敎，在下記下來了。」

鐵湘菱道：「人們往往爲了一時的利害，而忽略了重大的情節，所謂一失足成千古恨，再回首已百年身。小妹言盡於此

，告辭。」

熊起鳳道：「鐵姑娘好走，恕在下不送了。」

鐵湘菱道：「不敢當，少總鏢頭請留步。」

雙拳微拱，嬌軀一擰，逕向門外緩步而去。

她走了，突然而來，忽焉而去，像一股飄忽不定的旋風，使人們有一種莫可測忖的感覺。

只是她明朗、嬌美，又留給人們一股很難忘懷的感情。

因此，當她的倩影消失之後，熊起鳳仍呆呆的向門外瞧着。

「公子……」

「啊，白大叔。」

「鐵姑娘已經走遠了。」

「這個小侄知道，我是在想……」

「公子在想什麼？」

「一失足成千古恨，再回首已是百年身。」

「公子想的太多了，婦人女子之言何必放在心上。」

「不，她沒有說錯，是咱們錯了。」

「公子是說……」

「她們只來了主婢兩人，咱們却驚惶失措，埋伏下龐大的人力。」

「咱們原先並不知道她是鐵姑娘，爲小心起見，不得不預作安排。」

「白大叔，你的胆量似乎也越來越小了！」

「也許，不過這件事却是總鏢頭指示的。」

「好，我找爹去。」

在一間秘室之中，他見到了五湖鏢局的總鏢頭熊霸。

「爹……」

「嗯，來的是什麼人？」

「鐵姑娘，鐵總捕頭的女兒。」

「是她？她來做什麼？」

「不做什麼，只是兩句忠告。」

「哦！」

「有困難找她們父女，並希望咱們跟他們合作。」

「這……」

「爹！孩兒有幾句話，希望爹不要生氣。」

「我不生氣，你說。」

「孩兒不知道爹爲什麼要這麼做，但一上來咱們就錯了。」

「什麼錯了？」

「冒認屍體，等於自露馬脚。」

「這個……唉，當時爹在極度震撼之下才出此下策，後來爹知道錯了，但做錯的不只爹一個。」

「還有張伯伯，安叔叔。」

「不錯。」

「爹！咱們五湖鏢局名噪江湖，黑白兩道的朋友都會對咱們禮讓三分，爹爲什麼如此害怕，甚至歇業裝死，隱姓埋名，這都爲了什麼？」

「這個……咳，爹是不得已。」

「爹有什麼不得已！說嘛！爹。」

「不要逼爹，有很多事情不是你能懂的。」

「不，爹，孩兒不是小孩子了，是非善惡，孩兒會分得清楚，瞧得明白的。」

「不要說了，你走，走。」

熊起鳳不知道他爹爲什麼忽然如此暴怒，却又不敢不離開他爹，只得躬身一禮，再由秘室中退了出來。

其實他不知道的何止是他爹忽然的暴怒，整個事件從開始他就弄不明白。

「也許爹有什麼不可告人的苦衷，我想張伯伯！安叔叔他們必然知道的。」

這是他的猜忖，他認爲這項猜忖不會太過離譜，因爲張宗宇，安陸二人與熊霸是一盟在地的兄弟，而且在分屍案中，他們採取的是同一行動。

於是在離開秘室之後，他立即走出鏢局。

熊霸曾經頒下命令，外人固然不得擅闖鏢局，鏢局之人也不得擅自出外，否則不管是何等之人，一律予以格殺。

熊起鳳自然不怕格殺，但他不敢驚動熊霸，好在他熟知鏢局的佈署，因而避實就虛，越牆而出。

北極閣原是一個熱鬧的地方，此時却靜悄悄的闃無人跡。

他走過一條街，通過兩條胡同，這裏應該是行人稀少的所在了，他却偏偏遇到三五成羣的行人。

他認爲這是頗爲費解的怪事，却想不到更怪的事正接踵而來。

「朋友！此路不通，請你回去。」

「什麼，這裏分明是可以通行的。」

「識相一點，朋友，我說不通就是不通。」

「原來你們是在找碴，好，只要你們攔得住本公子，我不走這條路就是。」

敢情他們都非常人，也不是偶經此地的行路之人。

熊起鳳眩惑了，如果在五湖鏢局的四週都被這般人封鎖，鏢局之人豈不成爲籠中鳥，網中魚了麼？

眩惑必須求得答案，因此他的雙脚在不停的移動，逕向當面的三名大漢迫去。

「找死。」

在一聲冷叱之後，一柄光芒四射的長刀同時向他迎面劈來。

來勢勁急，刀風震耳，熊起鳳雖是身懷絕藝，倒也不敢過於大意。

肩頭輕輕一幌，他已讓過刀鋒，左手急吐如電，以食中二指向長刀之上敲去。

噹的一聲脆響，長刀應手而折，使刀大漢神色剛剛一呆，肩井穴上已傳來一陣劇痛。

熊起鳳舉手投足之間就已制住一名大漢，功力之高，當得是江湖罕見。

「好小子，你敢行兇！看大爺不廢了你。」

其餘幾名大漢，一陣風似的衝了上來，刀槍並舉，一起向熊起鳳的身上招呼。

別看他們來勢如此兇猛，却碰不到熊起鳳的一絲衣角，拚鬥不過十招，就一個個像木雕泥塑一般，全部被制住了穴道。

熊起鳳伸手彈了一下衣衫，衝着第一個動手的使刀大漢道：「朋友！能够告訴我你的名號麼？」

「忠一。」

「朋友姓鍾？」

「不，忠義的忠。」

「忠，姓忠的倒是少見得很。」

「你自然不知道什麼是忠義了，因爲姓熊的是忘恩背本，絕情寡義之人……」

「住口。」

「怎麼，你們能做，我不能說？」

熊起鳳道：「好，你說，咱們到底做了些什麼？」

「你爲什麼不去問你爹？」

「這個……」

「哈哈……」

笑，是情感的發洩，但它能够傳播出歡樂，恐怖，詛咒與譏諷。

這幾名大漢的笑聲，似乎除了歡樂外一切都有，對恐怖的感受更是入木三分。

熊起鳳是一個胸懷磊落的好青年，但對這般大漢的笑聲竟然承受不住。

「住口……」

這一聲叱喝是以內力逼出，餘音嬝嬝，如鳴金石，却無法遏止他們的笑聲。

笑與哭相差並不太多，笑聲過久，就變作哭泣了。

這般人的確是在哭，那狠嚎猿啼般的哭聲，具有天愁地慘，草木同悲的功力。

熊起鳳想不到他碰到的是幾個瘋子，這似笑非笑，似哭非哭的怪聲他實在忍受不了。

他想逃，但身形還未移動，這般人忽然一個接着一個的仆倒下去。

「啊……」

他傻了，目瞪口呆的向這般瘋子瞧着看。

他們不笑了，也不再哭泣，因爲他們已經變做沒有生命的屍體。

熊起鳳面色大變，他只向這些屍體的嘴角瞧了一眼，就知道他們已嚼毒自殺。

現在是大白天，熊起鳳却機伶伶的連打兩個寒顫，他不敢再待下去，足尖一點地面，像落荒之犬一般向着清涼山急急的奔去。

經過一陣奔走，他終於到達了清涼山，瞧到了張宗宇的住處。

但——

「站住。」

「啊，兩位，我是找張伯伯的。」

「你是誰？」

「在下熊起鳳，是五湖鏢局的少總鏢頭。」

「原來是少總鏢頭，失敬，不過張大人不在家，咱們不便接待，少總鏢頭請回吧。」

「哦，張伯伯去了何處？」

「到京師去了。」

「何日回來？」

「這個咱們就不知道了。」

「那麼在下就見見張世兄吧。」

「對不起，公子及夫人都跟隨大人去了京師，少總鏢頭有事不妨將話留下，我兄弟當設法替你轉達。」

「不必了，告辭。」

乘與而來，敗與而返，熊起鳳心頭的窩囊就不必提了。

雖然如此，他並非完全絕望，至少還有一個人可找，因爲萬寶錢莊的東主是他的安叔叔。

於是，他擰轉身形，逕向萬寶錢莊走去。

忽然……

「少總鏢頭，請等一等。」

呼叫來自身側，嬌滴滴的十分悅耳，及擰身向身側一瞥，他的心頭不由猛的一震。

此聲呼叫的是鐵湘菱，她的身旁還有名震江湖的當代神捕鐵山，以及手握兵刄的五名捕快。

此時鐵山踏前數步，微微一笑道：「少總鏢頭！幸會。」

熊起鳳雙拳一抱道：「鐵老英雄好說，請問老英雄是找在下麼？」

鐵湘菱接口道：「不錯，咱們正是要找少總鏢頭。」

熊起鳳問道：「哦，鐵姑娘有什麼指教？」

鐵湘菱道：「其實也沒什麼，只是請少總鏢頭隨咱去府台衙門走一趟罷了。」

熊起鳳聞言愕然道：「是在下犯了王法？」

鐵湘菱道：「這話要看怎麼說了，人命關天，而且是五條，咱們不得不委屈少總鏢頭一下。」

熊起鳳面色一變道：「鐵姑娘！妳要弄明白，他們都是嚼毒自盡的。」

鐵湘菱道：「不錯，他們的確是嚼毒自盡的，可是他們不會是活得不耐煩了而嚼毒自殺吧？」

熊起鳳道：「這個……」

鐵山道：「跟咱們走吧，熊少兄，府台大人公正廉明，只要情有可原，他不會難爲你的。」

熊起鳳道：「對不起，請恕在下不能從命。」

鐵山一怔道：「熊少兄！老朽是在執行公務啊！」

熊起鳳冷冷道：「這個與在下無關，告辭。」

鐵山身後的五名捕快立即攔住他的去路，雙方劍拔弩張，搏鬥將一觸即發。

鐵湘菱櫻唇一撇，報以一聲冷哼道：「我原以爲少總鏢頭知情達理，敢情竟是一個不明利害的蠢物！」

熊起鳳怒叱道：「姑娘如再口不擇言，在下可要不客氣了！」

鐵湘菱道：「你敢公然拒捕？」

熊起鳳道：「有什麼不敢。」

鐵湘菱道：「就算你敢吧，咱們父女可也不是省油的燈，再說，公然拒捕的後果閣下可曾想到？我不妨告訴你，此後閣下將被列爲罪犯，天下雖大，只怕難有閣下容身之處了，而且五龍世家門規極嚴，決不會容留敗壞門風的弟子，那時不必官府通令緝拿，貴師門就會容你不得，一失足成千古恨，閣下何不三思？」

鐵湘菱義正詞嚴，每一個字都像利箭一般一直刺進他的心坎，他呆呆的立在那裏，半晌做聲不得。

良久，他忽然長長一吁道：「好，我跟你們走，但有一個要求。」

鐵湘菱道：「什麼要求？你說。」

熊起鳳道：「五湖鏢局數十口子正遭到生命的威脅，我可以跟你們走，但你們必須負責鏢局人員生命的安全。」

鐵湘菱一怔道：「這個……」

（下期續完）

民間歷史傳奇故事

朱羽・文
盧令・圖

八絕

（一）

風雪夜歸人　徒惹飛來禍

臘月，鵝毛般的雪片，已經連續飄飛了十幾天，大地一遍銀白。道路，田野，樹叢，茅舍，都不見了。只有崗巒的起伏陵綫還依稀可辨。

時間是夜晚，在這種大雪天，深夜比白天還要明亮，如果有一個人在這一遍銀白的雪地裏獨行，打老遠就可以看見。

不錯，就在這種大風雪的夜晚，正有一人從東南方向行來。

他移動的速度很慢，在一動脚就深及膝蓋的雪地裏行走，那的確不是一件很容易的事，他是有急事出門？還是急着趕回家？

這裏只有一個『三家村』，雖然並不是名副其實的只有三戶人家。十幾間茅舍，住的都是樵夫或者採筍晒筍乾的人家，窮鄉僻壤，這個人跑到這兒來幹什麼呀？

他大概是急着趕回家，因爲他能在雪地裏找路，這表示他對此地很熟。茅舍被積雪壓蓋，已經無跡可尋，却依然被他找到了。

這間茅舍的面積還不算小，是典型的三合院，正面還圍了竹籬，柴扉未掩，在隨風張合，發出嘩嘩啦啦的聲音。

這位風雪夜歸人走過這道柴扉之後，長長地吁出了一口氣，似乎是說：總算到了。

沒有老黃狗出來迎接或大叫，屋內也沒有燈火，他來到的地方似乎根本就沒有任何生命存在。

風雪夜寒，堂屋門應該緊緊閉牢才對，可是，那兩扇薄門板却是虛掩着的。這位風雪夜歸人推門走了進去，彷彿走進了自己家屋那般熟悉。

不錯，這的確是他的家。

他名叫傅清和，是個年輕的樵夫，他父親是個老樵夫。父子二人都以砍樵維生，他們這一輩子註定了整日揮動柴刀，耗盡了精力也只能三餐餬口，聊以溫飽，華厦，錦衣，玉食，那只是夢想。甚至看外面的世界也是不可能的事。

不過，十幾天前，剛要飄下這場鵝毛大雪的時候，這個夢想竟然成了眞。

夢想會成眞嗎？

並非絕無可能，除非出現奇蹟。

不錯，那正是奇蹟。

父子倆平日砍柴賺錢，眼看大雪將飄，年關將到，就決定爲自己家裏準備一些柴火，於是作了這一年的最後一次上山。

但他們並沒有砍回一根柴火。

原因是——他們在山上的羊腸小徑間檢到了一口箱子！

那只箱子是用青剛木作的，很舊，却很考究，八只角還包了閃亮的銅角，也很重，父子倆拉回茅舍時，在奇寒的冬蠟月也出了一身汗。

那把大鎖可眞牢固，傅清和用柴刀撬動了老半天，才將箱子弄開了。喝，一箱子五顏六色閃閃發亮的漂亮石頭，黃澄澄的圈圈，黃澄澄的鍊條。他們當然不知道

這些是寶石，或者金飾物。但他們聽過不少從古老流傳下來的神話故事，神仙身上的佩戴就是這些東西。在神話故事中通稱這些東西爲寶貝。

寶貝是很值錢的，他們至少有這種常識。

於是，傅清和帶了一只黃澄澄的圈子，一塊碧綠，碧綠的石頭，趕了一百二十里路跑到縣城裏去。城裏有一家賣寶貝的店子，一年四季的柴火都由他倆供給，姓郭的店東是個好人，他給的柴火錢總比別家多，傅清和父子倆對他絕對信得過。

姓郭的店東一見傅清和拿了那兩樣東西來請他過目，着實吃了一驚。等他情緒稍稍平定之後，他告訴傅清和，那個黃澄澄的圈子是黃金打造的臂鐲，以前帝王之家嬪妃經常佩戴這種飾物，民國以後，這種飾物已經不流行了，綠色的石頭是翠翡，比黃金還要值錢。

那年頭，一塊老光洋換三百二十個銅元。一百斤柴火是四十大枚，姓郭的店東將那兩件寶貝估了價，臂鐲爭重二兩，要值一百六十塊大洋，翡翠也願意以六百塊大洋的高價收購，合遂起來是七百六十塊老光洋。

傅清和簡直吓呆了。

父親年邁體弱，一天砍二百斤柴火已經很吃力，他砍個三百斤，除去僱大車用費，每天天晴，也不過賣得五角大洋錢，七百六十塊大洋，他父子兩得拚命幹上一千五百二十天的活兒才行……不值這兩樣呀，他們有一大箱這樣的寶貝哩……

姓郭的店東絕口不問這兩樣東西那兒來的，見傅清和發楞，也不急着要他出售，教他回去問問傅老爹再作定奪。

傅清和來的時候揣着這兩樣寶貝，他還沒有感覺怎麼樣，回程若教他帶着這麼值錢的東西他就邁不開腿了。最後，他決定將寶貝存在郭老闆那兒。

姓郭的店東還愼重其事地開了一張收據給他保存。

在縣城裏隔了一夜，第二天準備趕回來向他老子報喜。孰料大雪封途，這一百二十里地去時只化了一天時間，回來竟然走了十幾天，一天走不了幾里路。

現在，總算走到了。

「爹！」傅清和輕輕喊了一聲，一面在黑暗中摸進睡房！

沒人回應。

大雪天，傅老爹總愛喝杯老酒，一入醉鄉，是很難醒的。傅清和也就沒有繼續再叫，他摸索着找到洋火，劃燃點亮了油燈。

他現在也沒有精神向他老子報喜了，十二天的冒雪旅程已耗盡了他的體力，他只想倒向床塌大睡一覺，一切都等睡足了再說吧。

傅老爹是面向床裏側躺着的，只佔據了那座用泥土和稻草砌成的炕床很小的部份，傅清和脫去沾雪花的棉襖，躺上了炕床，冰冷的感覺使得他猛古丁打了一個寒顫。

北方的冬蠟月，家家戶戶的炕床下都保留了永不熄滅的火種，以備取暖，傅清和不禁暗暗埋怨，爹也太貪杯了，怎麼不在炕肚裏多加幾根柴火呢？

「爹！」他又忍不住叫了一聲。

仍是沒回應。

「爹！」他試着伸手去推動老人家的身體。

他的手一觸到老人家的肩膀時，立刻就有一種恐怖的感覺傳遍了他的全身，人的肢體不會那樣僵硬，他却像是在挪動一根巨大的木材。

難道他老子已經凍死了嗎？

傅清和猛一用力，將他父親的身體扳了過來。

只不過一眨眼的時間，傅清和變得比老人家的身體還要僵硬，他張大了嘴巴，幾乎連呼吸都停止了。

睡在床上的不是活人，是一具屍首。

並不是他父親的屍首。

屍首的前額有一道裂縫，像是被利斧砍裂的，由於天氣奇寒，臉上的血汗已經凝結，傅清和所以能一眼看出死者不是他的父親，是因爲他父親所蓄留的小羊鬚是白的，而死者却是蓄留着黑短髭，烏黑的嘴半張着，露出一枚閃閃發光的金牙。

驚悸，木疵，緊接下來是肌肉與神經本能上的反應，傅清和突地從炕床上彈跳下來。

用勁太猛，他落地後，便踉蹌後退，若不是有人伸手扶住他，他一定會掉一個大觔斛。

這隻手是那裏來的？這個人又是那裏來的？

這比他方才發現那具屍時還要令他驚懼。

他再次反應，轉身脫開。

不過，他很快地穩定下來，原因是那個人臉上流露出親切的笑容，給人一種溫暖的感覺。

那人約摸四十來歲年紀，穿着皮裘，翻皮帽拿在手裏，兩肩有未溶的雪花，也是剛剛從外面進來的。

他緩緩走過去，拎起擱在椅上的棉襖，披在傅清和的身上，然後自顧自地找了一張櫈子坐了下來。

傅清和穿上了棉襖，本然地坐下，他不明白在他離開後的這段日子裏這裏發生了什麼事，他更不明白這個穿皮裘者的身份，他何以深更半夜來到這窮鄉僻壤？

「出了趟遠門？」穿皮裘的問，語氣帶着關切，好像是左隣右舍，對傅清和的行動瞭若指掌。

「到縣裏去辦點事兒。」

「辦妥了嗎？」

山中樵夫，見識未必淵博，但他們警覺性還是有的。

隨時要防備天氣的變化，隨時要防備毒蛇，猛獸的出現。這個穿皮裘的人來得蹊蹺，問話也透着稀罕，傅清和心頭有了戒備，他沒有立刻回答這句話。

「你一來一去，費了十三天的工夫，對嗎？」

奇怪，他怎麼知道？傅清和心裏嘀咕着！

「你們三家村老少婦孺一共有多少人，你可知道嗎？」穿皮裘的又提出了新問題。

「七十多口。」

「錯了，熊家佬，新近添了個孫子，

整整八十口人，一個不多，一個不少。」

「你比我還清楚。」

「我點過好幾遍，除了你，另外還有七十九個人，傅清和，我沒喊錯你的名字？他們那七十九個人的死活，就靠你一句話，你能敎他們死，也能令他們活。」

傅清和不禁倒抽了一口冷氣，七十九個人的生死全靠他一句話？他怎能不緊張？他畢竟只是一個樵夫呀！

「我爹呢？」

「跟他們在一起。」

「他們？你是說咱們全三家村的村民嗎？」

「是的，大夥兒全在熊佬佬家裏，熊家房子不算很大，那座炕床可眞寬敞，天寒地凍，大夥兒擠在一起，暖和些，不是嗎？」

男女老少都擠在一座炕上，那成什麼體統。

傅清和突然明白了內情，那絕非出於自願，而是被强迫的。現在，他大概摸清楚是怎麼一回事了，都是因爲那只箱子所引起。他們生活貧苦，卻不是貪財的人，若是原主人找到頭上來，就應該還給別人，他父親難道沒有這樣作？他父親會爲了保全那些寶貝而不顧死活嗎？

他即使不顧自己的死活，也不顧整個村子老少婦孺的死活嗎？傅清和想到這裏，不禁連連搖起頭來，他父親絕不是那種人。

「傅清和，你在想什麼？」

「我？」傅清和猛地回過神來，「我好像在作夢，這裏不是我的家，一切都好像是在夢中。」

「嗯！」穿皮裘的笑着說：「打從半個月前你們在山裏檢到那口箱子開始，你們就在作夢了。」

傅清和啞口無言，他不知道該如何接口。

「你爹什麼都告訴我，你也不用瞞我啦！」

傅清和反倒輕鬆了，意外之財也會爲人帶來災難，既然父親說了實話，那隻箱子想必也交出來了。

「傅清和，我剛才說過，他們的死活全憑你一句話，你明白嗎，你爹說了老實話，但他却沒有交出那口箱子。他記得是放炕在上的被褥裏，却無論如何找不到，是你帶到城裏去了嗎？」

「沒有，絕對沒有。」傅清和連忙否認。

「你爹說，你只帶走了一只黃金鐲子和一塊翡翠，你是一大早出門的，天擦黑的時候，他看過，箱子還在。咱們是半夜到的，箱子却不見了，這不是怪事嗎？」

傅清和又不敢接口了！

「那口箱子可沒有翅膀呀！」

「是呀！」

「你帶去的兩樣東西賣了嗎？」

「賣了。」

「賣給誰？」

傅清和正要實話實說，猛地一個念頭閃過他的腦際。那只箱子還沒有着落，這個穿皮裘的未必相信他的話，一定會去郭老闆那兒追查，那只黃圈圈和綠石頭，一定可以追回來，萬一他們還要追查一整箱的寶貝呢？那不是連累郭老闆了嗎？因此他決定說謊，任何人都有說謊的天性。

「賣給一個過路的人！」

「過路的人？」

「是呀！我穿得這麼破爛，拿到舖子裏去賣，萬一別人拿我當賊，那不是糟了嗎，所以我就向路人兜售。」

「賣了多少錢？」

「那兩樣東西根本不值錢，人家給了我兩百大枚，正好作了這十幾天路上的盤纏，這種大風雪把人坑慘啦！」

傅清和說來很流暢，中間竟然沒有一個疙瘩。

「傅清和，」穿皮裘的站起來，緩緩向他走過去。「鄉下人都很老實，不會說假話，萬一我要發現你在說假話騙人，你知道我會怎麼樣嗎？」

「你儘管打爛我的嘴巴好了。」

「這可是你說的啊！」

傅清和還很認眞地點點頭。

穿皮裘的雙掌一擊，發出一聲輕脆的響聲。

又走進來一個穿皮裘的，還是個年輕的姑娘。

她約模十七，八歲，臉蛋白裏透紅，那絕不是被凍紅的，兩粒眼珠子的溜溜轉個不停，像是裝了彈簧。

穿皮裘的男人什麼話也沒說，只是一揮手。

姑娘向傅清和走了過來，原來要搜他的身。

敎一個姑娘家來搜一個大男人，這像話嗎？

傅清和作出本能的閃避，大姑娘左手往他肩頭上一搭，他竟然一絲也不能動彈了。

搜，傅清和是不在乎的，身上還有幾十枚銅子兒，半塊大餅，可是，郭老闆寫給他的那張收條呢？一想到那張收條，傅清和就差點笑了出來，他總認爲人與人相處只要憑艮心就行了，要那玩藝兒幹什麼呀？因此在路上他就用那張價值七百六十塊大洋的紙條兒擦了屁股啦！

搜是白搜，似乎更加證明傅清和說的是實話。

那大姑娘可一點兒也不含糊，連傅清和兩腿內側，她都用手背拂了拂，她搜得很仔細，一點兒也不忸怩。

可惜的是，他們想要搜的東西却沒有搜出來。

姑娘回頭望望那穿皮裘的男人，後者向她丟了個眼色，她就找了張櫈子坐了下來。坐下，可沒閑着，颼地一聲，從短筒皮靴裏抽出一把寒光閃閃的短刀修起手指甲來了。

「傅清和，」穿皮裘的男人緩緩地說：「你說的也許是實話。不過，若說那只箱子自己會生翅膀飛掉，那是絕不可能的，這種大雪天也不可能有賊來……」

「我們出門的那天可還沒有刮大風雪哩！」

「你的記性倒挺不錯……傅清和，那個倒楣的賊會跑到這窮鄉僻壤來，又有誰知道你們檢到了一箱寶貝？」

「爺們！你們是怎麼知道的呢？」

傅清和這小子倒還有點兒辯才，倒把

那個穿皮裘的給問住了。

穿皮裘的有些窘，但他的風度很好，非但沒有惱羞成怒，反倒笑了。

「小子！你這在山裏長大的粗漢頭腦倒還挺細的……讓我告訴你吧！咱們那口箱子丟了之後立刻就發覺了，那天除了你們父子倆進山之外，再沒有別人去過。於是我登門拜訪，你爹立刻就承認有這碼子的事……」

「爺們！由此可見，咱們並不存心想吞下那口箱子。」

「話是不錯，可是咱們還沒找到那口箱子呀！傅清和！要不是看你父子倆都很厚道，還會對你這麼客氣嗎？」

「爺們！」因爲對方很和氣，傅清和的胆子也壯了些。「你對我很客氣？我沒聽錯吧？你弄個死人放在炕上，差點沒把我吓暈過去。」

「傅清和！咱們就要談到這個死人來了。」

「哦？」

「箱子不見了，三家村的人都有嫌疑，於是我先把所有的人都集中在熊佬佬家裏，然後我開始逐屋搜查。傅清和！這個死人是在你們家堂屋的門背後發現的。」

傅清和不禁吸了一口冷氣。

「靜靜地往下聽，劈柴的斧頭上有血漬，柴房門外也有滴血，你爹的老棉鞋頂子上也有一大塊血。」

「怎麼？你以爲這個人是我爹爹殺死的？」

「問你爹，你爹是什麼不知道。說句艮心話，我也不相信你爹會殺人！殺了人也不會把屍首藏在門背後。」

「爺們！這個道理太簡單了，咱們檢到箱子的時候，有兩個人，或者三個人看到了，他們偷偷跟了來。趁我爹不在的時候來拿那口箱子，起了爭奪，一個人被斧頭砍死了。這個人不會自己砍死自己，一定有兇手，那個兇手就是偷走箱子的人。」傅清和一口氣說出了他的推斷。

「不錯，」穿皮裘的舉起了大姆指，誇讚地說：「你那腦袋瓜兒可眞不賴，跟我想的完全一樣。」

「爺們！那不就結了麼？死者是外來的，殺人者也是外來的，拿走箱子的更是外來的，跟咱們三家村搭不上軋，你把七、八十口人囚起來，又是爲什麼呀？」

「可是有人把咱們的推斷給完全推翻了。」

「哦？是誰？」

「你爹。」

「我爹？」

「我問他，曾經離開過嗎？他一口咬定，自你走後，他就沒離開過，連毛坑都沒上，尿急了就撒在牆角落裏。他一步沒離開，有人在這兒殺人他會不知道嗎？」

傅清和深知他爹的性格，絕不說假話，他說沒離開過就準定沒有離開過。

可是，這具屍首又是打那兒來的呢？地上會冒出一朶菌子，也可能長出一根野草，絕不可能冒出一具屍首。奇？奇得令人想不透。

「爺們！你認識這個被斧頭劈死的人嗎？」

「沒見過。」

「我……我也沒見過。」

「好了！」穿皮裘的男人站了起來。「咱們現在不談，你也許有什麼事忘記說出來，你好去想一想，咱們天明再來。記住一件事，千萬別走出這間屋子。」

那一男一女走了。

傅清和心裏想，他們上那兒去呢？是上熊佬佬那兒去嗎？去幹什麼？莫非要去盤問他爹？

人到這個時候，總會胡思亂想的。

他不自禁地追躡到堂屋門口，向外張望，看見那一男一女走出了竹籬笆門。

傅清和起先是很恐懼的，後來發現那個穿皮裘的男人態度很溫和，恐懼感也就逐漸消失了。

頭腦有些昏沉沉的，那大概是因爲太緊張的關係，也許眞的忘記什麼了吧！他決定先好好睡一覺。

他關上堂屋門，走回睡房。他的一隻脚才跨過門檻，就像魔法師點了他一下似的，他渾身都僵住了。

原因是炕床的邊緣處坐了一個人。

而且還是一個女人。

這個女人年紀並不大，約摸二十五、六歲，搽脂抹粉，太陽穴還貼了一張狗皮膏藥。看見這個女人，他突然想起了一件事。

那是去年，去縣裏送柴火，車伕大狗子帶他去逛了一趟土娼館。那是他第一次接觸女人，也是第一次有了犯罪的感覺，有好幾個月他都不敢拿正眼看他爹。

眼前這個女人跟土娼館中的是一個典型。

所不同的是：土娼館的女人看見一隻老鼠都會吓得尖聲大叫，而這個女人却坐在一具屍首的旁邊。

繡花緞子捲毛領的棉襖，穿着比那些土娼要講究些。浮在傅清和心頭的只有一個問題：這娘們是打那兒冒出來的？他沒看見，那穿皮裘的一男一女也沒看見。

「坐呀！」那娘們反倒變成主人了。

傅清和滿腹狐疑地坐了下來。

「沒吃羊肉惹一身騷，對不？」

傅清和沒接嘴，事實上他也無法往下接。

「剛才那兩個人，你認識嗎？」

「不認識。」

「他們姓童，是父女倆，老的名叫童風，小姐兒名叫童梨。是一對賊，江湖道上的人管他倆叫風梨。」

傅清和想笑，因爲風梨是北方一種有名的水菓。

「他們對人很客氣，從沒聽說過他們用粗野的手段對付別人。其實，他們最陰險，最殘酷，尤其是那個小姐，毒得很，人小鬼大，別人想不出的餿主意她都想得出。」

傅清和暗暗納悶，這娘兒知道的事情可不少。

「我姓彭，人家都叫我一脚踢，這個名兒大有來頭，你將來慢慢就會知道……我來，可沒什麼惡意，也不來追查那口箱子，小兄弟！我是來帮你的。」

「謝謝。」傅清和只會這麼說，也只能這麼說。

「我想帮你追查幾件事，不過，咱們

先得套上一點兒關係，別人問起來，你就說我是你的表姊，住在七里塘，你可要牢牢記住，可別說溜了嘴，滑了邊。」

女的架起了二郎腿，傅清和看見了她穿在腳上的紫色綴金綫的繡花鞋。面與底都是乾乾淨淨的，這證明她不是經雪地裏來的。

那麼，她是從天上飛來的嗎？

就算是，房頂也要開一個洞才行呀！

「那……那我該怎麼稱呼妳呢？」

「彭表姐呀！方才我才說過，你又忘啦！」

「彭……彭彭……表姐！妳是怎麼進來的呀？」

「小表弟！」她笑喊着，怪親熱地，她笑的時候顯出了頰上的酒窩，挺迷人的。「你這話可問得新鮮，我當然是走進來的呀！」

「可是，妳的鞋底怎麼會一點兒也不髒的……」

「哦！怪不得你會這麼問，你的眼睛倒挺尖的。是這麼回事，我在你們家裏已經待了好幾天啦！」

傅清和的兩眼瞪得很大，他幾乎懷疑自己聽錯了。

風雪酷寒，她待在那兒呀？那對「風梨」父女難道沒有仔細搜查過這座茅舍？已經來了好幾天？可是她的衣棠是那麼週整，頭髮絲毫不亂，脂粉不脫，這……？

小時候，他聽說過狐仙的故事，莫非這娘們是狐仙變的？想到這裏，傅清和不禁打了一個冷顫。

「瞧你！」姓彭的娘們憐惜地說：「凍得臉色發白，嘴唇發紫，猛打冷顫，也不去把炕底的火昇起來。」

炕底的洞口在灶房，爲的是睡房中不能有烟味嗆人。長夜漫漫，傅清和也捱不過酷寒，經她一語提醒，他連忙就跑到隔壁灶房裏去了。

灶裏竟然有底火，這表示有人在這裏與炊作飯。

揭開鍋蓋一看，大半鍋小米粥還在咕嘟咕嘟冒泡。

偏火上架着蒸籠，籠裏竟然還有熱騰騰的窩窩頭。

是那姓彭的娘們作的嗎？

那對「風梨」父女沒上灶房來過嗎？

按理說，他們既然連柴房門口的血漬，斧頭上的血漬都沒有放過，又怎會沒注意到灶房有人與炊？傅清和可眞是迷惑了。

暖和的灶房增加了傅清和的活力，他先引火燃起了炕底的火，又喝了一大碗小米粥，外搭三個窩窩頭。

熱食下肚，炕底的火勢漸旺，傅清和就像置身於溫暖的春天裏。不過，當他想到那個神秘的娘們時，他心裏還是免不了直冒寒氣。

他打算在灶房裏蜷曲着打個盹兒，想想不妥，還是硬着頭皮回到睡房。

炕床一熱，睡房裏就暖和多了，油燈加了燈蕊，光亮也增加了不少。不過，傅清和發現少了兩樣東西。

姓彭的娘們和那具屍首都不見了。

是她把那具屍首拖到屋外去了麼？

看看窗外，仍是大雪飄飛，聽聽風聲，仍是怒吼不停。誰願意在這個時候拖着一具屍首往野地裏走呀？

除非那娘們眞是狐仙。

想到狐仙，這屋子又變得奇寒了，傅清和猛打冷噤。

炕床也收拾過了，老棉被舖得好好的，還掀起了一隻角，就像賢慧媳婦侍候老公似的……

傅清和本來是疲倦已極，現在却睡意全消了，任何人面臨這種情況恐怕也睡不着的。

他點燃了一盞羊皮燈籠，走了出去。

右邊是柴房，左邊是堆放乾草的，出賣柴火的人總捨不得燃燒上好的木柴，乾草就成了主要的燃料。

也許那姓彭的娘們這幾天就睡在草房裏，可是她的頭髮及身上並沒有沾上一根亂草呀！

他提着燈籠走近柴房，柴房潮濕陰暗，那裏根本不適宜任何人居住或停留，現在，柴房中也沒有人。

他又走到那間堆放乾草的草房，一眼看過去，傅清和就發現絕沒有人到這兒來過，如果姓彭的娘們果眞已經在這間屋子待了好幾天，那就是怪事了。

戶外冷澈心肺，傅清和又回到房裏。

喝！那姓彭的娘們竟然坐在睡房裏。

她拿着針綫，爲傅清和縫補那件老棉襖。

「怎麼還不睡呀？」含情脈脈的，眞像個賢妻良母。

「妳？剛才上那兒去啦？」

「去把那具屍首埋掉呀！放個死人在屋裏，你睡得着嗎？教我呀！坐在這兒我渾身都發寒哩！」

「妳……妳剛才到雪地裏去了嗎？」

姓彭的女人笑了，笑得挺迷人的。

「瞧你傻糊糊的樣兒，這麼冷的大雪天，教我扛着一具屍首往雪地裏跑，我就那麼命苦嗎？告訴你，用不着我親自動手，我只要吩咐一聲，就有人去辦啦！」

「哦！我明白了，妳還帶了僕人。」

「僕人？」她的兩隻眼睛瞪得很大。

其實，僕人這種稱呼，傅清和是在城裏學來的，難道姓彭的女人連『僕人』這兩個字的意義都不懂嗎？

「哦！你弄錯了，在道上，叫做手下，不叫僕人。」

手下？傅清和可就弄不懂是怎麼回事了。

「我帶了很多，很多的手下。」

「他們人呢？」

「待在外頭呀！我可不能教他們進屋裏來吵擾你呀！」

「外頭多冷呀！教他們進來吧！」

「用不着心疼他們，疼疼你自己吧！快上床去睡，養足了精神才能幹活兒，有話明兒再說。」

「妳呢？」

「我？你不用管，放心睡吧，沒有人來吵你了。」

傅清和實在倦極了，可是，一個陌生女人坐在這兒，教他上床去睡，他是無論如何也睡不着的。

在姓彭的女人連勸帶逼的情況之下，他也只好勉強地躺上了炕床。炕上好暖和，後腦瓜子才碰上枕頭，他的眼皮子就垂

了下來，很快就進入了夢鄉。

傅清和也不知道自己睡了多久，他是感覺饑餓才醒過來的。睡前，他吃得飽飽的，由此可見，他必定睡了相當長的一段時間。

姓彭的女人不見了。

老棉襖縫補好了，放在床頭，屋子也收拾得乾乾淨淨的。自他老娘過世後，就從來沒有如此收拾過。

他爬起來，穿上老棉襖，由於饑餓，他本能地先走向灶房。粥是熱的，籠上竟然還有幾十個的白麵饅頭。

談起吃餃子，吃饅頭，那是過年才有的食物，像他們這種人，平日絕不敢奢望這種食物的。

吃飽了，傅清和才跑到院子裏看看天色。大雪已止，暴風已停，天空黑沉沉的，這大概是第二天的晚上了。

他這一覺，睡得如此長嗎？難怪他的精神挺不錯。

由於精神不錯，所有的事情又都映上了他的腦際。回到睡房，他就坐下開始想了起來。父子倆本來是過着寧靜的生活，如今却被一口箱子擾亂了，他也不知道是禍是福。

外面傳來了步履聲。

抬頭一看，原來是那個穿皮裘的男人走了進來。

姓彭的女人告訴他：這個男人名叫童風。

「眞暖和！」他一面說，一面將皮裘脫了下來。

傅清和發現對方的腰裏插着一支快慢機。

「睡得好嗎？」姓童的是一團和氣。

「還不錯。」

「那……咱們該聊聊啦，想起什麼事了嗎？」

「童爺！我想先問您一件事……」

「咦？你怎麼知道我姓童呀？」

「這……當然是別人告訴我的。」

「別人？別人是誰？」

「一個姓彭的女人，她說她的名字很古怪，叫做一腳踢……哦！她是我的表姊，從城裏來……」

「傅清和！我以爲你是一個老實人，不會說謊，原來是我弄錯了，如此一來，你昨晚所說的話我就不信了。」

「不！不！是姓彭的女人教我這麼說的。」

「我認識她，這麼一幌，就能瞞過我嗎？哼！說實話，她昨晚是不是跟你睡在一個被窩裏？」

「沒有，沒有，我那來那麼大的胆子呀？」

「她很漂亮，不是嗎？」

「她是很漂亮，可是我是老實人。」

「你老實，她可不老實。大概是她看你昨晚太疲倦了，所以才放過你。以往她見到健壯的男人是不會放過的。」說到這裏，他停了一下，又問：「她什麼時候來的？」

「你們一走，她就在這間屋子裏出現了。」

「哦？」

「她說她在這兒，已經等待了好幾天了。」

「哦？」

「那具屍首她着人抬出去埋掉了，她說，她帶了很多，很多的手下。」傅清和一五一十全說了出來。

「她問過那口箱子的事嗎？」

「她沒提，也許她不知道這件事。」

「她說過甚麼時候還要再來嗎？」

「她沒說，不過，她在我上床的時候說過這麼一句話——有話明兒再說吧，今兒她應該還會來的。」

皮裘重又穿上，他似乎要匆匆離去。

「傅清和，我叫童風，她認識我，我也聽說過她，托你一件事，萬一她來了，教她等等我。」

「我早來了。」屋外響起了輕脆的聲音。

聲未落，人已進，就是那個姓彭的女人。

不過，她身後還跟了一個男人，那個男人年紀不大，長得很英俊，也很斯文，臉上始終浮現笑容。

「彭姑娘？」童風的語氣中有探問的意思。

「童風！」她大模大樣地說：「你明明知道我是誰，又何必多此一問？」

她的態度非常的冷傲，而童風却陪着笑臉。

「彭姑娘跑到這窮鄉僻壤來，爲甚麼呀？」

「你跑到這兒來，又是爲甚麼呢？」

「爲了尋找一件失物。」

「那麼，我到這兒來是想湊湊熱鬧。」說到這兒，她低叱一聲：「小丁！」

那個年輕男人立刻上前一步，應道：「在。」

「見過童爺。」

年輕男人遵命向童風行禮，他對姓彭的女人似乎是絕對服從的。

童風也連忙抱拳回禮，同時問道：「寶號如何稱呼？」

「在下單名一個潔字，清潔的潔。」

「丁潔。」童風的神色爲之一變，「江湖上有名的無影刀丁潔，哎呀，怎麼如此年輕呀！」

「童爺。」丁潔笑着說：「無影刀再神，再快，再狠，也擋不住童爺的槍子兒呀，童爺在江湖上是有名的『不二响』神槍，在下是久已風聞大名了。」

這話乍聽似在褒獎，其實暗中又有譏諷之意。

童風自然聽得懂，但他却以哈哈一笑掩飾過去。

他倆經過一番寒喧之後，姓彭的女人又開口了。

「童爺，聽說你把整個村子裏的人都囚禁起來了。」

「囚禁？彭姑娘不覺得這兩個字用得太重了嗎？」

「童爺。」姓彭的女人突地將臉沉了下來。「咱們不要咬文嚼字，酸不溜嘰的，事實的確如此，村民們辛苦了一年，巴望着過一個新年，女人們忙着蒸年糕，縫新衣裳，男人們趁閑圍爐喝杯燒刀子，如今可好，大夥兒都擠在熊佬佬家裏，睡一張炕，上一個毛坑，不能出門，不能隨便

走動，這還不算是囚禁嗎？童爺你倒說說看。」

這番話就像一長串鞭炮，嗶哩吧啦地放了出來。

童風倒很沉得住氣，竟然絲毫不動聲色。

「童爺！」丁潔也開了口：「江湖有道，人間有理，你這麼作，太沒有道理了吧？」

「有道理。」童風說得鏗鏘有力。

「哦？」姓彭的女人又笑了，「我倒要聽聽看。」

「我是在保護他們。」這就是童風的道理。

「保護？」姓彭的女人忽然咯咯嬌笑起來。

「你不要笑，我說的是實話，有三山五岳的人都來到這三家村追查這口裝滿珠寶的箱子，我對人一向很厚道，不會採取激烈的手段，但是別人就不同了，所以我把他們集中在熊佬佬家裏，這不是保護是甚麼？」

「哦？你說有三山五岳的人來到三家村？」

「不錯。」

「都是那些人？」

「妳就是其中一個。」

「我？我是傅清和的大表姊。」

「大表姊？嘿嘿，這門親戚是怎麼套上去的？」

「好了，別閑扯了，說吧，還有誰會來？」

「我是其中一個，妳也是其中之一，還有……」

丁潔搶着說：「我也算上一份？令嫒大鴨梨也算上一份，已經有了四個……」

「丁老弟。」童風臉色緊緊地繃着。「我要警告你，在我女兒面前你最好不要叫她大鴨梨。」

「這可是江湖道上大夥兒共認的稱呼呀。」

「好啦。」姓彭的女人連忙將他們談論的話題打斷。「說正格的吧，還有些甚麼人來了？」

「八面蜘蛛郎一雄。」童風一字一聲，緩緩地說。

提起八面蜘蛛郎一雄，是無人不知無人不曉的，他的糾纏戰術人見人怕，而且善於佈置陷阱，就像蜘蛛張網捕取飛虫似的。

「還有誰？」

「好好先生龍不王龍老頭。」

龍不王雖然稱為好好先生，却不是個好人，只因為他嘴裏始終不離一個好字，其實說歸說，作歸作，此老心機極深，是個非常不好纏鬥的扎手人物。

「還有誰？」

「這個人提起來妳恐怕要嚇得躲到床下去。」

「哦？天底下竟有這麼一個可怕的人物嗎？」

「江湖道上傳誦着一首歌謠。」童風轉變了方向。「小丁……你聽說過嗎？」

「江湖道上傳誦的歌謠很多，你提提看。」

童風緩緩地說：「寧與閻王打架。」

丁潔立刻接了口下去：「不與孫琴說話。」

孫琴？是個女人，好動聽的名字。

可是，姓彭的女人一聽之下臉色却為之大變。

他們談論的這些人，傅清和一個也不認識，但是他從姓彭的女人的神色看出來，姓孫的必是個很厲害的人物，不過在他想像中，女人再厲害也厲害不到那兒去。

「孫琴？」不過，她的神色很快又恢復了平靜，語氣淡淡的道：「我從來就沒聽過這個名字。」

「彭姊。」丁潔神色凝重地說：「千萬莫說這種不敬的話，要是被她聽見，妳可就慘啦。」

「小丁。我根本就沒聽說過，又不是假話。」

拍！好像有誰在拍打叮人的蚊虫。

大雪天，是不會有蚊虫的。

那麼，一定是有人挨了耳光。

不錯，是有人挨耳光。是姓彭的女人，只見她以右手摀着左邊的面頰，面現驚駭之色。

童風離她很遠，丁潔站在她右邊，是誰打了她一個耳光？這個人難道會魔法將身子隱起來了嗎？

在一瞬間之後，每一個人都看見了。床緣上坐着一個女人，這個女人年輕，漂亮，氣質極佳，尤其是臉上那般子笑容，眞是嫵媚已極。

孫琴，一定是，傅清和這樣想。

剛才就是她打了姓彭的女人一個耳光吧！

但是却沒有任何人看見她是如何進來的。

更沒有人看見她是如何出手的。

姓彭的女人仍然摀着面頰，這一個耳光將她的嫵媚，洒脫以及强烈的自尊心都打得跑掉了。

「一脚踢！」坐在床緣上的女人將姓彭的渾名都叫出來了「妳眞的沒有聽過妳親娘祖奶奶的名頭麼？」

這麼漂亮的女人，氣質這麼高貴的貴婦，說起話來為甚麼如此粗魯呢？難怪有那麼兩句歌謠——寧與閻王打架，不與孫琴說話，她說起話來是如此粗野。

姓彭的女人一聲不吭，她沒甚麼好說的。

「一脚踢，妳它娘的黃熟梅子偏賣青。」孫琴搖搖幌幌地走了過去，那種姿態是美極了，可是與她粗魯的言辭極不相稱。「我可對妳認識得清清楚楚的，連妳腿上有幾個疤我都知道，妳它娘的為甚麼叫一脚踢，那是因為跟妳睡過的男人第二天早上就一脚踢，對不對？」

傅清和暗暗叫了一聲老天爺，這種辭兒怎麼會從一個如此高貴的女人嘴裏說出來，他以為自己聽錯了。

「孫大姊。」姓彭的女人終於開腔了，委委曲曲的：「您兜着點，別在這麼多人面前出我的挺，行嗎？」

「甚麼？妳叫我大姊，呸！妳以為妳有多年輕？」

喝！這姓孫的娘們可眞難侍候呀。

「這是尊敬您呀！您說，我該怎麼稱呼您？」

「要尊敬我，就得叫我一聲親娘祖奶奶。」

這是逼人太甚了，丁潔目眶中露出了怒火，不過，在姓彭的女人沒有指示之前，他是不敢妄動的。

姓彭的女人沒有吭聲，這句親娘祖奶奶她是喊不出口的，至少目前還沒有到非叫不可的程度。

孫琴並沒有逼她，又轉過頭來對姓童的說：「童風，你是生了一副跟豬一樣長的耳朵，還是長了一隻跟象一樣長的鼻子，怎麼知道老娘也到了三家村？」

「哎呀，親娘祖奶奶。」童風竟然拉下臉皮這麼稱呼她了。「別損我行不行？像妳這種大駕，到了那兒，那兒的味道都不同啦。」

「哦？甚麼味道不同了？莫非是酸味不成？」

「好啦！好啦！我閉上嘴，少說話為妙。」

「你閉上那張臭嘴就行啦？嗯！我非得把你那張臭嘴撬開不可，聽你說，老不死的龍不王也來了？」

「是呀。」

「你見過他？」

「沒見過。」

「沒見過又怎麼曉得他來了？」

「嘿嘿！孫姑娘，我童風別的本事沒有，就有一種特別的感覺，誰到了我的附近，我都清楚。」

「我相信你沒有吹牛，就連老娘的行踪你也摸得清清楚楚的，那還有甚麼好說的……」說到這裏，孫琴翻起眼皮子向上看了看，拉開嗓門叫道：「龍老頭兒！」

就好像龍不王正在暗處窺探似的。

她又叫道：「龍不王，你它娘的別縮起頸子來當烏龜，你要是再不亮相，你就是老娘肚子裏鑽出來的。」

傅清和暗暗皺眉，孫琴自從出現之後，沒有一句話是乾乾淨淨的，這張嘴簡直像一個糞坑。

突然院子裏响起一陣爆笑，傅清和只感覺燈影兒黑了一下，這屋裏就突然多了一個人，當然就是龍不王。

他也許有六、七十歲了，一頭白髮，幾綹銀鬚，不過，他的身子骨兒却非常挺硬，行動也非常矯捷。

「小丫頭片子。」老頭兒笑哈哈說：「果然名不虛傳，妳眞是『橫』『豎』『上』『下』不饒人，我老了，要是再年輕幾歲，眞想到妳肚子裏『鑽』個幾趟。」

這可對上了，打從孫琴出現之後，初度被人壓住了她的氣燄，下面一定有火爆熾烈的場面出現。

誰都別想看到火爆熾烈的場面，孫琴雖然被龍不王轉彎抹角罵了個够，但她的臉上仍然浮着笑！

她喜歡罵人，可是別人罵她她也能承受。

剛才她為甚麼要摑姓彭的娘們一個耳光呢？

那是因為姓彭的說從來沒聽過孫琴這個名字，大凡這種人自尊心都很强，當面可以罵她，背後不能瞧不起她。

孫琴就是這種人。

「龍不王，你這個髒老頭，臭老頭。」孫琴笑罵着，「等咱們把正事辦完了，老娘四平八穩地躺下來，讓你『鑽』，看你的腦袋瓜兒够不够尖，够不够勁。」

龍不王笑了，這老頭兒笑的時候渾身都在抖動，他也不怕抖散他那身老骨頭。

「小童。」龍不王斜眼瞧着童風，以他的年紀來說，絕對可以如此去稱呼童風。「八面蜘蛛呢？」

「沒見着。」

「孫琴，妳為甚麼不罵？妳要能將八面蜘蛛罵出來，我這麼大把年紀還是叫妳一聲親娘祖奶奶。」

「龍不王，蜘蛛總是躲在牆角落裏的，牠那能見人呀？老娘只有一個辦法對付牠，拉開褲子拿尿淋牠。」

傅清和再也不暗暗皺眉了，孫琴要嘛不開口，一開口，就準定沒有乾淨話，大概在她娘肚子裏的時候她娘聽髒話聽得太多。

「小童。」龍不王在一張櫈子上坐了下來，一本正經的。「聽說過黃隆興這個人嗎？」

「聽說過。」

「你眞聽說過？」

「直隸省的糧種督辦，張大帥跟前的紅人。」

「你這小子倒還很有見聞……」龍不王誇讚了一句，又敍述下去：「黃隆興在任上三年，很是搜刮一些民脂民膏，任期還沒有滿，就向張大帥一再告假回鄉，這小子刮够了油水，當然趕緊找機會下台啦！一整箱的紅盒，玉是好玉，鑽是好鑽，却在半路上弄丟了。」

傅清和豎起耳朵來聽，他現在總算弄明白這一箱珠寶的來龍去脈。

「黃隆興沒吭聲，他也不敢吭聲，可是這個消息却在道上傳了開來……結果這紅盒竟然在這窮鄉僻壤露了臉，小童，說說看，是打那兒得來的消息？」

「道聽途說。」

「妳呢？」龍不王指着孫琴問。

「我它娘的作了一個夢，夢見這兒有一筆橫財。」

「這位……？」龍不王望見姓彭的，「沒見過。」

「江湖上有名的一脚踢，你這臭老頭會沒聽說過？」孫琴接上了腔。

「哦！哦！」龍不王退一步仔細打量，「一脚踢呀！蠻年輕的嘛？聽說有一次你將八面蜘蛛一脚踢得在床上躺了三個月，有這回事嗎？」

姓彭的笑了笑，未置可否。

傅清和現在明白，所謂『一脚踢』大概是因她所習的武功而出名的。

「無影刀小丁。」龍不王又轉移了目標。「你這小子這幾年可爬得快，名號叮噹响，你莫非也是閻老爺給你托夢，把你給托來了？」

丁潔很穩重地說：「我是跟彭大姊一起來的。」

「哦！哦！」龍不王那顆腦袋瓜兒點起來還挺有韻緻的。「你倆是一道的……小童，聽說這兒死了人？」

「是的。」

「幾個？」

「就一個。」

「是誰？」

「不認識。」

「哦！江湖上也有你不認識的人？」

「小的眞不認識。」童風對龍不王非常恭敬。

「是怎麼個死法？」龍不王問得很詳細！

「門面兒一斧頭，腦袋瓜兒一剖兩開而死。」

「斧頭？」

「就是這兒樵夫用的劈柴斧頭。」

「老手，不用自己兵器，連痕跡都沒有。」

此刻，龍不王似乎成了一個領袖人物，如果他不提問題，別人就不開腔，連那個叱叱呼呼的孫琴也閉上了嘴巴。

龍不王又問道：「小童，你是最早來到三家村的，是不是？」

「沒錯。」

「你早來也是白來，並沒有先拔頭籌……將村子裏的人集中在一起，也是你的主意，對嗎？」

「是的。」

「保護他們？」

「是的。」

「那只箱子已經不見了，提着箱子的人也遠走高飛去了，你保護什麼名堂呀？沒人向他們追問什麼啦！」

「龍老，我觀察過四週的環境，再配合天氣的情況。據我估計，箱子還在三家村，任何人都還沒有得到它。」

「哦？難道說那口箱子自己躲起來了不成？」

「龍老！有一個人被劈死了，但是那個劈死人的凶手並沒有找到箱子。第一個得到箱子的人是那個死人，凶手太魯莽，他殺人之後才發現自己錯了。」

「何以見得？」

「如果兇手殺人之後得到了那口箱子，第一件事情就是趕快離開，那麼死者一定躺在現場。然而死者却睡在這張炕上，而且還蓋上被褥。請問兇手爲什麼要費這麼大的勁兒來佈置？因爲他沒有得到他想得到的東西。他還需要觀察，等待……這個殺人兇手說不定正在聽咱們的談論。」

孫琴終於又忍不住開口了：「我看呀！殺人者八成就是那個八面蜘蛛，只有那種人才能躲在牆角落裏。」

「不是他。」一脚踢開了口，她一直都沒說過話。

「不是他？」孫琴瞪大了眼睛。「妳這娘的連蜘蛛也不放過？莫非妳也進過盤絲洞跟蜘蛛睡過？」

一脚踢的涵養功夫倒是很好，對於孫琴的惡毒言辭沒有絲毫不快的反應。她緩緩地說：「各位都是道上的高手……死者面門中了利斧、斧痕筆直，這是從上向下的直砍，兇手必然雙手執斧，高擧過頭，是不是？」

「沒錯？」龍不王拈鬚點頭。

「八面蜘蛛的左手自幼就患了痳痹的毛病，不能拿重物，也不能擧起來。當然，他一手執斧也照樣可以殺人，但是，傷痕絕不是正面筆直的，各位不妨找一把斧頭來試試就知道了。」

每個人都在點頭，連孫琴也贊同她的看法。

龍不王問道：「一脚踢！妳的確知道八面蜘蛛的左手有毛病？」

「沒錯。」一脚踢的語氣很肯定。

「妳憑什麼能如此肯定？」孫琴氣勢洶洶地道問：「莫非妳眞的跟他進過盤絲洞？」

「是的！」一脚踢的嗓門很嘹亮，她表示得很坦然。

「如此說來，還有另一個人潛伏在這兒？」龍不王並未下斷語，語氣間仍有疑問的成份。

「是的。」童風神色凝重地說：「暗中還有一個人，而且還是個高人……龍老，咱們應該合計，合計。」

「合計什麼？」

「那箱的貨價值不少，就算咱們每人攤一份，也够享一輩子清福，犯不着你爭我奪，互相殘殺。咱們應該聯合起來對付那個藏在暗中的人。」

童風的話很有道理，也很符合當前情勢的需要，因此，在塲的每一個人都在認眞考慮，屋內顯得格外的靜。

因爲太靜，他們都突然被一種奇特的聲音吸引住。

那聲音像是在哭，又像在笑，也像是在呻吟。

童風的臉色立刻慘變。

「怎麼了？」龍不王沉聲發問。

「是我的女兒。」童風的聲音像在哭了。

「她在幹什麼？」

「她在外頭『插旗』，現在……」

龍不王首先向外衝了出去，緊接着是孫琴，然後是一脚踢，丁潔，童風倒落了個最後。

傅清和拿了一支松脂火炬，點燃，也跟了出去。

院子裏很靜，那陣奇特的聲音突然消失了。

童風走到傅清和面前，低聲問道：「老弟！剛才你聽清楚沒有？那古怪的聲音是從那兒傳來的？」

傅清和抬手一指，是那間堆積乾草的屋子。

「沒錯？」

傅清和肯定地點點頭。

童風猶豫着，別人都沒有妄動，因爲那是童風的女兒；也許她正受人挾持，或者……進退都得由童風決定。

「老弟！」童風終於下了決心。「你擧着火把過去，推開門，看看裏面的情況，沉住氣，不會怎樣的。」

傅清和不是個楞小子，也知道什麼叫害怕；但他此刻的胆氣却非常壯，因爲後頭有四，五個人，怕什麼？

他緩緩走過去，推開那間堆乾草的屋子。

他突然像中了邪魔似的，身子被定住了。

地上打了四個木樁，童梨的手脚都被綁在木樁上，是一個『大』字形狀，繩索就是用乾草立即搓編成的。令傅清和連眼珠子都無法轉動的原因是——這個已經不再是小丫頭片子的大姑娘渾身精光，連一根紗都沒有。

她的皮襲、馬褲、馬靴，甚至內衣都丟在一邊，顯然是被人剝光的。

傅清和是個壯男，曾經享受過男女相好的滋味，而他此刻却無心去欣賞眼前這個裸女，天氣太冷，童梨渾身已經凍成紫色，人已昏厥過去了。

「快來！」傅清和喊了一聲，人先衝進屋內。

他第一件事就是抓起皮襲掩蓋了童梨赤裸的軀體，雖然沒有從頭到尾完全蓋住，却掩飾了最緊要的部位。

童風罵了一句『畜牲』，在他想像中，他的女兒已經被人蹧蹋了，任何人都會有這種想法。

現在，孫琴和一脚踢首次合作，因爲她們是女人。龍不王則和丁潔、童風在四週搜索敵踪，他們也是首度合作；因爲他們有了共同的敵人。

童梨被抬送到溫暖的炕上，各種救凍的方法都提供出來，當一大碗薑湯灌進她的嘴裏時，情況算是被控制住了。

傅清和對這方面是很有經驗的，皮膚雖紫色，是有救的，當皮膚由紫轉青，再轉白，那就無救了。

終於，童梨睜開了眼睛。

孫琴自作主張地將所有男性都趕出了臥房，只留下她和一脚踢。大夥兒心裏全有數，孫琴要盤問童梨事情發生的經過，當然不能有男人在塲。

龍不王去了那間堆集乾草的屋子、丁潔在東看西看，童風和傅清和站在廊下。童風這時候的神態已不像先前那樣安詳了，他的眉心處打了一個非常明顯的死結。

「童爺！」傅清和輕輕喊了一聲。

「嗯？」

「童爺！這口箱子是咱們父子倆從山裏檢回來的，又從咱們家裏弄丟了，你們會逼我們交出那口箱子嗎？」

「逼你們又有什麼用？」

「童爺！你爲人眞好，我會感激。」

「好人並不見得就有好報。」童風忿忿地說。

傅清和明白他是指他的女兒被汚辱的事。

「童爺！我聽好多老人家談過，善有善報，惡有惡報，若是不報，是時候未到……現在，我就要報答你。」

「哦？」

「你一直對我很客氣，而我却沒有說實話。」

「現在說還來得及！」

「我在箱子裏拿了一隻黃金鐲子，一塊翡翠，我說我賣給過路的人，那都是假話。」

「東西呢？」

傅清和就將眞實情況仔細地詳說了一遍。

「小老弟！你也許還不明白你已經被牽進一個多麼死陰的圈子裏去了，弄不好就會有殺身之禍。幸好你對我說了實話……好啦！放在心裏，對別人可別再提。」

說到這裏，龍不王走了過來，他們就沒有再談下去。

「小童！」龍不王低聲問道：「你和八面蜘蛛有過節嗎？」

「龍老！你認爲是八面蜘蛛幹的好事嗎？」

「很可能。」

「他爲什麼要作出這種傷天害理的事來？」

「因爲你洩了他的底。」

這時，孫琴從屋裏走了出來。

「童風！」孫琴一開口仍是粗野的辭兒：「你它娘的眞是祖上積德，你那隻小鴨梨是教人家削皮，也沒給別人咬一口，還是原封貨哩！」

「妳是說……？」

「她沒有被蹧蹋，你還聽不懂嗎？」

「眞是謝天謝地！」童風的眉頭舒展開了。

「龍老頭！」孫琴幌了過去：「你說是八面蜘蛛幹的好事？」

「我是這樣想。」

「不是。」

「哦？」

「剛才小鴨梨告訴我，最少有兩個人，她感覺一個人拉她的手，一個人拉她的脚，也許還有更多的人，而八面蜘蛛一向是獨來獨往，沒有伴兒的呀！」

那會是誰？每一個人都在自問。

莫非是那個用斧頭劈人的兇手？

這時、丁潔過來了，他手裏拎着一個革袋。

他問傅清和道：「這是你們家裏的東西嗎？」

傅清和搖搖頭。

「我在竹籬笆外面拾到的。」

那個革袋很精緻，也很新，龍不王接過來，打開，拿出一樣奇奇怪怪的東西；這件東西令人獨目心驚。

一塊小木板、上面釘着一個布娃娃，姿態就和童梨方才躺在草房中一模一樣，心口上還插了一把小刀。

龍不王忿忿地說：「好惡毒的傢伙！你們明白嗎？有人在向咱們示威，這小子眞是有眼無珠。」

傅清和曾聽說過一個故事，張三痛恨李四，就作一個布娃娃，把李四的生辰八字寫好貼在布娃娃的背上，在心口處插上幾根針，李四就會整天鬧心痛，最後還會因心痛而死去，這是最古老的巫術。

但他明白現在這個布娃娃不是巫術，他曾經看見童梨像木板上的布娃娃似的躺在草料房冰冷的地上。

從童風出現開始，他就認爲三家村在走霉運，壞人來鬧事了。現在一比較，眼面前這幾個人倒不算很壞了。

壞人是不講道理，而這幾個人都很講理。

孫琴在看那個布娃娃，她一直都是那種不屑，冷傲的神色，而她現在的臉色却非常凝重。

「怎麼啦？看出什麼來了嗎？」龍不王冲着孫琴發問；也只有他才敢在孫琴沉思的時候打岔。

「你們知道小鴨梨爲什麼沒有被蹧蹋嗎？」

「爲什麼？」

「只因爲方才對付她的人一個個都是娘兒們。」

「哦？」

——未完——

俠艷奇情小說

文・司馬紫烟
圖・盧令

紅粉金剛

（卅四）

前文提要：

上回書至長春子逞能出門，損失了一隻脚後，還自在吹噓自己的仙家妙法。紀寶珠為了確保自己的權益地位，要寶玉交出副教主職位出來。紀寶玉一向反對魔教重立中原。所以不單止交出職位，還把自由交還三十六紅粉金剛，讓她們投奔南宮俊，又向他說出魔教的組織情形。宇文雷與東方英的一場比試下，亦身中東方英一刀！紀寶珠自練就魔功第六重天的癸水之天，一心要把聖殿建在江心之下，反把聖碑丟在江中，她利用房幃的手段，控制好些高手！成為她不二之臣。此時紀寶珠下令虞莫愁向南宮俊方面斗陣……

解藥換解藥　交情博交情

慕容婉沉聲道：「我紅粉姊妹只知道除暴安良，從不計較毀譽得失，更不在乎那點虛名，因此，我們這一戰是只計生死，不分勝負的，妳給我注意着！」

虞莫愁微微一震道：「這是幹嗎呀，慕容姑娘，我們既無怨又無仇，而且多少還有那麼一點淵源，妳怎麼把我當作了冤家死仇了呢，我是上了年紀，死了也不冤了，你這麼年青標緻的大姑娘家，死了不太可惜嗎，人生有多少美妙，妳都還沒有領略過呢！」

慕容婉沉聲道：「正邪不並立，善惡難共存！」

虞莫愁滿臉堆笑正要開口，慕容婉冷靜地道：「虞莫愁，妳那套內媚的功夫可以收起了，在我身上使用，妳是白費精神，姑姑教我們武功時，首先就是要我們勤練止水心功，避免各種邪惡的影響！」

虞莫愁的臉色變了一變，一邊的紀寶愕然道：「莫愁，這丫頭既然如此不識好歹，殺無赦！」

虞莫愁答應了一聲後，又問道：「宮主，在必要時屬下可否啓用那種禁止使用的武功！」

紀寶珠道：「當然可以，從現在開始，本教沒有什麼禁止使用的武功！」

虞莫愁欣然應命，嗆然出劍，向慕容婉一獻劍訣，兩個人一搭上手就展開了惡鬥。

這雖是兩個美麗的女人，但打起來比男人還兇狠！

前面的二十招，她們居然鬥的是力，每一式都是硬砸硬碰，金鐵交鳴聲，鏗鏘不絕，煞是好看。

慕容婉是大砍刀，刀身沉重，而虞莫愁使的是闊背劍，劍身也較常劍粗厚，都是精鋼所鑄，十分鋒利。

這兩個女子用的兵器竟然都是彪形大漢們用的重兵器，却又舞得那麼輕鬆美妙，使人有眼花撩亂之感。

馬成驚異地說道：「這頭騷狐狸的武功之高，實在出乎我的想像，幾年前，她初被派出去擔任金陵分宮時，實在不怎麼樣，一個二流的江湖人都制不了，還要請我幫忙，幾年不見，她的功力居然精進若許！」

南宮俊道：「這倒並不足奇，她們擅長的是姹女採眞之法，不斷地把別人的眞力掠為己有，幾年工夫，抵得上別人幾十年的苦練呢，自然進境較快！」

東方英道：「這不是太不公平了，不是叫人偷懶，不必下苦功去練武了！」

南宮俊道：「武功有正邪之別，像這種以邪法而養成的武功，雖見快於一時，實受患於終身！」

東方英道：「首先是道德的淪喪，使一個人變得淫邪而無恥，淪入邪惡，其行為不僅為衆所不齒，甚或會引起公憤，因為這種功夫要害到別人，受害者發現後，首先便將會起而興問罪之師！」

東方英道：「怎麼沒有人去找上虞莫愁呢？」

馬成道：「倒不是沒有，是這婆娘懂得掩飾，第一，她找的都是些無門無主的獨行客，就是失蹤了，也不會引人注意，第二是她心狠手辣，有兩個人卽使逃了出來，也漏不過她黨翼的追殺，百花分宮所以要設置多處，就是為了方便相互呼應支援，互相消除逃者，以期保住秘密，有時甚至不惜重金買動殺手來取對方性命。」

西門蛟姣補充道：「不錯，我們千蛇谷就曾經好幾次接到百花宮的邀請，為她們追殺幾個江湖人，每次都是黃金百兩以上的代價！」

東方英道：「還有什麼害處呢？」

南宮俊道：「還有就是這種功夫本身的害處，第一是不易控制，不能持久，不像憑本身努力勤練的功力，能生生不已，運用不息，第二就是容易走火入魔，稍一不愼，就會導致邪火岔徑，輕則四肢瘋癱，重則殞命！」

馬成道：「這倒是的，百花宮有三十六處分宮，至少有十六處分宮的主持人才幹了幾年，就因為中風或是暴斃而換了人，據說多是練功不愼而引起的！」

這時兩個人力搏已近百招，慕容婉越戰越見精神，倒是她對手的虞莫愁有點內力不繼之狀！

南宮俊道：「這就可以看出來了，照理說虞莫愁的年紀比慕容大姐大，火候深，功力較為凝煉，應該是大姐先感疲累才是，現在恰恰相反，再有五十招下去，虞莫愁就會落敗了！」

馬成看了一下道：「她不會力拚到失敗的，恐怕有什麼花樣，大家最好多留意些！」

東方英問道：「馬先生，她們能要出什麼花樣？」

馬成道：「這個，我實在不知道！」

紅粉金剛中的老二祁芳道：「一般說來，在交手中能夠施展出的花樣，不過是用毒、放暗器、發冷箭，或是施展什麼邪惡的手法，馬先生知道她精擅於那一方面的……」

馬成道：「我的確不清楚，姑娘所說的那幾種手段，百花宮中的人無一不精，每種都有可能，這已經叫人難以招架了，可是她們施展陰謀的技倆尚不止於此，因此我實在說不出她將如何，只有加强小心防範！」

這一說使得每個人都很緊張，注視着場中，虞莫愁好像越來越不支了，喘息着道：「妳這丫頭，老娘對妳客氣，妳却如此不知死活，那就怪不得老娘了！」

慕容婉的答案是刀上一輪急攻，把她逼得連退兩步，虞莫愁忽地奮起餘力，一劍急搠而進道：「撒手！」

說也奇怪，慕容婉的內力並不遜對方，久戰之後，後勁比對方足多了，這一劍搠進來，也不像是用了多大的勁力，可是慕容婉竟像是招架不住，噹的一聲，首先是大力被格得脫手飛出，繼而她的長劍跟着推進，逼在慕容婉的咽喉上冷笑道：「死丫頭，妳叫不叫饒？」

慕容婉神色漠然，不說一個字，只有眼珠死板板地盯住了對方。

變生突然，羣俠這邊雖然都已經作了準備，但是都來不及馳援，焦急地站在一邊。

紀寶珠却十分得意，笑着道：「莫愁，還跟她多嚕嗦什麼，一劍把她刺個對穿算了！」

虞莫愁道：「屬下總得給她一個機會，只要她肯開口認輸，屬下就饒她一命，否則，殺了她也沒有怨言了！」

紀寶珠冷笑道：「這些死丫頭外號叫紅粉金剛，意思就是個個都是死硬骨頭，他們絕不會開口認輸的，妳還是別費事，結束了她的小命算了！」

虞莫愁道：「丫頭，這可是妳自己找死，怨不得姑奶奶心狠手辣了，不過，姑奶奶會給妳一個全屍的！」

她把長劍略向後縮，然後就準備刺出去，劍尖仍然指向慕容婉的咽喉，雖然不到一尺，眨眼就可以穿透喉嚨，就在這間不容髮之際，一條人影電閃似的掠出，灰影一閃，就把虞莫愁的手扯開了，伸手托住了慕容婉，把她挾了回來，快得使人難以想像。

虞莫愁被那一扯，退出了兩三步，才拿樁站穩，則見那救走慕容婉的人又去復返了，居然是南宮俊，不禁惱然道：「南宮少主，你是名門之後，武林世家的繼承人，怎麼也會做出這種事來！」

南宮俊笑道：「事急從權，為了救人，請夫人見諒，還望夫人看在下薄面，賜了解藥！」

虞莫愁道：「解藥！什麼解藥？」

南宮俊道：「出自夫人之口，噴出慕容姑娘肩頭暗器的解藥，若非這一蓬暗器，慕容女俠的兵器又怎會脫手，人又怎會變得癡呆，任憑夫人殺戮呢？」

虞莫愁先是一驚，繼而笑道：「少主眞厲害，我這含沙射影幾乎已到無形無跡了，仍然瞞不過你的眼睛！」

南宮俊一笑道：「在下學武前，先練目十年，目力是比一般人敏銳一點，所以才看得見夫人的暗器！」

虞莫愁道：「那可不能算是暗器！」

南宮俊哦了一聲，道：「不能算爲暗器？」

虞莫愁道：「我發出的雖是一蓬細如牛毛的鋼針，上面也淬了毒，但是把這蓬細針並以內力吸貯於丹田之中，再以癸水眞力噴吐而出，費了我幾年的苦功呢！」

南宮俊道：「在下並沒有說夫人施展的不是武功，這一場算是夫人勝了，但望賜下解藥！」

虞莫愁微微一怔道：「南宮少主，原本我只是想點到爲止，在動手前我向那位慕容姑娘還說彼此總還有點淵源，大家不必拚得你死我活，結果我却碰了一鼻子灰。因此，現在你想該拿出解藥來嗎？」

南宮俊道：「請夫人看在下的薄面，答應所請！」

虞莫愁神色一厲道：「南宮少主，我的莫愁分宮被你搗亂一場，損失奇慘，你的面子有什麼值得看的！」

南宮俊笑道：「至少後來我們並沒有成仇，還會同一起來此拜訪過，總有一點見面之情吧！」

虞莫愁冷笑道：「此一時，彼一時，以前我不知道與此地的關係，現在事情已經擺明了，我們自然不會再與此地爲敵，因此我們之間也沒有交情了！」

南宮俊道：「好，不談交情談交換好了，我是以解藥換解藥，用夫人的一條命換慕容姑娘的一條命！」

「慕容婉的性命已只在呼吸之間，至於要我的命，怕還沒有這麼簡單，嗨！嗨！慢來，你說是以解藥換解藥？」

「是的，以解藥換解藥！」

「這我倒不解了，你換給我的是什麼解藥！」

「虞夫人可還記得，剛才我在救人的時候，曾經拉了夫人的手腕一下……」

虞莫愁憤然道：「當然記得，如不是你拉那一下慕容婉已經被砍爲兩段了！」

「那時我情急救人，而距離太遠，徒手不及，只有借重了一樣東西，想必夫人不致見怪！」

「人已經被你救下去了，見怪有什麼用呢，不過你也別得意，我那毒針上的毒藥很冷癖，你們那兒雖然有毒蜂子馬成精於便毒，但是要他在短時間，化解出是什麼毒，配出解毒的藥來，可能性不大！」

南宮俊道：「我也可以想像得到的，所以才向夫人提出交換的條件！」

虞莫愁笑道：「我想不出有什麼交換的必要！」

南宮俊一笑道：「除非夫人自己也不要命了！」

虞莫愁道：「我當然要命，因爲沾你的光，我才能遞補上這個副總護法的缺，正想好好地表現一下呢……」

說着她一舉手中的長劍，這才嚇了一跳，原來那隻手已經不聽使喚，仍然垂在那兒，一動都不動。

這一來她不禁大爲吃驚，再度努力便勁，結果仍然一樣，那隻手依然無法聽命行動。

於是她用另外一隻手，把劍取了過來，更換了一下自已的手，居然毫無知覺，不禁怒叫道：「南宮俊，你在我身上使了什麼鬼！」

南宮俊道：「我在救人之際，一時情急，借了一枝鞭子，那原是屬於靈姑的東西，妳對靈姑可能不知道，而紀寶珠對她却是很清楚的，也知道那是枝什麼鞭！」

紀寶珠聽了也臉色一變，連忙下去執起虞莫愁的右腕來一看，驚道：「那是墨綫蛇咬過了！」

虞莫愁道：「墨綫蛇是什麼？」

「是一種產於西方的毒蛇，全身堅逾鋼鐵，且能伸縮延長至數倍，養馴了可以用做兵器，若是被咬中了……」

虞莫愁道：「那又會怎麼樣呢？」

「被咬的部份立刻痲木失去知覺，漸漸蔓延到全身，僵硬而死，歹毒得很，而且無藥可救！」

南宮俊道：「一般說來是無藥可救，不過我們這邊有位專門馴蛇的西門姑娘，她能通曉蛇語，因此向那條墨綫蛇問出了解藥的方法！」

紀寶珠道：「我不信，蛇自己還會知道解毒的方法！」

南宮俊笑道：「信不信由妳，不過這是千眞萬確的，虞夫人，妳如果想活命，我們就互相交換一下！」

紀寶珠道：「莫愁，妳怎麼說？」

虞莫愁忙道：「屬下此身乃屬宮主所有，自然也是聽由宮主定奪，屬下生死俱無怨言！」

紀寶珠道：「莫愁，我是絕不願意失去妳的，尤其是跟慕容婉那個丫頭比起來，妳顯然重要得多，不過我不相信這墨綫蛇的毒能解，怕上了他們的當，使你白白地送一條命，連個撈本的機會都沒有！」

虞莫愁不禁默然，南宮俊道：「我以南宮世家的名譽作保，絕對可以救，只要你們交出解藥，我立刻就請西門姑娘加以施救！」

紀寶珠想想道：「好吧！莫愁，妳就把解藥給他們，我倒不怕上當，如果他們解不了妳的毒，我就把所有的人手全部出動，給它來一場混殺，替妳報仇就是。」

虞莫愁的臉色這才鬆了下來道：「謝謝宮主。」

紀寶珠道：「那倒不必謝我，還是謝謝你自己，如果剛才你擅自作主，答應交換的話，即使他們能救妳活命，我也不會饒妳，我對部屬性命非常愛護，但是絕不容許他們貪生怕死，而有越權的行爲。」

虞莫愁身子不自然地一抖，臉上却更見恭順地掏出一個瓶子，交給紀寶珠道：「宮主，這裏是解藥，每次服用一顆就够了。」

紀寶珠拿了過來，傾出一顆，先看聞了半天，才伸指一彈，飛向南宮俊道：「拿去，你們的解藥呢？」

南宮俊伸掌接住了，遞給馬成道：「先生請看。」

馬成很仔細地經過各種外觀上的觀察後道：「大概是的，至少屬下可以擔保這藥不會有害處。」

他拿着給慕容婉服了下去，那邊的紀

寶珠道：「你們的解藥呢，你們可得說話算話。」

南宮俊道：「墨綫蛇沒有解藥，只有解法，妳叫虞夫人出來幾步，我叫西門姑娘給她解毒。」

紀寶珠半信半疑地道：「南宮俊，你可別弄鬼！」

南宮俊一笑道：「妳這是以小人之心，度君子之腹了，我們如若解不了虞夫人的毒，她已必死無疑，我們要她一具屍體幹嗎？」

紀寶珠想想才把虞莫愁推前幾步。

虞莫愁的脚已經有點僵硬，在這一會兒的工夫，蛇毒已經內侵及體，可見南宮俊並沒有騙人！

這邊的西門姣姣快步出來！扶住了虞莫愁，拉起她手腕，衆人眼尖的但見有個白色的影子在虞莫愁的手上閃了一閃，西門姣姣已經把虞莫愁推開道：「好了！」

紀寶珠再度按住了虞莫愁，詫然地道：「好了？」

西門姣姣道：「不錯，黑綫蛇毒無藥可解，只有另外一種蛇，以毒攻毒，互相可以抵消，所以我用玉帶蛇又咬了她一口，解了她體內的蛇毒！」

虞莫愁的右臂已漸能行動，試了一下道：「現在已經有了知覺，只是還是沒有力氣，是何原故呢？」

西門姣姣道：「兩種嚴毒的蛇毒雖是互相抵消了，那沒有如此輕易就恢復的，至少要等個三兩天，俟體內的餘毒完全排出，才能恢復正常呢！」

虞莫愁道：「這兩三天內，我就無法行動！」

西門姣姣道：「妳能留下性命已經很不錯，不信妳去問問，給墨綫蛇咬過的人還能活下的有幾個？」

虞莫愁不再說話了，紀寶珠向着金輝道：「教主，你看莫愁的這個副總護法如何？」

金輝連忙道：「好好！足以勝任而有餘！」

紀寶珠冷笑道：「你不找人出去挑戰了？」

金輝笑道：「不了，我的人還沒有能把癸水眞氣練到內貯丹田而用以發暗氣的，單以這一手，妳就勝過我很多了，那還有什麼懷疑的，下一場……」

紀寶珠冷冷地道：「下一場要看你的了，教主，我的人出來一個折損一個，你總不會想借此機會打擊我吧！」

金輝乾笑了一聲道：「那怎麼會呢，也好，我也亮一下我的實力，不過要預先說好，這一陣我的人若得勝，就佔了一名護法長老！」

紀寶珠道：「當然了，每個護法長老，都必須出來亮一下的，從現在開始，你我兩邊輪流派人出來，勝者通過，輸的就淘汰，用這個方法看誰佔的缺多！」

金輝道：「這個不太公平吧，要看對手的强弱！」

紀寶珠道：「那是運氣，一個人若是好運氣，比什麼都佔先，何況你看看對方，那一個是弱者！」

金輝道：「好！你如此說了，我自然同意，金寶，妳出去好了，副總護法妳已讓了出來，若是連護法都撈不到一個，妳就太差勁了！」

金寶才出場，尙達仁已經道：「這個婆娘由我來！」

南宮俊感到很爲難。因爲在金寶所開的酒店中，她以一敵風塵三友聯手都佔了上風，現在尙達仁以一敵一，自然更難以取勝了，可是又不便阻止，而尙達仁已經迎了出去，金寶笑道：「浪子，到底是老朋友了，你竟如此地關心我，怕我在別人手中吃了虧，所以你搶着出來捧場，讓我順利過關！」

尙達仁沉聲道：「金寶，妳別得意太早了，我今天找妳，正是爲了一雪妳以前欺騙我之恨！」

金寶笑了一聲道：「浪子，你說話得憑良心，我騙了你什麼了，幾年來，我賠上了人還賠上了吃喝，沒收你一兩銀子，不但如此，還得招待你的朋友……」

這個女人居然翻出那本老帳來了，尙達仁一點也不生氣，淡然一笑道：「金寶，這可是妳自己願意的，而且我浪子早就在女人堆裏混了，那個婆娘都是倒貼的，妳既然找上我浪子，自然不能例外！」

金寶忿道：「浪子，這是你少林弟子說的話！」

尙達仁一笑道：「你不必抬出我的師門來，我扮演的這個角色，就得像個樣子，何況我不欺不騙，每一個女人都是自願的，在認識之初，我就把我的一切都說明了，我也沒死賴在妳那兒不走，只要對方有一點不歡迎的表示，我就自動會離開，我住在妳那兒，雖沒化過銀子，也沒要過你一分銀子……」

「你……你是個大男人，好意思說這種話！」

「沒有什麼不好意思的，你賣的是酒菜，沒有賣身子，我們在一起，也只是互相慰藉，各取所需而已，誰也沒佔誰的便宜！」

「我一個女人家，叫你佔了這麼久，你還說風涼話！」

尙達仁神色一正道：「金寶，妳不是普通的女人，妳接近我是有目的的，因此妳無論受什麼委屈都是應該的，眞正算起來，吃虧的該是我了！」

「什麼？吃虧的會是你，你那裏吃了虧？」

「我不知道妳的身份，把本身的秘密在妳面前洩漏了不算，連帶還把兩個朋友的底子也揭穿了，算起來，自然是我們吃虧！」

金寶咬牙道：「反正你要把我們這幾年的交情完全抹殺就是了，我也不會賴着你，你別緊張！」

尙達仁一笑道：「我倒不怕妳賴着，所以才出來會會妳，在必要時放妳一馬，如果是別人出來，就沒有那麼便宜了，這是我唯一給妳放交情的地方！」

金寶尖聲一笑道：「浪子，你別笑掉人的大牙了，你想放我一馬，別忘了昨天你們三個人聯手攻我的時候，也沒能在我

手中討了好去。」

尙達仁淡淡地道：「金寶，你們之所以敢由暗而明，公然推出字號，大概是以爲你們的功夫已經很了不起，足够在中土稱霸了，現在我告訴妳，你們還差得太遠，中原武學，是用以强身自衞的，不是用來欺侮人的，所以妳雖然監視了我們多年，却並沒有知道我們的實在造詣如何。以那個標準來衡量，妳會後悔的！」

金寶的臉色一變道：「浪子，我會叫你不得好死！」

尙達仁一笑道：「我可沒有你這麼狠，只要妳受點敎訓就行了，下來吧，別說廢話了！」

金寶尖嘶一聲，乂開手指，就朝他的臉上抓去，看去就與潑婦逞發了兇性，找人拚命一般，毫無章法，可是尙達仁老遠即已感受到她指尖的勁風，知道她這貫足勁力的一抓，十分兇厲，不可以力敵。

於是他肩頭輕輕一幌，金寶的指尖堪堪已經抓到他的衣服了，忽見他的身子滑了開來，不禁咦了一聲道：「好呀，浪子，你倒會藏私，這是什麼功夫！」

尙達仁笑笑道：「達摩迷蹤步，專爲脫險之用，佛門之學，不含殺機，但也很難破解！」

金寶不服氣地道：「我就不信，我非要抓到你不可！」

尙達仁道：「我可以讓妳三招不還手，剛才已經過了一招，還有兩招，妳放膽施爲好了！」

金寶緩緩地拍出一掌，掌心徐徐前推，却泛出一片淡淡的黃色霧氣，地上的碎石砂土，居然都被吸起，捲入了黃霧，互相磨擦碰撞，發出點點星火，這股掌力推出時不過茶杯大小，越長越粗，兩人相距約有丈許。

掌勁到五尺時，已如海碗粗細了，紀寶珠道：「金寶，眞想不到，妳居然把戊土眞氣練到這個境界，差一點就可以追上我了！」

金寶道：「這是家兄指點得宜，我的造詣跟敎主相比，連一半都及不上！」

這話中的意思很明顯，如果紀寶珠可比她高上一點，則較之金輝差得很多了，紀寶珠冷哼一聲。

金寶的掌勁又推出到八尺時，聲勢更壯，範圍有銅盆大小了，但是尙達仁一動都不動！

戊土眞氣本身具有一股吸力，尙達仁身上的衣服獵獵直響，對着那道黃霧不住地飄動，像是要把他的人也拖進去，可是尙達仁脚步很穩定，絲毫不動。

金寶額際已微微有汗，可見施展這種掌功時很費勁，但是尙達仁却不當回事，使她恨得咬牙道：「浪子，你別不在乎，等掌力達到你身上，你就知道厲害了！」

尙達仁微笑道：「金寶，妳是在白費力氣，我勸妳不要寄望太深，否則妳會失望更多。」

金寶怒喝一聲，手上勁力急發，湧向尙達仁而去。把尙達仁裹入了黃霧之中。

尙達仁兩手下垂，臉上帶着微笑，本來還被扯得直動的衣角，在掌勁及身時，居然也靜止不動了。

倒是金寶因爲用勁過度，自己控制不住身形的平穩了，向尙達仁身上撞去。

尙達仁伸手輕輕一托，把她推向一邊道：「金寶，我告訴過妳不要白費力氣了，我這金剛不動身法，足以抵擋任妳們任何邪功的！」

金寶在滑過一邊時，順勢收了功，却累得直喘氣道：「好！浪子，你瞞得我好苦，原來你把少林的十大絕學都學齊了却在我面前裝佯！」

尙達仁笑笑道：「妳應該知道，少林俗家弟子在下山行道前，必須要通過木人巷及十八羅漢陣的考驗，那是少林武學的精華所在，差一點都過不了關的，我能够獲准下山，自然不是泛泛之輩……」

金寶道：「我還要再試一下。」

尙達仁道：「我勸妳不要勉强，這是第三招，過後我就可以還手了。」

「你還手又能怎麼樣，老娘還含糊你不成……」

尙達仁笑道：「金寶，別嘴硬，要是在剛才的情形下，我隨便還上一招，妳還有命嗎？」

剛才金寶失足衝過來時，正是功力用老，招式用死之際，本身沒任何反抗防衞之力，尙達仁如若趁機反擊，她的確只有死路一條，可是金寶却一笑道：「老娘知道你不會反擊，才用那種方法進攻的。」

尙達仁道：「你就那樣信任我？」

金寶道：「當然了，你這個浪子雖是聲名狼藉，不是個好人，却從來也沒騙過女人。」

尙達仁道：「那只是對一般女人而言，像妳這種要我命的女人，可不能包括在內！」

金寶道：「我還是信任你，全心全意的相信你！」

尙達仁笑道：「妳少灌迷湯了，不管你信任我也好，不信任也好，反正這是第三招了，三招之後，我將要出手反擊了，那時我手下絕不會客氣，妳多留點神！」

金寶笑道：「我不相信妳能對我下狠心，這幾年來的交情不去說了，就看在我盡心盡力地侍候你份上，你也不忍心對我下辣手吧！」

尙達仁冷笑一聲道：「我是浪子，浪子就是必要時對女人能翻臉無情，妳最好記住這一點，否則到時候妳吃了大虧，可別怨我沒告訴妳，這是妳最後的一招，妳還是多費點精神在上面吧，過此一招，我就要還手了！」

金寶狠狠地對他盯了一陣，方始移動身形，不過這次她却很愼重，不輕易出手，只是繞在浪子的週圍，飛快地兜圈子，浪子依然穩似泰山，屹立不動。

辛本善看了道：「不好，這女人狡猾得很，浪子太托大了，恐怕會吃虧，須提防她在背後下手！」

南宮俊却微笑道：「尙兄雖然以前不知道她會武功，但是畢竟跟她相處了幾年，對她的了解應該比你我深，一定知道加以防範的，辛兄不必擔心！」

馬成也笑道：「昨天見到三位聯手對

付那婆娘，都未能收拾她下來，兄弟心中實在很奇怪，今天看了尙兄的身手，才知道三位都保留了不少實力！」

辛本善道：「我們倒不是故意藏拙，而是以前沒有擺明身份，不便施展本門武功，光靠一些普通招式來應付，自然不怎麼樣，現在大家都挑明了身份，無所顧忌，當然就不一樣了！」

南宮俊道：「三位的眞正身份，魔敎早已摸清楚了，只是三位的藏晦功夫做得太好，使他們以爲當世三大宗派的武功不過如此，所以才敢挑明來幹，若是他們早知三位有此造詣，恐怕還會潛藏一段時期呢！」

辛本善笑道：「那只是浪子的身手高明，兄弟却平常得很，要便南兄失望！」

南宮俊一笑道：「辛兄不必太謙，貴派創敎祖師張三豐眞人爲技擊第一人，立敎之後，又經多年的鑽研苦修，使武當少林並盛當世，又豈是偶然的，尙兄如此了得，辛兄也不會差到那裏去！」

辛本善剛要開口謙遜兩句，南宮俊道：「辛兄！以前你們爲了掩藏身份，不便盡炫所能，尙可一說，現在都已經擺明了，你在我們面前，就不必再客氣了，大家各盡所能，量力以應敵，才有希望挽囘這一場殺刼！」

這番話說得辛本善臉上一紅道：「少主言重了，只有用得到我們的地方，敝派十七名弟子，敢不捨命以赴！」

他如此作了表示，南宮俊倒是不便再說什麼，看着場中的金寶已經轉了十七八個圈子，忽地手腕輕揚，以蘭花拂穴手，向着尙達仁的腦後拂去。

辛本善一直就在擔心這件事，見狀忙叫道：「浪子，注意背後，這婆娘不懷好意。」

尙達仁的身子雖然端立不動，但是精神却未鬆懈，也一直在戒備中，辛本善不招呼，他也注意到了。隨着辛本善的喝聲，他已轉過身去，左掌平攤，迎向金寶拂穴的手指，右手則抓向金寶的肩頭。

金寶指上的勁風爲掌風所化，可是她的尖尖玉指，仍然撞向尙達仁的掌心，被尙達仁一把抓住，尙達仁的右手也搭住了金寶的肩膀，兩人僵住不動。

片刻後，尙達仁的掌心中開始滴下鮮紅的血滴，敢情他的掌心已經被她尖銳的指甲刺破了！

金寶一笑道：「浪子，你想不到我有這一手吧！」

尙達仁道：「不錯！想不到妳的指甲這麼尖利，居然能够刺破我的護身眞氣，傷了我的掌心。」

金寶笑道：「我的指甲若是能練到那重境界，我就是魔敎中功力最高的人了，多謝你的誇獎，我還沒有那麼大的本事，這不過是戴了指套而已。」

尙達仁一怔道：「戴了指套？」

金寶笑道：「不錯，你知道我是從西方來的，我們那邊的女子，盛行戴指套，就是在指尖上再戴個尖銳的金套，那雖是一種裝飾品，但也可以作防身的兵器，我這指套是用風磨鋼打的，特別尖硬，所以才能刺破你的護身眞氣，你沒想到吧！」

尙達仁嘆道：「的確沒想到，以前我看妳留了很長的指甲，塗得紅紅的，沒想到還有這個用處。」

金寶笑道：「我留指甲的目的，就是爲了掩護我戴上指套，平常人家看慣了我留的指甲，在必要時，我剪去了指甲，換上了指套，也塗上了紅色，就是要命玩意兒！」

尙達仁道：「它只傷了我的手心，不見得就要命！」

金寶一笑道：「我忘了說一聲，那指套上所塗的紅色，可不是鳳仙花汁，而是一種毒藥！」

尙達仁神色一變道：「你的指套上還淬了毒！」

金寶笑道：「浪子，你別急，一夜夫妻百夜恩，我們雖不是正式夫婦，究竟也有過一段露水姻緣，我怎麼捨得要你的命呢，那只是一種使人失去功力的藥物，見血生效，所以我敢把我的肩頭空門敞開給你抓上……」

尙達仁道：「我說怎麼我的天龍抓，抓上去妳一點感覺都沒有，敢情是這個原故了，我的功力已經散失了！」

金寶一笑道：「那只是暫時的，只要服下解藥，兩個時辰內就可以完全恢復，如果沒有解藥就難說了！」

「很可能就永遠恢復不了！」

金寶一笑道：「是的，你那麼多年的苦功，就白下了，這豈不是一件很可惜的事！」

尙達仁道：「我想妳不會肯給我解藥的吧！」

金寶道：「不錯，我當然不會明白給你！」

尙達仁怒道：「少廢話，什麼條件你說好了！」

金寶一笑道：「你放心，不會是很苛的條件，一定是你能接受的，條件很簡單，我們本不是寃家，犯不着兵刄相見的，你只要帶着你的人，立即離開，不跟我們作對就行了！」

條件的確不算苛刻，尙達仁道：「妳以爲我有這麼大權力，可以號令同門？」

金寶笑了笑道：「他們都是你的同門師兄弟，總不能不顧你的死活吧？何況，我知道他們都是以你爲首，絕對聽你的指令的！」

尙達仁道：「不錯，他們會聽我的指令，那只是用在對付你們的時候，却不是用來放過你們！」

金寶神色一沉道：「浪子，你眞是要自己找死？」

尙達仁一笑道：「現在是兩壁對壘的時際，既然走了出來，生死本已不當回事，何況，死的不一定是我，妳已經試過了，知道妳的本事不足以奈何我！」

金寶的神情一變，轉爲深沉地道：「浪子，好話已經說過了，你一定不肯聽，逼得我要施殺手，就不能怪我無情無義了，現在我給你最後一個機會！」

她忽然退後兩步立定身子道：「我從一數到十，在我數完之前，你還可以退下

去，超過了這個時限，即使你想反悔，我也無能爲力，因爲我的殺手一出，我自己也無法控制！」

尙達仁沒有理她，只以一個輕蔑的冷笑作爲答覆，金寶却已沉着臉，開始數起來，尙達仁則依然是那個姿態，若泰山之峙立，巍然而穩定。

辛本善道：「這個婆娘究竟在搗什麼鬼，她說得那麼厲害，會不會是在唬人的呢？」

南宮俊道：「以她先前所顯示的兩手來看，她的確是身蘊奇學，有着過人之能，可是尙兄應付從容，並不遜於她呀，但是她又說得那麼肯定，也不像是唬人！」

馬成却經過一番深思才道：「那個婆娘如此做作，只有一個可能，就是在施毒；施於一種慢性的毒粉！」

南宮俊一震，道：「馬先生有所知覺嗎？」

馬成道：「沒有，只是看她的樣子像，在正式的武功中，固有一招能致人於死地的殺着，不過在施爲前絕沒有這些做作，除非她是施放了什麼無形的毒散或毒粉，在等待藥性的發作，才是這個樣子！」

南宮俊忙以眞氣傳音，向凝立不動的尙達仁通話道：「尙兄，你可有什麼特殊的感覺，對方是否用了毒？」

尙達仁聞言後，深吸了一口氣，大概是在做運氣的試驗，然後他搖搖頭，算是答覆。

南宮俊雖是略爲放心，却更爲奇怪了，只有小心戒備着，看着情形的發展，而尙達仁召來的十幾名師兄弟，也都是十分緊張，人人都已作好了拚命的準備。

金寶已經數過第九了，看見尙達仁毫無動意，不由雙眉一皺，神情幽怨而憤厲，咬着牙道：「冤家，我已經仁至義盡了，你却如此鐵石心腸，那可怨不得我！」

她正待啓口喊出那個十字，尙達仁的身體開始動了，動得很快，突地欺身到金寶面前，平胸推出一掌。

這一掌的行動的太快了，快得令人無法思索，每個人都只看見他動，却還沒想透他爲什麼而動之前，他已經採取了行動，這一掌也是他聚集了勁力的攻擊，金寶的身子被擊得直飛起來，飛得足足有三丈來高，才又落下，幸好她在空中時，已能控制身形，可是等她雙脚落地時，膝蓋屈了一屈，步伐踉蹌不穩。

她的鼻孔中，口角邊，都滲出了鮮血，顯見得受傷很重，金輝趕緊出來扶住了她，用手掌在她胸前推拏着，帮助她平復翻動的氣血，一面却怒目瞪向尙達仁道：「閣下的行爲還像個男人嗎，居然乘人不便之際，偸襲一個女子，也不怕丟你們少林的臉！」

金寶還沒數到十，尙達仁的出手的確有點不太光明，所以金輝指出後，他的少林同門與紅粉姊妹都以不太同意的眼光看着尙達仁，只有南宮俊一笑道：「尙兄已經先說過禮讓三招，三招已過，他出手向擊有何不對！」

金輝道：「那至少要等舍妹有了準備，而且他一出手就是如此狠毒的兇招，豈不是犯了江湖之大忌！」

這番話使南宮俊無以爲答，尙達仁出手攻擊不算錯，但是攻擊的部位却太不够風度，因爲對方是女子，胸乳及下陰部位，應當加以避忌的！

尙達仁却淡然一笑道：「金輝，我來回答你，第一點南宮少主已經說過了，我交代過禮讓三招，限數已滿，你妹妹應該知道加以戒備，她不戒備是她自己大意，或者可以說她是存心想利用這一點來吃定我，我浪子却不吃這一套，而且她在暗中施毒，如果等她數滿了十下，我就只有等死了！」

金輝道：「你胡說，她對你施了什麼毒？」

尙達仁笑道：「十步無形追魂散。她每數一次，揮一下手，就把藏在袖中的毒粉洒出一點，數到十下，剛好把毒散完，你打量我不知道！」

馬成道：「我們知道她在搗鬼，沒想到她居然是施展這種歹毒之物，尙兄居然能覺察出來實在不容易。」

尙達仁笑道：「這是我做浪子的好處，曾經有機會認識了一個萬毒門下的女弟子，因而知道了這一種玩意兒，我聞到了一股淡淡的杏仁香味！」

馬成道：「不錯，十步無形追魂散無色無形，散入空中極難覺察，只有一股淸淡的杏仁味，只是她已施展到九成，尙兄雖然阻止她最後一發，但他中了毒，只是發作較遲，必須要儘速解毒才是，兄弟雖能解上毒，但是解藥配製費時，尙兄快過來，服下兄弟的百應祛毒散，暫時壓住毒性，隨後再想辦法。」

尙達仁一笑道：「馬兄不必勞神了，兄弟已經有了解藥了，這也幸虧我混過下五門，學得了一點不入流的雕虫小技，有時還眞能管用！」

他攤開手指，掌心現出一個小瓷瓶，扭開了蓋子倒下兩粒紅色小丸，呑入口中，然後道：「她攻我的第三招其實只是虛幌一招，主要是想利用那種毒藥來對付我，好在她自己也要先呑解藥，雖然她扭扭捏捏，多方掩藏，仍然逃不過我的眼睛，她把解藥藏在胸前，我只好朝那個地方下手，才可以取得解藥。……」

說完把瓶子丟回給金寶道：「金寶，妳要我的命，我只讓妳吐兩口血，已經是手下留情了，下次別這麼狠，我那一掌雖然不够禮貌，可是以我們過去的交情，也說不上什麼輕薄，好好地養傷吧，如果妳能脫離魔教，我們仍然是好朋友，如果我做厭了浪子想成家時，第一個必然向妳求親，因爲妳是我相處最久的一個女人。」

金寶拾起了藥瓶，恨恨的盯了尙達仁一眼。金輝却因爲陰謀被人當場拆穿，很不好意思，只有裝模做樣地怪責金寶道：「妹妹，妳怎麼可以施展那種手段呢，叫人把我們魔教都看輕了！」

金寶幽怨地低頭不語，紀寶珠却哈哈一笑道：「教主，你就別充場面了，金寶身上的十步追魂散是你用重金向萬毒門買來的，我不相信你會不知道，我們魔教行事，本來就是欲達目的不擇手段，金寶被

人識穿了，是她運氣不好，你又何必裝着充面子呢！」

金輝惱火地道：「寶珠，妳怎麼處處跟我過不去？」

紀寶珠笑道：「我倒沒有這個意思，情勢到了這個地步，我們必須要輸誠合作，我只是提醒你，不必再裝什麼假道學了，你再擺出一副悲天憫人的樣子，人家也不會改變對你的看法的，倒不如老老實實，擺出我們魔教的本色來，明白地告訴他們，接不接受都在他們。」

金輝又看了她一眼，然後才對南宮俊道：「南宮少主，本教決定自今日起，在金陵正式設立門戶，宣揚教義，發揚魔道精神，希望能够得到各位的支持。」

南宮俊道：「何謂魔道精神，是些什麼呢？」

金輝說道：「我相信閣下早已經知道了！」

南宮俊道：「在下雖略所知，但是有很多人却不淸楚，還是希望教主簡明地解釋一下！」

金輝道：「好，簡言之就是從心之所欲，爲吾所欲爲，發展一個人自由的本性，不受任何的拘束，打破一切的束縛！」

南宮俊笑道：「聽起來，似乎並不壞嘛！」

金輝道：「這本來就是一種追求人性天賦的至理！」

南宮俊道：「只可惜太自由了，不免流於放縱，只顧自己的自由，就難免要侵犯到他人的自由！」

金輝道：「如若每個人都篤信本教，則人之好惡都是差不多的，自然不會有衝突了！」

南宮俊道：「如果我以殺人爲樂，就可以放手殺人？」

金輝笑笑道：「是的，當然被殺的人不會樂意，可是本教的武功超凡，舉世莫敵，自然能賦與你殺人的本事，來滿足你的樂趣！」

尙達仁已經怒道：「這是什麼狗屁的道理！」

金輝道：「這祇是舉個例子，事實上本教的樂趣很多，却很少會有以殺人爲樂的，不可能有那種情形！」

紀寶珠道：「本教最崇尙的男女歡愛之樂，男人喜歡美麗的女人，女人喜歡英俊壯健的男人，這是天經地義的事，但是因爲有了禮教的束縛，使人不得逞其所慾，乃有許多曠男怨女，更因爲中土的人過於拘謹，說什麼男守義，女守節，使得男女各守定了一個人，而致會很多人抱憾終身，一個美麗的美人，如果她的美麗，只能爲一個男人獨賞，豈不是太可惜了，同樣的，一個英俊的男子，也應該讓很多女人分沾他的慰藉！」

南宮俊怒聲道：「住口，你們分明是在提倡禽獸之行，破壞倫理綱常，要是你們得逞，那還成什麼世界！」

紀寶珠笑笑道：「我們所以要選中土來闡揚本教，就是因爲中土的人受倫理的束縛太甚！」

南宮俊搖頭嘆道：「妳不必再說下去了，我可以斷言，魔教的那一套在中土是行不通的！」

紀寶珠笑道：「這倒不見得，我的百花宮在中土已經設立多年，建下那麼多分宮，也吸收了那麼多的江湖人，他們每個人都立誓効忠本教！」

南宮俊道：「那只是一小部份，而且他們只敢在暗中偸偸地表示支持，妳不妨叫他們公開站出來承認看！」

紀寶珠道：「他們都在這兒，我立時可以叫出來！」

南宮俊道：「刨去那些默默無名的，妳不妨請幾位略具微名的江湖人物出來，讓他們表示一下意見！」

紀寶珠剛要開口，却被金輝止住了道：「寶珠，不要上當，這件事做不得！」

紀寶珠道：「我不信他們會變卦，他們每個人都是親口答應，絕對効忠的！」

金輝道：「他們也許是眞的有心効忠，但是絕不可在這個時候讓他們出來表示立場，等我們闖出一點局面，底子定了之後，那時再叫他們公開表示支持好了！」

紀寶珠道：「爲什麼要這樣做呢？」

金輝道：「這兒究竟是中土，我們的教義與此地風土人情大相違背，他們縱然在內心支持，却也不敢公然表示，這應該加以諒解的，寶珠，妳聽我的不會錯！」

紀寶珠想了一下道：「好吧，在世情認識上，我相信你比我的認識深，那就聽你的，不過，我們現在該怎麼辦呢，眼前的這些人又將如何打發！」

金輝道：「先善言相告，不行的話，只有一拚了！」

說完向着南宮俊道：「少主，我們祇想像一般武林門戶一般，創名發展，希望能與各位和平相處！」

南宮俊道：「教主，很抱歉，我知道貴教不是個能與他人和平相處的組合。」

「少主可曾看到我們侵害別人？」

南宮俊一笑道：「我們看見一條有毒的蛇，不必等到牠咬人就會加以消滅掉，因爲我們必知牠會咬人。」

金輝憤怒答道：「少主以爲我們是毒蛇。」

南宮俊莊然道：「魔教如若是一個正當的組合，應該在西方就發揚光大，何至於無法立足，要逃到中原呢，今天你還是以百靈齋的名義，規規矩矩做珠寶生意，我們不管你，如若要成立魔教，我們就必須加以阻止。」

紀寶珠怒道：「說得倒好聽，我的百花宮可沒有惹得你，爲什麼你跑去搗了我幾處分宮。」

南宮俊道：「我去搗毀的原因是妳所屬的橫江一窩蜂刦了濟災的賑銀，但不爲了那件事，我依然容不得你們存在，因爲你們誨盜誨淫，破壞善良的風俗……」

紀寶珠冷笑道：「欲加之罪，何患無辭，理由都被你一個人佔全了，還有別人說話的餘地嗎？」

南宮俊一笑道：「聽起來似乎是我們在壓迫你們，但是正邪不兩立，所有的道德規範，國法人情，都是爲壞人所不喜歡的，所以我承認是在申討你們！」

「爲什麼不說你是在侵犯我們呢？」

南宮俊道：「正義對邪惡的宣戰謂之申討，前人造字設詞，都是有深意的，絕不能混用。」

話說到這兒，已經說到僵處，金輝道：「少主，這可是你逼得我們爲了自衞與生存而反擊了！」

南宮俊微笑道：「花圃中不能容許莠草生存的，如不及早拔除，那些花木就會受到侵害，西方容不得魔教，東方同樣容不得魔教！」

「什麼地方才能容得下我們存在立足呢？」

南宮俊道：「什麼地方都容不得你們的，你們要想生存下去，只有放棄這個邪惡的宗教！」

金輝沉着臉道：「那只是你的看法，我們可不承認自己是邪惡的，現在我要宣佈，這個地方是我們花錢買下來的，我要請你們出去！」

翁長健咳了一聲道：「金輝，你弄錯了吧，這兒是老夫的產業，是老夫退仕休養的園林，是老夫出面向人買下，官府註明在案，金陵無人不知，因此老夫要請你們出去才是！」

金輝怒聲道：「翁老兒，你不過是出面而已，那錢是誰拿出來的？」

翁長健道：「老夫可以不認帳，因爲沒人能證明那些錢是你的，不過老夫却不做那些事，老夫可以證明你是拿了不少錢出來！」

「這就好了，你承認是我出的錢就行了！」

翁長健一笑道：「不行，不一定有錢就能做任何事的，你不妨再拿出多一倍的錢，想再置設這樣一所園林看，保證你蓋不起來，亭台樓閣制式，都有規定的，以這所園林而言，因爲一開始就向地方官府暗示是用作聖駕秘密行宮的，所以一切都依照天子的制式，如階梯爲九級，主廳稱殿。主座面南，這都是一般民間建設所不許有的，當然更不許江湖人據有，你出了錢不錯，老夫可以奏明聖上，把錢還給你，這產權却不能給你！」

金輝聽得神色一變道：「老匹夫，原來你是早就存心要訛騙了！」

翁長健道：「金輝，這話老夫不承認，老夫來到金陵是應你的邀請，建造行館是你的請求，連用作秘密行宮，也都是你倡議的，圖則是你拿來的，只是由老夫出頭去向地方打招呼，老夫沒作一點主，怎麼能說是存心訛騙呀——」

金輝怒向長春子道：「兄長，這都是你接洽主辦的，現在你怎麼說呢？」

長春子嘆道：「還有什麼好說呢，這是人家的地頭，人家的勢力，我們爭得過嗎，兄弟，當初你就打錯了一個主意，要想在東方重建魔教，本無不可，却不該打進官方，利用官方的勢力來促成的，官場中那些老狐狸，一個個都奸猾似鬼，我們鬥不過的，司徒晃利用我們排除異己，現在大權一把抓後，就開始要打擊我們了，偏偏這時你又惹來了江湖上的麻煩——」

金輝道：「我不說那些，我們是在談這所園子——」

長春子道：「這所園子沒什麼好談的，原先翁老兒既然向官方申請是作秘密行宮之用，而且有東西兩廠出頭暗中證明，那就不可改爲民用，更不可能爲江湖帮派所佔據，你認了吧！」

南宮俊笑道：「金輝，你還犯了一個大錯。武林宗派的總壇所在，絕不能在鬧市大邑之處，最好是在山野河谷，人跡稀少之處，因爲武林中人行事，總不免有與國法抵觸之處，官府也是睜一隻眼，閉一隻眼而予以默許，但也要別人看不見，大家好交代，你在金陵設壇，已將爲官府所不容！」

這點金輝何嘗不知道，但是他原先選擇此地也是有道理的，他們原先是準備秉領大內廠衞的身份，他們以便宜行事的理由，可以使當地地方衙門望而却步，不敢干涉的，這樣一來，他們在金陵反而佔地利了，因爲在這個地方，別的宗派的武林人士却因爲受了拘束，無法大舉聚集來對付他們。

只是沒想到東廠的統領司徒晃在不聲不響中施了壞，使出釜底抽薪之策，請准了皇帝的允許，在重要關頭給他們來上了一下子，而且江南武林盟主的南宮世家也洞悉魔教的一切，儘出精銳，更配合了少林武當的俗家弟子，才造成這個尷尬的局勢。

金輝依然很沉得住氣，淡然道：「南宮俊，我不承認你指責的錯誤，我選擇此地建壇，自然有我的所持，你也別以爲司徒晃的落井下石，就能構成我們的威脅了，你要知道，皇帝老兒頒下的只是密旨而不是昭告天下的明旨，密旨只是出於皇帝個人的意思，還不能算爲定局，只要我們能把握住實力，皇帝照樣會收回成命的！」

此人不愧有領袖之才，不但頭腦冷靜，而且能言善道，南宮俊那番話原是要打擊他們的士氣與鬥志的，那知經他一解釋後，反而又激勵了他們的士氣。

南宮俊不敢再輕易說話了，因爲這個時候，每一句話都非常重要，一言之不善，很可能會造成很大的損失或是平增對方的優勢。

而且金輝的話已經很明白，他們的存亡，魔教能否得逞，端賴於今日之一戰了，他們能够在今天擊敗中原的武林道，取得江南的霸權，則無疑的，也能挽回他們在廠衞中的劣勢，進而控制大局，根深蒂固。

所以他那番話，實在具有決定性的作用，它使得頑固倔强的紀寶珠意識到處境的危險，也認出了金輝的內涵的確比她沉着而穩定，也的確比她行得多。

因爲在南宮俊在說那番話後，她也是一肚子洩氣，認爲是金輝的失策，要他負起全責的。但是金輝一言反擊，雖然沒有造成多大的優勢，但是却激發了大家破釜沉舟，背水一戰的決心。

紀寶珠很誠懇地道：「教主，現在我才看出你在處理危機的能力，是比我强得多，從現在起，我把指揮權全權交給你，從我開始，都接受你的指揮！」

金輝也誠懇地道：「謝謝妳，寶珠，我一定不辜負妳的託付，使本教在中原紮定根基！」

辛本善冷笑道：「大話別說得太早，我們還沒有同意呢，那能由得你們自己一廂情願的！」

金輝沉聲道：「本教遠來是客，不想無禮欺人，却也不會任人欺負，辛本善，如果你們武當要仗勢欺人，本教並不在乎，日後可有你後悔的！」

他可謂陰險，故意單獨先挑出武當，却把別的人撇開，只是在場的人都不吃這一套，尚達仁笑道：「教主！你可以把我們也都算上，今天不是那一家找你們麻煩，而是整個江南的武林盟找上了你們！」

金輝故意仰天哈哈一笑道：「所謂武林盟，該是替天行道的俠義組合，不會是聚衆欺人强梁之徒吧！」

這句話够陰損的，大家雖然排斥魔教，却抓不住他們危害武林的證據，多少感到有點理屈的。

這時候南宮俊說話了，他長吸了一口氣，朗聲道：「金輝，我原可以不必講廢話，因爲從你先前所宣明的教義上聽來，就不合於我們的傳統禮俗，可是那畢竟是空洞的理論，仍然缺乏實在的證據……」

慕容婉忍不住道：「南宮兄，他們派遣橫江一窩蜂，作惡中原，就是不可饒恕的罪行！」

金輝沒開口，倒是南宮俊替他們辯白了道：「那是百花宮的事，不能代表整個的魔教，何況橫江一窩蜂的賊首辛文雷已死，他手下的橫江蜂羣也多半受戮，用這個理由去責問他們，他們未必肯認帳！」

慕容婉道：「就算金輝不認帳，紀寶珠是罪魁禍首，難辭其咎，理應還大家一個公道的！」

這個女孩子也是够厲害的，居然追根究底地追責下去，金輝笑笑道：「慕容女俠指責得極是，各位是否也認爲這就是本教不容於中原的理由？」

這一句反而把大家都問住了，不敢隨便答覆！

金輝笑道：「各位爲什麼又不說話了呢！」

南宮俊道：「是非黑白，閣下自己應該明白，爲什麼要別人來答覆呢？」

金輝道：「本教主張率性而行，以本心爲主，是非的看法與各位不盡相同，不過入境隨俗，本教自然願意跟着大家走，像橫江一窩蜂的事，各位認爲本教的百花宮主應該負責，本座自然接受衆意，可是給了各位一個公道後，各位是否就不再爲難本教呢？」

南宮俊道：「不行，我們並不是要爲難你們，而是道不同無以共存！」

金輝冷笑道：「一句話，各位是看不得一個外來的門戶立足而已，何必要說得多麼好聽呢！」

南宮俊道：「你實在很會强辯，我們並不排外，少林之祖達摩祖師也是從西方來的，却成爲萬世敬仰之宗，但是邪魔外道要來破壞我善良的傳統却不行！」

「何以證明我們一定是邪惡的呢？」

南宮俊眼光一掃月女與海女道：「魔教的一切都是違背人性與邪惡的，就以這兩個女孩子爲證明好了。教主爲了要她們練一種邪功，曾經限制她們的發育，這就是違背天性的殘忍之舉！」

金輝笑道：「那是她們自願的，而且她們可以隨時隨地的擺脫那種影響，只要她們嫁人之後，立刻就可以繼續成長，短期內發育成一個婦人！」

南宮俊道：「教主有沒有告訴她們，破功之後，壽命會很短促，最多不會超過十年呢！」

此言一出，金輝臉色爲之一變道：「誰說的？」

南宮俊手指靈姑道：「是她說的，她是看守聖碑的靈奴，對魔教的一些邪功很清楚，這該不會錯！」

海女與月女也爲之臉色大變道：「教主，這是眞的嗎，你爲什麼以前不告訴我們呢？」

金輝厲聲道：「妳們已經在魔神前宣誓謝絕男女歡愛要換取青春常駐的，那還有什麼好埋怨的！」

海女道：「教主，宣誓是在我們練功之後，强迫執行的，我們已經練成了那種功夫，根本沒有選擇餘地！」

金輝道：「你們在本教習得一身武功，而且還能永保青春，不思感恩圖報，反而忘恩負義，叛祖背門……」

月女平靜地道：「教主，我們承認在魔教中得了不少傳授，只是我們付出的代價太大了。」

金輝道：「妳們從小就由本教撫育長大，錦衣玉食，學得超人的武功，受恩深重，幾曾付過代價！」

月女道：「有的，首先是我們的身世，我們無名無姓，從懂事開始，就在嚴格的訓練中過生活，不知自己的父母根本，這是爲了什麼？」

金輝道：「你們以教爲家，以教爲根本！」

月女說道：「不然，魔教只是以我們爲工具，剝奪了我們做人的權利，在教中，我們只能聽命行事，動輒嚴罰，形同牛馬，沒有自由，而且永遠都是做下人，永無出頭之日，難道我們是生來該如此的嗎？還是教主替我們作主，決定我們的命運吧！」

金輝被她問倒了，頓了一頓道：「你們本是奴隸，是你們的父母從小將你們賣給本教的！」

南宮俊道：「此言當眞！」

金輝道：「自然是眞的，本教尙有底册及賣身契約留存爲證，只是爲了怕他們自慚身世才不告訴他們！」

月女道：「我不信，我們在教中本來就是侍奉人的下人，毫無身份尊嚴可言，還怕什麼自慚身世！」

金輝冷笑不語，南宮俊却湛然道：「就算是化錢買來的奴隸，也有個期限，沒有終身爲奴的！」

金輝冷笑道：「自然有個期限，只是時限沒到，不必告訴他們而已，這與少主似乎無關吧！」

（未完）

驚魂六記故事之三

黃鷹·文
盧令·圖

黑蜥蜴

（續完）





前文提要：

上回書至龍飛和鐵虎走至花園，見八個捕快均為人點穴，個個歪倒在地，很是驚異，同時更不見紫竺蹤影，龍飛將各捕快點醒，個個都昏頭昏腦不知所以，鐵虎命捕快四周尋紫竺，此時蕭立帶了老醫生回來，見蕭若愚已死，十分悲痛，老醫生又到丁家莊為丁鶴醫傷，當龍飛替丁鶴脫去內衣之時，見丁鶴背上有顆似黑蜥蜴的痣，和蕭玉郎背上的那顆一樣，此時龍飛更疑丁鶴和白仙君有染……蕭立將兩個兒子埋好之後離去，龍飛和鐵虎忽然在墳邊出現，他倆挖開蕭玉郎的棺材，救出了紫竺……

仇恨洗槍劍 血淚酬知己

鬼

黃昏。

酉時方過，一行人魚貫從蕭家莊走出來，帶頭是鐵虎，後面是他的手下捕快。

一衆捕快全都垂頭喪氣。

他們並沒有找到紫竺。

也根本沒有可能找到。

鐵虎亦是一副垂頭喪氣的模樣，可是一出了蕭家莊，這模樣便已逐漸消失。

轉過街口，鐵虎才長長的舒一口氣。

龍飛要他做的，他到底已經做妥了，現在他只想知道，龍飛那方面進行得又如何。

——這小子到底又作了什麼大胆假設？是否經已有收穫。

鐵虎的脚步不覺快了起來。

這時候，夜色已漸濃。

× × ×

夜已深。

蕭家莊大堂之內孤燈獨照，一個人獨坐在孤燈下。

蕭立！

八仙桌之上有酒，只一壺。

蕭立到現在只喝了酒三杯，一些醉意也沒有。

他身上仍然穿着那襲白衣，燈光下一張臉蒼白得異常。

酒他喝得也是異常慢，他好像有很多的心事，又彷彿在盤算着什麼。

他的一雙手始終那麼穩定。

三杯酒對於他根本就不會發生任何影响，他心裏事實很想狂喝大醉，但是他始終壓抑住這種意圖狂喝大醉的衝動。

一種莫名的不安正蘊斥在他的心頭。

每當危險接近的時候，他就會有這種不安的感覺。

這種感覺已多次救了他的性命。

此次又如何？

蕭立又焉能狂喝大醉。

杯又乾。

蕭立端起了酒壺，斟下了第四杯，他斟得很慢。

因為他根本就不想再多喝，一杯也不想。

他却是不由自己。

× × ×

酒斟在杯中，却發出一陣陣奇怪的聲响。

靜夜中聽來，奇怪而恐怖。

杯已滿。

蕭立將酒壺放下，端起了酒杯。

他儘管根本不想再喝，仍然不由自主的將杯端起。

也就在這個時候，一陣風穿門吹入。燈搖影動。

「呱」一聲怪叫也就在那刹那在堂外响起來。

蕭立混身一震，喝叱道：「誰！」

一個人應聲出現在門外。

白范陽遮塵笠子，車把式裝束，蕭立目光一落，長身暴起！

那個車把式旋即佝僂着身子，舉步走了進來。

一步，兩步，三步！

「誰！」蕭立又一聲叱喝。

車把式應聲止步，將頭抬起來，同時抬起手，取下頭上戴着的竹笠。

他的動作緩慢之極，那雙手在燈光下一閃一閃，赫然長滿了一片片慘綠色，油膩的蛇鱗。

竹笠一取下，燈光就照亮了他的臉。

慘綠色的臉，也佈滿鱗片，短鼻尖嘴，不類人相。

這豈非就是那個蜥蜴怪人。

蕭立盯穩了這張臉，突然一聲冷笑，道：「什麼人在裝神扮鬼？」

那個怪人「呱」一聲怪叫。

蕭立冷笑道：「有種的，快將面具取下！」

那個怪人也一聲冷笑，抬手往臉上一抹，那張怪臉就給他撕了下來。

果然是一張面具，在這張面具之後，是一張中年人的臉龐。

司馬怒！

那竟是司馬怒的臉龐！

慘白的臉龐，有如白雪般，既無人色，也無生氣。

司馬怒豈非已死在丁鶴的勾魂一劍之下？

——鬼？

蕭立終於變了面色，不覺打了一個寒噤，失聲道：「你……」

司馬怒即時慘呼道：「還我命來！」

悽厲的呼聲，飄飄忽忽，傳說中鬼魂的呼喚豈非正就是如此？

蕭立又打了一個寒噤，「波」一聲，那隻酒杯已在他手中碎裂。

杯中酒打濕了他的衣衫，他突然大笑道：「又不是我殺你，你要索命，該找丁鶴才是！」

司馬怒又一聲慘呼：「還我命來！」

慘呼聲中，他已舉起了脚步，走向蕭立。

風適時從堂外吹進。

陰風陣陣，燈光明暗。

蕭立不禁倒退了一步，也只是一步，倏又大笑說道：「好小子，竟然來扮鬼唬我！」

笑語聲未絕，他右手暴伸，一把抄住

了八仙桌上那個酒壺，疾擲了過去。

風聲暴响，這一擲之力，顯然非同小可。

司馬怒的鬼魂彷彿也知道厲害，立時飄起來，向門外飄飛！

酒壺從他的脚下飛過，擊在門外走廊的一條柱上，「轟」然碎裂，四下飛射！

司馬怒的鬼魂，凌空一翻，恰巧從碎片上翻過，斜落在院子中。

「那裏走！」蕭立一聲暴喝，身形如離弦箭矢，疾射了出來！

一股白烟即時從司馬怒的脚下爆開，迅速擴散，將他包裹起來。

「好！」蕭立猛一聲怒吼，身形一落一頓，轉向上拔，一拔三丈，掠上了廳堂的滴水飛簷之上。

居高臨下，他立時發現，一條人影正翻過牆頭，向後院那邊掠去！

蕭立連隨從飛簷上掠下，緊追在後。

翻過一道圍牆又一道圍牆，越過一個院落又一個院落，蕭立對於自己莊院的地形當然熟悉得很，急追向後院那邊。

× × ×

夜色深沉。

今夜沒有雨，却有月。

冷月無聲，深夜寂靜。

蕭立身形飛燕般掠過短牆，落在梧桐荒草中。

院子裏沒有人。

——難道不是走來這兒？

蕭立張目四顧，此念方出，忽然就發覺那座小樓之內竟然有燈火亮起來。

燈火明亮。

——是誰在樓中？

蕭立目光一寒，濃眉一飛，大步走了過去。

× × ×

門掩上，但一推即開。

燈光從樓中射出，照亮了蕭立的臉龐，蕭立的目光却落在對門那扇屏風之上。

不再是素白，那扇屏風之上又出現了前夜龍飛看見的那幅畫。

那幅恐怖而詭異的畫。

飛揚的火焰中，一個上半身是人，下半身是蜥蜴的怪物正在吮吸着一個女人的腦髓、鮮血。

血紅髓白，觸目驚心。

蕭立的臉龐這刹那更白，眼睛更紅，也彷彿有火焰燃燒起來。

他舉步走了進去。

離開那扇屏風還有一丈，他忽然又停下脚來，沉聲道：「出來！」

那扇屏風應聲左右分開，一排十個人出現在蕭立眼前，正中那個並不是別人，就是鐵虎！

鐵虎那條鐵鍊已撒在手中，一雙眼睛圓睜，瞪着蕭立。

左右是他手下的八個捕快，長刀都已經出鞘。

在鐵虎脚前地上，有四塊方磚。

四塊方磚都嵌在一塊木板之上，木板的旁邊，是一個地洞，地洞的出口，大小與那塊木板一樣。

這座小樓中，竟然還有第二個地洞。

蕭立目光一落一抬，道：「好！」

鐵虎冷冷的道：「彼此。」

蕭立道：「是你找到了這個地洞？」

鐵虎道：「不是我。」

「誰？」

「我！」一個黑影應聲出現在小樓門外。

鬼！

司馬怒！

情深恨更深

夜風蕭索，吹起了司馬怒的衣衫。

他的臉仍然白堊一樣。

蕭立應聲轉身，盯着司馬怒，冷冷一笑，道：「司馬怒若是有你這樣高强的輕功，絕不會這樣短命。」

司馬怒一笑，白堊一樣的那張臉突然蛛網般裂開，簌簌的落下！

各人雖然是意料之內，看在眼中，亦不由打了一個寒噤。

臉之後還有臉。

龍飛！

蕭立冷冷的盯着龍飛，道：「我方才經已知道一定是你。」

龍飛無言抹下臉上的餘屑，却下那身車把式裝束。

錦衣玉立，他看來仍然是那麼瀟洒。

蕭立上上下下的打量龍飛一遍，道：「丁鶴果然目光獨到，挑到一個你這樣聰明，這樣能幹的女婿，我却走眼了。」

龍飛答道：「前輩何嘗不是一個聰明人？」

蕭立冷冷道：「我若是聰明，就不應該將你牽涉在內。」

龍飛道：「若非由我來指證，我師叔縱然傷心，只怕尚不至欲絕，如此又焉能消得前輩的心頭大恨？」

蕭立道：「你的假設並沒有錯誤。」

龍飛道：「晚輩昨晚與鐵捕頭說話時，前輩想必是在書齋下的地道中偷聽。」

蕭立一怔道：「難道你當時已經察覺了。」

龍飛點頭，道：「不瞞前輩，晚輩那番話原就是主要說給前輩聽的。」

蕭立道：「事情若是一如你假設，我聽了之後，心意難免就有些慌亂。」

龍飛道：「在慌亂之下，前輩自己就會改變初衷。」

蕭立道：「亦必然就會露出破綻。」

龍飛道：「前輩今天第一件要解決的事情却就是埋葬那兩副棺材，所以晚輩再大胆的假設，前輩必定將紫竺藏在棺材之內。」

蕭立混身一顫，道：「你們莫非已經挖土開棺，將紫竺救出來了？」

龍飛道：「恕晚輩斗胆，不能不如此冒犯。」

蕭立道：「紫竺現在呢？」

「蕭伯伯，我在這兒。」紫竺應聲從鐵虎後面那道樓梯走了下來。

蕭立目光一轉再轉，道：「很好，很好！」

鐵虎冷笑截道：「你可就不好了。」

蕭立道：「誰說我不好？」

鐵虎道：「現在證據確鑿，我少不免要抓你回去，問你一個殺人之罪。」

蕭立道：「鐵大人甚麼時候看見我殺人了？」

鐵虎一怔。

蕭立目光一轉，道：「這座小樓經已荒廢多時，誰知道什麼人開了那兩個地道，在這裏裝神扮鬼？」

鐵虎厲聲道：「就是你！」

蕭立道：「鐵大人看見我裝扮成個怪物？」

鐵虎又是一怔。

蕭立目光再轉，回轉向龍飛，接道：「我却只看見這位龍公子那樣做，鐵大人與鐵大人的手下，都有目共睹，說不定就是這位龍公子玩的把戲，鐵大人要抓人，抓他才對。」

鐵虎惱道：「我們都是從蕭立的棺材中將那位丁小姐找出來。」

「當時我可在場？」

「不在。」

「這就是了，誰知道會不會有人在我離開之後，將人放在棺材中嫁禍於我，對於挖土開棺這件事，我還未追究。」

「你……」鐵虎氣得連話也說不了下去。

蕭立又道：「你們要找證據，最低限度也得在棺材出門之時，就將我截下來才是。」

鐵虎惱道：「當時……」

蕭立笑截道：「當時你們完全不能肯定是不是！」

鐵虎道：「是又如何？」

蕭立道：「那麼實在可惜得很，喪失了一個這樣好的拿人機會。」

鐵虎氣呼呼的道：「好小子！」

蕭立目光落向那個地道，道：「更可惜的就是，你們連這個地洞也不好好加以利用，應該守候在一旁，待我將面具竹笠拿出來的時候，才現身出來。」

鐵虎道：「你還用得着那些東西？」

蕭立道：「很難說。」

鐵虎道：「那麼還要我們等到何年何日？」

「我也不知道。」蕭立笑笑道：「無論什麼事，操之過急與過緩都是不好，你做了捕頭這麼多年，難道連這個道理也不懂麼？」

鐵虎氣得一個字也說不出來。

蕭立悠然接道：「所以龍飛的假設雖然並沒有錯誤，你們又找到了這許多證據，對於我，並沒有任何影响。」

龍飛即時道：「前輩無疑是一個很聰明，很聰明的人。」

蕭立淡然一笑，道：「何不就說老奸巨滑？」

龍飛道：「晚輩也早已考慮到，縱然找到什麼證據，也不會發生任何作用。」

蕭立道：「那麼你何必又作神弄鬼，多此一擧？」

龍飛道：「晚輩只不過想藉此弄清楚，是否前輩所爲？」

他一頓接道：「正如前輩所說，我們雖然在棺材之內找到紫竺，不無可能是別人嫁禍。」

蕭立道：「現在你已經確定的了？」

龍飛道：「嗯。」

蕭立道：「那麼你打算怎樣？以江湖手段了斷？」

龍飛搖頭答道：「晚輩無意與前輩動手。」

蕭立道：「哦？」

龍飛道：「晚輩只想問清楚，前輩幾件事情，然後就離開。」

蕭立又是「哦」一聲。

龍飛道：「晚輩始終都相信，天理循環，報應不爽。」

蕭立冷笑。

龍飛道：「只不知前輩能否替我解開那幾個疑團？」

蕭立斷然點頭，說道：「你要知道什麼？」

龍飛道：「事情的眞相是否一如我假設的那樣？」

蕭立道：「是。」

紫竺那邊脫口道：「我爹爹怎會是那種人？」

蕭立道：「到這個時候，我還用得着說謊。」

紫竺垂下頭。

龍飛又問道：「司馬怒與前輩有什麼關係？」

蕭立道：「什麼關係也沒有。」

「他是追在我身後，無意中窺到了前輩的作爲？」

「不錯。」蕭立緩緩的道：「斷腸坡一戰，你戰勝之後，是否曾叫他練好『旋風十三斬』，再來找你？」

「正是。」龍飛解釋道：「旋風十三斬，最後一斬一共有二十三種變化，他却只練得十三變。」

蕭立道：「你雖然是一番好意，他却以爲你是存心侮辱他。」

「晚輩絕無此意。」

「我知道。」

「何以他有這個念頭？」

「因爲他那『旋風十三斬』最後一斬，他已經練至極限，已不能再生變化。」

「以他的天資……」

「有一件事你還未知道。」

「那件事？」

「司馬怒當年曾火併『追風劍』獨孤雁！」

「結果獨孤雁被他一刀砍下頭顱。」

「你可又知道，他右手食指第三指的筋骨亦同時被獨孤雁以劍挑斷？」

「哦？」

「這在江湖上，並不是一個秘密，司馬怒也一直以一指換取獨孤雁一條命，引以爲榮。」

「我却是不知道。」

「因爲你從未與這個人接觸，一個人也絕對沒有可能盡知武林中所有事情。」

龍飛道：「他却是想必以爲我已經知道。」

蕭立道：「士可殺不可辱，所以他緊追在後，準備予你致命的一擊。」

龍飛歎了一口氣。

蕭立道：「所以你其實還應該要感激我。」

龍飛道：「前輩拿下他之後，就以攝心術控制他的神智？」

蕭立道：「要控制這個人的神智，實在不容易。」

龍飛微喟道：「前輩爲了雪這個心頭大恨，實在下了很大的苦心。」

蕭立冷冷道：「嗯。」
龍飛道：「可是我仍然懷疑。」
蕭立道：「丁鶴無論怎樣看來，都不像那種人，是不是？」
龍飛無言頷首。
蕭立道：「最初我也是你這樣想。」
他冷冷一笑，道：「知人口面不知心，我與他相交多年，而且是結拜兄弟，尚且瞧不出他的狠子野心呢，你又焉瞧得出來？」
龍飛一聲歎息。
蕭立橫移兩步，在旁邊一張椅子坐下來，道：「很多年的事了。」
他一頓才接下去。「丁鶴與我當時都還年輕，我們一腔熱血，闖盪江湖，本正義，打不平，南蕭北鶴，一個三槍追命，一個一劍勾魂，邪惡之徒，聞名喪胆。」
龍飛心頭不覺熱血沸騰。
蕭立繼續道：「那一年秋初，我們不約而同，飛馬怒闖無惡不作的中州七煞的大寨，由中午血戰至黃昏，合兩人之力，終於擊殺了中州七煞，也因此而認識，乃至結拜。」
龍飛道：「後來又如何？」
蕭立道：「我們並騎江湖，闖最兇險的地方，殺最惡毒的賊徒，槍劍所至，無人敢攖其鋒！」
龍飛道：「好！」
蕭立道：「第三年之秋，我們在悍匪圍攻之下，無意中救了一戶姓白的人家，也就在這個鳳凰鎮。」
龍飛道：「哦？」
蕭立道：「其主人白風，乃是一個經巳金盤洗手的劇盜，招呼我們住下來，我們知道了他的底細後，就很想離開，誰知道，也就在那個時候，我們見到了他的女兒。」
「白仙君？」
蕭立頷首，道：「仙君天姿國色，也許前生冤孽，我們兩人都喜歡上了他，不由自主答應住下來，一住就半年，便是在那邊現在的丁家莊。」
他目光一落，接道：「白風自知道雖然金盆洗手，當年的仇敵未必罷休，所以造了這樣的兩幢莊，還設了地道，以便必要時逃避。」
龍飛點點頭道：「原來如此。」
蕭立道：「那半年之中，因爲我們的入住，白家得到前所未有的安靜，而我們都在設法接近仙君，表面上看來，仙君待我們無分厚薄，事實却喜歡丁鶴，因爲丁鶴文武雙全，琴棋書畫，無不精通，我對於那些東西却一竅不通。」
龍飛道：「那怎麼……」
蕭立截口道：「仙君雖然是喜歡丁鶴，可是白風却喜歡我，因爲他的性情恰好跟我一樣，所以在半年之後，他斷然將仙君許配與我。」
龍飛歎了一口氣。
蕭立道：「我這個人雖然並不是全無機心，但對於兒女私情，却正如對於琴棋書畫一樣，一直都以爲與丁鶴乃是處於相同的地位，能否取得仙君的歡心，自然也就如武功一樣，優勝劣敗，完全沒有考慮到那盡是白風個人主意。」
龍飛又歎了一口氣。
蕭立接道：「我入贅白家之後，丁鶴並沒有離開，白風以爲我們兄弟情重，也樂得有這樣高手座鎮在旁，於是索性就將那邊的莊院送給他，還撮合他與仙君一個表妹的姻緣。」
他冷笑接道：「丁鶴爲了接近仙君，竟完全答應下來，我兄弟情重，見他也成家，也替他高興不巳，之後我們間中仍然到外面走動，我娶得仙君，心情歡朗，意氣飛揚，丁鶴却日漸落落寡歡，後來甚至沒有再與我外出。」
龍飛截口道：「那麼你什麼時候，才發現他們之間的事？」
蕭立說道：「那是在我婚後半年的一天晚上，我從外面回來，並不見仙君在房中。」
龍飛道：「莫非在丁鶴那邊書齋找到了她？」
蕭立搖頭，道：「我千里回來，一心找仙君一聚，自然到處去找尋，結果找到來她未嫁之前居住的這座小樓。」
龍飛說道：「莫非前輩就在這裏見到她……」
蕭立道：「我來到門外，正見她從地道中走出來，身穿褻衣，酒痕斑駁，脚步踉蹌，一臉的紅霞未褪，顯然喝過不少的酒。」
龍飛道：「前輩當時是否巳知道那條地道通往何處？」
蕭立道：「白風巳跟我說及。」
龍飛道：「當時前輩又如何……」
蕭立冷冷道：「我當時心中突然生出了一個很可怕的念頭，並沒有驚動她，悄然離開，翻過圍牆，到那邊書齋去偷窺，却見丁鶴手捧着一件紅衣，呆然獨立在書齋之中，而桌上杯盤狼藉，他亦是衣衫不整。」
龍飛無言歎息，紫竺呆在那邊，不覺淚下。
蕭立恨聲道：「也就那一年開始，每一年那天，丁鶴這畜牲便一定將那件紅衣拿出來，對衣痛飲狂醉。」
龍飛道：「也就是昨天？」
蕭立道：「正是。」
龍飛道：「前輩那之後……」
蕭立道：「我怒火中燒，但竟然忍下，又悄然離開。」
龍飛道：「哦？」
無論怎樣看來，蕭立都不像那種人，當時，他應該衝去痛斥丁鶴才是。
蕭立解釋道：「也許我當時想起了捉姦在床這句話。」
龍飛道：「嗯。」
蕭立道：「當時我就衝進去，他盡可以否認那是仙君的衣衫。」
他一頓接道：「事實我回到小樓那邊，仙君亦巳經穿上外衣。」
龍飛道：「那麼，前輩到底是採取那種態度？」
蕭立道：「我佯裝不知，也就從那時開始，暗中監視着仙君，等她再過去與丁鶴幽會，就捉姦在床，給姦夫淫婦一個痛快。」
龍飛不由得打了一個寒噤。
蕭立恨恨的接道：「誰知道仙君竟然自此絕足小樓，甚至不再與丁鶴見面，等

不了半年，我巳經等得快要瘋了。」
龍飛暗歎。
蕭立又說道：「不久玉郎出世了，也不知怎的，我越看他就越不像是自己的兒子。」
龍飛道：「什麼時候你才發現那顆形如蜥蜴的黑痣？」
蕭立道：「大概是十年之前，夏天一日，玉郎赤裸上身在院子內玩耍，給我無意間瞧見。」
他的眼中彷彿有火焰燃燒起來，厲聲道：「那刹那我憤怒得幾乎一槍將他刺殺，可是我仍然忍耐下來。」
龍飛道：「又爲了什麼？」
蕭立道：「天下間無奇不有，很多事情往往就是那樣子巧合，所以在憤怒之餘，我仍然想找到證據才採取行動。」
龍飛道：「那麼多年來，蕭夫人不成都沒有再與我師叔見面？」
蕭立冷冷道：「就是因此我才狠不起心腸。」
龍飛心念一動，道：「前輩莫非就因此去練那種攝心術。」
蕭立嘉許的望了龍飛一眼，說道：「在沒有辦法之下，我惟有希望練好攝心術，控制仙君的心神，令她自動將事情說出來。」
龍飛不由自主的同情起蕭立來。
愛妻不忠，摯友不義，雖然懷疑，却又無法證實，蕭立的日子，絕不會好過。
蕭立自嘲的一笑：「誰知道我的攝心術練成功之時，仙君竟撒手塵寰，白費了我一番苦心。」
龍飛道：「人既巳死了，這件事何不算了。」
蕭立冷笑道：「仙君雖死，丁鶴却仍在。」
他目光轉向紫竺，道：「好像他這樣的一個人，上天竟與他一對金童玉女，我蕭立一生磊落，兒子生下來竟是個白痴，天理何在，我如何咽得下這口氣？」
龍飛沉默了下去，紫竺眼淚又流下。鐵虎皺起了眉頭，所有捕快心頭亦一陣愴然。
這的確不太公平。
蕭立悲憤的接道：「至仙君極力阻止玉郎與紫竺的婚事，我更加肯定。」
他的語聲更激動：「玉郎有什麼不好，爲什麼仙君要極力阻止，分明就知道他們是兄妹，都是丁鶴的骨血。」
龍飛不由得點頭。
蕭立長身而起，道：「二十年的憤怒，我忍到今時今日，實在再忍不下去。」
龍飛道：「所以前輩選擇了昨天來進行報復。」
蕭立道：「昨天是最適合的日子。」
龍飛道：「我給紫竺那封信定必落在前輩之手。」
蕭立道：「是送信人送錯了地方。」
「前輩因此也將我算在內。」
「我原意只想在昨天殺丁鶴滿門作罷，但一想，這樣做反而便宜了丁鶴，我也要他生不如死。」
蕭立重重一拳擊下，「嘩啦」一聲，旁邊的一張几子在他的拳下粉碎。
龍飛歎息道：「若愚小弟弟却無意窺破了前輩秘密……」
蕭立混身顫抖，道：「若愚實愚，生不如死，死對他來說，亦未嘗不是一種解脫。」
龍飛道：「前輩竟忍心下此毒手？」
蕭立目光又轉向紫竺，道：「却不知何故，我竟然不忍心將紫竺親手擊殺。」
他雙拳緊握着，道：「可恨啊可恨，丁鶴這種人，竟然還得到一個你這樣的女婿。」
龍飛歎息在心中。
蕭立目光轉落向鐵虎脚前那個地洞，道：「你能够找到這個地道，足見你聰明過人。」
龍飛道：「屏風木像等東西當夜若是藏在與書齋相連的地道中，我師叔應該知道，看見奇怪，必然窮追究竟，他從地道回到書齋之後，却是呆然若失，可見並不知情，所以我大胆假設小樓中必然有第二個地洞。」
蕭立道：「好聰明的人。」
龍飛道：「玉郎的心神，其時是必巳被前輩完全控制了。」
蕭立道：「要控制他並不難。」
「他生性柔弱，是必拜前輩所賜。」
「不錯。」
「那麼不是他不喜歡練武，是前輩不許他練武了。」
「蕭家絕技豈能傳與丁家畜牲。」
「至於他的雕刻蜥蜴，當然也是前輩主意。」
蕭立咬牙切齒的說道：「我痛恨黑蜥蜴。」
他痛恨的當然並非活生生的黑蜥蜴，而且丁鶴蕭玉郎背後的蜥蜴形黑痣。
他痛恨的其實是人。
龍飛歎息道：「錯不在年青一輩。」
蕭立狂笑道：「不滅他滿門如何消得我心頭大恨。」
龍飛再歎息，道：「前輩用情也未免太深了。」
蕭立狂笑不絕。
他若非深愛着白仙君，早巳將白仙君擊殺了，根本就用不着他那麼多時間去證實。
由此可見，他仍然存着萬一的希望。
希望白仙君並沒有做出對不起他的事情，希望能够證實黑蜥蜴只不過巧合，與丁鶴無關，一切都是自己疑心生暗鬼。
他也始終懸念着與丁鶴的友誼，所以也始終並沒有對丁鶴採取任何行動。
那知道就在他能够證實的時候，白仙君却巳撒手塵寰。
無論他能否證明，在他來說都巳經一樣。
人死不能復生。
可是他仍然在再等三年，在採取行動之際，更叫玉郎假扮成白仙君，來一試丁鶴。
這個人毫無疑問，是一個非常多情的人。
多情多恨。
情深恨更深。
丁鶴前夜小樓中那句說話，無疑就是一條火藥引。
蕭立多年憤恨，終於在聽到那句話之

後爆炸，一發不可收拾。

他狂吼，揮槍，斷丁鶴一指。

丁鶴作賊心虛，一見蕭立，如何還敢逗留，愴惶遁入地道。

一切報復行動，也就在那刹那開始。

這些蕭立雖然沒有說，龍飛亦不難想像得到。

他歎息接道：「前輩，就此作罷好不好？」

蕭立狂笑聲一落，斷然說道：「不可以。」

鐵虎插口道：「你還待怎樣？」

蕭立一字字的答道：「殺丁鶴滿門老幼。」

衆人齊皆聳然動容。

鐵虎道：「我們現在雖然把握不住你殺人的證據，但你若再想殺人，可沒有那麼容易。」

蕭立冷笑。

鐵虎接吼道：「由現在開始，無論你走到那裏，我的手下都會盯着你，盯穩你的。」

蕭立不怒反笑，大笑，道：「你若是以爲我眞的將官府放在眼內，可就大錯特錯了。」

鐵虎嘿嘿冷笑。

蕭立笑接道：「我引來龍飛，目的不過要丁鶴也嘗嘗生不如死的滋味，現在這既然沒有可能，我還有什麼顧慮？」

鐵虎面色一沉，厲聲喝道：「大膽蕭立，你眼中難道就沒有王法？」

蕭立冷笑着道：「報仇雪恨乃理所當然。」

鐵虎道：「冤有頭，債有主，你若要報仇雪恨，應該找丁鶴，濫殺無辜，情理不容！」

蕭立揮手道：「閉上你的嘴。」

鐵虎仍然道：「你若再胡來，先問我鐵虎手上鐵鍊！」

蕭立不怒反笑道：「我偏就在你面前擊殺紫竺，看你又如何阻止。」語聲一落，他左手一捋長衫，右手一翻，刹那之間手中已多了三支三尺長的鐵枝。

那三支鐵枝其中一支乃是一支短槍。

龍飛一見，急喝道：「小心！」

話聲未已，「叮叮叮」三聲，蕭立已經閃電般將那三支鐵管嵌起來。

短槍立時變成了長槍。

九尺長槍！

槍尖鋒利，紅纓如血。

蕭立一槍在手，雙眉齊挑，意氣飛揚，宛如天神。

鐵虎一見大喝道：「大胆蕭立，還不將兵器收起！」

蕭立目光暴射，斷喝道：「滾開！」一槍刺了過去。

鐵虎鐵鍊急擋。

「嘩啦啦」一陣亂响，鐵鍊砸在槍尖上。

蕭立手中槍一插，道：「脫手！」猛一挑。

鐵虎右手虎口猛一酸，鐵鍊竟把持不住，「嘩啦啦」應聲脫手飛出。

飛出了窗外。

鐵虎面色大變，左右捕快亦自齊皆變色，手中刀急迎前。

蕭立又一聲斷喝，「滾！」槍一揮，「橫掃千匹馬」！

叮叮噹噹立時一陣亂响，八把長刀盡皆脫手，凌空亂飛！

八個捕快驚呼未絕，寒光已奪目，倉惶閃開。

鐵虎也沒有例外。

蕭立「吒」一聲，槍一引，從空間刺入，直取紫竺的咽喉。

鮮血一樣的紅纓，閃電一樣的槍尖！

誰能夠阻擋這一槍！

血淚酬知己

槍勢閃電，喝聲奔雷。

槍尖距離紫竺咽喉刹那已咫尺。

「嗚」一聲寒光暴閃，一枚金環凌空飛來，不偏也不倚，正擊在槍尖之上。

「叮」一聲，凌厲的槍勢竟然被這一枚金環截斷。

蕭立一聲：「好！」右手急震，連刺八槍。

龍飛右手不停，八枚金環「嗚嗚」先後飛出！

每一枚金環都正好擊在槍尖之上，「叮叮叮叮」接連八聲，蕭立接連八槍都給金環截下！

龍飛金環不停，身形亦展。

第九枚金環出手，他人已掠至紫竺的身旁。

蕭立即時又一槍刺來！

龍飛一聲暴喝，一槍架住了刺來的三槍！

蕭立冷笑道：「一劍九飛環果然名不虛傳！」

這句話才只十一個字，最後一個「傳」字出口，蕭立已經連刺了四十九槍。

槍槍致命。

龍飛連接四十九槍，臉寒如水。

蕭立槍勢不絕，「嗤嗤嗤」又三槍。

龍飛再接三槍。

「哧」一聲，三槍突然變四槍，飛刺向龍飛咽喉。

龍飛劍勢已老，眼看擋無可擋，可是那刹那之間，他的身形却及時一偏，槍便從他的頸旁刺過！

槍尖即時叮的斷下，蕭立已老的槍勢又變成靈活，一沉一縮一探，插向龍飛心胸。

槍尖雖然已斷下，但以蕭立的內功，這一探之下，亦足以開碑裂石，何況插的又是心胸的要害。

龍飛的劍又及時一挑，將槍勢卸開。

這一槍雖然詭異，但在義莊那裏，龍飛已經從蕭若愚手上竹竿領教過。

蕭立這一槍的威力比蕭若愚又何止厲害一倍。

但龍飛也是高手中的高手，有過一次經驗，又豈會化解不了蕭立這一槍。

蕭立暴喝：「好！」槍勢又一變，仍然插向龍飛的心胸。

龍飛再一劍架住。

「哧」一聲，一支鋒利的槍尖這刹那突然從那支槍的斷口中彈出來，射向龍飛的心胸！

斷口距離龍飛的心胸只七寸，那二支槍尖却長足尺二。

心胸要害，三寸已足以致命，何況五寸。

這實在大出龍飛意料之外，這也就是蕭立「追命三槍」的第三槍。

「追命三槍」槍槍追命，這一槍已足以追取龍飛性命！

那刹那龍飛已知道發生了什麼事，黯然一歎！

也就在那刹那，一道劍光斜裏飛來。匹練也似的劍光，閃電也似的劍鋒。劍鋒一穿一挑，叮的將槍挑了起來。龍飛的胸前的衣服已經被彈出的那支槍尖劃破！

那支槍尖也只是劃破了龍飛胸前的衣服。



龍飛打了一個寒噤，人劍一退，護在紫竺之前。

蕭立同時引槍暴退。

劍光亦斂，一個人孤鶴一樣獨立在兩人之間。

丁鶴。

「一劍勾魂」丁鶴！

× × ×

連接丁家莊書齋那條地道的暗門經已打開。

丁鶴正是從地道中出來，凌空飛身一劍，及時將蕭立那致命一槍挑開。

他一身白綾寢衣，一張臉比那身白衣還要白，一絲血色也沒有，神態顯得很疲倦。

可是他握劍的右手仍是那麼穩定，那麼有力。

劍已經垂下，他望着蕭立，眼瞳中充滿了悲哀，也充滿了慚愧。

蕭立一槍橫胸，也在望着丁鶴，眼瞳却如火似焰，忽然道：「來得好。」

丁鶴啞聲道：「蕭兄。」

蕭立道：「不敢當。」

丁鶴道：「你們說的話，方才我在地道之中全都聽到了。」

蕭立道：「好一條地道。」

丁鶴垂下頭。

蕭立上下打量了丁鶴一眼，又道：「看來華方那個老小子實在有幾下子。」

丁鶴道：「聽說華方爲蕭兄請來。」

蕭立答道：「因爲我還不想你那樣死去。」

丁鶴說道：「小弟再多謝蕭兄救命之恩。」

蕭立大笑道：「這個我更不敢當。」

丁鶴道：「小弟也有幾句話要說。」

蕭立道：「請。」

丁鶴深深的吸了一口氣，道：「不瞞蕭兄，小弟的確是很喜歡仙君。」

蕭立道：「我知道。」

丁鶴道：「仙君也喜歡小弟。」

蕭立冷笑。

丁鶴道：「在仙君未嫁與蕭兄之前，我們已私訂終生，也不時從地道往來，但都是交換一下琴棋書畫方面的心得，始終未及於亂。」

蕭立只是冷笑。

丁鶴道：「每次相會我們都是以琴聲爲號，曲乃仙君譜就，名曰『君來』。」

蕭立道：「好一曲『君來』。」

丁鶴無言歎息。

蕭立道：「這件事在我對仙君試用攝心術之時，已從她口中得知。」

丁鶴繼續道：「白風獨喜蕭兄，却是無可奈何，父命難違，況且仙君天性孝順，而蕭兄人中豪傑，武功俠名俱都在我之上，所以仙君下嫁與蕭兄，小弟在失望之餘，一面亦替仙君她高興。」

蕭立冷笑道：「果眞？」

丁鶴歎息道：「小弟當時原打算離開鳳凰鎭，但不知如何始終下不了決心。」

蕭立道：「你果眞不知？」

丁鶴歎了一口氣，道：「也許就爲了仙君。」

蕭立冷笑道：「是就是，不是就不是，也許甚麼？」

丁鶴道：「至於那一夜，其實是這樣的。」

蕭立道：「說！」

丁鶴道：「仙君在嫁與蕭兄之後，因爲與蕭兄性情不相投，鬱鬱寡歡，那一夜無意回到舊時居住的這座小樓，恰逢我對月懷人，書齋中曲彈『君來』，她一聽之下，不由自主從地道走過我書齋那兒。」

蕭立道：「說下去。」

丁鶴接道：「我與她對坐書齋，思前想後，無限感觸，於是借酒消愁，至於醉倒。」

蕭立道：「醉得好。」

丁鶴面上的羞愧之色更濃道：「到我們先後醒來，發覺竟相擁竹榻之上，衣衫

零亂，仙君驚呼跳起身，驚羞交雜，珠淚迸流，外衣也不及穿上，一聲不發，飛快從地道奔回去，我當時亦不知道如何是好，呆住在那裏。」

蕭立目光一掃，嘶聲道：「你們都聽到了。」

龍飛無言長歎，紫竺淚如雨下。

鐵虎與一衆手下冷然盯着丁鶴，一面的鄙屑之色。

丁鶴啞聲接道：「之後我也曾一再仔細檢查，記憶中彷彿亦未至於亂。」

蕭立咬牙切齒道：「那麼玉郎又何來呢？」

丁鶴無言。

蕭立恨恨的盯着丁鶴，好一會，冷冷道：「今夜難得你親口承認，看你還是一條漢子，我也不再與你女兒爲難。」

丁鶴道：「謝蕭兄高抬貴手。」

蕭立斷喝道：「你可要還給我一個公道。」

丁鶴黯然道：「小弟也正有此意。」

蕭立手中槍霍向地門外一指，說道：「去！」

丁鶴淒然一笑，搖頭道：「不必！」

蕭立怒道：「畜牲！懦夫——」

語聲陡斷，他整個人怔在那裏。

丁鶴沒有回答他，也不能回答，他手中三尺青鋒，已嵌在他的咽喉之內。

沒有人來得及阻止。丁鶴出手快如閃電，只一劍就割斷了自己的咽喉。

只一劍！一劍勾魂不愧是一劍勾魂。

他殺人只用一劍，殺自己也是。

血尚未來得及流出，突然射出。

丁鶴在鮮血激射中倒下。

衆人這時候才如夢初覺，紫竺一聲「爹」，撲了過去。

蕭立瞪着丁鶴倒下，眼旁肌肉一陣顫動，道：「好！好！」

第二個「好」字才出口，痛哭聲突然從門外響了起來。是從門外。

蕭立應聲向外，見白三娘正哭倒在門外。白三娘一頭白髮亂顫，痛哭道：「你們都錯了，都錯了。」

蕭立一怔道：「你胡說甚麼？」

白三娘仍然是那一句話：「你們都錯了。」

蕭立怒叱道：「錯甚麼？」

白三娘痛哭着道：「玉郎少爺不錯是丁鶴老爺的兒子。」

蕭立道：「你也說是了，還有甚麼錯的？」

白三娘接道：「可是玉郎少爺並不是小姐所生。」

「甚麼？」蕭立一呆。

「是表小姐生的。」

蕭立怒道：「胡說。」

白三娘道：「事實這樣。」

「仙君難道並沒有懷孕？挺的是假肚子？」

「不是。」

「那麼孩子呢？難道沒有生出來？」

白三娘連連搖頭，道：「玉郎是表小姐生的，紫竺才是小姐生的。」

「豈有此理。」

「這是事實。」

「還說是事實，紫竺誰都知道是丁鶴的女兒，怎會是我的女兒？」

「紫竺事實是老爺與小姐的女兒。」

「你這個老婆子莫不是瘋了？」

「事情是這樣的……」

「說！」

「這都是婢子不好，害死了玉郎若愚兩位少爺，害死了丁老爺……」她哭得很傷心，並不像說謊的樣子，在場所有人都聽出其中必然有蹊蹺，都呆在那裏。

紫竺也沒有例外。

蕭立實在忍不住下去了，連聲催促道：「說！快說呀！」

白三娘痛哭失聲，啞聲道：「在小姐臨盆之前一月，有一天，婢子無意中聽到老主人在跟老爺談話，當時老主人說蕭白兩家人丁都單薄，小姐無論如何都要生個男孩來繼承香燈，若是女的不要也罷。」

蕭立道：「我記得好像這樣說過。」

白三娘接道：「老爺當時亦連聲稱是，老主人之後還說，小姐若眞的生了一個女兒，是必讓老爺娶個侍妾回來。」

蕭立道：「那與這件事又有甚麼關係呢？」

白三娘道：「婢子一直將你們的說話記在心中。」

她涕淚交加，伏地道：「到小姐臨盆，眞的生下了一個女兒，那天剛值表小姐亦臨盆，却生了一個男的，侍候表小姐的不是別人，也就是我姐姐，我們姊妹自幼被賣到白家來，與小姐一起長大，小姐待我們就像親姊妹一樣，所以我們姊妹都希望她過好日子，不想她因爲生個女孩受害，也不想老爺你另娶，難爲小姐，所以就暗中商量，悄悄將兩個孩子換轉……」

「甚麼？」蕭立雙眼暴睜。

白三娘又道：「我們姊妹一心以爲老爺與丁老爺情同手足，孩子是誰的也是一樣，怎知道……」

她痛哭叩頭道：「婢子該死！」

蕭立嘶聲道：「我們只不過說笑，你怎麼當眞。」

好像他與白風那種口不擇言的莽漢，還有甚麼話說不出來？

他却萬萬想不到竟然給白三娘聽去，而且還那麼認眞。做夢也想不到。

白三娘一再叩頭道：「婢子該死。」

蕭立怒吼道：「你實在該死，他媽的混賬婆娘！我打殺了你這個混賬東西。」

他破口大罵，握槍雙手都起了顫抖，却沒有刺出。

白三娘叩頭出血，突然躍起來，一頭撞在旁邊的一條柱子之上！「蓬」一聲，血髓橫飛，白三娘爛泥一樣倒在柱下。

沒有人阻止，除了蕭立，其他人都已被這眞相之中的眞相驚呆。

蕭立可以阻止，但沒有阻止，他瞪着白三娘倒下，突然狂笑起來，連聲道：「死得好，死得好。」

第二句「死得好」出口，一支鋒利的槍尖就從他背後穿了出來。

是他手中的鐵槍！他在狂笑聲中，反手一槍刺入了自己的胸膛。鮮血飛激，狂笑聲斷絕。龍飛一眼瞥見，嘶聲大叫：「萬萬不可。」撲了過去。

紫竺脫口一聲：「爹！」亦撲上前。

蕭立霍地轉身，一手扶住龍飛，一手將紫竺摟在懷中，眼中有淚！淚中有血。

他尚未氣絕，語聲微弱地說道：「龍飛！」

龍飛顫聲道：「晚輩在。」

蕭立血淚交流，道：「好孩子，紫竺交給你。」

龍飛哽咽，無語點頭。

蕭立又喚道：「紫竺！」

紫竺哭叫道：「爹！」

蕭立道：「做一個好妻子。」

語聲突斷，頭一仰，終於氣絕。

紫竺痛哭失聲，龍飛哽咽欲淚。

鐵虎與一衆捕快聽入耳裏，看在眼中，一個個呆若木鷄。

× × ×

冷風透窗，終於吹乾了蕭立眼角的淚珠。他性情剛烈，疑心又濃重，愛得深，恨得切。爲了要證實白仙君的清白，他費盡苦心，終年累月在痛苦之中，却寧可忍受這種痛苦，自己去尋求答案，也不肯去問丁鶴，去問白仙君。

丁鶴的眼中也有淚，却早已被風吹乾。這個人拿得起，放不下，痴情之極！却也懦弱之極，雖然武功高强，在感情方面却始終不敢面對現實。

白三娘又是一種人。那種喜歡擅自替別人作主張，自以爲是的人。

白仙君呢？就是那種女人，溫柔孝順，縱然是心有所屬，又不敢爭取，但所嫁非人，鬱鬱寡歡之餘，又難忘舊愛，出了事，又後悔不已。

白風？

似乎沒有甚麼錯，只不過以爲自己喜歡的人女兒也會喜歡，以爲自己的選擇一定就正確，絕對沒有錯誤，從來沒有考慮到，嫁人的是他的女兒，不是他！

這五種人觸目皆是。

這五種人無論那一種都能製造悲劇。

何況這五種人結合在一起，不產生悲劇才是奇怪。

這五種人結合在一起，產生的悲劇必然就是悲劇之中的悲劇。

正如現在這一個。

× × ×

血淚已流乾！

仇恨也應已結束！

龍飛緊擁着紫竺無言對窗望着夜空！

冷月西樓。

長夜經已將盡，黎明經已不遠。

（驚魂六記第三記終。請注意驚魂六記之四「粉骷髏」由下期起繼續刊出）

隱身神探 （本文承自三十四頁）

沙瓦却笑道：「老天爺本來就是沒有眼睛的……」豈料話猶未完，突然「轟隆」一聲，天色大變。沙瓦面上的笑容驀地消失：「糟糕！我可能說錯話了。」

一塊烏雲掩至！街上變得黑暗起來！隨即行雷閃電。各人剛上了車就下大雨。街上的人紛紛走避！雨勢也越來越大。

阿生賭氣地說：「請送我返回酒店，我不想再理會這件事了！」

荷姆在旁勸慰阿生。

但沙瓦却說：「朋友，你可以一點不埋就走，可惜我就不可以！」

是的，作爲一個警務人員，不但要冒生命危險，還要處處受到法例的制肘。

而最令沙瓦感到難堪的，還是他曾經爲韋倫請命、求情。現在他也不知如何向當局交代，更難向同事交代。他不但放走了一個大罪犯，還行將接受另一項挑戰。

萬一雷電黨眞的因勒索不遂而炸毀核子電力廠，沙瓦等人又將忙到不開交。

忙還是另一回事，最糟的如何找足夠的證據送韋倫上法庭。

別以爲剛才他們的一番話可以作爲證供，那肯定是沒有用的。即使全部談話都錄了音，在法庭上也不會被接納。因此，他們就在心事重重之中，分了手。

× × ×

阿生果然回到酒店去。

呂偉良和林愛莉二人見到阿生不開心，問他發生了什麼事。

阿生一句話也不說，關上房門倒在床上睡覺去了。這些日子以來，阿生一直無法獲得充足的睡眠，所以很快就睡着了。

直至到晚上九點半左右，突然有人拍門。

拍門聲又急又響。

阿生有如從噩夢中紮醒。

他想開燈，但電流似乎截斷了。

阿生以爲自己仍在夢中，但門外却分明傳來呂偉良和林愛莉的急促呼叫之聲：「阿生，快起來！」

阿生在黑暗中摸去開門。門外却有光綫！但一看就知那並非正常的電力供應。

那是一種蓄電池的自動照明燈！每當電流發生故障時，它就會自動亮起來。通常許多酒店的公衆走廊均有此種設備，以防萬一。

阿生揉揉眼睛：「發生了什麼事？」

「可能是停電！」呂偉良說：「我們担心你睡着了，不知停電很易被焗暈！」

是的，酒店通常都是空氣調節的，平時窗戶緊閉，一旦停電，假如人仍睡在夢中，即使焗死也不足爲奇。

正確的時間，應該是當晚九時三十四分。但阿生他們這時仍未知道發生了什麼事；初步消息只說：電力廠爆炸。

官方公佈是：北部的印第安角核子發電廠，被雷電擊中，引致全市停電。

酒店的住客紛紛開了窗戶，呼吸新鮮空氣。街上却一片黑暗。

黑暗中有人狂呼「打刦」。

阿生等人居高臨下，只聞其聲，却不見其人。他們愛莫能助，因爲這是十多二十層高的樓宇，電梯停，如何下去？即使落到街上，又有什麼用？到處黑漆漆的，什麼都見不到。街上的情況越來越亂。三俠只有默默祈禱：希望一切將成爲過去。

阿生想像到這是韋倫的雷電黨所爲，但他也明白，要把韋倫繩諸於法，除非美國國會修改法例。因此阿生只喃喃地說：「美國人眞是自作自受！」

翌日，官方公佈：雷電擊中發電廠！引致全市停電，目前正搶修中。

但是天曉得他們所稱的「雷電」是指「雷電黨」呢，還是天上的雷電？（完）

司馬洛傳奇故事

運財金童（完）

馮嘉・文　盧令・圖

前文提要：

上回書至司馬洛由文淑美家回到酒店後，和小丁通話，知道文淑美半夜會到電報局打電話找一個叫黃友的有錢人，此時司馬洛已估計到那個搶走孩子的人可能是黃友了，原來這黃友想娶文淑美為妻，但遭文淑美拒絕。司馬洛運用他的機智，抓到黃友的手下畢克。……

步步追踪下　骨肉慶團圓

「這──祇是加深印象，」畢克說：「一個人知道自己的頭隨時給人轟掉，就不敢亂動。我很少放槍，事實上我可以發誓，我從來沒有殺過人！」雖然在這個時候，對司馬洛講這話似乎是大合時宜的。

「現在你知道你的頭隨時可給轟掉，」司馬洛說：「你當然也不敢亂動了。」

畢克那張酷肖老虎狗的臉本來就像隨時要哭出來似的，現在則簡直像是正在哭了。他說：「你究竟想怎樣？」

「我猜你這無綫電是沒有打開的吧？」司馬洛問。

「沒有。」畢克搖搖頭。

自然司馬洛亦知道這無綫電是並沒有打開的，不然他也不會在這車中講話了。

「為了你利益起見，就讓它關着好了！」司馬洛說：「現在告訴我，孩子在什麼地方。」

「我不能告訴你。」畢克說。

「你倒也算坦白！」司馬洛說：「你並沒有說不知道，但是難道你寧可犧牲一條腿子嗎？」

「你有你的工作，我也有我的工作！」畢克說：「你拿了人家的錢找孩子，你找孩子，我拿了人家的錢，忠於人家。」

「聽你講話你是一個好漢，」司馬洛說：「但這一次我贏了，現在是我用槍指着你！」

「你開槍，你更得不到孩子了。」畢克說。

「我開槍，我還是會得到孩子，不過你會失去一條腿子吧了，」司馬洛說：「黃友是一個大人物，我相信並不難找的到，祇是問問題吧了。你告訴我，就快點找到他，你不告訴我，遲一點而已。」

「你這個人果然胆子眞大，」畢克說，「你不懂得什麼叫害怕嗎？」

「人總是要死的，」司馬洛說：「祇差遲早吧了。我告訴你，畢克，假如你沒有了腿子，你對黃友就沒有用處了。他會另外買一個人。」

「我保留腿子，他還是要另外買一個人。」畢克說。

「至少你可留着腿子，」司馬洛說：「你不明白嗎？這並不是小心不小心的問題，這是個競賽，不是你輸，就是我輸，現在你輸了！認輸並不是可恥的事情。」

「你不會殺死他吧？」畢克想了一陣問道。

「假如他沒有殺死孩子。」司馬洛回答說。

「他沒有殺死孩子。」畢克說。

「那就行了！」司馬洛說：「我不過是想把孩子找回來。」

畢克嘆一口氣：「你說得對，不是贏就是輸，反正我也不喜歡這小鬼。他就在別墅裏！」

「什麼別墅？」司馬洛問。

「湖邊別墅，」畢克說，「白色那一間，旁邊有一座小碼頭的，還有高爾夫球場。」

「那不是關家的別墅嗎？」司馬洛問。他知道湖邊祇有這樣一間別墅。

「關家借給我們用的。」畢克說。

「唔，」司馬洛說：「關家和黃友有生意來往？」

「是的！」畢克說，「全間別墅借給我們。」

「為什麼？」司馬洛說：「為什麼要捉這孩子？」

「我不知道！」畢克說：「我不是什麼都知道，我帶人去把孩子捉來，把孩子交給老板，我不知道為什麼，也不問。」

「那裏有多少人？」司馬洛問。

「我不要告訴你，」畢克說：「你自己去查出來吧？」

「你聽我講，畢克，」司馬洛說：「你們不願意殺人，我也不願意殺人的，因為一有人死了，這件事情就會鬧到警察的手上去，怎樣也遮不住了，而我們是不想事情鬧出來的。我這邊的理由你已經知道了，你那邊的理由是什麼我還不知道，但總之你們都是不想這件事情鬧開去的，是不是？我要做的不過是把孩子拿回去，我並不是要殺死什麼人，我也不要殺死黃友，你叫我去亂闖，我可能要殺人了，你也不想你的朋友死掉的吧？」

畢克低頭想了一會，聳聳肩：「好吧，司馬洛，我猜你是一個講道理的人。」

× × ×

根據畢克的供述，在湖邊別墅保護着黃友的安全的共有三個人。而他們都是有槍的。

畢克認為他們都是本領次於他自己的人（雖然畢克現在已經睡在車子裏，要明天才能醒過來了），不過因為畢克是開車的好手，需要他開車去去跟踪司馬洛，所以就留下了那些次一點的人手在湖邊別墅那裏保護着黃友了。不過他們認為這樣已經夠了，黃友在這裏不會遭遇到很大的危險。但當然他們是猜錯了。

知道了人數，司馬洛就安心了，人在什墅地方，那倒是不要緊的，到時他可以逐個找出來。

司馬洛是由畢克載來的，不過在距離別墅相當遠的時候他就叫畢克停車，給了畢克一針，然後自己步行着走了餘下來的那一段路。

那是一座非常美麗的別墅，沒有圍牆，就是因為它是座落在湖邊，假如有人要潛進去的話，反正從水路都可以進去了。假如設圍牆把朝着湖的一邊也攔起來，那別墅根本就沒有必要設在湖邊。所以沒有圍牆。

司馬洛從望遠鏡中看到他不適宜從水路進去，因為黃友此時是正在水上。跟孩子一起。他們正在划艇。

黃友是一個胖大的人，很容易認的。孩子是小的，也很容易認。小艇上的第三個人既不胖大也不是小孩子。憑畢克的形容可以知道這第三個人就是三個保鑣的其中之一個。另外兩個保鑣還不見影子。

望遠鏡可以把遠遠的景物拉到面前來，但是不能把聲音拉過來，所以司馬洛可以看見他們幾個人正在談話，但是聽不到他們正在講什麼。

不過聽不到也不要緊，看他們的樣子就可以知道他們現在正很高興。這個小怪物並不在乎自己跟誰在一起，祇要有得玩就行了。

黃友是一個瘋子嗎？把一個孩子捉來跟他玩玩。

看着的時候，孩子忽然一個跟斗掉進了水中。

三個大人都嚇了一大跳，包括司馬洛在內。司馬洛的第一反應就是一跳上前，但是他隨即又自制住了，因為距離太遠，他是無能為力的，他的心和胃像都要從腔中跳出來了。

他找得這樣辛苦，孩子都看得見了，却在這個時候功虧一簣？

黃友也同樣大為焦急，亂揮着他那又短又胖的雙手，把他那個保鑣一推，那個保鑣也跌進了水中了。司馬洛相信這並不是黃友在憤怒之中給予這個人的懲罰。而祇是一種救急的行動而已。

他相信這個保鑣是懂得游泳的。也許黃友也懂得游泳，但黃友自己大概不捨得下水。黃友這個人大概早已習慣了由別人替他做事，自己是不愛動手的。

孩子如何？司馬洛滿額大汗地盡量運用記憶力，要想一想文淑美告訴他有關孩子的事情。孩子會不會游泳？文淑美有沒有帶孩子去游泳？但是司馬洛想不出來。文淑美並沒有對他提過孩子的事情，這似乎並不是一個文淑美喜歡提的題目。

那個保鑣過了一會又冒出水面來了，而黃友則到一邊低頭向水裏覷望，忘記了自己把小艇壓得那麼側，很容易就會翻轉過來。假如黃友也掉進水中，那眞是天下大亂了，他那麼胖重，誰能把他扯回船上呢？

那個保鑣冒出水面，黃友罵了句什麼，一按他的頭，又使他沉回水底了。黃友為什麼這樣急？孩子對他值得什麼呢？也許他不想手上有一件命案？

那個保鑣又鑽回水底下了。司馬洛也急得全身都是汗水。

那個保鑣也忍不住要上來透一次氣，那麼孩子還有什麼機會呢？

但跟着司馬洛又微笑了，因為他看見孩子了。那個孩子就在黃友的後面出現，扳着船邊，他是會游泳的。黃友這邊找他，他却在另一邊，而那個保鑣在水底找他，他却是在水面。

一個小怪物，沒有錯，這的確是最佳的形容了。

司馬洛不想浪費時間，馬上就向屋子那邊進發。

在湖上，那個保鑣再一次冒上來了，吐着水，慌張地叫道：「找不到？」

「你下去找！」黃友暴躁地在叫，「你找不到，我要你的命？」

那個保鑣祇好又鑽到水底下去了，黃友深呼吸着，側在船邊，凝視着水面，雖然在夜間看水底，必然是一片漆黑，根本不可能看見什麼？

「媽的，找！」黃友叫道：「我要你的命，我要你的命？」

雖然隔着水也是聽不到的，他祇是對自己講話而已。他也在想，隔了這樣久，機會一定相當微了。

跟着孩子就拍拍他的肩。

「呀──」黃友恐怖地大聲叫起來，連忙轉身，這使小艇又向另一邊側回去，黃友連忙再撲向這邊，又使小艇再側向這邊，他就是無法使小艇平衡下來。後來他祇好在小艇底部的中央伏下，這才算使小艇平穩下來了。

孩子哈哈大笑起來。

「你……你會游泳？」黃友慢慢地坐起來。

「我又沒有說過我不會游泳。」孩子說。

黃友看他一陣，然後哈哈笑起來：「你在跟我開玩笑！你在跟我們開玩笑！」

兩個人都哈哈笑起來，倒忘記了那個在水底找尋的保鑣了。那個保鑣也終於再從水底冒出來了。他兩隻手扳住小艇的邊緣，喘着氣，有氣而無力地說：「找……找不到。找──不到！」

「你上來看看！」黃友叫道。

那保鑣扳着小艇的邊緣，拉高他的頭

，看見了那個孩子，他的眼一翻，整個人軟了下來，說：「天！怎麼會這樣的？」

「孩子在跟我們開玩笑，」黃友叫道：「你明白嗎？你這個蠢蛋！他是在跟我們開玩笑！」

「開玩笑！」那個保鑣氣結地說：「開玩笑！他倒是眞會開玩笑的！」

「上來吧，你這蠢蛋！」黃友說。

那個保鑣疲累地爬回艇上來，一身都是濕淋淋的。他沒好氣地看着孩子，但假如他對孩子有什麼意見的話，他却並沒說出來。

一身濕淋淋是很不舒服的事情，所以他首先就是動手把身上的濕衣服脫下來，孩子也正在把身上的衣服脫下來。孩子是可以脫得光光的，那個保鑣却不可以，他還是得在身上留下一條濕淋淋的內褲。

孩子說：「唏，我們不如大家都把衣服脫掉，下水游泳去吧。」

「不，不，」黃友忙擺着手搖着頭，「我不能，我不會游泳！而且時間也不早了，你應該睡覺了！」

「哎！眞掃興，」孩子說：「跟媽媽在一起的時候，我就從來沒有這麼好的玩過！」

「不要緊，」黃友說：「還有明天呀，你要玩，我們明天可以盡情玩。你要游泳，明天我叫阿輝陪你游泳好了，你媽媽不能給你的，我都能給你，但是現在先回去睡覺，好嗎？」

「好吧。」孩子說。他把他的衣服一抖，就抖得黃友和那個保鑣一頭一臉都是水，但是沒有人發出怨言。

黃友揮揮手說：「划艇，把小艇向岸邊的碼頭划回去。」

阿輝拿起船划，把小艇向岸邊的碼頭划回去。

他們的小艇終於到達了岸邊的碼頭。

那個小怪物在小艇距離碼頭還有三呎的時候就飛身一跳跳了上去。黃友連忙大聲叫起來：「唏！唏！不要走！」

孩子倒沒有走，他祇是站在碼頭上等着他們。

那個阿輝把小艇在碼頭上綁好了，首先踏上碼頭的梯級。孩子伸出手來說，「讓我扶你一把！」

「不必了，」阿輝說：「多謝了。」

對於孩子的開玩笑，他早已經有了很深的印象了，畢克不喜歡這個小鬼，阿輝與畢克差不多是同等地位的，他也不喜歡這個小鬼。

阿輝自己踏上了碼頭，然後把黃友扶了上去。黃友是一個胖大的人，把他拖上岸是吃力之至的，阿輝很高興孩子站得相當遠，不然的話，孩子在他的腿上踢一腳，那就不堪設想了，黃友這樣重的一個人，又不會游泳，掉了下水的話，怎樣可以把他救上來呢？

黃友也上了碼頭，阿輝則連忙走過去拖着孩子的手：「來吧，我們快回去換衣服！」

很可能他的主要作用還是不讓這個小鬼亂跑。

黃友眯起眼睛向屋子方面望過去，喃喃着說：「他們兩個怎麼了？跑到了什麼地方去了？我又沒有叫他們睡覺。」

「他們得——呃，聽着收音機，」阿輝說：「你知道的，我們兩個離開了！」

他的「收音機」當然就是無綫電。

黃友把孩子的手接過來，對阿輝說：「你還是走快兩步，去先換了衣服吧！」

孩子赤條條沒有所謂，阿輝提着濕淋淋的衣服，穿着一條濕淋淋的內褲，濕淋淋的鞋子走起路來發出「吱吱」的聲音，實在狼狽得很。因此他也接受。

黃友和孩子走得比較慢，當他和孩子回到屋子的時候，一踏進門口，就看見司馬洛了。

司馬洛和阿輝。阿輝伏在地上，一動也不動，那堆濕衣服就棄在地上，司馬洛站在旁邊。由於司馬洛的手上並沒有拿着那把槍，所以黃友和孩子都猜不到阿輝是中了一根痲醉針了。

假如黃友有心臟病的話，那現在就是最好的發作機會了。黃友的咀巴張開來闔不上。

「你是誰？」孩子問。

「哦，我是新來替黃伯伯工作的，」司馬洛說：「這位朋友不知道是不是喝了太多水，一進來就倒下了，我看讓他睡一會就沒事。」

「他們呢？」孩子問：「還有那兩個呢？」

「他們喝醉了，」司馬洛說：「叫也叫不醒。」

黃友的嘴巴還是張得大大的，闔不上來。

他知道他的另外兩個手下當然不是喝醉了，而司馬洛手上雖然沒有武器，他却看到司馬洛的上裝下面，腰間的衣服隆起一塊，他知道那下面一定是一把手槍了，對於這種事情，他是相當有經驗的。

司馬洛說：「孩子，怎麼你這樣晚還不睡覺？」

「對了，」黃友的咀巴恢復活動了，他對孩子說：「你回到樓上去洗一個熱水澡，上床去吧。」

「這麼大一個孩子，這種事情自己應該懂得做了吧？」司馬洛說。

「當然懂得。」孩子說。

「那麼你去吧。」司馬洛說。

孩子拿了濕衣服跑上樓去了。司馬洛則把阿輝抱起來，放到沙發上放下。

「你——你殺了他？」黃友說：「你把他們都殺了！」

「沒有，」司馬洛搖頭，「他們祇是睡着了。明天他們醒過來的時候，你有機會痛罵他們一頓！總之現在你的手下都睡着了，祇剩下你一個人了。」

黃友恐懼地抖一抖。

「現在，」司馬洛說：「我們可以清清靜靜地談談了！」

他已經有機會看清楚了。這屋子裏是連僕人都沒有的。黃友把一個孩子捉來，自然不希望有僕人知道，所以僕人都給他趕走了，而這裏的「家務」則由他的手下們包辦。他有着一些多才多藝的手下，那是因爲他出得起錢。自然，剩下在屋中那二個手下也是每人中了一針，他們是不能參加談話，亦不會騷擾他們的談話。看來他們是眞可以暢談了。

黃友在沙發上坐下來，困難地咽着口

涎。

「別担心吧！」司馬洛說：「你不想殺人，我也是不想殺人的。我不過是要把孩子帶回去吧了，對了，黃先生，我還沒有自我介紹，不過我猜你也認得我吧？」

「我認不得你的樣子，」黃友說：「但是我可以猜到你是誰。」

「那你不反對我把孩子帶回去吧？」司馬洛問。

「但——但我是出得起錢的，」黃友說：「他們出多少錢，我加一倍。」

「我一生之中所經歷的事情，大概以這一件是最離奇的了，」司馬洛嘆一口氣，「每一個人都不要鈔票，鈔票到處亂飛，但你不知道有些東西是鈔票買不到的嗎？別人的孩子就是了。」

「許多人都把親生孩子出賣的，」黃友說。

「但這一家人並不是窮到這個程度。」司馬洛說。

「三倍。」黃友說。

「你使我很好奇，」司馬洛說：「爲什麼，我還以爲你是要除去孩子以使文淑嫁你的，但看來又不是，你跟這個孩子的感情很不錯！」

「每一個人都有價錢的，」黃友說：你把你的價錢說出來好了。」

司馬洛微笑着說：「很可惜我的價錢並不大高，在錢的方面，我是很容易滿足的人，他們給我的價錢已經夠高了，我實在不敢要再高，所以你送來給我的錢，我還是完封不動，準備還給你。」

「別跟我開玩笑，」黃友說。

「但是我的好奇心却比較對金錢方面的需要更强，假如你能够對我講出一個理由來，那麼也許是會有商量的餘地的！」

「我——我不能告訴你。」黃友顯得痛苦地說。

「你這就不大够慷慨了，」司馬洛說：「錢你可以亂花，但是你的金口，却不願意開。」

「我——我不明白你，」黃友迷惑地看着他，「你不要錢，我可以給你很多錢的，你却不要！」

「世界上這樣的人不多，」司馬洛說：「但不是沒有。現在你究竟講不講？你不講，我祇好就這樣把孩子帶走了！」

「你不能帶走他！」黃友叫道。

「你試試制止我吧。」司馬洛說。

「但這是我的孩子，」黃友說，「你不能搶去！」

「你的孩子？」司馬洛說：「他的母親是文淑美，你一點也不像文淑美。」

「一個孩子有母親也有父親，」黃友說：「我就是他的父親！」

司馬洛呆呆地看着他。

「你看不出來嗎？」黃友說：「他的樣子多麼像我！」

司馬洛雖然沒有很多時間看那個孩子，但他亦覺得孩子完全沒有像黃友的地方，孩子很像他的母親則是眞的。

「你的孩子？」司馬洛說。

「你看不見嗎？」黃友說：「你也看見我對他怎樣的。我像是要害他的嗎？跟着我，他可以過很好的日子！」

「那麼，」司馬洛說：「原來文淑美也是沒有對我講出全部眞相了！」

「她不知道，」黃友說。

「假如連母親本人都不知道孩子是誰的，」司馬洛說：「那你又怎麼知道？」

「有一天晚上，他在我家裏——」黃友說：「她有對你講過嗎？」

「有的，」司馬洛說：「她醉了酒，你得了手。」

「就是那一次，」黃友說：「那個孩子就是我的。」

「我不敢說你是一個多疑的人，」司馬洛說：「但是對於這種不能肯定的事情，你却這麼肯定？」

「經過那一次之後，」黃友說：「我很喜歡這個女孩子，因爲——她事後並沒有向我拿錢，她祇是生氣地走掉了。這種事情，你要知道，不是每一個女人都肯做的，通常女人們都是要我的錢……你明白嗎？沒有女人眞的喜歡我，祇是喜歡我的錢吧了。」

「我知道，」司馬洛說：「但這也不能證明——」

「所以我一直派人監視着她，」黃友說：「我調查她的一切。我發覺她並不是一個傳說中那麼放蕩的女人，在我之後，她並沒有跟任何男人一起，這之後，大約三個月，她就開始去見醫生，我去問醫生——我有我的辦法使醫生透露通常不肯對人透露的秘密的——醫生說她有了孩子。這算不算是證明？」

「這算是證明了，」司馬洛聳聳肩。

「於是在她生產了之後我就追求她。」黃友說。

「爲什麼你不告訴她孩子是你的？」司馬洛問。

「我不能，」黃友說：「還有一點可能性她會拿着孩子跟我討價還價的。」

「天，」司馬洛說：「你究竟要的是她還是要孩子？」

「我要她和要孩子，」黃友說：「但是既然她不肯嫁我，我就要孩子了。」

「你也不能就這樣把孩子搶去的，」司馬洛說。

「這是我的孩子，」黃友說。

「我認爲你簡直是一個瘋子！」司馬洛說。

「也許吧，」黃友說：「我要的東西，我一定要得到！現在你知道了理由了，那麼你告訴我你的價錢吧！」

「還有一點我不明白的，」司馬洛說：「假如她在跟你好過之後沒再跟別的男人一起，那她應該知道孩子是你的。」

「也許她知道，」黃友說，「但是一個女人會告訴你這種事情嗎？她寧可說不知道父親是誰了，但，爲什麼你會找到我身上來呢？」

「因爲她打電話到三藩市給你，而你不在，」司馬洛說：「跟着我查出你來了此地，又查出了你有這個賽車手畢克，一加一加一等於三。」

「那麼她是知道了，」黃友說：「她祇是不肯嫁我。」

「我聽她的口氣，她並不以爲孩子是你的。」司馬洛說。

「她以爲也好，不以爲也好，」黃友說：「反正孩子跟在他母親身邊也沒有什

麼好處。」

「我看還是讓她來決定這件事好些。」司馬洛說。

「不行——」黃友說。

「唏，黃伯伯，」孩子的聲音忽然叫起來。

黃友抬頭，看見孩子就在二樓樓梯的欄河邊。黃友恐怖地吶吶着：「你在那裏多久了？」

「他剛剛出來，你以為我沒有注意到嗎？」司馬洛說：「而且我們講話又不很大聲。」

「你——你為什麼還不睡覺？」黃友問。

「我想回到媽媽那裏去！」孩子說。

「這裏——這裏有什麼不好？」黃友哽塞地說。

「這裏沒有媽媽。」孩子說。

「你還是去睡吧，」司馬洛說：「現在太晚了，不方便，我們明天再送你回去好不好？」

孩子露出失望的表情，但是轉身走回房間裏去。

「你看，」司馬洛說：「一個小孩子還是需要母親的！」

「但——但我不能讓他回去！」黃友說：「他認得我，他會講的！」

「既然如此，又何必當初？」司馬洛問：「你本來的計劃是怎樣的？你把孩子捉來，跟他玩幾天，之後又如何呢？把他殺掉嗎？」

「不！」黃友說：「我正在等我的船。我有一艘油輪快來了。我會把孩子帶上船帶走！」

司馬洛搖搖頭：「遲一點，那就連神仙都沒有辦法找到孩子了！」

「過幾個月，孩子就會忘記，」黃友說：「再過幾年，他的母親就是看見他也不認得了。」

「很奇怪，」司馬洛說：「像你這樣一個人，也是不會面對現實的。為了你的好處，我看還是把文淑美找來的好。既然你是孩子的父親，那你是有你的權利的，也許一個時期跟你一起，一個時期跟他一起。為什麼一定要獨佔呢？她是母親，她也有權利的！」

「你——你能安排這個嗎？」黃友的眼睛發出奇異的光采。

「我不能保證她會答應你，我亦不會替你說服她。我祇能替你安排把她找來，」司馬洛說：「你跟她談好了！」

「我不知道怎樣——」黃友六神無主地。

「你？你談生意那樣精明，談判這件事情卻不懂？」司馬洛說。

「好吧，好吧。」黃友說，「我試試辦吧！」

司馬洛拿起電話，打到文淑美的酒店，接通了。

「謝謝天，你沒出去！」司馬洛說。

「我還是剛醒過來，」文淑美呻吟着說：「天，我的頭就像裂成了五塊，另一塊不知飛到哪裏去了，就是找不回來！」

「這教訓你以後別喝太多酒，吞兩片阿斯匹靈，坐部的士來吧。」司馬洛說。

「來幹什麼？」文淑美問。

「我們的生意差不多成功了，」司馬洛說：「祇是等你來作最後的談判。」

「哦？在什麼地方？」文淑美問。

司馬洛告訴了她地址。她說：「好吧，我馬上來。」

司馬洛放下電話，看着黃友。此時的黃友顯得坐立不安了。又不是害怕，祇是像一個初次要登台演戲的演員那樣，正在害着怯場病。

司馬洛說：「她大約半個鐘頭就到達，所以你有半小時去準備你的講辭！」

「我——我講什麼好呢？」黃友深呼吸着問。

「別問我，」司馬洛搖搖頭，「我不是來帮你的，我帮的是她，我對你甚至沒有一點點好感，所以你別叫我帮你！」

× × ×

文淑美果然在半個鐘頭之後到達了。司馬洛站在門口迎接她，她衝進屋中來，看見黃友。

「你！」她叫道：「我早知道是你！你這……」

司馬洛執着她的手臂：「低聲點，低聲點！在這間屋子裏講話不能太大聲！」

「我——我——我可以解釋！」黃友吶吶着。

「孩子在什麼地方？」文淑美還是銳聲叫道。

「孩子在樓上，睡着了，」司馬洛說：「我相信你也不想把他吵醒的吧？」

「他——他現在怎樣了？」文淑美果然壓低聲音，「他沒什麼吧？」她瞥一眼躺在沙發上那個保鑣。一個失去了知覺，祇穿一條濕淋淋的內褲的人，的確能引起一些可怕的猜想。

「他祇是游了一個泳，」司馬洛說：「疲倦了，就上樓睡着了。」

「我要看看他！」文淑美說。

「很好，黃先生，」司馬洛說：「請你帶路吧。不過，淑美，得答應不吵醒他，因為我們還有一些事情要談清楚的，假如孩子醒着在身邊，那就很不方便了！」

「好吧！」文淑美回答。

他們由黃友領路上樓去。這樣大一間屋子，就像走了一條街才到達孩子的房間。孩子的房門是虛掩着的，燈沒有熄，他們可以看到孩子在床上已經睡得很熟了，身上穿着一套很好看的小睡衣。

司馬洛輕輕把門掩上，示意大家離開。文淑美走到樓梯口的時候才開口：「那睡衣，是誰買給他的？」

「我！」黃友連忙領功地說：「我……我可以給他一切！」

「你！」文淑美不屑地說：「你就祇有那幾個臭錢！」

他們回到樓下。黃友仍然無法開口把這件事情解釋清楚，結果還是司馬洛簡略地對她講了。

文淑美聽完之後，搖搖頭，嘆一口氣：「你是個大傻瓜，黃友，我還以為我是自己騙自己的冠軍，現在我降為亞軍了，為了一個野孩子，你一直在做夢！」

「但你知道我也知道，那孩子是我的！」黃友說：「我還有私家偵探的報告可以證明，假如上法庭的話；但當然我們都不願意上法庭的。」

「這用不着上法庭的，」文淑美說：「你一定要證實的話，你可以帶孩子去驗血。」

「對了，」司馬洛說：「這也是一個相當好的方法。當然驗血並不是最可靠的，可能有巧合的情形存在，你們的血型剛好相同，不過這種巧合很少有的，假如不是碰上巧合，那答案就很簡單了。」

「我用不着驗血！」黃友固執地說：「時間就已經可以證明了。你知道，我也知道，為什麼要騙自己呢？」

「是的，我知道，」文淑美說：「自從那天晚上在你家之後，我沒有跟什麼男人好過，但在這之前呢？你有辦法調查過嗎？我到你家的時候已經有孕了，六個星期。」

黃友瞠目看着她。

「我就是為了這個而那麼生氣，」文淑美說：「我剛剛有了孩子的時候你來攪我。事後我很狠狽，有點流血……剛剛有了孩子是不能的。自然，我知道自己經有了孩子，我就不會跟什麼男人好了。」

「那麼——」黃友顯得很頹喪了，「這個孩子——這個孩子是誰的？」

「一個我愛的男人，」文淑美說：「我以為我愛他，我也以為他愛我，實在到現在我也不能肯定。」

「那為什麼你——」

「不嫁給他？」文淑美冷笑，「因為他已經死了。就在我到你家的幾天之後。記得那一次加拿大火車失事，死了很多人嗎？他就在那火車上！」

「唔，」司馬洛說：「實在你知道孩子的父親是誰。果然，有些事情女人就是不肯告訴別人的。」

「我很難過，」文淑美說：「我也不知道怎樣好，原來我想把孩子解決，但是我又相信我是愛他的。我不能決定，而後來已經太遲了，我祇好把孩子生下來。」

司馬洛和黃友都沉默下來。

「現在黃先生，」文淑美說：「你相信我的話呢，還是要驗一驗血？你的勢力是那麼大，我不敢不看你的眼色做事！」

「我相信你的話，」黃友囁嚅地說，「但是，孩子還是沒有父親。」

「那麼呢？」文淑美問。

「你就當是我吧，」黃友說：「我——我很喜歡他！」

「我們都在做夢，」文淑美說：「但是現在也應該夢醒了。這辦法是絕對行不通的。」

「但他也很喜歡我！」黃友說。

「我卻不喜歡你，」文淑美說：「這行不通的。」

黃友低着頭沉默着。

「這些年來你給了我很多錢，」文淑美說：「以後我想辦法還你好了，自然，你也不會拿着這件事情上法庭吧？」

黃友顯得不耐煩地揮揮手：「那些錢，我們別去提了！我還可以繼續給你！」

「我不要你的錢！」文淑美說。

黃友焦急地轉向司馬洛：「你帮帮我吧，司馬洛先生！」

「別開玩笑，」司馬洛說：「連我自己都不肯要你的錢，我怎樣帮助你勸人家要你的錢呢！」

「你們怎麼了？」黃友氣急敗壞地說：「世界上怎會有這樣的人，連錢都推來推去，沒有人肯要！」

「這是原則問題，」司馬洛說：「你的錯誤就是不重視別人的原則。」

「讓我告訴你，司馬洛先生，」黃友幾乎是懇求地說：「你跟你的朋友的錢，都不要還我了，我不要！」

「我們也說過不要！」司馬洛說。

「但這樣看好了，」黃友說：「你們雖然不是帮我做事，但你們也算是帮了我一個忙，替我澄清了這件事。所以，那些錢算是我給你們的酬勞好了，這不能算是不合理由吧？」

司馬洛想了一會，聳聳肩：「很好，就算你這一次是講得有點道理吧。多謝你！至於文小姐，你過去也是自動把錢放進她的戶口的了，我就看不出為什麼以後不能！」

文淑美瞪着他：「你究竟帮誰的？」

黃友微笑：「這是一個好辦法！」

「黃先生，」文淑美說：「你還是要繼續做夢下去嗎？除了我不喜歡你之外，你還是老到可以做我的父親了！」

「那麼你就讓我把你當作一個女兒好了。」黃友說。

「你是個瘋子！」文淑美說：「你先是要娶我，這個不成功了，你又要我做你的女兒！沒有人這樣的！」

「我看他本來主要都是為了孩子，」司馬洛說：「我認為你沒有答應嫁他是很幸運的事情！」

黃友又大感難為情，因為司馬洛講中了他的心事。

「多謝你了，黃先生，」文淑美說：「但我已經有一個父親。一個已經夠麻煩了！」

「你們還是聽我講吧，」司馬洛說，「我們還有一個問題沒有解決，我們已經找到了孩子了，但是我們怎樣告訴你的父母呢？我不能說是在路邊找到他的，因為孩子會說有這位黃伯伯跟他玩過。」

「你認為應該怎樣對他們講呢？」文淑美說。

「真相，」司馬洛說：「但是這真相會使你們成為仇敵了。而且你的寶貝媽媽也不適宜知道你們知道她的真相，因此我在想，你的父親可以知道真相，你的母親得到的卻是另一個故事。她知道的故事就是：這位黃伯先生追求你追到這裏來，監視着你的一切行動，所以連綁票的事也看到了，他就派人把孩子搶回來，把綁匪教訓了一頓。」

兩個人都呆呆地看着司馬洛。

司馬洛繼續說下去：「由於這件事情是不適宜張揚的，所以黃先生沒有報警。他的手下祇是把綁匪打了一頓，作為懲戒，沒有把他們捉上官府。另一方面，由於黃先生是一直追求文小姐的，他認為這可能是一個使文小姐就範的機會，而且，他也以為孩子是他的，於是他就把孩子留在身邊過幾天，先讓文小姐焦急一下，然後再約了文小姐一起在這裏談判，結果把真相談出來了，他祇好把孩子交還了。」

「這個故事基本上還不錯，」文淑美說：「就是結局弱了一點。黃先生這樣容

易把孩子交還嗎？事實上到現在他還沒有答應把孩子交還。」

「我看，」司馬洛說：「你不反對文小姐把孩子帶回去吧？」

黃友苦笑：「假如她堅持，我也沒有什麼辦法。」

「那是因爲他佔了下風，」文小姐說：「假如他的手下不是都睡着了，我猜情形又會不同了。」

「我——你知道我不會這樣對你的，」黃友激動地，似乎想哭似地說。

「我並不知道，」文淑美說：「事實上我不知道你以後會不會又再來這一套。這是沒有保證的！」

「你一點都不信任我！」黃友說。

「我也是在想着這個問題，」司馬洛說：「這一點的確是很難保證的，而且文太太亦不會相信你這樣輕易就肯把孩子放回。不過，假如你跟文小姐成爲朋友就不同了！」

「噢！」文淑美跳起身來走到窗前望着外面，「你看金錢對人的影响多大！」

「這是爲了各方面的好處，」司馬洛說：「別的你可以不相信，但黃先生對孩子的誠意你是可以相信的。許多孩子都有一個乾爹，這個孩子爲什麼不能有個像黃先生一樣的乾爹？假如是這樣的話，他可以時時來看看孩子，孩子不時到他的身邊住幾天，那他就不會再來那一套了。你想保證，我認爲這就是比較可靠的保證。」

文淑美沒有做聲。

黃友焦急地對司馬洛做手勢，要他繼續游說，司馬洛則還他一個手勢，表示有什麼話要說的話，他自己去說好了。

黃友祇好走到文淑美的後面，但又不敢走得太近，他可憐地顫着聲音：「我……我很希望我們能够這樣做……我……我雖然有錢……但醫生說我能够生育的機會是很微很微的……我可能不會有後代……假如……假如有一個半屬於我的孩子，我已經很滿足了，而且我發誓我會待你們很好！你本來大可以承認孩子是我的，敲我一大筆，但是你也沒有這樣做……我很感激你……」

「噢！閉上嘴巴吧！」文淑美不耐煩道。

黃友祇好退後又求救地看着司馬洛。

司馬洛聳聳肩，他已經盡了他的能力，他認爲他不能再帮什麼人了。

黃友焦急地用左手揑着自己的右手。

司馬洛沒有辦法，他這個素有辦法的人亦是沒有什麼辦法了。

文淑美站在窗前深呼吸了一陣，終於轉過身來，看她臉上的表情，她是沒有那麼强硬了。她說：「我看，除了這個辦法之外，也沒有其他更好的辦法了！」

黃友簡直高興得就像要笑出來似的。他吶吶着說：「我……我可以發誓，祇要……祇要你接受我爲朋友，我決不會做什麼你不願意的事情。」

「多謝你了，」文淑美說：「我現在可以把孩子帶走了嗎？」

「現在把他吵醒？」黃友問。

「他很快又會睡着的，」司馬洛說：「讓大家少担心一夜，把他吵醒也似乎是值得的了！」

「但對孩子怎樣解釋呢？」黃友問。

「噢！這個容易了！」司馬洛說：「告訴他這是一場遊戲好了，他還是一個很小的孩子，他不會懷疑那許多的！」

「對了！」黃友說：「你眞是一個有辦法的人！」

「現在我去叫車子來。」司馬洛說。

他取出聯絡器，與他的私家偵探朋友小丁聯絡。他說：「你都聽見了沒有？」

「聽見了。」小丁說。司馬洛這隻聯絡器是一直打開着的，所以經過情形一直聽到。

「那麼，」司馬洛說：「你當然也聽到黃先生不肯收回他給我們的錢了，所以你最低限度應該開部車子來把文小姐送回去，提供一點免費服務！」

「好的，」小丁說：「馬上就來！」

司馬洛把無綫電收回，說：「現在，我們等着吧。」

「我眞的不知道應該怎樣多謝你才好。」文淑美對司馬洛說。

「你的父親自然會付給我一筆合理的酬勞的。」司馬洛說。

「但你帮我忙，不單是爲了他。」

「算了吧，」司馬洛說：「我是一個傻瓜，我喜歡帮別人的忙！」

不久，小丁的車子來了，文淑美上去叫醒孩子。黃友則乘這個時間走近司馬洛低聲說：「司馬洛先生，你是我從來所見最能幹的人。」

「你是說你從來所見到的人，沒有一個及得上我吧？」司馬洛說道。

「也可以這樣說，」黃友說：「所以，我在想，你何不替我工作呢？」

「難道你又有一個失踪的孩子要找尋嗎？」司馬洛問。

「不，」黃友說，「我不想錯過一個好人才。我希望你成爲我的手下，我可以給你很優厚的酬勞。」

「你幸而逃過一次大難，」司馬洛說：「你還是不要大貪了。安份一點吧。」

「但這是另一件事情！」黃友說。

「有些東西是錢買不到的，」司馬洛說：「我就是這樣一件東西。這提醒了我，你不要太深怪你那些睡着了的手下們。他們是用錢買得到的東西。你出錢，他們就全部賣給你，他們不是很壞的東西，但也不是一流的！」

「你總可以考慮一下吧！」黃友說。

「我不是接受，亦不是拒絕，」司馬洛說：「將來你有什麼解決不了的事情你再找我好了。你出得起錢，這一點巳經是沒有疑問的，而假如這件事情是值得的話，那我也沒有什麼理由會不替你服務的。」

「好吧。」黃友可惜地嘆一口氣。

文淑美巳經拖着孩子下來了。

× × ×

司馬洛在家裏看着電視。就像開始的時候一樣，他的注意力亦並不放在電視上，由於他的身邊有一個美麗的女人。像這件事情開始的時候一樣，這個美麗的女人的注意力也是放在電視機上，而且也是羅拔士正在表演。

不過他亦不吃醋。這個女人是梅麗。

這一場表演是羅拔士答應了補作的演出，現在是晚上重播，梅麗要看看電視台

弄成怎樣。

「你看，他表演得眞美！」梅麗說。

「是呀，」司馬洛輕輕咬着她的耳朵，「以他這年紀來說，手脚還能動得這樣靈活！」

「你完全不懂欣賞藝術，」梅麗說。

「藝術，哈！」司馬洛說：「你用不着對我宣傳了，連羅拔士自己都承認他不過是騙騙飯吃的。」

「這是走江湖的藝術了，」梅麗說：「這個年紀的人而能够懂得年輕人所需要的究竟是什麼。就是因爲這樣，我認爲他是一個天才！」

「這樣講好一點了！」司馬洛說。他又咬她的耳朵。

「不要這樣！」梅麗把他一推，「弄得人家混身發癢！」

「這正是我要做的事情，」司馬洛說：「明天，你們就要離開了，我們祇有今夜在一起！」

「你急什麼？」梅麗說：「今晚還有很長時間。」

「祇有一夜，怎樣長都覺得短了。」

幸而這時，節目巳經完畢了。梅麗靠在沙發上，嘆一口氣：「電視台總算弄得不錯。」

「也許弄得不錯才是錯，」司馬洛說：「誰懂得現代的年輕人究竟欣賞一些什麼？對了，這使我記起了一件事情。」

他伸手進袋裏掏出一隻絨盒子，放進梅麗的手中。

「這是什麼？」梅麗問。

司馬洛說：「打開來看看吧。」

梅麗打開來看，深深吸入了一口氣，咀巴闔不攏來，眼睛睜得像核桃似的。鑽石對於女人的誘惑性總是最大的。盒子裏就是一顆相當大的鑽石，在燈下閃着祇有鑽石才能發出來的那種豪光。梅麗也是一個女人，她的眼光就是離不開這顆鑽石。

「眞美麗！」她終於讚嘆地說。

「這是你的。」司馬洛說。

「這不是我的。」梅麗說。

「這是我送給你的。」司馬洛說。

這句話似乎足以使梅麗把視綫移到司馬洛的臉上了。她說：「你終於……」

「不，不，」司馬洛連忙說：「看清楚一點，這上面並沒有指環，不過是一顆鑽石吧了。」

「我還以爲你向我求婚！」梅麗說。

「我不大懂得做這種事情，」司馬洛聳聳肩，「而且，將來一定會有一個很理想的白馬王子向你求婚的。你希望有一顆大鑽石，現在你得到一顆大的鑽石了。」

「這個……」梅麗說：「羅拔士給你的酬勞，你都拿來買了這個給我？」

「不，」司馬洛說：「這祇是黃友給我那些錢，我覺得可以用來作一種比較有意義的用途。每一個人都得到了自己所要的東西，爲什麼你什麼都得不到呢？」

梅麗伏在他的肩上，哭泣起來。

「不要哭，」司馬洛撫着她的頭髮，「今天晚上是快樂的時間，不要哭。」

「我現在……就很快樂。」梅麗說。

「你知道這鑽石我是向誰買的嗎？」司馬洛問。

「不知道！」梅麗說：「這有什麼分別嗎？」

「我是向那個高約翰買的。」司馬洛說：「而且不講價！」

「爲什麼他？」梅麗問。

「因爲我覺得我欠他一個人情，」司馬洛說：「我在洗手間裏把他嚇得魂不附體，也許他以後每一次去小便都害怕會有一個女人的丈夫來找他。」

梅麗忍不住笑起來了，帶着眼淚。

司馬洛替她把盒子闔上，放進她的手袋，然後把梅麗抱了起來。梅麗整個身子都放軟了，兩手扣在他的頸子上。

他走向睡房。梅麗雖然不是一個貪心的人，但是她是一個女人，她的情緒還是難免會受鑽石影响的，所以她現在的情緒一定改善得多了。司馬洛剛剛到達房門口的時候，門鈴就响起來了。他厭煩地呻吟一聲。假如有人打電話來，他可以把聽筒拿起，但是有人按門鈴怎辦呢？電視機還沒有關掉，門外的人聽得見聲音，一定會繼續按門鈴了。

「有人來！」梅麗的情緒顯然也受到了騷擾了，「快放下我。」

司馬洛祇好把她放下。她匆匆整理好頭髮和衣服，跑回廳中的沙發上坐下來作看電視狀。司馬洛過去開門。門外的人就是文淑美，帶着孩子。

「哦，梅麗也在，」文淑美說：「眞不好意思，我騷擾了你們！」

「不要緊！」梅麗說：「進來吧，我們不過是在看電視吧了。」

「我……我也不會阻你很久的，」文淑美忸怩地說：「不過我一定要見你。叫伯伯吧。」

「伯伯，」孩子叫了一聲，就在屋中跑來跑去，似乎想找尋什麼可以破壞的地方。照司馬洛所見在湖上划船時的那一幕，以及孩子的爸爸，他相信假如讓孩子在屋子裏逗留兩個鐘頭，屋裏的擺設可能就要變得面目全非了。

「怎樣了？」司馬洛說：「有什麼不對嗎？」

「沒有，」文淑美兩眼有點潤濕，「我們午夜就要上飛機，我覺得我應該再見你一次，多謝你一切，我還沒有正式多謝過你。」

她與羅拔士當然是不能够公開地一起出現的，因此她們今晚先走，而羅拔士則是明天才走。

「這實在不必了。」司馬洛說。

「我也不阻你們太久了！」文淑美說：「我祇是來講一聲，我相信你會明白我的誠意的。」

「我明白，」司馬洛說：「我也有一句話要對你講的，那就是少喝一點酒！」

「我會盡力的！」文淑美說：「來吧，波比，跟伯伯道再見，我們走了！」

「一來就走？」孩子說。

司馬洛注意到他看中了架子上那件現代雕刻，那東西是花了不少錢買回來的。他不希望孩子先動手，於是他過去把孩子抱起來：「我倒還不知道你叫波比，唔，波比，你是一個强壯的孩子，你會照顧媽咪的吧！」

「媽咪說你是英雄，」孩子說，「婆婆也說你是英雄，究竟是怎樣的英雄？」

「我有一次捉過一個賊，如此而已！」司馬洛說：「實在也不算什麼英雄。」

孩子就在此時踢了他一腳。司馬洛哇的叫起來。

文淑美連忙過來把孩子抱回！「波比，又來了，你不可以一天不闖禍的嗎？」

「嘻嘻，」司馬洛說：「不要緊，孩子總是這樣的了！」

「我們還是走吧，波比！」文淑美把孩子拖到門口：「眞對不起，司馬洛先生，這個孩子——」

「不要緊，」司馬洛微笑，「等他長大一點，他就會正經得多了！」

「伯伯的禮貌眞好！」波比說：「他向我們深鞠躬！」

司馬洛果然是作九十度彎腰把門打開，文淑美帶着孩子出去了，司馬洛關上門，就在地上坐了下來。

「你沒事吧？」梅麗過來扶着他。

「那個——可惡的小怪物！」司馬洛咬牙切齒地說着。

「你怎麼了？」梅麗說：「看你，出了這許多汗！」

「那小怪物，他踢了我一脚！」司馬洛呻吟地說。

「他只是個孩子吧了。」梅麗說。

「這要看他踢的是什麼地方了。」

「他踢的是什麼地方？」梅麗問。

「我抱他的時候他踢了我一脚，」司馬洛說：「你以為他踢我的什麼地方？」

「那裏？」梅麗說。

「是的，」司馬洛說：「那裏！」

他在地上縮成一團，就是站不起身。顯然他彎腰開門並不是禮貌問題。「我恐怕，我們這最後一夜會有點問題了！」

（完）

葉問一拳擒劇盜

麥海雲

詠春拳在港九以及各埠，桃李滿門，查實這一派拳術的創始，由於福建女郎嚴詠春，住在莆田縣城，近九蓮山，山上有少林寺以及佛笑林禪院，呂四娘殺了雍正皇，遁入空門，就住在佛笑林禪院裏，嚴詠春拜她為師，隨後在山上習技。至於她創詠春派技術，由於某天她看見蛇鶴相鬥，於是仿照牠的形式加入少林拳腳裏面創造小念頭，尋橋，標指，以及二子箝羊馬等拳技。

當時有一個廣東人叫做梁博球，到福建經商，梁博球也很喜歡武術，偶然在莆田縣與嚴詠春相遇，男才女貌，不覺動情，兩人以拳術勝負為定，如果嚴詠春贏了他，他就入贅嚴家，變成嚴梁博球，反之，嚴詠春輸了，便嫁給梁博球，改為梁嚴詠春了。這一場比武倒是別開生面的，結果梁博球不敵，於是，在福建入贅嚴家，眞的稱為嚴梁博球。詠春就是如此創立的，至於它開枝散葉，却在戲班裏面，逐漸有高手學到這一派拳脚，如果沒有戲班，那就難以發揚光大。

當時嚴詠春與梁博球婚後，回到佛山定居，兩人經常到佛山瓊花會館閒談坐立，互相研究拳脚，那時班中有一個武生叫做王華寶，另有二花面叫做梁二娣，兩人都是精於少林六點半棍的，跟梁博球感情極為深厚，於是他把詠春拳術傳給王華寶與梁二娣兩人，亦從兩人手中學得六點半棍，至於詠春派的八斬刀，乃是至善禪師在紅船之內傳授下來的，加入詠春派內，變成鎮山之寶。

佛山筷子市裏有一間生草藥店叫做杏濟堂，店主姓梁，單名叫一個贊字，精通醫術，佛山人尊稱他做贊先生，如果把先生兩字快讀，就變成「生」字，「贊腥」待人接物和靄可親，跟武生王華寶交情很深，由於王華寶介紹，結識梁博球，於是他就從王梁兩人的手中學到詠春派拳脚刀棍，變成文武雙全的大師傅。

由於「贊腥」在佛山是個殷商，知識水準相當高，他學會了拳脚，就保持傳統作風，沒有公開設館授徒，只是在當地富貴之家教授一些徒弟健身自衞而已。

至於詠春派弟子後來在佛山公開設館，教授拳脚的人，只是找錢華的哲嗣陳汝棉，他的武館設在昇平路的汾水西路。

找錢華是贊腥嫡傳弟子，本來在杏濟堂前面擺找換檔，原名喚做陳華順，認識他的人尊稱華公，湊巧他平日醉心武功，知道贊生精通詠春拳脚，於是懇求贊生收他為徒，正式拜門，潛心習技。

贊生把詠春門下秘傳各種武技敎給找錢華，隨後找錢華又把這一門的拳脚敎給入室弟子吳仲素，當時仲素與找錢華的哲嗣陳汝棉在汾水西街設館授徒。至於找錢華的居處是在蓮花地大街，當時該處屬於高尚住宅，葉問是世家子弟，住在桑園，從小就喜歡武技，由於桑園與蓮花地相距不遠，葉問得到親友介紹，拜找錢華為師，朝夕到蓮花地習武，仲素亦從旁協助，後來找錢華逝世，他就追隨吳仲素練武，隨後又得到「贊腥」的長子梁璧指導，愈練愈精，最後在港開枝散葉，以迄於今。

詠春派拳脚由嚴詠春創立，以至葉問宗師，前後不過五代，歷時一百年多，照拳門的看法，只是新興拳派，這一派拳脚因為是一個福建女郎創立，故此開步比較窄，並非長橋大馬，最實用的就是內鎌手，表示雙手有如鎌刀，爭取內線，但有機會，便即向前割出，因此之故，苦練過詠春派內鎌手的師傅，在較細範圍搏鬥，贏面較大。當時戲班裏面的紅船，根本就是地方較為淺窄的，再又因為船上走動不便，如果長橋大馬，碰着有風浪的一天，跟別人交手，未打先跌，因此，詠春派在紅船裏面特別流行，幾乎變成粵劇班中人一定要學習的一種拳脚，跟洪拳齊名。

詠春拳的小念頭，尋橋標指，二子箝羊馬等各種科拳技，都是很實用的，一九四二年的夏夜，有一個相當出色的姓溫拳師向葉問挑戰，地點是佛山昇平路，南海縣商會的大禮堂，由佛山名醫譚尙志做公證人，那時有許多喜歡練武的高手前往該處參觀，當晚七點鐘過後，大禮堂之內擠滿了人，這位拳師跟葉問分東西位站定，佛山跌打名醫李廣海亦準備一切，如果任何一方中拳受傷，由他負責醫理。

譚尙志沒有下令出擊之前，先向雙方言明，必須遵守公證人的命令，如果公證人發覺有性命之危，大喝一聲，不管雙方打到如何激烈，必須立刻罷手，各人明白，比賽的雙方拳師也點頭答應，於是在燈光照亮之下，譚尙志先說一聲準備，然後大喝一聲，雙方便即發招。

葉問仍以二子箝羊馬的姿勢出現，採取守勢，對方緊握雙拳，那雙眼睛好像會發火似的注視葉問。

譚尙志喝了一聲，葉問毫不動容，對方却搶先發招進攻，先向中門出擊，發拳很重，而且相當綿密，分別向葉問的中部和頭部連打數拳，葉問似乎摸透了他的拳路，先後撥開，這位拳師以為對方緊守中門，不易出擊，改向左右兩側發招，葉問仍然採取守勢，他展開了攻勢半小時，始終無法得勝，弄到面青氣喘，勇氣全消，後來他想作最後一次出擊，突然向左邊直衝過去，葉問一拳由中門打出，他吃了這一拳，立脚不穩，退後三步，葉問正想從守勢轉為攻勢，料不到譚尙志喝令停止，跟着宣佈兩人不分勝負，和平了結，葉問只好含笑離場。

當晚觀衆看了這一場比武，都心知肚明，那是葉問正式跟拳師講手的經過情形，事隔多年，當時看過這一場講手的人，仍然會記得起它。

至於葉問本人，進入晚年之後，很喜歡穿長衫在街上散步，身材中等，看來好像一位好好先生，屬於書法家或畫家那一類，但在若干年前，他讀書的時候，却是很喜歡跟同學搏鬥的，那時在聖士提反學校有許多喜歡打球的同學，身材高大，但却鬥不過他。

當時葉問有一個同學姓黎，這位同學的父親在上環經營綢緞生意，有一天，黎某對葉問說：「家裏來了一個世伯，只是五十過外，手上有些斤兩，如果你想跟這位世伯過招，我可以介紹。」

葉問學會了詠春拳，而且苦練多年，聽了黎同學之言，非常高興，立刻答應下來，不久就透過黎老伯的同意，趁着星期日有空，就到綢緞舖跟那個黎某的摯友碰頭。

當時葉問看見對方的身型體態，倶是瘦長的，似乎有點乾瘦，不像打武的人，葉問跟此人稍為寒暄幾句，就問這位世伯肯不肯賜敎幾招。

對方微微一笑說：「葉問，你想跟我過招，我不妨告訴你，我的身上任何一處，你都可以發招出擊，不必考慮你會打傷我，請你盡量把你的本領施展出來。」

當時葉問年壯力強，這番話怎會聽得進耳呢？他立刻怒火攻心，就在那時，對方很悠閒的站着向他招手，等於對他示意，請即進招，葉問不再考慮甚麼，發拳猛攻。

殊不料這位世伯出手非常快捷，瞬即之間，他就被對方迫到無路可走，一退再退，退到牆角。

這一局輸定了，葉問仍不服氣，以為自己偶然失手，實在因為輕敵，以至如此，於是邀請對方再度過招。

殊不料一打再打，他總是輸的，很快就給對方制服，無法進招，簡直縛手縛脚，到了那時，才知道對方的厲害，自己實在不是他的手脚，無法不心悅誠服。

葉問本來很有勇氣，可是，輸了這一場伙，他就勇氣全消，以後不敢再跟別人講手了，一星期後，姓黎的同學對他說知，那位世伯請他到家中會面談談。葉問心裏有點畏懼，只好對黎某說：「我實在鬥不過他，去亦無益。」

黎某說：「世伯讚賞你的武功不錯，很想跟你見面談談，何必畏縮呢？快點跟我去吧！」

跟着黎某把此人的眞姓名說出來，原來是「贊腥」的兒子梁璧。

他聽了恍然大悟，說：「眞料不到這位高手竟然是本門的老前輩。」

葉問思前想後，立刻醒起自跟找錢華學的拳脚，還未到火候，那時碰上了「贊腥」的兒子梁璧，等於他鄉遇故知，怎會放過這個機會呢？立刻跟黎某到家中叩見梁璧。他滿懷喜悅，見面後細談一番，隨即把自己所學到的功夫在梁璧臉前盡量施展出來，懇求梁璧繼續指敎。

梁璧看見葉問是個有武術天才的人，很願意把詠春門下所學的功夫全都敎授給他。

後來梁璧離開香港，回到佛山去，葉問却留在香港，變成了詠春門下的一代宗師，不必細表。

葉問曾經投身警界，一拳擒劇盜，此事知者甚少，值得揮筆一敍。當時抗戰勝利，綽號「大碌竹」與及他的匪帮爪牙十多名劇盜，被駐防佛山的新一軍指為漢奸，當衆槍决，第一任南海縣長王俊文，打聽到葉問是武林高手，三度拜訪，邀他出任佛山偵緝組的組長，葉問認為替桑梓服務，匹夫有責，毅然答應下來。

不久之後，警方接獲線人的情報，知道劇盜羅灶在佛山公正路的三樓品茗，雖然只有他一人，但因他身材極為壯碩，臂如木柱，拳大如斗，一拳有三百斤力，不論何時，腰間必插一枝左輪，槍法極準，如果召集十多枝槍到三品樓圍捕，勢必展開槍戰，驚動街坊，甚至引起若干人死傷，故此葉問决心單人匹馬，向羅灶挑戰，並叫最得力的探員「哨牙為」帶備手銬與手槍，跟他兩人分別伏在三品樓的戶外。

羅灶的賊相早已給葉問認識，不愁打錯人，至於羅灶，不管品茗的時間多麼長，飲完茶必然落樓，故此葉問十分鎮定，果然不出所料，羅灶在茶市將散的時候閃身走出來，葉問飛撲過去，他看見人影一幌，對方已經殺到眼前，來不及拔槍，便即發拳應戰。

他一拳向葉問的臉打去，企圖用右拳打出之後，即用左手拔槍，因為他兩隻手都會發槍，故有這種舉動，可是，葉問發招又快又準，施展詠春派的黐手，並且連消帶打，只用右手，一拳打在對方的鼻樑骨，羅灶驟然中拳，覺得頭暈眼花，拔槍的手稍慢，「哨牙為」已經從另外一邊殺上，拔槍指住他的背脊，葉問乘機奪去他的左輪，「哨牙為」再把手銬套在他的手上，羅灶這個大盜就此落網，隨後依法嚴辦。這一戰顯出葉問的威風，附近各鄉劇盜，聞風喪胆，不敢走進佛山「做案」。（完）

新穎俠情中篇

古龍·文
盧令·圖

大地飛鷹（廿三）

前文提要： 上回書至小方和獨孤痴回到大漠上，去尋找那三十萬兩黃金，小方是知道那批黃金埋藏在什麼地方的，到了黃金埋藏地方附近，忽然四周有縹縹緲緲的鬼聲傳來，小方和獨孤痴將那些人殺掉了，其後他們找到了藏黃金的地方，但此時，獨孤痴用劍刺死小方，小方也握劍在手，小方希望獨孤痴稍等一會才動手，因他想知道那些黃金是否還在原處？小方用劍刺入地下，地下的黃金眞的不在，可能是卜鷹將黃金遷移他方，獨孤痴才又想下手，忽然齊小燕在小方身後出現，現在小方是兩個人，獨孤痴要殺小方可沒那麼容易。

大漠生慘事　八角街奇案

▲刲後

（一）

風暴果然來了。

風越來越急，急風吹起滿天黃砂，打在人身上，宛如箭。

第一陣急風帶着黃砂吹過來時，小方就知道自己完了。因爲他雖然把每一點都考慮到，却還是疏忽了一點。

任何一點細小的疏忽，都會造成致命的錯誤。

他忘了自己是迎風站着的，風砂吹過來，正好迎面打在他臉上！

等他想到這一點時，大錯已鑄成，已無法彌補了！

獨孤痴的劍已經像毒蛇般向他刺過來，他只看見劍光一閃，就已睜不開眼，甚至連這一劍刺在他身上甚麼地方都已感覺不出。他倒下去時，還聽見齊小燕在呼喝，然後他就連聲音都聽不見了！

風在呼嘯，黃砂飛舞。

小方彷彿又聽見小燕的聲音，聲音中，充滿了痛苦，正在向他哀呼求救，又彷彿看見獨孤痴已經撕裂了她的衣服。

其實他甚麼也聽不見，甚麼也看不見了。

他自噩夢中驚醒時，冷汗已濕透了衣服，眼前還是只有一片黃砂。

——他還沒有死。

——剛才他所聽見看見的，只不過是夢中的幻覺。

但是齊小燕的人已不知到那裏去了，獨孤痴也不知到那裏去了！

剛才在他夢中發生的事，在現實中也可能同樣發生過。

想到獨孤痴赤裸的站在寒風中讓小燕爲他洗擦的情況，小方心裏忽然有了種從來未有的刺痛。

——他一定要找到他們，一定要阻止這件事發生。

他想掙扎着站起來。

可是他一動，腰下就痛如刀割。

也不知道是他的幸運還是不幸，獨孤痴那一劍居然沒有刺中他的要害。

現在他還活着，可是連他自己都不知道自己還能活多久。

——風暴還未過去，他的傷口又開始流血，他的嘴唇又開始破裂，肌肉還在酸痛。

——他的糧食和水都已被風吹走，與他生死相共的女人現在很可能正在受別人的摧殘侮辱。

他的肉體和心靈都在受着任何人都難以忍受的煎熬。

他怎能活得下去？

（二）

只有親身經歷過的人，才知道要在沙漠的風暴中活下去是件多麼艱苦的事。

小方有過這種經驗。

上一次他幾乎已經死在這裏，這一次他的情況遠比上次更糟。

如果他不是小方，也許連他自己都不想再活下去了。

——一個人如果喪失了爲生存奮鬥的意志和勇氣，還有誰能讓他活下去？

×　　×　　×

他是小方。

他不斷的告訴自己。

——我一定要活下去，無論怎樣，一定要活下去！

×　　×　　×

唯一的問題是，在這種情況下，他怎麼能活得下去？

（三）

天地間一片昏黃，誰也分不出現在究竟是白天還是晚上？

小方躺在冰冷的砂粒上，風砂幾乎已將他整個人完全掩埋。

他實在太疲倦，失去的血實在太多，他眞想閉上眼睛先睡一下！

——溫柔黑暗甜蜜的夢鄉，是個多麼美麗的地方。

小方忽然睜開眼睛，用盡全身力氣翻了個身，以額角用力磨擦着粗糙的砂粒，讓痛苦使他清醒。

因爲他知道，只要一睡着，他就可能被活活埋死在黃砂下！

×　　×　　×

他沒有睡着。

他的額角在流血，腰上的傷口也在流血，但是他已完全清醒。

——只要能有一點水，他就可以活下去。

在這無情的大漠上，狂暴的風砂中，到那裏才能找得水？

×　　×　　×

小方忽然躍起，奮力向前走了幾步，等他再倒下去時，他就像蜥蜴般往前爬。

因爲他又有了生存的希望。

他忽然想起昨夜死在他和獨孤痴劍下的那些人。

——他們守候在這裏已經不止一天了，他們身上當然有水和食糧。

這念頭就像是電擊一樣打過他的全身，使得他忽然有了力量。

他果然很快就摸到了一個人的屍體，摸到了這屍體腰帶上繫着的革囊。

革囊中有三錠份量很重的銀錠，一些散碎的銀子。

革囊中還有隻金手——呂三用來號令屬下的金手。

——呂三！富貴神仙呂三！不共戴天的仇人，誓不兩立的強敵。

可是小方現在彷彿連這種仇恨都忘記了，因爲他的心已經全被一種更強烈的情感所佔據。

——生存的慾望，永遠是人類所有情感中最強烈的一種。

×　　×　　×

革囊中沒有水。

另一個盛水的皮袋已經被刺破了，刺破這水袋的人，很可能就是小方自己。

這是種多麼悲哀沉痛的諷刺？

可是小方也沒有去想。

他不敢去想。

因爲他知道，一個人如果想得太多，對生命的意義也許就會重新估價了。

此時此刻對他來說，生命是無價的，永遠沒有任何事能代替。

所以他又開始往前爬。

他的心忽然狂跳，因爲他不但又找到了另一個死人的屍體，而且還摸到了這個人腰上盛水的皮袋。

水袋是滿的，豐富飽滿得如處女的乳房！

小方知道自己得救了。

救他的人，却已死在他的劍下！

——這又是種多麼悲哀沉痛的諷刺？

×　　×　　×

小方伸出冰冷顫抖的手，想去解開這皮袋，但是就在這一瞬間，他又聽見了一個聲音。

他忽然聽見了一陣心跳的聲音。

這個人的心還在跳動，這個人還沒有死去。

（四）

小方的手停下來，就像是忽然被凍結了一樣。

從一個死人身上拿一點水來救自己的命，絕不是件可恥的事。

從一個垂死的完全沒有抵抗之力的活人身上掠奪他的水袋，就是另一回事了。

×　　×　　×

小方還是小方。

無論在任何情況下，他都是他自己，因爲他永遠都不會失去自己——不會失去自己的良心，也不會改變他自己的原則。更不會做出讓自己覺得對不起自己的事。

這個沒有死的「死人」忽然用一種奇怪而衰弱的聲音問他：「我的皮袋裏有水，你爲甚麼不拿走？」

「因爲你還沒有死。」小方說：「你也需要這些水。」

「不錯，我還沒有死，但是你再給我一劍，我就死了。」

他又問小方：「你既然想要我的水，爲甚麼不殺了我？」

小方嘆了口氣，說道：「我不能殺你，我不能爲了這種理由殺人。」

「但是你本來就要殺我的。」這個人說：「我本來應該已經死在你手裏。」

「那時你要殺我，我當然要殺你。」

小方說：「現在……」

「現在怎麼樣？」

「現在我非但不能再殺你，而且還要救你。」

「爲甚麼?」

「因爲你已經是個快要死的人了，已經完全沒有反抗的力量。」小方說：「如果我殺了你，就算我能活下去，也活得不安心。」

「現在你活得很安心?」

「我一直都活得很安心。」小方說：「因爲我問心無愧。」

「你寧死也不肯做對不起別人的事情嗎?」

「對不起自己的事情，我也一樣不肯做。」

這個人喘息着，忽然發出了一聲絕望的呻吟，就好像一隻野獸發現自己已經落下了陷阱。

「我錯了。」他呻吟着道：「我做錯了。」

「你做錯了甚麼事?」

這個人不再回答他的話，只是不停的低語：「你還沒有變，你還是以前那個小方，我不該……不該……」

他的聲音越來越低，越來越衰弱。

「你怎麼知道我是小方?怎麼知道我沒有變?」小方問：「你不該怎麼樣?」

這個人已經無法回答。

他的呼吸更弱，喘息却更劇烈，而且開始不停的咳嗽。

小方解下他的水袋，想餵一點水給他喝，喘息和咳嗽却使他連一口水都喝不進去。

天色昏暗，小方摸索着，從身上拿出一塊布巾，蘸了點水，滴在他嘴唇上。

這個人終於又能開口說話了。

「我對不起你。」他說：「同時，我也對不起卜鷹哥。」

× × ×

他說的話讓小方震驚得很久都說不出話來，過了很久才能問：「你也認得卜鷹?你怎麼會對不起他?」他問這個人：「你究竟是誰?」

× × ×

沒有回答，沒有反應。

小方問他這句話的時候，他的呼吸和心跳都已完全停頓。

(五)

小方輕輕的把那塊打濕了的布巾蓋在這個人的臉上。

現在他已經知道這個人一定和他有很深關係，和卜鷹也有很深的關係。

但是他想不起這個人是誰?狂風呼嘯，他也聽不出這個人的聲音。

天色黑暗!

究竟要等到甚麼時候天才會亮?風才會停?

× × ×

小方舉起手裏的水袋，喝了兩口水。

他並不是眞的想喝這皮袋的水，他喝水的時候，竟全沒有想到自己是在做甚麼事。

他喝這皮袋裏的水，只不過是一種本能的反應，因爲他想活下去。

——這個人很可能是他的朋友，而且剛死在他手裏。

如果他想到這一點，如果他知道這個人是誰，那麼他也許寧死也不肯喝這口水了!

(六)

天色雖然更暗，天亮之前豈非總是最黑暗的時候。

× × ×

天忽然亮了，風勢也忽然小了!

小方忽然看見了死在他懷裏這個人的臉，蓋在他臉上的布巾已被吹走，露出了一張飽歷風霜苦難，充滿痛苦悔恨的臉。

小方的心立刻沉下去，全身的血都冷了。

這個人赫然是加答。

在他被人懷疑，幾乎無路可走時，唯一把他當朋友的就是這個人。

他用來蓋住這張臉的布巾，就是這個人跪下來雙手獻給他的「哈達」，象徵着友誼和尊敬的「哈達」。

現在這個人却已死在他的劍下，他居然還在這個人死後喝光了他皮袋中的水。

× × ×

——加答怎麼沒有死?怎麼會到這裏來的?怎麼會和呂三的屬下在一起?

——他爲甚麼要說他錯了?爲甚麼要說他對不起小方和卜鷹?

這些問題小方都沒有想。

他唯一想到的，就是在那個窄小的帳篷，加答將自己唯一最珍惜的皮靴送給他，要他快逃走時所流露出的那種眞情。

如果現在有人能夠看見小方的臉，一定會很驚異。

因爲他的臉幾乎已變得和這死人一樣了。

因爲他的臉上也同樣充滿了痛苦與悔恨。

× × ×

難道這就是命運?

命運爲甚麼總是要將人逼入一種無可奈何的死角裏，爲甚麼總是要播弄人們去做一些他本來死也不肯去做的事情?

(七)

風暴已平息，屍體已掩埋。

對小方來說，這已經不是第一次經驗，他經歷過風暴，也掩埋過屍體，唯一不同的是，這一次他埋葬的是他的朋友。

一個死在他劍下的朋友。

× × ×

小方以劍作杖，掙扎着往前走去。

他根本沒有地方可去，也不知道能走到那裏?更不知道能支持到甚麼時候。

沒有水，沒有糧食，沒有體力，甚麼都沒有了，甚至連那一股求生的意志都因悔恨而消失，他隨時都可能倒下去，一倒下就可能永遠站不起來。

他爲甚麼還要往前走?

因爲小燕。

他彷彿又聽見了小燕的聲音，充滿了痛苦悲傷的呻吟聲。

這一次他還是不能確定他聽見的聲音究竟是眞是幻?

他一定要找出解答來。

所以他只要還有一分力氣還能再往前走一步，他就絕不肯停下。

他終於找到了。

就在他幾乎已將倒下去永遠無法再站起時，他看見了齊小燕。

× × ×

太陽又升起，大地又變得酷熱如洪爐

一般。

小方忽然發現她正向他走過來，赤着脚走在滾燙的砂粒上，全身的衣服都已被撕裂。漆黑的頭髮披散，蒼白美麗的臉已被打腫，眼睛裏充滿淚水。

再向前看，就可以看見獨孤痴。

他全身赤裸着，躺在酷熱的太陽下，他的劍仍擺在他伸手可及之處。

他的人看來却似已虛脫!

因滿足而虛脫!

× × ×

無論誰看見這情況，一定都可以想像到剛才發生過甚麼事了。

小方在噩夢中看見的那些事，在現實中無疑也同樣發生過，很可能比他在噩夢中見到的更悲慘，更可怕更令人心碎。

——有誰能說出一個人眞正心碎時是甚麼感覺呢?

小方也說不出來，但是他已感覺到。

× × ×

小燕已經走到他面前，痴痴的看着他，充滿淚水的眼睛裏也帶着種誰都無法說得出，但是無論誰看見都會心碎的表情。

小方忽然撲了過去!

她伸開雙臂迎接他的擁抱，但是小方却已從她面前衝過，撲向獨孤痴。

他當然不會去擁抱獨孤痴。

他撲過去，因爲他掌中仍有劍，他只想一劍刺穿獨孤痴赤裸的咽喉。

× × ×

痛苦和憤怒已激發出他每一分力量，所以他還有力量揮劍撲殺過去。

可是他自己也知道自己剩下的力量不多了。

獨孤痴的劍仍在伸手可及之處，他這一劍還沒有刺下時，獨孤痴的劍很可能已刺穿他的胸膛。

他知道，但是他不在乎，一點都不在乎。（本章終）

▲八角街上的奇案

(一)

小方這一劍沒有刺下去，並不是因爲獨孤痴已伸手取劍先將他刺殺。

他這一劍沒有刺下，只因爲他覺得很奇怪。

× × ×

他要刺的是獨孤痴的胸膛，是一劍必死的要害。

但是他一劍刺下時，獨孤痴居然沒有伸手取劍，甚至連動都沒有動，臉色也完全沒變。

他的臉上還是連一點表情都沒有。

這不是怪事!

獨孤痴的臉上本來就沒有表情，一直都沒有表情。

奇怪的是，現在他這張沒有表情的臉，看起來和以前的那張沒有表情的臉完全不一樣。

——因爲沒有表情有時也是種表情，甚至可以給人非常强烈的感受。

以前獨孤痴那張沒有表情的臉，讓人一看見就會有種冷酷陰森可怕的感受。

現在他給人的感受不同了。

現在他這張沒有表情的臉只會讓人覺得痛苦，一種只有在人們已經覺得完全失敗絕望時才會有的痛苦。

他是强者，勝者，佔有者，掠奪者。

他怎麼會有這種痛苦?

× × ×

小方不懂，所以他這一劍遲遲沒有刺下去——雖然沒有刺下去，却隨時可以刺下去。

他的劍鋒已在獨孤痴咽喉間，距離獨孤痴的咽喉最多只有一吋。

獨孤痴臉上却還是帶着那種沒有表情的絕望痛苦表情，甚至讓人覺得他很希望小方這一劍能刺穿他的咽喉，將他刺殺於烈日之下!

——難道他想死?

——只有失敗的人才想死，他爲甚麼想死?

× × ×

小燕也在看着獨孤痴。

她的衣裳已被撕裂，臉也被打腫，可是她在看着這個人時，眼中並沒有憤怒仇恨，反而充滿譏刺憐憫。

她忽然走過來，拉住小方握劍的手說：「我們走吧，」她說：「這個人已經沒有用了，你已經用不着殺他。」

「沒有用?」小方不懂：「爲甚麼沒有用?」

「因爲他已經不是男人。」小燕的聲音裏也充滿譏刺：「他想佔有我，可惜他已經完全沒有用。」

(二)

獨孤痴還躺在那裏，躺在滾燙的砂粒上，酷熱的太陽下。

小方已經走了，就這樣留下了他!

一個已經沒有用的男人，一個已經不是男人的男人，根本已經不值得任何人對他出手。

他們雖然知道讓他這樣子躺在那裏，日落前他就會像烤爐上的炙肉般被烤焦。

他們却還是走了，因爲除了他自己之外，這世界上已經沒有別人能救得了他。

× × ×

齊小燕接過了一件小方默默遞給她的衣服，披在她幾乎已完全赤裸的身子上。

她看來雖然狼狽，神情却遠比小方鎭定。

她輕輕的問小方：「現在我們要到那裏去?」

小方沉默着，看看這一片赤熱的大地，看看自己一雙空手。

過了很久他才反問道：「現在我們能到那裏去?」

「你想到那裏去，我們就到那裏去。」小燕說得很輕鬆，就好像全不知道現在他們已經一無所有，隨時都可能倒下。

又沉默了很久，小方才開口：「我想回拉薩!」

「那麼我們就回拉薩。」小燕還是說得很輕鬆：「現在我們就回去。」

小方看着她，忽然笑了一笑，苦笑。

「我們怎麼回去?」他問：「是爬回去?還是被人抬回去?」

小燕居然也在笑，笑得彷彿很神秘。

小方實在想不通她怎麼還能笑得出，但是他很快就想通了。

因爲這時候她已經搬開了一塊岩石，就好像變戲法一樣從岩石下的一個洞穴裏

拿出了三個很大的皮袋，一袋糧食，一袋衣物，一袋水。

小方吃驚的看着她，忽然長長嘆息。

「我忽然發現你很像一個人。」他說：「有很多地方都很像。」

「你說我像誰？」

「班察巴那，」小方說：「沙漠中的第一號英雄好漢，永遠沒有人能捉摸透的班察巴那。」

「我怎麼會像他？」

「因爲你也跟他一樣，不管走到那裏，都會先爲自己留下退路。」

小方道：「所以你們永遠都不會被人逼得無路可走。」

齊小燕又笑了，也不知是從甚麼時候開始的，她忽然也變得像「陽光」一樣，變成了個很愛笑的女孩子。

她帶着笑問小方：「現在我們是不是已經可以到拉薩去了？」

「是的。」小方說：「現在我們已經可以去了。」

（三）

拉薩依舊是拉薩。

就好像其他那些歷史輝煌悠久的古城一樣，歲月的侵蝕，戰亂的摧殘，世事的遷移，都不能讓這些古老的大城有絲毫改變。

那條橫亙於布達拉宮與恰克卜里山之間的石砌城垣，那些布滿在山頭上的樓閣、禪房、寺院、碑碣，那高聳在岩石上的巨大城堡，連綿的雉堞，發光的窗牖，看來依舊是那麼瑰麗，那麼調和的。

市中的小巷裏依舊擠滿了人，那些骯髒衰老的乞丐依舊匍匐於塵土中，唸着他們已不知唸過多少遍的五字眞言「唵吧呢嘛吽」，向路人和遠方來的旅客乞討，街道旁依舊堆滿垃圾和糞便，却又偏偏不會影响這個城市的美麗。

拉薩就是這樣子的，又矛盾、又調和、又襤褸、又瑰麗。

重到了這裏，小方心裏的感覺幾乎就好像回到了他的故鄉江南一樣。

小燕又問他：「現在我們要到那裏去了？」

「去八角街。」

那裏是這古城的商業匯集區，附近的大商號幾乎都聚集在那裏，不管你想要買甚麼？在那裏都可以找得到。

小燕又問道：「你要到那裏去些買甚麼？」

「甚麼都不買。」

「甚麼都不買去幹甚麼？」

「去一家商號。」小方說：「廣記商號。」

「廣記？是不是卜鷹的？」

「以前是。」

「現在呢？」

「現在已經不是他的了。」

「現在既然不是他的，你去幹甚麼？」小燕好像已決心要打破砂鍋問到底。

「去找一個人。」小方慢慢的回答：「問他一些事。」

他盯着小燕：「如果你不去，不妨留在這裏吧。」

她當然不會不去的。

× × ×

於是他們穿過了繁榮的市集，從兩旁已被油燈燻黑的舖子裏傳出的酸奶酪味，濃得幾乎讓人連氣都透不過來，明亮的陽光和颯颯的風砂又幾乎使人連眼睛都睜不開。

市場上貨物充沛，從打箭爐來的茶磚堆積如山，從天竺來的桃李桑椹草莓令人垂涎欲滴，從藏東來的藏香，精製的金屬鞍具，從尼泊爾來的香料、藍靛、珊瑚、珍珠、銅器，從關內來的瓷器和絲緞，蒙古的皮貨與琥珀，錫金的糖菓，麝香和大米……這些珍貴的貨物又讓人不能不把眼睛睜得大些。

× × ×

唯一和以前不同的是，這條街上的人樣子好像變了。

（四）

這條街也跟別的街道一樣，街上的人大致可以分爲兩種，一種是住在這裏的，一種是從別的地方來。

以前小方走過這條街時，總覺得每個人都帶着健康愉快滿足的樣子，顯得對自己的生活和事業都很滿意，對未來也充滿信心。

可是今天這些人的樣子都變了，變得有點畏縮，有點鬼祟，看人的時候眼睛裏彷彿充滿懷疑和戒心，而且每個人都顯得很害怕的樣子。

這條街上都是殷實的商號，這些人的生活一向無憂無慮。

他們爲甚麼要害怕？怕的是甚麼？

× × ×

小方感覺到這一點的時候，小燕也同樣感覺到了。

她拉了拉小方的衣角，輕輕的告訴他：「這條街上一定出了事。」她說：「而且一定是件很可怕的事。」

她又問小方：「你有沒有注意到別人看你的樣子？」

小方當然也注意到。

別人看他時的樣子，就好像把他當成個隨時都可能把瘟疫痳瘋帶來的瘟神。

和氣生財，做生意的人本來是絕不可以用這種眼光看人的。

——這地方又出了甚麼事？難道又跟小方有甚麼關係？

（五）

小方的心在往下沉！

他忽然想起上次卜鷹的山莊被焚，鷹記商號易主，他和陽光走過這條街時，別人也是用這種眼光看他們的。

難道這次的變故又發生在鷹記？

難道這些人還認得他，還記得他是卜鷹的好朋友？

難道卜鷹已回到這裏，對他的仇敵作了公正而殘酷的報復？

這不是不可能發生的事。

卜鷹做的事本來就是令人永遠無法預料得到的。

假如小方回到鷹記時，卜鷹已經坐在櫃台裏，小方也不會覺得太吃驚。

他一向認爲這世界上根本就沒有卜鷹做不到的事。

小方的脚步加快，心跳也加快了。恨不得一步就跨進鷹記的大門。

如果他知道鷹記商號裏發生了甚麼事

，你就算用轎子抬他，用鞭子抽他，他也未必會走去的。

（六）

鷹記的大門是開着的，遠遠就可以看得見店裏的情況。

店裏有五個人，正在做一件事！

鷹記一向是家信用卓著，生意鼎盛的商號，店裏的人當然都有事做，非做事不可。

這五個人在做事，絕不是件奇怪的事，他們沒事做才是奇怪的事。

可是小方一眼看過去，居然看不出他們在做的是甚麼事，無論誰一眼看過去都看不出他們在做的是甚麼事？

因爲他們在做的事很奇怪，不但是在一般情況下任何人都不會做的事，而且可以說是任何人一輩子都很難看得到的事。

所以你就眞看見了他們正在做甚麼，也不會相信他們正在做這種事。

他們正在殺人！

就在光天化日之下，就在一條人最多的街道上，一家開着大門的店舖裏殺人。

——是誰在殺誰？

有兩個人在殺另外兩個人，還有一個人在旁邊看，看着他們人殺人。

小方衝過去，還沒有衝進門口就怔住了。

因爲他第一個看到的人就是他自己。

（七）

除了照鏡子的時候之外，誰也不會看到自己。

小方却看到了他自己，眞的看見了，看得清清楚楚。

小方看到了另外一個小方，一個長得跟他完全一模一樣的人！

小方還在鷹記的大門外面，店裏居然還有另外一個小方站在櫃台前看着別人殺人。

——小方不是孿生子，也沒有兄弟，另外這個小方是從那裏來的？

齊小燕無疑也同樣吃驚。

小方怔住時，她也同樣怔住，她用力拉了小方的手說：「我看見你了。」

「哦？」

「我看見你在前面那家商店裏。」

「哦？」

「可是你明明在我旁邊，怎麼會又在那店家裏？」小燕問小方：「難道你一個人會變成兩個人？」

小方苦笑，只有苦笑。

無論誰聽見別人問他這種問題都只有苦笑，這問題實在太絕，太荒謬。

可是等到小方看清楚殺人的人和被殺的人時，他連苦笑都笑不出了。

他臉上的表情就好像忽然被人砍了一刀，正砍在他感覺最敏感的關節上。

殺人的人有兩個，一個男、一個女。

被殺的人也有兩個，也是一個男、一個女。

殺人的男人赫然竟是卜鷹。

殺人的女人赫然竟是「陽光」。

卜鷹殺的人赫然竟是班察巴那。

「陽光」殺的人赫然竟是波娃。

另外一個人，居然正在看着卜鷹和「陽光」殺班察巴那和波娃，居然連一點勸阻的意思都沒有。

——這是怎麼回事？誰知道這是怎麼回事。

（八）

這是件很簡單的事。

世界上有很多表面看來很複雜神秘的事，其實都很簡單。

有時甚至簡單得可笑。

——爲甚麼會有兩個小方？

因爲店裏另外一個小方是蠟人，是用蠟做成的人。

——卜鷹爲甚麼會殺班察巴那？「陽光」爲甚麼會殺波娃。

因爲他們也是蠟人。

店裏的五個人都是用蠟做成的人，雖然做得維肖維妙，却是假的。

所有無法解釋的事都有了解答，答案很簡單，可是並不可笑。

因爲小方立刻又想到了很多問題。

——這些蠟人是誰做的？爲甚麼要做這種事？有甚麼用意？

鷹記商號裏用的人一向很多，現在怎麼會只剩下五個用蠟做的假人？別的人到那裏去了？

小方繼續往前走，又看見了三個人。

這三個站在比較遠的一個角落裏，是一個男人，一個女人，一個孩子。

男人是呂三，女人是蘇蘇，蘇蘇手裏還抱着個孩子。

呂三風貌依舊，蘇蘇美麗如昔，她懷裏抱着的孩子着花衣，戴紅帽，雖然只有兩三個月大，已經長得肥頭耳大，可愛極了！

這三個人當然也是蠟做的假人。

就算他們不是蠟做的，就算呂三眞的站在那裏，小方也不敢衝過去。

因爲他並沒有忘記在山村石屋中那一段往事。

蘇蘇懷抱着的孩子，無疑就是他的孩子，是他親生的骨肉，是他血中的血。

他看見的雖然只不過是個蠟做的孩子，但是這孩子的容貌想必和他那孩子完全一樣。

——多麼可愛的小孩子，小方多麼希望自己能够去抱抱他。

如果是在兩年前，不管呂三是眞是假，也不管這孩子是眞是假，小方早已衝了進去。

但是現在的小方已經不是兩年前的小方了。

他早已學會了忍耐！

他一定要忍耐，要冷靜，因爲這幾個蠟人不僅是幾個蠟人而已，其中必定還隱藏着一些極可怕的陰謀和秘密。

最重要的一個問題是：

——這些蠟人究竟是誰做的？爲甚麼要做這麼樣幾個蠟人擺在這裏？

（九）

小方儘量讓自己冷靜鎮定下來，於是他又注意到幾件事。

鷹記本來也跟別的商號一樣，門口也聚集着一些流動的小販和行人乞丐，再加上店裏又擺着這幾個服飾鮮明行事詭秘的蠟人，本來應該能吸引更多人在門口。

現在門口的幾丈方圓之內却連一個人也沒有，所有的人一走到這附近就遠遠的避開了，彷彿只要一踏入這塊不祥之地立

刻就會有禍事降臨。

可是每個人都在遠遠的注意着這家商號，每個人都以一種充滿驚疑恐懼的眼色偷偷的窺望着店裏的蠟像，就好像把它們全都當做有血有肉的活人一樣，隨時都可以用它們手中的蠟劍割斷人的咽喉，刺穿人的心臟，取人的性命。

× × ×

小方也悄悄拉了拉齊小燕的衣角，拉着她向後退，退入人羣。人羣又遠遠避開，不管他們走到那裏人羣都會遠遠避開。

齊小燕忽然問小方：「你知不知道大家爲甚麼全都躲着你？」

她自己回答了這問題：「因爲那家店裏也有一個你的蠟像？」

她的推論是：「做這些蠟像的人既然能把你的像做得這麼逼眞，一定是個跟你很熟的人。」

她又問小方：「你猜不猜得出這個人是誰呢？」

× × ×

小方沒有猜。

他好像根本沒有想到這一點。

一個面目黝黑，穿着波斯長袍，賣香料的混種老人本來正在另一家商號門口兜生意，看見小方過來，也想遠遠的避開。

小方忽然一把拉住了他，壓低聲音說：「我可認得你，你認不認得我？」

老人吃了一驚，拚命搖頭。用半生不熟的漢語說：「不認得，完全不認得。」

小方冷笑：「就算你不認得我也沒關係，只要你能聽得懂我的話，不管你認不認得我都一樣。」

他用力握緊老人的臂：「你聽着，我有幾句話要問你，你肯說，我有銀子給你，你不肯說，我就捏斷你這條手臂。」

他用來對付這老人的兩種方法，自從遠古以來，就是最有效的法子。

老人的額角上已經痛出了冷汗，眼睛裏已經看到了銀光。

在這種情況下很少有人還能閉着嘴。

小方將老人拉出了人叢，拉到一個比較偏僻的角落裏，才沉着聲問：「鷹記商號裏那些蠟人是怎麼來的？」

「不知道。」

小方的手只加了一分力，老人就痛得眼淚都幾乎流出來了。

「我眞的不知道。」老人說：「昨天早上鷹記商號一開門，那些蠟人就在那裏了。」

小方盯着他，直等到判斷出他說的是眞話之後，手上的力量才放鬆。

「鷹記商號的伙記呢？」小方問。

「不知道。」老人說：「從昨天早上我就沒有看到他們。」

「連一個都沒有看見？」

「一個都沒有。」

「從昨天早上起，鷹記商號裏就只有那幾個蠟人在店裏？」小方說：「連一個活人都沒有？」

「沒有。」老人說得很肯定：「絕對沒有。」

「鷹記」的組織嚴密，規模龐大，除了那些實爲卜鷹屬下戰士的伙計之外，經常留守在店裏眞正做規矩生意買賣的人，至少也有一百多個。

一百多個有血有肉的大活人，當然不可能在一夜之間全都失蹤。

這些人到那裏去了？

小方思索着，又問了個好像是多餘重複，却又絕對不是多餘重複的問題。

「你的意思是說，從昨天早上到現在，就只有這幾個蠟人留在鷹記商號裏？」

「大概是這樣子的。」

老人也想了想才接着說：「因爲從昨天早上到現在，除了這幾個蠟人外，誰也沒有看見鷹記商號裏有活人走動過。」

小方又問：「你知不知道鷹記商號裏經常都有很多值錢的貨物？」

「我知道。大家都知道。」

「店裏既然只有這幾個蠟人留守，難道沒有人想來打店裏那些貨物的主意？」

「有過。」老人說：「從昨天早上到現在，至少已經有過五六批人。」

小方當然要問：「可是那些人呢？」

「全都死了。」老人縮起頸子：「一走進鷹記的大門就死了。」

「只要一走進大門就死？」小方問：「不管甚麼人都一樣？」

老人點點頭，衰老的臉上每一條皺紋裏都彷彿在流汗，冷汗。

小方的手已不由自主握住了劍柄，背脊上也覺得有點涼颼颼的。

他不相信這種事，却又不能不相信，所以他又問道：「那些人是怎麼樣死的？他們的屍體在那裏呢？」

老人沒有回答這問題，也不必回答，因爲就在這時候，這條八角街上，又發生了一件可怕的事。（本章終·全文未完）

武林軼事

黃麒英父子揚威

希華・文　盧令・圖

香港居民最熟識的一個武林高手就是黃飛鴻，因爲黃飛鴻本人的武功的出色，門人當中有許多個高手，開枝散葉，學習洪拳的人都知道這一派的師叔伯如何厲害；再又因爲黃飛鴻距今並非十分遙遠，練武的人特別發生興趣；此外還加上電視電影經常的推薦黃飛鴻的武功，故此，他的大名就响噹噹。其實黃飛鴻的父親黃麒英，也是很出色的，屬於廣東十虎之一，如果沒有黃麒英那麼武功高的一個父親，黃飛鴻就未必有後來的成就，故此，黃飛鴻威震南粵，應歸功於他的父親黃麒英。

黃麒英當時在清朝同治年間，到處賣武，打過許多場大仗，痛懲惡霸，練武的人都知道他是個武林高手，其中有一幕十分傑出的龍虎門，一個人打一百人，更加犀利。那時黃麒英在廣州的西關設館授武，有時到省佛陳龍以及東西北三江等地，沿途賣武，不過，靠近年晚一定回到羊城的，他有許多個門人，其中有一名叫做黃基的傢伙借故說「探花畫舫」有人邀請他喝酒，誘他到天字碼頭，不料黃麒英剛剛走到碼頭上面，接近水師衙門之前，忽然閃出一條大漢來，那時才知道黃基有心引他跌進圈套，不過，黃麒英藝高人胆壯，雖然看見那個彪形大漢身長六尺過外，頭如笆斗，眼若銅鈴，仍不畏懼。

黃麒英覺得此人好像以前見過面，忽然想起他是水師衙門的教頭余雲英，便即拱手爲禮，說：「老哥是余雲英師傅，違敎已久。」

余雲英喝道：「黃麒英，老子特命黃基找你算賬，放馬過來讓我抓住你痛毆一頓。」

當時黃麒英在肇慶擊敗了一名姓余的教頭，不知道此人竟然是余雲英的兄弟，聽了此言，十分詫異，說：「余師傅，我跟你一向並無仇怨，何以你說要找我算賬呢？」

余雲英說：「黃麒英，你還記得肇慶府的余教頭嗎？你跟我沒有賬，可是你殺敗了我的兄弟，這一筆賬，今日要向你討回。」

黃麒英恍然大悟，說：「原來你派黃基引我到此處，想替余教頭報仇雪恨，不過，你的武功太差，並非我的對手，如果你動手，而且利用水師的士兵圍攻，我不管打贏或打輸，一定向將軍衙門報案，你仍是三思而後行的好。」

余雲英聽了，大喝一聲，便即撲攻，以雙龍出海這一招向黃麒英的臉孔劈下來。一向「雙龍出海」只是向對方的中路出擊，很少人用它向頭上直劈下來的，余雲英擅長這一招，以爲他的氣力極宏，黃麒英的橋手一定招架不住，故此見面就以極沉重的拳法出擊，殊不料黃麒英側身卸馬，左右手一齊出擊，向對方右臂發招，仍是沒有用橋手相碰的，不過他的雙拳用橫江截壩這一招劈在余雲英右臂之上，「拍」的一掌手踭脫臼，不能再戰了，余雲英大吃一驚，而且第一招就敗在黃麒英的手下，更加憤怒，立刻連聲喊叫，埋伏在橫街窄巷的水師士兵，分兩路殺來，刀光閃閃，有如一羣老虎。

黃麒英覺得這件事情十分嚴重，非鬥不可，手無寸鐵，未免吃虧，他忽然看見碼頭上面有一枝竹槓，乃是碼頭苦力用來搬運貨物用的，質料結實，正好把它看做雙頭棍，有了武器，黃麒英便決定應戰，一跳就跳到碼頭上，順手拔起那枝竹槓來，施展八卦棍中的一招「橫掃千軍」，向前迎擊。

對方雖然有十多人持刀撲來，但却鬥不過那枝竹槓，原因是黃麒英握住竹槓的末端，把它揮舞，竹槓長達七尺，加上了他的右臂，長度便是一丈，對方不管如何勇猛，還沒有走近他的身邊，已經給竹槓掃跌，故此，他們紛紛倒地，刀也拋掉。

黃麒英殺得性起，抓住那枝竹槓分別用左右手輪流出擊，有如車輪般在街上滾動，貼近他的人，還沒有機會用刀砍劈，已經給他掃跌，當時水師士兵雖有百多人作戰，眞正有胆向黃麒英衝擊的僅有三四人，很快就給他用棍掃跌，其他的人看在眼裏，更加不敢截擊，眼見他殺出重圍，如入無人之境，由海岸殺入拱北門，再過雙門底，直返西門而去。

翌日水師提督李準獲悉此事，非常震怒，認爲余雲英此人太過失威，身爲水師軍官，率領百多人圍攻，竟然給黃麒英一人就把他們打到頭崩額裂，這種人簡直是飯桶，留在水師衙門之內，敎出一羣更劣的飯桶，不堪設想，立刻把余雲英申斥一頓，革除職務，余雲英無可奈何，只好收

山回到肇慶去。

黃麒英是在這一戰揚名的，李準曾經托人婉轉請他充任水師衙門的武術教練，黃麒英不但無意接任，並且離開省城，到四邑各地搵食。

究竟黃麒英是因爲過慣了閒雲野鶴的生活，不願意做官呢？抑或不屑替清廷做鷹犬呢？那就不得而知了，所知的是這一點，很少拳師斗胆跟官方對抗，一人打百多人，他是應該享譽的。至於黃飛鴻，在三歲開始，黃麒英就訓練他紮馬，不過十一歲已經練到一身武藝，特別是鐵綫拳以及拐子脚，最爲出色，那一年黃麒英父子到廣西的梧州，在江畔碼頭開檔賣藥，就因他引起一場惡鬥來。

凡是江湖賣武一定要依照慣例，開花結果，先行有高明的拳師耍出眞功夫來，引動觀衆，然後賣藥，至於拳術表演，或者刀棍上的表演，總是由師傅壓陣，徒弟先行，最幼的就先行表演，黃飛鴻僅有十一歲多些，當然是先由他表演了。各人看見黃飛鴻，身材短小，只是一名少年，還未長成，紮下四平大馬，一邊打一邊叫，居然揮拳踢脚，虎虎有威，轉瞬就有過百的觀衆圍觀，而且掌聲雷動。

當地教頭姓黎，名叫孟拉，這個名字很怪，原來他是廣西猺山居住的猺人，身材高大，氣力甚强，他的武器就是鐵扒，重三十多斤，普通人想舉起它也不容易，他却舞動如飛，武林人把這種武器稱做猺家大扒。以扒法而論，首推黎孟拉，事實上他除了大扒之外，猺族的穿心拳亦非常厲害，不少武林高手給他兜心一拳，就此身受重傷，倒地不能再戰。

黃麒英父子初到廣西梧州，只知賣武，不知道碼頭附近就有一間武館，由黎孟拉開設。他偶然站在門口，看見一堆人圍觀江湖賣武，掌聲如雷，勃然大怒，加緊脚步走過去，撥開衆人，向黃麒英父子大喝一聲，說：「喂，黃麒英，這個小孩子是否你的兒子呢？」

此人目露兇光，身材雄偉，顯然不是善男信女，黃麒英認爲他來意不善，趕快備戰，但是他口中仍然很客氣的說：「這個小鬼叫做飛鴻，乃是犬兒，請問老哥貴姓大名，有何指教？」

黎孟拉喝道：「我叫做黎孟拉，是此地一名教頭，設館有十多年，廣西武林中人把我稱做黎鐵扒，你居然在我的武館前面開檔賣武，事先沒有到武館拜候我，確是無法容忍，除非你打贏我的穿心拳，否則，你立刻滾開。」

黃麒英還沒有回答，黃飛鴻已經搶着說：「黎師傅，我願意跟你見個高下。」

黎孟拉向黃飛鴻望了一眼，說：「我的孩子比你高大得多，如果我打傷你，所有人都說我欺負小童，你還是走開，讓你的父親跟我較量高下吧！」

黃飛鴻雖然年輕，但却讀過書，他不慌不忙的說：「孔夫子說過，有事弟子服其勞，家父就是我的師傅，應該由我應戰方爲合理，如果你能够把我擊退，然後輪到家父跟你較量。」

黎孟拉看見黃飛鴻雖然口出大言，但却說得有紋有路，臉貌頗爲清秀，他甚爲喜悅，說：「好的，你決心跟我較量，我就答應吧，不過，我要跟你用拳脚打起來，實在太過笑話，還是如此比武吧，我讓你先打三招，如果你三招沒有把我殺退，就輪到我打你三招了，縱然打死或打傷，你切不要怨我，請你問父親。」

黃飛鴻說：「好的，這樣安排十分公平，不必再問父親，我向你連打三招好了，請你擺下接招架式，讓我進攻。」

黎孟拉的猺家拳法跟洪拳差不多，硬拳硬馬，聽了此言，便即擺招。當時他擺下弓箭步，雙手有長有短，右手握拳接招，左手伸盡，目光向橫一掃，說：「請即發招。」

這個招式是攻守咸宜的，黎孟拉認爲黃飛鴻無論如何無法鬥得過他，怎料黃飛鴻大喝一聲，人影一幌，便即衝到黎猛拉的臉前。

本來黎孟拉擺出了潛龍伏虎這一招，很難在中路搶攻的，料不到黃飛鴻有此本領，右手向對方的左臂一壓，同時左手向對方右拳再壓，先行封住他的一雙手，然後把右手向對方的眼睛以彈指的一招出擊，五指如鐵，向兩隻眼睛使勁一彈，相當厲害。

雖然這一招分三截打出，黃飛鴻却把它打得非常快速，有如閃電，黎孟拉覺得一團黑影從眼睛罩來，趕快把雙手向上一迎，剛剛擋住黃飛鴻的軟掌。

他以爲黃飛鴻打出一招之後，必然繼續再發第二招，殊不料黃飛鴻看見那一招給他擋住，竟然不再進攻，趕快跳出圈外，大叫一聲，說：「黎師傅，我已經打完三招了，輪到你發招打我！」

黎孟拉哈哈大笑，說：「你只是發了一招，便即跳開，是否怯戰，不敢再發兩招呢？」

黃飛鴻說：「黎師傅，我的確發了三招，不會騙你的，如果你回到武館細心想想，即時就明白。」

黎孟拉聽了，茫然不解，他正想發招出擊，忽然江上的清風吹來，他覺得大腿與下體之間一陣涼風，頗爲詫異，伸手向褲襠摸去，猛吃一驚，原來褲襠不知甚麼時候已撕裂了一條縫，涼風由裂縫吹進，無怪他會覺察得到。

他覺得褲襠裂開，如果發招，下體也會露出來，當然不敢伸手再打，掩着褲襠裂開之處，飛奔回到武館去，在場觀衆看見他們兩人打鬥，忽然之間黎孟拉轉身走開，不知是何緣故，但却不敢追問。

黎孟拉回到武館之後，脫下了長褲，細心看看，就發覺到那條裂縫是眞裂的，心裏暗想，黃飛鴻沒有發招向我的下體進攻，當然不是他用手撕破的了，何以忽然被人撕破呢？想來想去都想不通，跟着他又想起黃飛鴻不過打了一招，便說已經打了三招，可能另有別的原因，或者那是少林派的秘傳，亦未可料，沉思很久，仍然無法獲悉其中內幕，索性換過一條長褲，當晚親自到客棧請黃麒英父子到武館來，叫門徒準備酒菜一敍。

席間黎孟拉很誠懇的向黃飛鴻父子道歉，隨即向黃麒英請教，問他何以自己跟黃飛鴻打鬥，忽然褲子破裂。

黃麒英看見黎孟拉能够虛心請教，亦不容易，便向他詳細解釋，說：「黎師傅，小兒施展的就是拐子脚，亦即無影脚，小兒發拳向你的中門進攻時，上邊用彈指的手法，下邊已經踢出撩陰腿來，因爲他出脚很快，兼且年紀太輕，身材又矮，兼且你給影手困擾了一雙眼睛，故此你不知道他已經一脚踢着你的下部。」

黎孟拉恍然大悟說：「原來如此，我今日沒死在地上，全是令郎脚下留情！」

黃麒英說：「我們無冤無仇，決不會把你置於死地的，再者，你是武林高手，就算捱了一脚，不過受點輕傷而已，事過情遷，不必研究。」

黃麒英這樣說，使黎孟拉聽了不會太過難堪，事實上當時在黎氏武館之內，黎孟拉有許多門人，不應該說得太過囂張，黃麒英如此客氣，黎孟拉就更加感激他們父子了，慇懃獻飲，於是發生交情，過了不久，變成朋友。

一來黎孟拉喜歡黃飛鴻聰明伶俐，二來他知道黃飛鴻的武功根基極固，將來必成大器，願將猺家絕招的大扒傳給黃飛鴻。故此現時洪門裏面的武功當中亦有大扒這一種，它不是少林寺傳出來的，而是由猺族拳師黎孟拉傳到黃飛鴻手上，黃麒英並不知道這種武藝。

黃麒英當時名氣甚响，光緒年間，廣州將軍耆善，性嗜武技，而且精於關外長白山的拳脚，因爲滿人參軍，有了功勞，所以升做將軍，他到廣東來，打算選拔南派拳師作爲軍中教練，特別舉辦南派十大名家比武的一場龍虎門，凡在十名之內，都有重賞，而且聘爲軍中教頭，至於選拔高手的地點，就在惠愛大街將軍衙門前，由「耆善」親任評判。

當時廣東的南派拳師甚衆，報名參加的人太多，故此採取單淘汰的制度，如果一個拳師給對方打敗，便淘汰出局，因此之故，碰着兩雄相遇，那場比武就打得十分精彩。

當日黃麒英的對手就是南雄拳師祝金榮，此人身材高大，拳實如鐵，最擅長單劈掌，等於鐵橋中的劈柴手，專向對方上門出擊，迎頭打落，快而有勁，要是對方用橋手放橫招架，勢必給他劈斷，因此他在南雄享譽甚隆。跟黃麒英較量時，有許多門派的拳師到場觀看，因爲黃麒英是少林嫡傳陸阿采首徒，祝金榮則是一招劈斷橋手的粵北名拳師，那一場龍虎門當然非常出色，沒有交手之前，難分高下。

黃麒英跟祝金榮分別在擂台上面分東西位站定，負責做評判員的人正是將軍耆善，他大喝一聲，兩人一齊衝到前面去，祝金榮人快拳快，右拳一招獨劈華山，向黃麒英的口鼻劈來，拳風虎虎勢如奔馬。

黃麒英早有準備，他雖想向前連衝幾步，可是，對方剛剛發招，他一退就是三步，跟着卸下左馬，偏身向右，略爲避過來勢，用雙拳保護中上兩門，使那一招落空。

祝金榮看見單劈掌落空，索性用左手再劈一次，這一拳是橫劈，以黃麒英小腹作爲發招撲攻的目標，這一招叫做「大鵬單展翅」，怎料黃麒英一個小跳，他又再落空。

祝金榮暴跳如雷，怒吼一聲，第三招向黃麒英衝去，仍以右手出擊，所劈的是臉部，跟獨劈華山迎頭打落那一招微有不同。

黃麒英連閃兩次，這一次不再閃了，他的右手迎格之際，身形向左邊略爲閃側，拳與拳相交，消去來勢，跟着黃麒英左拳迎臉打來，祝金榮收回右拳，向上迎格，正想發出左拳兜胸打去，料不到對方的無影脚已經由下邊殺來，隆然一聲，祝金榮的前鋒馬已經吃了一脚，由台上倒下來，右脚的膝蓋打裂，不能再戰。

這一場戰鬥非常精彩，所有拳師看得出，少林拳脚，名不虛傳，確實發揮以柔制剛的妙用，紛紛鼓掌。

黃麒英威震武林，跟俠家拳的王隱林，同列廣東十虎，後來黃飛鴻承繼父業，闖蕩江湖，另有一番氣象。自從黃麒英病逝之後，他就遷居廣州的保濟橋，門徒甚衆。

當時黃飛鴻的首徒是梁寬，身材結實，虎背熊腰，力猛氣雄，所有鐵綫拳，五形拳，以及猺家大扒等拳脚武器，俱已學齊，所差的是脚法，因他是個彪形大漢，出脚較慢，故此，黃飛鴻門徒之中，以無影脚著名的只是陳殿標，綽號鬼脚七。

梁寬早死，逝世的時候只有二十四歲，於是，黃飛鴻的入室弟子當中，就以林世榮爲首，因爲他沿街販賣豬肉，一般人把他喚做豬肉榮。當時他未識黃飛鴻已經苦練各派的外家拳脚，出手很重。每天他必在上下西關叫賣豬肉，由普沙橋，打銅街，上下九第十甫，十三行等，乃是他必經之路。當時黃飛鴻與林世榮同居保濟橋，事有恰巧，林世榮住在樓上，黃飛鴻則住在樓下，因爲黃飛鴻最喜歡吃豬竹腸及第粥，林世榮既然販賣豬肉，早上必到豬欄搜購上好的豬竹腸以及豬肝豬腰等，贈與黃飛鴻，從來不收錢。有一天，黃飛鴻問他是否想學武功，林世榮即時把自己學習得到的拳脚施展出來，跟着拜師，黃飛鴻說：「你還沒有跟我打過，不必這樣快就拜師，或者你打贏我亦未可料，我們兩人在門外玩玩吧。」

林世榮喜出望外，那時晨光甚微，兩人在戶外交手，僅有兩三個途人走過，以爲他們練習武功而已，林世榮大喝一聲，說：「師傅，我發招了。」

說完這句話，人到拳到，一拳當胸打來。他以爲黃飛鴻必用橋手截擊，跟着發招，殊不料那拳還沒有打中黃飛鴻胸部，他的臉部已經吃了一掌，大吃一驚，趕快轉身踢出一條腿來，忽然發覺黃飛鴻不知去向，便即施展連環出擊的拳脚掩護自己，就在那時，他的上臂和胸腹之間連吃幾掌，俱是很輕微的，他知道自己的功夫遠比不上黃飛鴻，立刻跪地拜師。

黃飛鴻發覺他的根基甚好，人强馬壯，便將他扶起來，跟着把生平絕技傳授給他，除了正宗的鐵綫拳，虎鶴雙形拳之外，並將絕招「七星連環扣」傳給林世榮，可見他對林世榮十分重視。

黃麒英在光緒年間病逝，黃飛鴻清末宣統的時期開設寶芝林藥局，一直穩居羊城，到了民國十二年，香港的殷商陳廉伯到廣州任商團的團長，發生劇戰，寶芝林藥局燬於戰火，他隻身來港作寓公，住了幾年，返穗靜養，隨後一病歸天。（完）

武俠長篇故事

伴霞樓主·文
盧　令·圖

未央劍

前文提要：

上回書至顏如玉接受了秦天都送的寶劍之後，策馬上道，走至一小鎭，已有一帮人在小鎭的客店等候着她，並對她服侍得特別週到，原來是張珏因戀她而作的殷勤，但顏如玉却偷偷的跑掉——顏如玉走至一山莊遇見一書呆子朱逸，這朱逸讀書讀得太多了，但却一點武功也不會，顏如玉從此開始敎他提水練氣力，以及在亂石堆中跑上跳下，以訓練朱逸的氣力及下盤功夫，一個多月後，朱逸巳練出氣力，下盤功夫也不錯，顏如玉又敎他練劍，朱逸唯命是從，拚命練劍，他怕顏如玉不敎他練劍而離開他。

嬌娥千里走　書生劍未央

當眞怪得出奇，這顏如玉雖非是個莊重的姑娘，但平日言多帶笑，那銀鈴般的笑聲入耳，朱逸頓忘疲倦，那拖不動的步子，也會跑得快起來，但今晚非但沒聽到她的笑聲，而且面上倒多帶肅容。

雖然如此，聽顏如玉恁地一說，登時沒來由的好不心喜，原來這顏姑娘還是眞關心他。

那顏如玉用劍向山洞一指，道：「你知我要你在亂石間奔躍的用意麼？那就是因爲凡練功夫的人，必要先練下盤，你也不用懂得那麼多了，總之，你現下可不是步健輕得多了麼，將來我走後……」

什麼！她要走！登時像打個霹靂一般，還好，她說的是將來。

顏如玉又道：「這山澗亂石多，或近或遠，或高或低，倒眞是個練下盤功夫的絕妙所在，你若每日繼續早午晚上落三數遍，必有大益，休要間斷了。」

朱逸忙應了聲是，那顏如玉才開口提到水缸，忽又住了口，道：「時巳不早了，我答應過教你練劍的，豈能失信於你，但短短時刻，也敎不了那許多，我門中的一字騰龍劍，有八劍基本招式，合爲八方風雨，那自是由起手一劍演化而成，往下雖又演化成六十四招，但你若明其演化之理——你那日所說，倒像巳知此演化之所以然，因此，一劍化八，你若明白其間奧秘，只怕你無師也會自通。」

她說罷，即刻傳授朱逸的劍術，起手一劍定中原，直到第八招八方風雨會中州，說也難信，顏如玉幾番驚得目瞪口呆，若不是她現下確知朱逸從未摸過劍柄，幾乎又要誤會他是在欺騙她了，當眞是舉一反三，聞一知十，竟然一學就會，尤其是最後兩招，顏如玉尚未指點，他的竹劍巳自生變化，且皆與劍招脗合。

顏如玉說不出的高興，幾番對他含笑凝眸，更讚不絕口，最後敎完了，道：「若然你把這八招練成了，若是將來在上京的道上，碰到個毛賊什麼的，亦可退敵了，先前我倒小看了你，現在我相信你必能自保。」

顏如玉要他明日再練，他被讚得興緻勃勃，那願罷練，而且發覺那劍招奇妙絕倫，興趣更是倍增，倒反而催促顏如玉早些歇息。

顏如玉知道他那呆性一發，休想阻止得了他，抬頭見玉兎巳吻着西山，便道：「我可眞要歇息一會了，你自去練吧。」

他一心在劍上，也沒發覺顏如玉幾番對他凝眸，那眼色却與往日逈異。

朱逸翻來覆去，把那八招練了又練，竟不知倦，而且不時停下來深思，皆因他覺得劍招若不如此，而是如彼變化，則旣順着劍勢，而又出敵不意，豈不更易尅敵致果？

正是熟能生巧，何況他又熟讀易經，深明河圖洛書，九宮八卦生尅之理，自也易於領悟那劍秘奧，而生出無窮變化。

直到月落西山後，曉風送來晨寒，他才不再練了，勞累了一夜，那自是倒頭便睡，但太陽才爬上東面山頭，他就被一陣打門聲驚醒了。他本是以書房中的書桌爲床，一睜眼，自是陽光耀眼，一時竟睜不開來。

只聽外面叫道：「朱相公，你現在還沒起身麼？」

是顏如玉？是她，怎會在門外？

那是個姑娘的嫩嗓子在呼喚，他突然記得了，是那個農家姑娘，必是從她親戚家回來了，朱逸忙起身出去，開了大門。

果然迎着一張紅紅的燦爛的笑臉，那清晨的旭日之光，投落她滿身，美得更清新。只見她挽着個籃兒，裝着飯菜。

那姑娘不待他讓開大門，就擠了進來，說：「噯唷，朱相公，這些日子可苦了你啦。」

那地上巳不知多少日子沒掃過了，本該在屋子中間的那張桌兒，歪在一邊，椅子自然也失了位，地上更是濕濕的，原來朱逸爲了每日三次向水缸中灌去，來回奔走不下百次，桌在屋中，自然阻了路，地上又豈不濺了水，這一月多來，就沒一日乾過。

那姑娘睜大了眼睛，才放下籃兒，要把桌子挪正，一眼見到那書房窗前的書桌上，鋪着一條被褥，便怔住了，望了一下那關着的臥房門，又望了望書桌，道：「這這……是誰在這裏睡？」

朱逸道：「啊，我，……不……」

姑娘奇道：「朱相公，你怎麼有床倒不睡，却在……」

朱逸道：「你有所不知，我是貪戀這山月景色，躺在窗前，山月便在眼前。」

那姑娘一面把桌椅扶正，取出籃裏的飯菜，道：「那就是了，你們讀書人也眞怪，咱們想啊想，多想怎到城裏去逛逛才稱心，你們倒從城裏跑出來，這山啊水啊，有怎好逛的，朱相公，你來吃飯吧。」

朱逸生怕她向臥室裏闖。那顏姑娘在房中，雖說惡老道迄未見再來過，早不担心了，但被瞧見他這裏有個姑娘同住在此，一時怎能對她解說得清，傳揚開去，那更不得了，人家不知會怎生閒話，最怕的是顏姑娘因此再不能在此住下去了。

朱逸巴不得她快些走，但人家倒是好心的一早送飯菜來，他怎能趕人家走？

不料他担心，那姑娘却偏向書房跑，把桌上的被褥捲了起來，說道：「噯唷，朱相公，這一條被，够你墊的還是蓋的，你不嫌硬，也不怕涼麼。」

朱逸着了慌，不用說，她是要把被子抱進他臥房去，忙道：「姑娘，你，你……快放下！」

那姑娘一怔！奇怪他怎會急得頦子也粗了，朱逸倒有了主意，忙道：「我是有話要問你，聽說你去了親戚家，幾時回來的？」

那姑娘抱着被子，才走到門口，叫了聲：「噯呀！」

朱逸嚇慌了，待見那臥房門關得好好的，才安心了些，那她是叫甚麼？

那姑娘道：「你瞧，進門見你這裏亂糟糟，我這心兒也亂啦，倒忘了告訴你，了不得，這些日來，山外地覆天翻了。」

朱逸說道：「這是怎麼說？」

姑娘道：「那些惡人全殺死啦，噯呀！可眞死了不少，朱相公你記得那個惡老道吧？」

正想這姑娘最愛大驚小怪，不料他自己也叫了聲啊呀！死得人多也與他無關，要緊的是那惡老道，說：「可是也被殺死了？」

姑娘道：「要是死了，我也早回來啦，偏就是不見老道的屍，故爾我家裏昨兒才把我接回來。」

朱逸趁她說得起勁，趁機把她手中抱的被子接了過去，放在一邊，那姑娘心無二用，倒像視而不見，說道：「我家那長工好些日沒來了，你也不覺得奇怪麼？因爲地方上出了大案，到處查得緊，怕入山來令官面上的人起疑，惹來痲煩。」

朱逸才想起那送柴米的漢子好久沒來，只因柴米不缺，又有菜乾可吃，倒沒在意，道：「到底是怎麼回事？慢慢說。」

姑娘拍了一下手掌，道：「這可是眞奇，朱相公，有句話兒你可別說出去，要是官面上的人知道了，那可了不得的。」

朱逸道：「要是緊要的事，你便不說罷。」

姑娘道：「不，我說，朱相公你是大好人，你不說出去就行了。你說奇不奇，約莫半月前，這方圓百十里地面的窮苦人家，或先或後，一覺醒來，總會發現一包銀子，眞是一夥兒也沒見過的那麼多雪花花的銀子。」

朱逸道：「眞有這樣的事？」

那姑娘道：「如何不眞……」只見她急掃了一眼，又探頭向門外瞧瞧，才回身來在朱逸耳邊說道：「你可別告訴人，我家也有。」

朱逸道：「後來又如何了？」

姑娘說：「朱相公，你一定曉得，打咱們這陽山往東，恰好是去徐州府的一半路上，不是有個大叢林麼？」

朱逸道：「你是說雲陽觀？」

姑娘說：「正是那個道觀，一夜之間，死了十多個老道，還有好些個甚麼江湖漢子，若不是那左近的人家趕去救火，怕不巳燒成平地了，却因此才發現了那雲陽觀敢情是個賊窩兒，裏面有地窖子，地方官還抄出不少金銀珠寶來，據衙門裏傳出的話兒說，都是有案的賊贓，也才知道被

殺的人是賊，也都紛紛傳說，是個甚麼除暴安良，殺賊濟貧的大俠所爲，官面這才不再追究了。朱相公，眞不知道多少人日夜替那大俠客唸佛哩。」

朱逸啊了一聲，道：「是了，是她，一定是她！」

姑娘瞪大了眼，說：「誰！朱相公，你……你知道……」

朱逸慌忙搖手說：「不不，我那會知道，我是說，誰是大俠客，你知道，那書上可紀載想多啦。」

「可不是。」那姑娘點着頭兒說：「大夥兒也都這麼說，但只聽說過刦富濟貧的，這位大俠客却刦賊濟貧，可更了不得，好多人都替他供了長生牌位哩，咱們家也供上，只不過怕官面上知道了，說是賊賍，搜查去了也罷，只怕還要吃官司，故爾都不敢言語。」

朱逸道：「那你們怎生曉得？」

姑娘嘿了一聲，說：「朱相公，枉你是個讀書人，這有怎不曉得的，誰家供着那大俠客的長生祿位牌，那自是得了好處的，要不然爲何要拜他。」

朱逸道：「但你怎知那惡老道就是那觀裏的，又逃走了？」

姑娘道：「朱相公，你想想，二十多條人命案啦，那會不轟動遠近，咱們這陽山又是在大道之上，那日天才亮，趕早路的人已把消息帶來了，我爹聽說，就想到那老道，要知咱們家人一直提心吊着胆，生怕那三個大惡人再來，便派咱們家的長工去瞧瞧，那長工親眼見到惡道打傷我爹和大哥，自是認得出來，朱相公，你說有多巧，剛趕上縣大爺下來驗屍，那二十多具屍身就排在觀前，可不就有那兩個大惡人，就是不見老道的屍體，不用說是逃走去了。」

朱逸不自覺掃了那臥房門一眼，那還再有別人，不用說，就是這顏如玉姑娘殺了那些惡賊，不由他打了個寒顫，她，那麼個美貌的顏姑娘，雖說是該死的惡賊，但她怎能……他又打了個寒顫。

這朱逸那還會不明白，難怪顏姑娘常常夜出，一去就一夜了，直到天明才返來，不用說，昨兒晚裏必是去殺了惡人回來，罷了，他爲何辛苦練劍，不就是爲了保護她麼，而今人家倒把賊子殺盡了，他還練個甚麼勁？

却聽那姑娘又道：「咱們家那長工有個姑媽就在那近處的鎮上，本是想順便瞧瞧，喝口茶兒，才知那些日，是窮苦人家，都供上了大俠客的長生祿位牌，朱相公，你可休向人說起，聽說有人瞧見過那大俠客。」

朱逸道：「眞？」

姑娘把頭兒直點，說：「怎麼不眞，那大俠客頭如巴斗，身高丈二，倒像個二郎爺。」

朱逸笑在心裏，道：「那麼說出去，縣太爺還敢去捉他麼？」

那姑娘倒笑了，道：「說是這麼說，其實我也不十分信，那長工回來後，我爹一再叮囑我，休要向人提起，其實，有了賍證，殺的就是賊子，爲地方上除害，昨兒咱家往劉相公家送柴去，聽說這次縣太爺準會昇官，說甚麼京裏一位王爺失去的一件寶貝，行文查訪了一年多，據說也在那觀裏找到了，朱相公，你說奇不奇？」

朱逸一點也不奇，倒是知絕不會是別人，準是房裏的顏姑娘，眞沒料到，她眞會是個大本領的俠女。

不料那姑娘話聲才落，早又一聲噯唷，嚇得朱逸心頭一陣劇跳，還以爲她發現房中有人。

却聽姑娘道：「只顧和你說話兒，瞧，飯菜又冷啦，朱相公，你快吃吧。」

朱逸忙道：「却是姑娘你才回家，必是極忙，今後不勞你送飯了，這一月多來，瞧，我不是也自會做了麼。」

那姑娘却跳了起來，說說：「那怎行，劉相公昨兒聽說了這麼大的案子，打縣裏趕回來了，說不定今晚就會來，要知道咱們侍候朱相公不週，那時咱們可有不是了。」

朱逸才知劉昊這一月多沒來之故，敢情是去了縣城，心下也更着了慌，這一個還沒打發走，再來一個，要是見到了顏姑娘，那咀可更不饒人。

不料他這麼一怔之頃，那姑娘抱起被子就向臥室裏跑，朱逸着了慌，要繞過桌子攔阻，那還來得及，罷了，先還想把門打裏面關上了，她也推不開，不料那門竟應手而開。

朱逸急得大叫道：「姑娘你聽我說，她她……」

却是他說不下去了，眼也睜大了，房中沒人，床中央，端端正正擺着個包袱？

那姑娘噗嗤一笑，說：「我還以爲你藏着小媳婦……啐！」鄉下姑娘口不擇言，但話出口像才發覺面前是位相公，改口道：「放着床不睡，倒去睡又冷又硬的書桌，眞沒見過……」

朱逸倒也不驚奇，那日那老道一脚把門踢開，顏姑娘不也是不見了麼？

那姑娘又忙了好一陣子，這才收拾去了，朱逸目送她落下山脚，這才叫道：「顏姑娘，出來吧，她走啦。」

他連叫了兩聲，倒像四面八方都有顏如玉，原來是晨風把四面八方的樹木吹拂得搖幌，並沒有人出來，他心下漸漸急起上來，忽然想到那床疊得整整齊齊的，床中央又何來個包袱。

心下一急，立即奔入房去，把那包袱提起，咦！好重，打開一看，竟是金銀，兩錠金子，約有十两重，還有約莫五十两散碎銀子。

朱逸登時嚇慌了，掉頭就跑，不是巳猜到和駭怕這是賊賍，而是顏姑娘既然留下了金銀，必是走了。

他原該想到的，人家先是因受了傷，後來是爲找惡道報仇，既然仇巳報了，自然要走。

他跑上跑下，尋遍了山林澗谷，喊破了嚨喉，得來的只是空谷中的迴音。

她……她……她走了，一聲不響地走了。

他拖着疲憊不堪的步子，回到屋裏，巳是近中天了，她走了，一聲也不……

忽然，他想到顏如玉雖一聲不響地走了，會不會留下字條兒！顏姑娘不但識字，而且還寫得一手好字，他心念一動，忙又搶到床前，果然那金銀錠兒中，有一團

紙，他搶握在手中，手在顫抖，但才入一手，那心兒就不禁往下沉，因爲那紙包着物件。

原來是一個小瓶兒，他一見就認出來了，是她的金創藥，朱逸曾一再稱讚好藥，故爾她特留下給他。

但他的心兒又劇跳起來，且慢，紙上有字，正是留給他的字。

紙上的字句，意思是說：追賊北上，無暇告別，盼珍重，留下的金銀皆其自有，非不義之財，知他即要上京赴試，贈作盤纏。

她也上京去了，那麼，果然逃了老道，她追去了，她沒忘記他。

朱逸也不知是苦是甜，說留下的金銀非不義之財，他倒是相信，那紅石山莊的秦天都，替她多帶黃金，他巳見過，想想那要合多少銀子？十兩黃金，是能够折合八百兩銀子的，他有生以來別說是黃金了，便是十兩一錠的大銀也少見。

朱逸把金銀抱在懷裏，緊緊地抱在懷裏，但心上感覺抱的是姑娘的情意，這是她隨身携帶的，想想啊，她還怕僻鄉小縣，無法兌換金錠，更替他留下了散碎銀子，若然她沒綿綿的情意，豈能有這般細細的心思。

當眞是身無彩鳳雙飛翼，不，既然心有靈犀，無翼，他可有脚，既是知她北上了，他早晚要上京的，爲何不即刻追趕前去！

既然他的性子本就有些呆，既然毫無掛牽，既然又有了銀子，他爲何不追去？不，得趕快，要不然就追不上她了。

啊喲，要走，還眞得趕快，今早那姑娘不是說，那劉昊即會來訪他麼，他又不能明言，倒不如不告而別，不成，人家對他如此義重，他豈能不告而別。

當即留下一函，說明試期巳近，路途遙遠，故爾早早起程上京去了，並留下一錠銀子，要他轉贈佃農家，以作月來的柴米之資，並留下一個銀菓兒，請劉昊代送那姑娘買烟脂粉。

抬頭見日影巳縮到窗外，時近正午，便劉昊不來，那姑娘也會來了，解說又得費多少口舌，不，會誤了追趕那顏姑娘的時刻。

他連忙收拾了個小包袱，把金銀錠兒用布帶繫在腰間衣底，貼身藏了，連心也暖了，然後，用絲條把那摩弄得變成了黃澄澄，生出光澤來了的竹劍，繫在腰間，那是顏如玉姑娘親手削的，對他，那可就成了奇珍異寶，當眞是比性命更重，見了劍，也當眞如見其人，那竹劍雖是匆匆削製，但精巧無比，與眞劍一般無二，不是有如顏如玉那般美且慧的姑娘，如何能削製出這般精巧無比的竹劍來。

啊喲！時候可眞不早了，再不走，雖是不怕被人留難，他要走，誰能攔得了他，但那可就追趕不上顏如玉姑娘的了。

走！趕快，但奔出門去，才又想到忘了拜別他爹，好在那在北上的道上，翻一個山坳，他爹朱子修的墳墓就在山腰，他叩了幾個頭，禱道：「爹啊，我此番上京，必中個擧回來，爹你老人家在九泉之下，便可瞑目了，孩兒那時替你重建墳塋，立上石碑。」

他在爹的墳前，拜別遠行，非但無絲毫悲戚，却是雄心萬丈。

他邁開大步，即刻踏上了萬里鵬程。

× × ×

却說朱逸邁開大步，日落時候，巳進入了山東境界。

他雖沒出過遠門，但他爹曾數次上京，多聽說起過，知道趕快些，兩日就可到濟寧，再上就是濟南府。

顏如玉姑娘不就是濟南府人麼？她原來就是要回轉家鄉的，她便不追趕那惡道北上，也要回去濟南府，朱逸就是恨不得插翅飛到濟南府，可惜無雙飛之翼，只有兩條腿。

雖說而今他這兩條腿，早不是往日的兩條腿，便行走如飛，也不是眞飛。

他一口氣趕了近百里地，那天色才黑下來，到了個鎮甸，一問，可把他也嚇了一跳，想想看，半日工夫，他巳進出約百里地來？

這可是以往絕不可能的事，那眞要多謝顏如玉姑娘，若不是她教他每日三番上下那山澗，奔騰縱躍，他又豈能如此的健步如飛。

非但他健步如飛，而且奔了這半天，竟然毫無倦容，他抬頭一望，好一輪皓月。追！趕快追下去。

且慢，他逢人便打聽，可有個如此這般一個姑娘，打這兒過去了？那年頭，年輕的姑娘獨個兒在道上走的巳是少有，何況還揹着一把寶劍。

果被他問着了，可不是有這麼個姑娘，日落前才過去，那麼，相隔不到兩個時辰，計算一下時刻，顏如玉比他早動身不下三個時辰，那麼，他是快過她了，多跑一步，自然就更近一步了？

朱逸非但不倦，反而更振奮起來，買了兩個大饅頭，立即又趕上了路。

好在都是大道，路上雖然無人，也不曾走錯，是讀書人，那有不識星辰的，天上的星辰也指引着路。過了一個村莊又一個村莊，又過了一個小鎮甸，午夜巳過了，便他是個鐵打的身子，也拖不動那兩隻越來越重的腿了，但小鎮上不見燈火，也不見客棧的燈籠。

走，他又出了鎮口，前面的大路穿過一個樹林，不行，他得歇一歇，好一輪當空的皓月，他坐在林邊路口的一塊石上，忽然心中一動，他這半夜又趕下數十里地來了，那顏如玉姑娘豈有也連夜趕路的，若然趕過了頭，她倒落在後面了，豈不是趕到天之涯也追不着她。

想到她在前面不過兩個時辰，若然她天黑就歇下來，那他必然巳趕過頭了。不錯，他不能再往下走了，得等天明找人探問一下。

但此時那來住宿之處，擧目四面是曠野，不見人家。

不料他這麼一掃眼，蘶隙中有火光一閃，誰說沒有家，沒人家那來燈火，既有燈火，就是有人尙沒睡覺，妙極，正可前去投宿。

朱逸向那火光之處走去，穿過時疏時密的林子，地勢高了些，到了跟前，才知是個廟宇，但巳頹敗不堪，寺門也塌了個大缺口，顯然是個廢廟。

陡然間，朱逸心中一動，這路行來，別無鎮甸，那顏姑娘若是趕路，也找不到宿處，莫非這是她？

他心中劇跳起來，跳過那塌墻的缺口，只見那閃爍火光來自殿中，不料奔到那殿門口一看，只有一堆火，殿中却無人？

那實是個無人的廢廟，那麼，這火……是了，必是個夜行人生的，必是又上了路，沒將火熄滅，雖然不見顏姑娘，這倒也不錯，這裏也避得風露。

他走進去一瞧，那神台下鋪着厚厚的草，妙極，這火，這神台下的草，倒爲我備下來的。他實在太倦了，便一頭鑽了進去。

不料就在那瞬間，有了脚步聲入耳，但他又失望了，從那神台的裂縫中往外一瞧，敢情來的是兩個漢子，不是顏如玉。

他不但失望，而且大大抽了口涼氣，來的兩個漢子不但一臉橫肉，脅下都跨着刀，他沒在江湖上走過，但也聽說過，想必是打家刦舍的強人，嚇得他大氣也不敢出，忙縮回頭去，恐被那人發覺。

只聽一人說道：「要尋野味兒，不是我誇口，你還得跟我學學。你瞧這野兎有多肥。」

另一個說：「學來做什麼，有銀子，甚麼珍饈美味買不到，誰耐煩費手脚。」

朱逸忍不住又往外瞄，只見一個漢子提着個已剝了皮的野兎，用樹枝叉着，已向火上烤去，道：「好啊，你即管去試試，拿銀子去買來我瞧瞧。」

旁邊的一個漢子約有四十多歲，只見他太陽穴墳了起來，朱逸一怔，看來這兩個還不是小賊！

原來這一月多來，那顏如玉閒着沒事就對他說些江湖上的事，是以知道，大凡太陽穴墳起的人，必是內家功夫高強，內功高強的，那自不是小賊。

只見這漢子道：「這個時光向那裏買去！」

那烤兎的漢子轉着樹枝，兎子的肉在旺火上烤得吱吱作响，道：「便不是這時光，這荒山野地，白天又豈能買得到。」

那旁邊的漢子霍地站起身來，哼了一聲，怒道：「當眞是三十老娘，倒綳了孩兒，不料倒被一個妞兒給趕得走投無路，就是連店也不敢落。」

朱逸心頭一震，不用說，這就是惡道一夥，漏網的賊子，所說的妞兒，當然是顏如玉了，雖然沒追上顏姑娘，有了她的信息，也足可令他振奮了，何況她怎生一人一劍，却便能够殺了那麼多賊人，他正渴欲知道。

那叉着野兎，轉着樹枝的漢子道：「這是終朝打雁兒，倒被啄了眼。但那妞兒那隻劍，實是厲害不過，咱們這麼多人，就沒一個在她劍下走到二三十招，便飛天孤縱橫江湖這麼多年，未遇敵手，也傷了右臂。」

那漢子道：「你再也休提飛天狐，老道是還有個綽號的，你知也不知？」

這漢子道：「如何不知，人稱他滅門太歲，那是他沒穿上道袍以前的名兒。」

朱逸心道：「這必是那個惡老道了，好歹毒的惡名！」

那漢子哼了一聲，說道：「飛天狐當年爲何人稱滅門太歲？便是因他不伸手則已，伸手就趕盡殺絕？不留後患，那妞兒既然發現了咱們的朶子窰，又中了他的毒鏢，不見人，也該尋到屍，既然不見了那妞兒，就該加倍小心，怎可托大？」

這漢子道：「這也怪不得飛天狐，本來咱們都很小心，雲陽觀那麼荒僻的所在，竟會被她找到了，雖然咱們傷了好些人，却被飛天狐打了一鏢，偏是這麼怪，那方圓百里之地，何處沒尋到，就是不見人，也不見屍，但你想想，飛天狐的毒鏢是有名的日月斷魂鏢，除了他的獨門解藥外，便留得性命的，武功也廢了，濟南府的一字騰龍劍顏大剛，不就是這樣廢了武功麼？」

那漢子道：「眞的，我還忘了問你，據說這妞兒的劍法，就近似一字騰龍劍，可惜我到得晚了一步。」

這漢子道：「甚麼近似，壓根兒就是，飛天狐半年前和顏大剛過過招，如何不識，只奇怪這個嫩妞兒，倒比老的更了得，你說怪不怪，據說，那顏大剛却只有一個女兒，除此別無傳人。」

那個內功精湛的漢子負着手，在火堆旁邊踱了兩步，哼了一聲，說道：「咱們不是派了人去紅石山莊，打着徐州府鏢局子的旗號，既是公開露面，難道沒見過，會認不出來，究竟她是不是顏大剛的女兒？啊！小心，你的兎兒烤焦了。」

果然有焦味入鼻，原來這漢子一時只顧想，忘了轉動樹枝，妙，恁地燒烤野味兒，倒是眞香的。

這漢子道：「月前這妞兒來時，那兩個偏不在觀中，沒有見到，前晚却又遍是來不及言語時候，竟已死在她劍下了。」

「前晚？」

「前晚。」這漢子又道：「前晚那妞兒沒現身，咱們死傷的那麼多人，大半是被她暗算的，有的連人影也沒瞧見就死傷了，要不然，她強煞也只得一個人，就算一個對一個不是她的敵手，她可是天神下降，只要我們一齊上前當眞豈能力鬥我們這麼多人。」

那雲陽觀左近人家，可不就把顏如玉當作天神麼，敢情是如此這般，是了，是了，朱逸想起來了，顏如玉前晚一早就關上門，還以爲她早早睡了，敢情是去暗算這般賊子，嘿！怎叫暗算，一個姑娘去掃滅一大羣惡賊，自要用點兒奇謀，不錯，是奇謀，這並不叫暗算，那樣說，這就不算得不光明磊落。

朱逸不禁在心下替顏如玉辯護起來，他本是連大氣也不敢出的，嘿！人家顏姑娘恁地英雄了得，他豈可恁地窩囊，沒出息，哼，他不禁把胸膛兒挺了挺，有道是強將手下無弱兵，雖然沒有瞧見他，那也是丟了姑娘的臉了，說甚麼他已傳了姑娘的劍術，就算是半夜功夫，那可也是無敵一字英雄之劍。

啊唷！不料那神台低矮，一挺胸，那頭就碰到了神台的台面，幸是那烤兎的漢子正往火堆上加枯枝，那火裏劈劈拍拍的响起來，兩個漢子都沒注意，但已嚇了他自己老大一跳。

只見那漢子轉過身來，說道：「這就是了，我說呢？怎生你們那麼多人，倒門

不過一個女娃娃。」

這漢子像是仍有餘悸，道：「雖說如此，那妞兒的劍法實是精妙絕倫，一上手，就分不清她的招式，我就在她劍下走了十多招，假假的，江湖上也還有我這個喪門劍古元的名號，也是憑着手中劍會過天下劍派……」

「呸！」那漢子道：「喪門劍古元的名兒响得很啊，只是而今掃了地。」

原來烤兎兒的漢子名叫古元，人稱喪門劍，也冷笑一聲，道：「說甚麼我在她劍下也走了十多招，不見紅，沒掛彩，你這黑判官早晚遇到她，你就知厲害了，只怕你那判官筆了得，會連十招也走不上，你那曉得，我走了十多招，她那劍倒像仍是那麼一招。」

朱逸大是得意，心說：「那是一劍定中原，八方風雨會中州，不也是一劍不絕綿綿，蠢材。」

這人原來叫黑判官，胖胖黑黑的，倒眞像城隍爺旁邊的判官，哼！早晚也會回去陰曹地府。朱逸自是在心裏哼。那黑判官道：「我黑判官自會敎你們瞧瞧，且慢，你說飛天狐也帶了傷，到底咱們傷了多少人，有多少人走脫了？死了又多少？」

喪門劍古元道：「前晚傷的不算，死了十四人，崔家兄弟……唉，這番完了，官面上發現了崔家兄弟的屍體，徐州那個鏢局子，也就算完了，那兩個也該死，飛天狐說：必是他二人去紅石莊給秦天都拜壽，露了馬脚，被那妞兒跟踪，這才會被她尋到咱們的朶子窰。」

黑判官道：「還說這些做甚，我問你咱們死了多少人，逃走的又有多少？」

朱逸可不這麼想，那喪門劍古元倒替他解開了疑團，不怪顏如玉留在陽山中一個多月了，原來是夜裏出去暗查敵踪。

喪門劍道：「除了前晚死了十四個，昨晚死了多少，我也不清楚，火一燒起來，眼看地方上就有人來，咱們那敢不四散奔逃，但河朔三煞雖然都帶了點傷，倒也逃得性命，浿子石奇那小子狡獪得很，一見瞄頭不對，早脚底下擦了油，最先逃走的就是他。」

黑判官道：「飛天狐的傷重不重？可是北上去了？」

古元道：「若不是火燒起來，他一分神，也不那麼輕易傷得了他，那妞兒實是厲害，而且有計謀，是她先點着火，才露出面來，咱們那得不先心慌了，又不知來了多少敵人，你想想，鎭上的人見觀裏失了火，自是要來救人，我們觀中的底細，自要穿了，你想想……」

朱逸却不想了，先前他想了又想，想不通的，現下全明白了，顏如玉到底不全是以力勝，雖然她下手狠些，但朱逸對她可加了倍的佩服，倒也沒來由得意起來。

黑判官古元又道：「自是北上去了，你想想，前晚我們死了這麼多人，白天又不能掩埋，不料天才黑，正要埋，那妞兒又找上門來，觀中有那麼多死人，那還了得，何況地窖裏的金銀珠寶，只要一件查出來路，我們北方的朶子窰就會有麻煩，這些年的辛苦，半數的財寶都在那裏，還不趕快去遷地爲艮麼。奇怪，你倒沒碰上他，却反而碰到我。」

黑判官道：「想必是他受了傷，自不能在大道上行走，好妞兒，我們擒住她，把她碎屍萬斷，也難消心頭之恨，這麼說，我們是毀在她的狡獪詭計之上，喪命的也沒一個是有眞功夫，露頭露面的人物，早晚碰到我手上，哼！」

朱逸不由替顏如玉担心起來，適才的得意，頓化烏有，當眞這黑判官說得有些兒道理，若然逃走的，都是本領高強的，誓又不與她甘休，那麼不用她去追趕人家，這般人也會千方百計要找到她。先前她是在暗裏，現下可在明處了，再加上人家的人多，那有多凶險！

朱逸不禁打了寒顫，顏如玉劍術再了得，不也曾傷在人家的鏢下麼？

朱逸心下一急，恨不得立即動身，去……去做什麼？去保護她麼？他可眞是這個心思。

那香味鑽進鼻孔裏來了，是那兩人在撕着烤兎，吃了起來。

半晌，黑判官古元問道：「北面沒事吧，你怎麼親自來了？」

黑判官說：「是我跟踪戶部尚書張均的家下人，呸！」

戶部尚書？朱逸立即又尖起了耳朶，皆因他聽顏如玉說過，這飛天狐一夥便因截刦戶部尚書的張珏公子不成，她的爹顏大剛才傷在飛天狐的鏢下，她才尋了來的，那顏如玉雖沒說出她這番出潼關東來，那張珏公子怎生對她痴情痴心，但說到那張珏借用官家之力，逢驛站換馬，把她爹送到紅石山莊急救，怎生親自護送，這朱逸非但不呆，反而旁聽者淸，那顏如玉每讚那張珏一句，他心中就是哼一聲，甚麼不忘恩，重義氣，八成兒是貓兒見不得腥就眞，怕不是垂涎顏姑娘的美色，那顏如玉讚張珏是個罕見的貴公子，不以富貴驕人，他心下就老大不愉快，竟沒來由吃起醋來，那心裏可就不是哼一聲，而是重重地哼了兩聲。是以，一聽黑判官提起戶部尚書，那耳朶就尖了起來。

喪門劍古元聽黑判官提起戶部尚書，竟也哼了一聲，說道：「當眞晦氣，我們千方百計打那張尚書的主意，一個總管天下錢糧的官兒，一年不撈個百萬兩，也會有八十萬，偏是幾次落了空，去年飛天狐親自出馬，偏又撞到一字劍顏大剛，豈僅是偷鷄不着蝕把米，連我們的朶子窰也給毀了，我們多年辛苦刦來的那麼多金銀珠寶，也給抄了去，損失的何祇百八十萬，還賠上了二十多條人命。」

黑判官道：「便是因爲飛天狐去年刦他那兒子不成，反而受了傷，我才不服這口氣，半月前，他打發三輛大車回河南老家，你想想，那車裏還少得了金銀珠寶，一瞧那車轍兒便心裏雪亮，可惜他派了虎威營裏官兵護送也罷了，又找了京裏鏢行的人護車，人少了動他不得，這才趕來報信，那知會遇到這檔子事。」

喪門劍的眼睛睜大了，忽然把口裏的兎肉吐了出來，道：「你瞧，我們兩個行不行？」

黑判官搖頭：「要是兩個人做得下來的，我還費這大的勁做甚麼，我那邊十個八個也找得出來，虎威營那幾個官兒比不得別的官兵，手底下都有眞功夫，而且到

底都調兵馬，這還在其次，那鏢行這番護車的，乃是以七星鏢局的總鏢頭馬回回爲首的。」

喪門劍古元又吃起兔肉來，道：「這七星鏢局倒難惹，馬回回一身橫練不說，和北七省的武林中人，都有交往，隨時能找到帮手。」

黑判官道：「正因如此，我才趕來報信，不料……唉！」

喪門劍接口說：「可惜，看來到了口邊的鷄兒，這次又飛啦，若是找到河朔三煞和浪子石奇，這票買賣我不信就做它不下來。」

黑判官道：「但往那裏找去，我們睡一會天也快要亮了。」兩人掉了吃賸的兔肉，在火邊躺了下來。朱逸睏得眼也睜不開來了，雖沒追上顏如玉，這番巧遇二人，倒把心中的疑團盡解。

那火漸漸熄了，天却漸漸亮了起來，待得朱逸一覺醒來，已是陽光滿眼，忙往外一瞧，那喪門劍與黑判官已去得無影無踪，陽光從那破牆頭上照射下來，竟是已日近午天了。

朱逸慌忙鑽了出來，不料這一覺誤了大半天，本來算計顏如玉的行踪，只不過是前後脚之差，這一來可糟了。他急忙忙上了路，逢人便打聽，忐是作怪，昨兒分明有了她的踪跡，前後相差不過兩個時辰，而今却是人人搖頭。

日落時候，他來到微山湖邊的一個小鎭上，離濟寧已不遠了，但有人對他說：「最好就在這裏落店，皆因最近地方不靖，城門關得早，倘若趕下去，必然入不了城。」

朱逸雖不要入城，但也不一定要趕去濟寧，是以他想道：會不會顏如玉是落在後頭了?那濟南府是在上京的路上，無論顏如玉是北上追趕飛天狐，還是回家，這條道也不差，那麼，豈會沒人瞧見，想想看，誰會不對一個揹着寶劍，美若天仙般的姑娘多瞧兩眼。

他落店一打聽，店家夥計搖頭，南來的人客也各個搖頭。朱逸失魂落魄，一個夥計靠在櫃枱邊，對掌櫃的一擠眼，說：「好模好樣的，可惜是個呆子，你瞧他目光都定了，不會有事吧?」

朱逸在店堂中用飯，他手裏的饅頭，竟然找不到咀在何方，直向鼻子上抹，目光定定地的，霎也不霎一下。

她會落在這鎭上嗎?也許落在別一家店裏，心念一動，也不管吃飽了沒有，放下筷子就往外走，夥計一抬臂，張口要呼喚，沒放銀子在櫃上，這就想走，那可不成，不料掌櫃的在他肩頭一拍，低聲道：「不用担心，越是恁地，也就絕不會少了我們分文。」

夥計見朱逸已走出街上去了，道：「掌櫃，你見過的人多了，但你瞧見他腰上沒有?」

掌櫃說：「正是瞧見他腰上鼓了起來，他帶的銀子沒一百也有八十，我這老眼不花。」

夥計道：「不是，我是說他腰上掛着的?那是竹劍，我瞧這人有些呆痴。」

掌櫃的呵呵一笑道：「一個呆痴的人，可就不會來騙吃騙住，你啦，閱歷還少了些。」

掌櫃的既然也這麼說了，那夥計就算有了個交待，却是兩人的談話，一張桌上有個人客，聽得清清楚楚，那人二十多歲年紀，白淨的面皮，倒也生得鼻正口方，却是那一雙眼珠子亂轉，用眼角來瞧人的時候多，瞧不見就跟了出去。

朱逸書讀得呆了，又從未在江湖之上行走過，那懂得甚麼叫財不可露白，那金銀雖是繫在腰上，有衣服掩蓋着，但那曉事的，可用的是通帶，大小剛能裝得下錠兒，是以緊繫在腰間，便看不出來，他却是用一大塊床單裹着，打了個大大的結子，便不是賊，也瞧得出來。

敢情那跟踪朱逸出店的，乃是漏網的賊子，浪子石奇，那晚匆忙逃走，身邊銀星兒也沒一顆，跑了一天一夜，也來到這鎭上，也落在這店中，立即大吃大喝一頓，虧這浪子石奇，穿綢着緞，人物也算得軒昂，店家不疑他是身無分文，但他却不能不盤算，說不得，非作一票沒本錢的買賣不可。

非是這石奇走了眼，是那朱逸一身陳舊的衣衫，故爾雖在面前，反倒忽略了，他聽得掌櫃之言，妙極，這豈不是送到手中來的銀子麼，一個手無縛鷄之力的書生，自是手到取來。

朱逸望前不顧後，全然不覺，走啊走啊，就出了鎭口，登時一怔，只見月光之下，烟波迷茫，竟已是微山湖畔，那水邊的蘆葦高與人齊，蘆花在翻白，湖面之上也掀起層鱗片也似的微波。

他本是想打來路出鎭口，若然顏如玉眞落在後面了，也許能迎住她，却怎麼走了個反方向，向這鎭口走了來?罷罷，這是甚麼時候了，夜已深了，要落店，她落了，那有這時候還在道上走的。

却是一望四下無人，地又空曠，顏如玉教他的劍法，雖然只得八招，但只練了半個夜晚，自不能學以致用，那顏如玉道：「朝朝練，一日三番，有個百日光景，遇到武功平常的賊子，大概也能退得。」但又言道：「那日你說那儒者，佛陀之言，聽來大有道理，劍法雖有所宗，但開山祖師可也是自家研創出來的。」

她便以她爹顏大剛，因是研創新招，才會一字劍綿綿矯如游龍，達到上乘境界相勉，道：「你那番話說來玄奧，却聽來又是至理，只怕在劍上，眞能創出無敵天下的劍術來，你試試看。」

那顏如玉說者無心，朱逸可有了意，一個手無縛鷄之力的書生，何能配得上人家鋤奸懲惡的女俠。

唔！他右脚一滑，馬步一沉，竹劍可就出……不，竹劍還少了個鞘，不是出鞘，是脫出絲條。

子曰：誠之所至，金石爲開，這是那位諸子說的?但子既如是言曰，必不我欺，顏如玉的話，對他那就是綸音，休道三番了，這兩日來一遭也未練過，要是人家顏姑娘知道了，豈不是以爲他沒誠心，沒出息。

練，月下無人，地又空曠，不料他心念才想到起手招圈臂，翻腕，一劍定中原，啊唷！他的眼睛睜得大了，那右前面湖岸的蘆葦一分，鑽出一個人來，但夜風拂

得那人衣袂飄飄，看來瀟灑得緊，他才沒叫出聲來。

那人倒眞吠了一聲，說：「你這呆子自言自語些甚，哈哈，這大個兒啦還玩竹劍兒。」

朱逸老大不悅，見來人空着雙手，也還像個讀書之人，便哼了一聲，人家顏姑娘說他將來無敵天下，那還錯得了，怎話，這人倒把他看作是玩竹劍的娃娃，當眞豈有此理。

來的正是那浪子石奇，他繞過前頭，躲入蘆葦中，再看仔細些。不差，月光之下，這呆子腰間鼓鼓的，這才鑽了出來。

朱逸胸膛兒高高挺了起來，這竹劍乃是顏如玉親手削製，對他來說，豈僅是萬金不易，簡直重逾性命，這人竟把它和娃娃們玩的竹劍相提並論，是可忍也，孰不可忍，呔！朱逸怒道：「何有眼之無珠也！去休！」

他一圈臂，翻腕，不差，他沒忘：一劍定中原！

他劍指石奇，說道：「趁早兒去休，否則……殺鷄焉用牛刀也，子曰……」

且慢?這可是夫子說的?既然言之或理，那就休管他是否子曰。

石奇封是一怔，這人手中雖是竹劍，但圈臂，翻腕，可眞還中規中矩。甚麼?殺鷄焉用牛刀?這書呆難道不是眞呆，而是……

要知在江湖上走路，最忌的是亮着兵刃走路，若然當地有武功超羣出衆的人物，可就認爲你目中無人，那麻煩可就上了身，石奇心下不由一動：莫非這呆子眞有出神入化的劍術，內功已造極登峯?

那內功造極登峯的，摘葉飛花，皆可傷人，折根柳條兒，亦可穿鼎湧石，這石奇武功本就不錯，武林之中，江湖之上，名頭已不小了，往來多內家高手，雖還沒有達到這一境界，但知內功造極登峯，便能辦到，這人看來像有些呆，當眞是無眞實功夫，又豈敢亮着竹劍走路的?

他心中一動，便露了怯相，有道是眞人不露相，露相非眞人，怎麼先前竟然大意了。

朱逸見石奇在他竹劍一指之下，竟退了一步，更是得意，妙極，他才學得半夜劍術，一出手，就有人怕了，何其妙也，早一上步，劍光凝空，右肘一揚，劍便順勢抹出，道：「定中原全憑一劍，這一招，這一……招……」

他推了一半，該死，怎生一時忘了?一時間，連抹帶掃，不對，便探臂無出。

「這一招……」他自己倒搖起頭來。

石奇大怒，敢情這呆子不會武功，這叫怎名堂，喝道：「好哇，呆子，差點兒被你寃了！」他話出口，已一錯身，不料朱逸陡然疾掃道：「雙龍出海，着！」

石奇啊唷一聲，不料朱逸的竹劍，幾乎掃着他肩頭，其實不是朱逸幾乎掃中他，而是無巧不巧，他自己錯身上步，湊上去的，但因爲先入爲主之見，只道朱逸的劍招拙中含巧，神化莫測，仰身倒地，就地一滾，躍起已在丈餘外去了。

却把朱逸駭了一跳，說：「啊唷，可是傷着了你?」

石奇驚魂稍定，說道：「喂！你這是什麼招式?」

朱逸道：「這個……」一劍定中原化雙龍出海，只是抹中帶掃，不該點的，那還成怎雙龍出海?但顏如玉敎他的那八招之中，又沒近似的……有了，道：「這一招，叫做三分春色……」

石奇搔了搔頭，朱逸並沒掃中他，又沒進逼，更不像有敵意，便大了胆，說：「三分春色?這招兒可怪得緊啊?但你怎麼一招之中，抹掃又點，又抹中帶掃?」

朱逸本是胡謅，但這番說溜了咀，可就不難了，道：「二分愁，再下面就是更一番風雨，我說，你少讀聖賢書，聽明白了沒有?三分春色二分愁，更一番風雨。這是敎你一個乖。」

浪子石奇可不是少讀了聖賢書，直搔頭，心道：這劍招的名兒可怪得緊，當眞聞所未聞，不怪我差點傷在他的劍下了。

他心下在想，本是搔頭的，忽地在頭上拍了一掌，心想：「甚麼呆，遊戲風塵就眞，該死，我怎會一時胡塗，這個人分明內家功夫造極，劍術通神，竟沒看得出來。」

浪子石奇兩眼瞬也不瞬地望着他，朱逸心下却着起慌來，皆因顏如玉曾敎過他練馬步，如何旋身脚踏丁字，兩腿必要暗含前箭後弓，或前弓後箭，這人看來瀟瀟洒洒，那身法步法，分明是個武林中人，若被識破他是胡謅，那可不妙得很。

却聽浪子石奇道：「原來兄台是大劍俠，失敬得很。」說着一拱手。那兩眼仍然盯着朱逸不瞬，皆因朱逸那一句「少讀聖賢書」，仍令他心不釋疑，武功憑招式，這與聖賢書何關?倒是別被他寃了?

朱逸被他一讚，不由胆氣倍增，胆氣便生豪氣，一聲呵呵，說道：「不敢，學生不過十年窻下磨劍，初入江湖結客。」

石奇一楞，道：「怎麼，兄台是在窻下練的劍?」他自稱學生，令石奇更疑。

朱逸才知說溜了咀，他本是說十年磨劍，結客江湖，皆因說慣了十年寒窻，不自覺加了窻下兩字，但他見石奇現了怯意，他便壯了胆，先前既然騙過這人了，那就胡謅到底，說：「閣下有所不知，子曰……書中……子曰……」

石奇大奇道：「甚麼子曰?」

糟！朱逸心下着了慌，那書上只說書中自有顏如玉，書中自有黃金屋，可沒提到這兵兇之器?有了，道：「書中豈無萬人敵，閣下知其一，不知其二，是二而一，一而二也，夫書與劍者，如太極之分兩儀，文武雖殊途，而實同歸也。」

浪子石奇聽得一頭霧水，但他却心下再也不疑了，這人說得恁地玄奧難解，先前幾乎出手就差點傷了他，那還有何疑，便眞以爲朱逸是一位了不得的大劍俠，忙又拱手，道：「兄台劍術玄奇，神化莫測，佩服得緊。」

有道誠於中者，形於外，那浪子石奇對他透着恭敬，恁地一讚，朱逸雖沒飄飄然，但那心下却是一動！……

浪子石奇又道：「不瞞兄台說，在下石奇，雖不敢說無敵天下，但也會過武林中不少高手，兄台這般出手幾乎制住我，還未見過。」

朱逸在心中大叫一聲：媽呀！自然那

是在心裏大叫，昨晚在那破廟中，那喪門劍古元和黑判官之言，他聽得明白，顏如玉大破雲陽觀，最先逃走的一個賊子，兩人說他最早脚底擦油的，就是浪子石奇，既在賊首之列，那武功必是高強，一見大勢不好，最早開溜，那必也是狡獪不過，不不！不能發抖，在這麼個武功高強又狡獪的賊子面前，他豈能露出破綻來。

雖是額上見了汗，但浪子石奇却見不到，那月光再皎潔，豈同白晝。朱逸冷在心裏，倒又復朗朗一笑，說道：「言重了……」心下却想：「不，不能客氣，得眞像個無敵天下的大劍俠。」又道：「點到爲止，吾豈有仇哉。」他不識江湖口語，當眞搜盡枯腸。

石奇却是在想：「這人武功劍術玄奇，但在江湖道上，却還是個雛兒，若然偷得他三兩下玄奇的絕招，再遇到那姓顏的妞兒，可就不怕了。」

陡地寒光一閃，刷的一聲响，石奇手中已多了把寶劍，朱逸的寒毛立即根根直豎起來。心下有些着慌，說：「閣下……閣下要做甚？」

石奇抱劍拱手，道：「在下一生好劍，可惜未遇名師，兄台劍術玄奇，豈可失之交臂，適才那一招精巧絕倫，可否請兄台再賜演一遍，在下再開一次眼界。」

甚麼，這惡賊要和他過招，那怎成！先前那是甚麼招術，手忙脚亂就眞，登時心下又着起慌來，石奇却已左手劍訣一搭劍身，已道：「點到爲止，兄台劍下留情，請賜招。」

朱逸更是心慌，心說不不，那手也直擺，因是手中握着竹劍，那竹劍也就連幌了幾個圈兒，石奇目不轉睛，凝視着他的竹劍，可就沒看出朱逸慌張的神色，心想：這人的劍法當眞莫測高深，玄絕窮奇，無一不是打破常規，他劍未出手，我已眼花撩亂，絲毫瞧不出他的劍勢來！

要知劍乃輕兵器，必攻敵之必救而走輕靈，否則若是與重兵器過招，碰到對方的兵刃，自己的劍輕，必然被人家的重兵器砸飛了，因是首要就在看清楚對方的劍勢。却不知朱逸那有甚麼劍勢，那劍晃了幾個圈兒，不過是因心慌害怕。

石奇道：「兄台請賜招，適才你那招甚麼三分春……二分愁……一番風。」

朱逸打了個哈哈，說：「不對不對，是三分春色，二分愁，更一番風雨。」

要不是恁地，他也不成其書呆了，一唸起詩詞來，那怯意頓消，登時也自覺是高人家一等了。

石奇道：「正是正是，眞個出神入化，妙不可言。」

朱逸心下一得意，不禁想：再想想：先前是幌了三幌，似左還右，最後竹劍這麼一抹，難道眞是誤打誤撞，合了劍招？而且還精妙之極麼？

他心下在想，手中竹劍也不自覺劍隨念轉，那竹劍便晃抹復挑，令石奇又眼花撩亂起來，叫道：「妙極，妙極，當眞妙不可言。」

他咀裏在嚷，手中劍便也有樣學樣，晃三晃，掃抹復挑，朱逸讚道：「閣下聰明絕頂，竟是一學就會。」

浪子石奇被讚得登時飄飄然，心下大喜，要知道石奇也在劍上有了極深造詣，否則豈能厠身賊首之列，人稱他浪子，可不是浪得虛名，皆因朱逸雖是胡謅，却不料眞合了劍術的訣奥，對敵過招，首重用志不分，乃凝於神，他這幌三幌，先已分敵之心，亂敵之神，右掃右抹，令敵方不辨劍勢，故爾能一擊中敵，雖然石奇不知先前是他自己湊上去的，幾乎傷在朱逸的劍下，那不過是巧之又巧的巧合，但既合了攻其不備，出其不意之至理，他可就不信是巧合了，當下再又抱劍拱手，道：「兄台可否再賜一招，讓在下再開眼界？」

朱逸道：「那容易，好吧，我練一招讓你瞧瞧。」

他怕的是石奇眞要和他過三數招，既然只是要他比比劃劃，那還不容易，自然仍向詩詞中去尋找，對他，這書呆可便當得很。

朱逸的竹劍霍地一陣亂顫，倏地向天一指，跟着一翻腕，劍尖一落，那劍身便平着疾刺遞出，石奇叫道：「啊唷！妙哇！妙極。」

原來他目不轉睛，跟隨他的竹劍抹，萬不料朱逸分明竹劍指天，忽所化作刺分心，還幸兩人相隔了七八尺，那劍尖才沒沾身，但也嚇了他一跳，故爾啊唷一聲，又大叫妙極。道：「兄台這一招，可有名目？有些像是朝天一柱香？不不……」

朱逸聽他叫妙，那會不得意，道：「這一招叫流水落花春去也，天上人間。」

石奇忙不迭唸了兩遍，道：「這一招亦是妙不可言，就是招名兒長些，流水落花春去也，天上人間，妙極。」

哈哈！朱逸心下大樂，他胡跳亂舞，不料這賊子竟深信不疑，這時那還有些兒怯意，倒更興起了，把手中竹劍亂舞一通，道：「這一招：冉冉鸞駕鶴馭。」旋身一轉身，再一滑步，道：「這一招，綠水人家繞。呔！淚濕闌干花着露……」心說：糟！這可難表達詞意。忙不迭將竹劍亂點亂劃。也忙道：「這叫做點點，滴滴，尋尋，覓覓，冷冷……」且住，點點滴滴，也罷了，往下那冷冷清清戚戚，用劍如何能達意，倒休得意忘形，露了馬脚。

朱逸忙不迭把竹劍懷中一抱，石奇說道：「兄台這一招，可也有名兒？」

朱逸道：「豈沒名兒，這一招……這一招，嘿！這一招叫獨抱一天岑寂。」

石奇怔怔地望着他，朱逸登時慌了，敢情是這賊子已明白是在寃他，啊唷！不妙！

不料那浪子石奇却連聲道：「妙極妙極。」

一個說妙極，一個說不妙，竟是同時出口，兩人相視，不禁都哈哈大笑起來。

是那石奇越想越妙，不禁喊起妙來；是這朱逸心下着慌，不禁連呼不妙，這倒成了他在謙遜客氣了，當眞何其妙也，怎不大笑哈哈。

那石奇早又拱了手，道：「今晚兄台令在下大開眼界，當眞三年有幸，暫且別過，且再相見。」

只見他話聲才落，那左肩只是這麼微微一斜，頓成了月下的一團黑影，由大而小，由近而遠，由濃而淡瞬已去無踪影。

朱逸張大了的咀，好半响才闔得攏來，敢情這賊子會飛！不過他便會飛，也飛走了，還怕什麼。朱逸抹掉一頭汗，那汗累出來的少，嚇出來的多，既然汗也抹去了，顏姑娘沒尋到，倒尋到一場驚駭，他那還不趕快跑回店裏去，只聽那掌櫃的在對夥計說道：「你担心的倒回來了，那個你說不要緊，不怕的呢？看來你還得多吃兩把鹽才行，尤其是在江湖道上找飯的，休要以貌取人。」

朱逸不知是在說他和那個浪子石奇，也無心去理會，早早回房去歇了，第二天一早就上了路，奔濟寧府，一路打聽。怪，就沒有人見到有這個姑娘路過。

他逢人打聽，濟寧府乃是個大城市，越近着城厢，道旁打尖的店舖倒多了起來，朱逸豈能不問，似這般遇舖便停，逢人便問，那能快得了，數十里路程，竟走了三個時辰才到達。

朱逸也不進城，南來北往，大道就在西門外，是以那十字路口，已成了個市集，招商客棧，飯舖林立，朱逸聽說那是北上必經之路，便找了個當路的飯舖，當街尋了個坐頭，時已近午，那飯舖的十多張桌面，七成已有了人客，除身後有個美少年，像的個富家公子，其他的全是些生意買賣人。

夥計過來抹桌子，說：「客人要甚麼？湖裏剛網起來的鮮魚，可要來一尾？」

朱逸道：「夥計，我問你，可見有位姑娘打這兒過去了？」

夥計說：「可多着啦，這一晨早，打這兒過去的，沒十個也有八個。」有人在呼喚，夥計應了一聲，又道：「鷄鴨現成，牛肉羊肉，紅燒清炒，一應齊全，客人要甚麼？」

朱逸忙道：「我問一個揹着寶劍的姑娘，可曾打這兒過去？」

又有兩起人在喚夥計，午飯時候，也是最忙的時候，夥計應道：「來啦來啦。」朱逸說：「在那裏？」起身探頭，向西面街上一望，別說顏如玉了，就沒見有女人在街行走，忙回頭，夥計早走了，只聽又有人在喚夥計，夥計，又在應着來啦來啦，當下才明白是他自己會錯了意思。半天夥計才又回轉來，說：「客人，你究竟要甚麼，鷄魚鴨肉，清燉蒸炒，我們店裏全有。」

朱逸嘆口氣，說：「兩碟小菜，一盤饅頭，夥計……」

夥計一瞪眼，裝做沒聽見，走了。小菜饅頭客，又在忙時候，夥計可不耐煩侍候，他只有不轉眼望着街頭。

就在這工夫，打城厢那面來了一人，朱逸一瞧，媽呀！我得躲，但起身又坐了，那店堂中沒處躲，躲在桌下？那座兒又當街，人家也看得見。

敢情是浪子石奇來了，刷的一聲，摺扇輕搖，錦袍飄飄，他白淨面皮，鼻正口方，長得端正，看來倒眞像個相公爺，斯文又瀟洒。

浪子石奇一見朱逸，忙搶前來，呵呵笑道：「我算計兄台也該來了，妙極！」

朱逸心說：我爲什麼要怕他？和他無寃無仇，而且這浪子石奇雖是個漏網的賊，可不知道顏如玉和他的淵源。

當下心定了些，恰好那夥計送了兩碟小菜和一大盤饅頭來，驀聽刷的一聲响，石奇的摺扇一闔，向桌上一拍，喝道：「趁早搬走，這成什麼話。」

那朱逸才放定了一點，登時又嚇得心跳起來，却聽浪子石奇道：「你們店裏有什麼好菜，儘管取來，快快取來，你敢是不想活了，小菜饅頭，也是朱大俠吃的，那成何敬意。」

夥計連聲稱是，不管有理無理，有錢的就是大爺，石奇一轉面，登時換了副面孔，笑道：「這夥計有眼無珠，朱大俠，你可千萬原諒則個。」

忽聽有人格的一聲，是誰？朱逸心頭一陣劇跳，雖然只是忍住了的半聲笑，但耳熟得緊，像……眞像是顏姑娘的笑聲！

但朱逸回頭一望，只有那位身後的貴家公子在低頭吃飯，那店堂中人客雖多，連半個兩截穿衣的女人也沒有。

奇了！那浪子石奇已在他對面坐了下來，忑怪，這浪子怎知他北上，算計他此時會來？

原來浪子石奇昨晚走後，連夜入濟寧府，做了一票買賣，在關帝廟的神龕裏睡了半夜，天明起身，身上有銀子，立即換了一身新，還買了把摺扇。皆因他打定主意，要和朱逸結交，那自要裝得斯斯文文，來到這西關，恰是時候，可不是朱逸剛來。

朱逸可不願與這賊子結交，豈僅不願，還是眞怕，却因怕，那就非但不敢趕他走，而且還得虛與蛇委，道：「閣下怎會算計我會來？」

石奇揚了揚眉兒，道：「昨晚朱大俠在店中，向店家打聽北上的路徑，那麼晨早起程，這西關乃必經之路，朱大俠自該到了。」

不用說，他落店要報名姓，也被他聽了去，朱逸倒也不奇了，昨晚那店中人客也不少，只因他一心一意在顏如玉，其他人客多一眼也不瞧，這浪子石奇便在人客之中，那有何奇。

朱逸道：「原來如此，只是閣下休聲聲大俠，令人汗顏得緊。」

刷的一聲响，石奇的摺扇再闔，在他自己的頭上敲了一下，道：「該死，朱……朱兄是眞人不露相，我怎恁地口沒遮攔。」立即震天價敲着桌子，喝道：「上等好酒，只管取來，快快取來。」

那賊學斯文，就是這般模樣，他改扮斯文，可改不了賊性，朱逸明白，店家夥計可不明白，但明白有錢的就是財神爺就行了，那會不奔個脚底朝天，咄嗟間，酒菜已擺滿了一桌。

浪子石奇斟滿了酒，端起來一瞧，說：「朱大俠……該死！不，我該死，朱兄請。」

是誰在掩着咀兒笑？別是耳朶出毛病吧？朱逸心下又着慌，又心煩，何以解憂？唯有杜康，請。朱逸不自覺把杯中酒一飲而盡。

石奇說：「朱兄好酒量。」又替他斟滿了，三杯酒落了肚，也就不知甚麼叫怕了，朱逸雖也飲過酒，何曾飲過烈酒，何況空着肚子，猛飲三大杯，早有了醉意，石奇道：「朱兄遊俠江湖，可也有一定去向麼？」

（未完）

輕功易練難精



練功秘訣

希雲·文　盧令·圖

看武俠小說的人，很容易就會看到一些武林高手擅長輕功，更犀利的叫做「一葦渡江」，以及「踏雪無痕」，現時恐怕沒有這一類高手出現了，但仍有些飛賊確是擅長輕功的，飛簷走壁，並非幻想，究竟如何才能夠練習輕功呢？一個人所能夠練得到的輕功達到甚麼程度呢？我試在這裏跟讀者談談。

照武林裏面的高手稱述，練習輕功一定要在十歲之後，如果在十歲之前練習輕功，就會壓傷，再又因為練習輕功起碼要六年以上，天天練習，然後才有機會成功。假如年齡太輕，早晚穿了鐵衫奔跑，不但會壓傷，還影響發育方面，變成矮仔，因此，武林裏面規定必須十二歲之後才可以練習輕功。

至於練習輕功之法，有許多種，練習輕功最大的目的並非渴望走得快，而是希望靠這一招使身體轉動的時候比較輕鬆，兩人交手，如果其中有一人練習過輕功，那就佔盡上風了。

這種功夫在舊明清之間，確有許多高手苦練，就因為這一類的功夫如果練習得到家，登峯造極，夜間行走如飛，上高落低，毫不困難，對於公家方面做捕快之人，固然大有帮助，對飛賊方面更有帮助，故此，苦心學習輕功的人，實在不少，現時做警探的根本有手槍在身，不必奔走如飛的追賊，至於飛賊，亦非靠着飛簷走壁去盜竊財物的，故此，要花十年八載去練習輕功，沒有人肯吃這種苦。

舊日練習輕功，最高的在武林裏面稱做「天盆功夫」，分三種練法，第一種是內家輕功，第二種是自然跳躍輕功，第三種是跌錫碑，這幾種功夫練功的方式大不相同。

內家輕功當然是最上乘的功夫，先要早晚練氣行功，能夠把身體的氣提升，使勁一躍，身輕如燕，在水面行走如飛，確是踏雪無痕，往往一躍就置身在牆頂，這種輕功就是古人說的「天盆功夫」，不過，傳聞中這一類的高手，近代已經無法窺見，是否屬實呢？那就不得而知，除了天盆功夫之外，其餘各種輕功，都叫做「地盤功夫」，這一類輕功仍分幾種，練習之法，大不相同，分述如下。

所謂自然跳躍，首先要練習頂功，雙手低垂，雙脚伸直，站穩之後，用左右兩邊的掌心貼着兩條大腿，膝頭絕不能屈，然後使勁用一雙脚的脚趾發力，突然向上跳高，每天起碼早晚練習三十次，如果能夠直立躍高一寸，屈膝跳躍，便可高至一尺，由此類推，直立跳高一尺，便可屈膝跳高一丈。

另外一種輕功叫做「燕子功」，表示這一類高手有如燕子那麼輕盈，練習這種輕功，可以在牆上跳下之際，忽然轉身，不必落地，就在空中使勁一躍，回到牆頭，有些高手在牆頭躍下之際，跳到一半，然後發覺下面是刀坑，便要施展燕子凌波這一招，急速轉身，飛到牆上。

練習之法，先在地上掘下半圓形的土坑，然後雙脚合攏，屈膝一躍，站在下邊，那裏有一塊釘板，免得泥土崩陷，過了半月，便可在剛剛碰着木板的時候，轉身躍起，如是者逐漸練習，直到那雙脚不必壓着木板仍然可以轉身，而且雙脚轉身飛躍到高處的時候，剛剛接觸地面，便即落地生根，那就可以從高來高去。

為了練習在牆頭行走，必須學習踏豆，把豌豆洒在乾實的地上，用脚踏上去，如果無法使勁一踏即碎，反之，可以踏在豌豆上面奔走，而豌豆不碎的話，便可在一邊窄牆的牆頂飛奔，而且由高處跳落，毫無聲響。

上述那些學習各種跳坑踏豆之類的輕功，起碼要每天做二三百次，能夠抽點時間出來做些跑板的練功術，那就更妙。

所謂跑板，名符其實，先將木板刨平，非常之滑，起碼高達一丈五尺，闊兩尺或三尺，厚四寸過外，靠牆着，然後在距離跑板四五十尺之處，向前奔走，初時不是跑上高牆，可能跑了一半，就跌下來，不過把跑板放低一點，就容易得多，如果練習有素，將跑板的斜度逐日減少，減到幾乎是跟牆壁靠攏的，那時仍然可以跑上牆頂，便可移開那塊板，到時的確能夠在地上隨意向一堵牆衝上去三四丈高的牆壁，有如在平地上行走。

又有一種練功術稱做「鐵錫碑」，這個名稱相當古怪，但却符合事實，練功之人身上必須穿着鐵沙的衣裳，脚上戴着錫瓦，還要穿鐵底鞋，這一類功夫必有成就，但却非常吃苦，原因是它的時間很長，並非每天練習兩三次，而是整天穿了鐵底鞋，再戴錫瓦，隨意行動，如果脚下乏勁，簡直寸步難移。

凡是練習輕功，當然是童子容易學習，因為他們的骨格尚未完全發育，身也比較輕，不過，幼童的身體幼弱，如果叫他穿了鐵衫，還要把錫瓦縛在小腿上面，另穿鐵鞋，如此過活，便會壓傷，因此之故，這一類功夫必須發育成熟然後練習。

照事論事，真的發育成熟，體重漸增，如此練習，成就有限，故此，練習輕功的人，一定要名師指點，究竟何時開始練習比較好，練習到某一個階段，就要停止，那就必須由師傅指點，不能任意妄為。

童年絕不適宜苦練，如果身上損傷過重，或者有了內傷，活到壯年，便覺身上的骨節，發生劇痛，到時悔之已晚。

練習鐵錫碑，起碼要有幾年的光陰，才有希望成就，這種功夫四年小成，六年大成，即使已經成熟，奔走如飛，仍要每隔十日八日照常練習一次，那就一生不會覺得脚重身重，行走無力。

最初的練法並非穿鐵衫的，而是脚上綁了錫瓦，兩年後脫下錫瓦，改穿鐵衫，三年之後，仍要綁着錫瓦，但仍穿鐵衫，第四年開始就下邊穿鐵鞋，如是者練習到六年之後，把身上各種沉重之物解開，便會起步極為輕快，夜間在牆頭行走，如履平地。

錫瓦的重量不宜太多，每一塊瓦只重四兩，每脚兩塊，共為一斤，此後每隔一兩個月，再加一塊，直到每一條腿綁着七斤錫瓦為止，已經符合理想，那時兩脚合共負担了十四斤那麼重，當然是行走不便，如果能夠照常行走，便有可觀。

鐵沙背心的原理跟練鐵砂掌相似，那件衫是棉套製成的，可以把鐵沙放入衫內，等於鐵沙背心，裝滿了鐵沙的背心，重六十斤，如果下邊的錫瓦，兩條腿共重二十斤，那就等於連身合重八十斤，假如負了八十斤的人照常過活，一旦把它鬆開，那就行走如飛了。

如果練習輕功，存心做夜行人的話，便要兼練別種武功，有一種功夫是特別古怪的，到缸瓦店定製一個瓦缸，由堅實的瓦做成，此缸高過人頭三四尺，起碼缸口闊六尺，到時雙手壓住缸的邊緣，整體凌空，只用兩手的指勁抓住缸邊，沿着一個方向，以手代脚，頻頻走動，雙脚必須懸空，等於以手代脚，如果這樣做能夠走一百步，那就大功告成，到時入屋探索，隨時可以僅用兩手抓住屋簷，吊起自己的身體，仍是以手代脚，逐步前行或退後，為了使瓦缸不易震裂，必須用和桿草將缸內與缸外封閉。

另有一招叫做「跑山」，能夠身上帶着鉛條奔跑，而且跑上斜坡，那就更妙，每天跑山必須相當遠，來往千里以上，到時放下鉛條，而且不是在斜坡奔跑，而是在平地走動，那就非常快速，幾乎是脚不壓地，有如陸地飛行。

上房落房，扳高落低，還有許多種花樣，不妨順筆一提。

有時飛身到牆頂，忽然發覺必須躲避，便要把整體俯伏下來，僅用兩手壓地，逐步向前行走，這種功夫叫做掌上壓，又名「鱷魚功」，因它看來好像鱷魚。另外一種行走之法叫做「矮步」，鷄啄米式，即是說，人在屋瓦之上，不宜直立，俯下半邊身，那雙脚仍然照常行走，並可向上飛躍，從遠處看來，有如鷄啄米。

在牆上行走，還有一招叫做「牆上掛畫」，表示單手壓住牆頂，全身吊在牆上，背脊貼牆，有如掛起一幅畫，只用一隻手便可掛住全身，如果必須向上一躍，就憑那隻手可以支持自己的身體，飛躍到牆上去，倘若身上有刀，便要苦練雪花蓋頂之法，人未上到牆頂，右手已經拔刀，遮住頭頂，然後飛躍到牆上去，夜行人的刀法另有一派，行家稱做「圈刀」，表示那種刀法並非用以殺傷別人，只是頻頻兜圈，保護自己。

新派武俠長篇

鶴高飛

蕭逸·文　盧令·圖



高人茅舍隱　敗將落荒逃

前文提要：

上回書至桑羽青和錢木兒被東凡和尚困在墳墓底下的石室之中，忽見小猴兒出現在墓中，小猴兒無法找到石室的開關，聽東凡和尚快來到，暫時避了出去，片刻，東凡和尚回來，他要桑羽青交出「青光劍」給他，但桑羽青不肯，不久，麥休士也來了，麥休士和東凡和尚此時兩人憤怒已極，立刻動手過招，直至兩隻手掌一接觸，彼此試出對方的功力，竟不相上下，過後，兩人繼續過招，麥休士使的是劍，而東凡和尚使的是一隻巨大的木魚，起初麥休士佔了上風，幾招之後，形勢突變，東凡和尚暗叫不妙——

東凡和尚臉上滲着汗水，低頭察看手中的鋼棍，已然有一寸多深的一個缺口。

麥休士這一招仍未成功，他也迅速的退向一旁，左手二指輕輕的捏着劍尖，低頭察看。

白光耀眼，劍身在麥休士手中微微發顫，但是劍身完好，麥休士這才放了心。

東凡和尚拭了一下汗水，說道：「麥老師，你好厲害的連環三劍！」

麥休士冷然道：「其實只是一劍——天河劍的第一式！」

東凡和尚蒼白的臉，不禁被他說得發燒，冷笑一聲，接道：「哼！第一劍便有此威力，我和尚眞算是開了眼界，還請你多露幾手才是！」

麥休士道：「和尚，你今天一定要痛痛快快的領教我的『天河劍』法！」

一旁觀戰的桑羽青，雖然暗幸東凡和尚不曾被麥休士殺死，但也爲麥休士感到惋惜，因爲方才乃是一個極難尋求的制勝機會，但是麥休士却未成功。

在桑羽青思忖之際，那邊已經再度動起手來，這一次動手的情形，比起以前來大不相同了。

只見麥休士右手執劍，左手捏着劍訣，如同風擺荷葉一般，飄飄而進，身法，架式極爲美觀。

桑羽青也是使劍之人，雖然並不會他本門的「星月劍法」，但却由一代奇人石塵子那裏，學來了一身高超絕倫的劍法。

這邊麥休士才一進招，桑羽青不禁暗暗點頭，心中忖道：「這麥休士果然名不虛傳，一身劍法確是驚人！」

想到這裏，便聽錢木兒道：「啊！他這套劍法眞是玄妙！」

那東凡和尚也不若先前那麼毛燥，他雙目炯炯的注視着麥休士。

他決心在兵刃這一陣上，把麥休士折於他的木魚之下。

麥休士長劍如虹，分心就刺，劍身微顫，吟吟有聲，那閃亮的白光，映人髮眉，極是悸人！

東凡和尚可是一絲也不敢大意，他壯碩的身子，迅速的向後退出三尺，長劍落了空。

他不敢讓麥休士換招，左手鋼棍猛然揚起，以「投石問路」的招式，向麥休士的左脅刺到。

他棍重力沉，赫赫生風，這一刺之力，少說也有百十斤。

麥休士「雁蕩湖山」，身子一轉，飄然來到東凡和尚背後。

他長劍一掄，「善門大開」劍尖舞出斗大一朵劍花，正向着東凡和尚的後肩削來！

這一式威力極大，一片白光眼看就要落在東凡和尚的後肩上！

東凡和尚一聲大喝，他的身子，如同轉風車似的轉了過來，右手巨大的木魚猛向外轉，往麥休士的劍身上磕來！

這一招之力可是不小，麥休士自然不會讓他砸着，他閃電般的收回寶劍，「抱元守一」身子如同一株古樹，東凡和尚的木魚，由他身前落下，却不能傷他分毫。

東凡和尚欲搶先機，但是麥休士「展翅大鵬」，「天河劍」挾着一溜寒光，向

東凡和尚的額頭刺來！

像這類高手較技，無論那一方搶出一招的先機，便有取勝的可能。

但是這一招之快，誰也搶他不着，因此形成了一招一遞的來往着，誰也搶不着機會連出兩招。

這一場生死大戰，打得好不激烈，麥休士天河劍法發出了十足的威力，只見一團的光籠罩着他，方前又後，倏右忽左，劍鋒所及，五丈之內全是威力！

東凡和尚的奇形兵器，一旦施展開來，眞個有石破天驚之威力，這兩條黑影，三樣兵刃，在石室之中滿處飛走，好不驚人！

在這種情況下，誰也無法斷定彼此的勝負。

桑羽青及錢木兒都不禁看得呆痴了，忘記自己的處境，也忘記了一切發生的事，只是被這一場罕見的打鬥所吸引了。

這兩個老人出招極快，不過是半盞茶的時間，雙方也交換了十招以上。

麥休士以絕頂的輕功，運用着那隻寶劍，眞如出海蛟龍，又似漫天長虹一般，發揮了他數十年劍術上的絕頂造詣。

他這套「天河劍」法，果然非同凡響，施展開來，不論低招高式，招招連貫，如同天河羣星，彼此關連，找不出一絲空隙和破綻來。

東凡和尚的招式則顯得奇特異常，他木魚及鋼棍交換而出，左右換式，很少同時擊出，不禁使桑羽青很感詫異。

時間一長，桑羽青略有所悟，忖道：「看情形東凡和尚反倒採了守勢，只怕他還有更厲害的招式，等着麥休士乏戰分心時，就要施展出來……」

桑羽青的推斷果然不錯，那老和尚見麥休士輕功極佳，劍術精絕，自己若是沉不住氣，只怕就要折在他的劍下！

因此東凡和尚保存了實力，有幾招致命的奇招尚未施出，而伺機待發，一舉成功。

雙方又是六七招過去，麥休士久戰無功，不禁有些焦急了，他大喝一聲，招式加緊，立時白光片片，劍影如山。

桑羽青心中暗驚，忖道：「糟，麥休士上了他的當了！」

果然，這是東凡和尚久候的機會，麥休士那邊招式加緊，他這裏却慢慢的把身形放慢。

由於長時間的鏖戰，東凡和尚雖然內力深厚，但是木魚上並沒有什麼出奇的招式，不免減少了警戒之心。

這時他那柄天河劍，猛風暴雨般的向東凡和尚劈來，東凡和尚立時顯得有些不支，招式也遲緩下來。

麥休士心中狂喜，嗤笑道：「和尚，你也不過如此……」

一語未畢，「刷！刷！」兩劍劈了過來，東凡和尚左閃右避，面現恐慌。

麥休士大喜，劍式益發加緊，一旁觀戰的桑羽青却看出了破綻。

他見東凡和尚，雖然形容慌張，但是足下步法穩如泰山，絲毫不亂，可惜麥休士却沒有注意到。

他一陣緊於一陣的劍勢，逼得東凡和尚節節後退，一直退向了壁角。

麥休士趁勝急追，絕不放鬆這大好良機，在他的想像中，認爲這是取勝的最好機會了。

這時東凡和尚躲過他的一劍，門戶洞開，麥休士大喜，劍身猛然帶回，喝道：「和尚注意！」

天河劍如經天長虹，挾着凌厲的破空之聲，向東凡和尚的心窩刺到！

兩下相隔不過六尺左右，東凡和尚大叫道：「啊呀……」

他身子猛然向右一滑，雖然躲開了這一劍，但是手足大亂，顯得極爲驚慌。

麥休士冷笑一聲道：「和尚，你認輸吧！」

他「天河劍」右刺，向東凡和尚的下腹挑到。

這時東凡和尚的處境，可是說險惡已極了。

但是他咬牙大喝一聲，身子好似用盡了勁，拚命閃躲，雖然躲過了這一劍，却是無法平衡身子，整個的向左滑倒過來。

麥休士連連冷笑，他已經有了絕對取勝的把握，身子一挺，逼近了三尺，二人相距只有三尺了。

他並不想置東凡和尚於死地，所以劍身一擺，發着奇光的劍尖，向東凡和尚大腿「白海穴」挑到！

這種情況下，東凡和尚是毫無閃躲的餘地了！

但是，麥休士寶劍才出，東凡和尚驀地一聲大喝，他下倒的身子，突然向後繃起，麥休士長劍落空，大驚失色。

就在這閃電的一刹那，麥休士急風迎面，黑忽忽的鋼棍迎頭打下！

麥休士慌忙向右轉開，他却中了東凡和尚的計。

原來東凡和尚這一招乃是虛招，麥休士向右一閃，正好對着東凡和尚那恐怖，狡黠的臉。

麥休士心知不好，暗叫：「完了！我栽了……」

一念未畢，東凡和尚雙手齊出，右手木魚向麥休士頂門打到，左手鋼棍則向麥休士胸前猛戳過來！

這要命的兩招，把麥休士嚇得心胆俱碎，在這種情況下，已無選擇的餘地，他咬緊了牙，右手寶劍，猛然的向那鋼棍磕去。

就在同時，他左掌貫足了勁力，推向了那隻急來的木魚！

兩下猛一接觸，只聽「嗆——」的一聲大響，夾着麥休士的驚呼之聲，他已經被震退了五六步！

這一對招，麥休士可是吃了大虧，他右手寶劍，雖然把東凡和尚的鋼棍削成一個大口，但是自己的虎口已被震裂，鮮血迸流，再也拿不住劍，「噹——」的一聲脆響，寶劍落了地。

但是最重的還是他左臂之創，由於他倉促迎敵，勁力未能運足，左手雖然迎擋住木魚，但是東凡和尚的千鈞之力已然傳過。

那一股不可抗拒的勁力，不但已震得他左臂失了知覺，就連半個身子都酸痲不已。

但是萬幸，若非他有着極高的內力，

和應急的招式，只怕這一招就完了。

東凡和尚顯然也受了重創，但是比起麥休士來是好得太多了。

這時麥休士面色鐵青，雙目發直，他不但受了重創，連數十年的威名，也毀於一旦了。

東凡和尚並沒有趕盡殺絕，他冷笑一聲道：「麥老師，今天雖然敗我手，但是你這身功夫也很可以了，按方才的約定，請你立時離開此地，沒有你什麼事了！」

麥休士滿面含羞，點頭道：「好！只要你不死，我們總還有見面之時！」

東凡和尚冷笑道：「麥老師，難道你非要投名師學高藝？我和尚只要不死，等着你就是了。」

無可奈何，麥休士只好任他奚落，他默默無言，彎身拾起了寶劍。

他要起身之時，受了傷的右掌突然一揚，三點銀星，以雷霆萬鈞之勢，向東凡和尚射去。

他怒喝道：「和尚休狂……」

東凡和尚作夢也想不到，在這種情況下，麥休士居然還發暗器，驚慌之下，三點銀星巳然抵至面門。

眼看東凡和尚就要喪身在這三枚暗器之下，突然一陣急嘯之聲，三片金光，由石孔之中穿出，不遲不緩，正好迎住那三點銀星，只聽「嗆——」一聲脆響，麥休士所發的暗器，完全被這三片金光打飛。

東凡和尚嚇掉了半邊魂，却是絲毫未曾受傷。

原來是桑羽青，由石孔之中，發出了三枚「半月錢」，救了東凡和尚一命。

滿室之人，無不驚詫，麥休士也怒道：「桑羽青！你竟救了仇人一命！」

桑羽青很冷靜的說道：「麥老師，我桑羽青與他有十餘年血仇，怎能容別人殺他？再說你老既然落敗，就該遵約而去，再發暗器，豈不失了你的身份？」

桑羽青這番話，把麥休士說得羞愧難當，他再也呆不下去了，狠狠的跺了一脚，說道：「好吧！這屋子裏的人，早晚都有一筆賬！」

說完了這句話，很快的消失在甬道之中。

方才的情形，以麥休士這等一流高手，憤怒之中所發的暗器，居然能被桑羽青輕易破去，不禁使東凡和尚大爲驚異。

他強笑了兩聲，對桑羽青道：「孩子！你果然是有心人？我和尚絕不辜負你，留着這條命領教你的『青光劍』。」

桑羽青冷冷說道：「和尚，事到如今，已沒有什麼外人外事，『青光劍』及劍譜圖解都在我的身上，你難道不敢與我一拚？」

聽了桑羽青的話，東凡和尚不由雙目一閃，但隨即恢復原狀，說道：「你別急，我還有些外事，想妥之後自然會放你出來！」

他說着向前走了兩步，望了望那石孔笑道：「青光劍雖是奇寶，但是削這萬年鐵石，恐怕也不是容易的事，就算你把石孔削開，牆中另有機關，又何必費這等事，還是省些力氣，等着與我拚命吧！」

說罷之後，搖搖幌幌的走了出去，消失在黑暗之中。

桑羽青氣得胸口發脹，怒罵道：「無恥的賊和尚，難道我就出不來麼？」

但是東凡和尚巳然消失，不再理他。

錢木兒在旁說道：「羽青，不必操之過急，這個和尚的脾氣我深知，他平生多疑，又極謹愼，十餘年來一定利用了地勢，設了不少機關，我們還是不要妄動，不要弄巧成拙，到時就更爲難了。」

桑羽青劍眉緊鎖，說道：「難道我們就在此等死不成？」

錢木兒道：「你方才不該告訴他圖解在你身上，他現在一定是去打探實情，若是確實在你身上，那時他不擇手段，絕不會放你出去了。」

桑羽青覺得有理，說道：「這……這怎麼辦？」

錢木兒道：「在他回來之前，我們一定要設法出去，我看只有等小猴兒來了再說。」

桑羽青發急道：「他媽的！這個該死的猴兒，不知到那裏撞喪遊魂去了……」

還沒有罵完，便聽小猴兒的聲音傳了過來，說道：「唷，師兄，我還不知道你居然這麼會罵人，幸虧我沒敢辦躭誤，不然要被你罵成什麼樣兒呢？」

桑羽青大喜，忙道：「小猴兒！你現在來了，就算你沒罪了，快想法子把我們弄出來。」

小猴兒閃了閃眼睛道：「說得倒簡單，誰叫你們不小心……」

桑羽青怒道：「你少在這風言風語，再嚕嗦就給我滾！」

小猴兒吐了一下舌頭，他知道桑羽青此刻心情煩燥，忙道：「好！好！我想辦法！」

桑羽青一言不發，錢木兒道：「小兄弟，你可要小心……」

小猴兒望了他一眼，說道：「唷！你怎麼也關起來了？這個和尚眞狠心，像你這種好徒弟……」

他說到這裏，見桑羽青一雙眼睛發出奇光，嚇得他趕快停住了。

錢木兒也被小猴兒氣得說不出話來！

小猴兒圍着石室亂跑，錢木兒不禁爲他捏一把冷汗，可是桑羽青却知道，小猴兒是外粗內細。

由小猴兒的神態看去，他必受過高人指點，一副胸有成竹的樣子。

桑羽青再忍耐不住，沉聲道：「小猴兒，不要再作怪了，若是東凡和尚回來，你吃得住他麼？」

小猴兒也知道這不是鬧着玩的，他答道：「師哥別急，我這就放你們出來！」

他說着轉入了一個暗角，不知他摸索什麼，不一會工夫，一片軋軋之聲，桑羽青所處石屋之壁，居然活動起來。

桑羽青及錢木兒不禁又驚又喜，錢木兒叫道：「這小子眞找出門路了！」

那消一刻工夫，桑羽青，錢木兒二人巳然轉出了這間石室，來到大廳之中。

二人驚喜交集，小猴兒趕上前來，笑道：「師哥，怎麼樣？他這點能耐那瞞得過我……」

桑羽青搖手止住他的話，說道：「現在別說這些廢話，趕快找那本劍譜！」

小猴兒搖頭道：「那本劍譜他早帶出

去了！」

桑羽青急道：「你怎麼知道？」

小猴兒道：「他方才出去的時候，我看見他放在懷裏的。」

桑羽青跺足道：「好吧，我就在這兒等着他。」

錢木兒搖頭道：「此處太危險，敵暗我明，還是出去再說。」

桑羽青却是不願意再拖下去，想在此等東凡和尚作一解決。

小猴兒笑道：「師哥別彆扭了，外面有人等着你呢！」

桑羽青雙目一閃，說道：「是誰？」

這時他心中想到了石塵子，忖道：「必定是師父來了。」

小猴兒却是神秘的一笑，說道：「你見了面就知道了。」

桑羽青越發認定是石塵子，因爲礙着錢木兒在旁不便多問！

當下三個人沿着石梯，爬出了這座大墳。

桑羽青回頭望着這片大墳，罵道：「媽的，一個提督，死了之後還有這麼大排塲，眞不得人心。」

錢木兒問道：「我們現在要到那裏去呢？」

小猴兒笑道：「隨我來！」

當下二人隨着小猴兒身後，在亂墳之中向外奔去。

有一個共同的念頭——在桑羽青和錢木兒的心中盤據着，那就是白嬋。

自從聽了麥休士與東凡和尚的談話後，桑羽青及錢木兒便一直担心着白嬋的安危。

可是他們都不說出，尤其是桑羽青——更不便表示出關懷之意。

二人默默無言，在墳地之中如飛的奔馳着。

不一會的工夫，巳然轉出了這片荒地，來到一片小山之下，却顯得更荒凉了。

桑羽青忍不住，問道：「小猴兒，到底在那裏呀？」

小猴兒用手向前指了一下，說道：「就要到了！」

三人轉過小徑，果見一間小茅屋，隱隱透出燈光，黑夜之中，猶如一間鬼屋。

桑羽青暗忖道：「師父怎麼會到這裏來……」

一念未畢，巳然來到近前，便聽一個蒼老的聲音傳了出來，說道：「是桑賢姪來了麼？」

那聲音聽來耳熟，却不是石塵子的聲音。

桑羽青心中詫異，忖道：「這又會是誰？……」

小猴兒巳然答應一聲，木門立時打開，燈光透出，一個年青的姑娘站在門口。

桑羽青不禁一怔，原來開門的竟是邵南燕！

邵南燕巳然迎了上來，笑道：「小猴兒！你還眞有一手，這麼快就辦妥了。」

小猴兒笑道：「那是什麼話，我辦的事還會差？」

桑羽青也含笑說道：「邵姑娘，久違了。」

邵南燕嫣然一笑，說道：「桑兄你受驚了。」

桑羽青笑道：「不算什麼，謝謝姑娘關懷！」

錢木兒也在一旁發怔，桑羽青代爲引見，各自說了些仰慕的話。

這時那蒼老的聲音又傳出來，說道：「燕兒呀！怎麼不請他們進來！」

邵南燕答應一聲，把桑羽青等請入房內。

這時桑羽青巳然想了起來，室內之人，必是那白髮婆婆羅英。

進房之後，果然是羅英，靠坐在一張木椅上，含笑望着他們。

桑羽青知道，小猴兒這麼快能把自己救出來，必是受了羅英的指點。

羅英笑道：「羽青，我候你多時。」

桑羽青躬身施禮，說道：「多謝婆婆搭救！」

羅英笑道：「不要說這些客套話了，大家坐下談！」

衆人分別落座，羅英說道：「羽青，你這一段時間內雖然屢遭奇險，可是都能應付，我最初不放心你，可是現在巳知道，你的功夫是可與東凡和尚匹敵了！」

桑羽青到現在還弄不清羅英是什麼人物，聞言後稱謝道：「多謝婆婆誇獎，不過……」

說到這裏，雙目注視着羅英，羅英笑道：「我知道你的想法，你盡可放心，我並無半點私心，覬覦你桑門至寶……」

他說到這裏，面有戚容，嘆了一口氣道：「唉——我與你父母均是至友，一度雖然有些誤會，可是彼此情同骨肉，只恨雙方都是烈性，誰也不肯認錯，以至互不來往，否則也不至於……」

羅英的臉上，有着濃厚的悲傷之情，想起了往事，桑羽青更是肝腸欲斷。

但是他强忍着，苦笑道：「這也是命運，好在此事就可結束了。」

羅英點點頭，說道：「我所以把你找來，讓東凡和尚多活一刻，爲的是要打探白姑娘的下落！」

錢木兒聞言急道：「她……她怎麼樣了……」

羅英道：「她並沒有什麼危險，不過據我所知，東凡和尚並沒有把她囚在此處，所以必需先找到她，否則把東凡和尚殺了，白姑娘的下落也就找不到了。」

桑羽青道：「幸虧婆婆提醒，方才我本想和東凡和尚作一死戰，若是眞殺了他，白姑娘豈不糟糕了。」

錢木兒更是情急，立時站了起來道：「我們趕快去找她！」

羅英站了起來，走到門首，推開了門，衆人跟了出來，她指向左方：「方才東凡和尚由此而去，燕兒曾跟了他一程，却把他跟丢了！」

桑羽青等，隨着她的手勢向左方望去，只見荒寂的山邊，有一條小徑直通後山，寒風吹得林木陣陣呼嘯，很是淒冷。

錢木兒雙眉緊皺，罵道：「這個該死的和尚，居然到處都有落脚的地方。」

桑羽青也是惦記着白嬋的安危，對邵南燕說道：「邵姑娘，你跟他到什麼地方？怎麼會跟丢了，莫非他發現妳跟踪他不成？」

他一連串的問着，邵南燕閃着明亮的大眼睛，望了他一眼，說道：「你以爲我這麼差勁，跟個人都不會跟？」

桑羽青被她說得面上一紅，忙道：「姑娘莫誤會，我的意思是……是……」

他「是」了半天也沒有說上來，邵南燕笑着說道：「好了，我告訴你吧！那東凡和尚生性多疑，雖然是曠野荒郊，也怕行藏敗露，所以處處小心，我那知道他那一肚子的鬼，竟被他三轉兩轉轉沒了！」

錢木兒皺眉道：「他既然在這一帶消失，嬋妹必然被他囚在附近，眞不知道他把嬋妹囚起來是何用意。」

沉默了半天的小猴兒突然說道：「誰是嬋妹呀？」

一句話問的那錢木兒俊臉發紅，桑羽青瞪了小猴兒一眼，說道：「就是白姑娘呀？」

他們研究着東凡和尚的去處，毫無所得，羅英在一旁笑道：「你們眞是聰明一世，糊塗一時，桑羽青脫險出來，東凡和尚並不知道，他必然還要回到石墳之處，你們派一人守在那裏不就成了？」

一言提醒了衆人，桑羽青笑道：「我們眞是糊塗了，多謝婆婆指點！」

當下三人立時便要趕回去，羅英笑道：「東凡和尚還有些時候才會回去，你們也不必急在一時，你們還是到室內歇歇，喝杯茶再去不遲。」

桑羽青搖頭道：「多謝婆婆，東凡和尚詭詐多變，若是錯過了他的蹤跡，再想找他就費事了。」

錢木兒也接着說道：「他心狠手辣，如果發現我們逃走，恐怕要把那股怨氣，發在嬋姑娘身上。」

羅英點點頭，說道：「也好，你們早些去吧！我們在這邊尋訪，如果有了東凡和尚的下落，我會叫燕兒去通知你們。」

當下三人稱謝而去，錢木兒道：「這個老婆婆是誰？」

桑羽青搖了搖頭說道：「到現在我還不知道她是什麼人物，想必是先父母的朋友，小猴兒，她可與你說什麼來着？」

小猴兒搖頭道：「沒有，她只告訴我，你們被東凡和尚困在了墳中，並且告訴我機關的位置。」

桑羽青奇怪的道：「怪了，這個老婆婆好像是對東凡和尚的行蹤摸得清清楚楚的……」

三人談了一陣，也談不出什麼頭緒來，桑羽青道：「不必管她，照她目前的情形看來是友非敵，即使她有什麼居心也顧不得了，反正事情已經快解決了。」

在這種淒寒冷清的夜晚，三個年少奇人，以一身卓越的輕身功夫，在荒涼的野地裏奔馳着，速度快得驚人。

雪雖然已經停了多時，但是奇寒如舊，地上的積雪也還沒有溶化，還是非常堅硬。

三人飛奔其上，沒有發出一絲聲音，寒風颼颼，吹動着他們寬大的衣袖，發出了「噗噗」的聲響！

整個的夜靜得如同死去一般，桑羽青的心情，也不像以往那麼激動了，因爲事情已經趨於簡單，只等着與東凡和尚一戰了。

十餘年的宿仇，一年多的苦訪，眼前就可以得到報償，所以桑羽青的心中，有一種很輕快的感覺。

雖然未來的一場大戰是艱苦的，可是桑羽青有着十足的信心，他可以把東凡和尚斃於掌下！

也就是由於這種信念，所以此刻的他，心情很是愉快，不像以前那麼憂鬱寡歡了。

三人行縱如風，但是仍不時借着樹木掩飾着行藏，那消片刻工夫，已經到了那座大墳的附近。

四下靜蕩蕩的，三人方才離開這座大墳，如今又匆匆的趕回來，前後不過是一盞茶的時間，可以斷定的是，東凡和尚還沒有回來。

當時尋了一座荒涼的小墳，這座墳的四週，種滿了短短的青松，甚是積密。

桑羽青用衣袖掃去了石階上的凌雪，說道：「此處最好，我們坐下等他吧！」

三人併肩坐了下來，桑羽青坐在二人之間，由松樹的空隙中望出去，正好望見那大墳的入口之處。

寒風陣陣，吹在身上如同刀割一般，小猴兒縮了一下頸子，低聲道：「媽的！冬天好似過不完了！」

桑羽青對錢木兒道：「少時東凡和尚現身之後，我們便綴着他，如果找到了白姑娘的所在，你們趕快救她出來，速到羅英那裏。」

錢木兒問道：「那麼你呢？」

桑羽青冷冷說道：「剩下的就是我的事了，我不願意任何人插手！」

小猴兒在旁接道：「師哥，我呢？」

桑羽青道：「你也是一樣，我先告訴你，到那時候你若是多事，可別怪我給你難看！」

小猴兒吐了一下舌頭，望着錢木兒說道：「好厲害！」

錢木兒一笑說道：「好吧！就這麼辦吧。」

至此，桑羽青已經明白的表示了他的心意，錢木兒的心中也安定下來。

三人靜坐了一陣，桑羽青突然問小猴兒道：「小猴兒！這麼多天你跑到什麼地方去了？」

小猴兒神秘的笑了笑，說道：「說來話長，以後我自會告訴你。」

桑羽青哼了一聲道：「哼！你與那小道姑到底攪什麼鬼？……」

話未說完，小猴兒已發急道：「師哥！告訴你人家早還俗了，你還叫人家小道姑……」

桑羽青不禁一笑，說道：「你這小子不辭而行，這筆賬還沒有算呢！」

小猴兒一笑不語，桑羽青實在弄不清他與小道姑是怎麼回事，但是礙着錢木兒在旁，不好深問。

由於被囚在石墳之中一天一夜，桑羽青及錢木兒都顯得疲勞不堪，尤其是錢木兒，他傷後初癒，在寒風的吹拂下，顯得有些不可支持。

桑羽青看在眼內，便道：「現在沒有事，你不妨調息一下。」

錢木兒搖搖頭，對他說道：「我不妨事。」

小猴兒道：「我看你們兩個都得休息吧，反正這裏這麼空曠，有人來絕對逃不過我的眼睛的。」

桑羽青一想也對，便道：「好吧！反正是等，也不必這麼枯坐着。」

當下與錢木兒二人閉目垂手，調息起來。

桑羽青心事不定，久久不能入定，腦中一直想着如何對付東凡和尚。

好半晌，桑羽青才漸漸靜下來，突覺得小猴兒輕輕的碰了他一下，連忙睜開眼睛。

錢木兒也醒了過來，只見遙遠的雪地裏，有一個黑影緩緩的向這邊移動。

由於相隔尚遠，天色又暗，所以看不清來人是否東凡和尚。

那人的身法很慢，比普通人走路快不了多少，桑羽青道：「是東凡和尚麼？」

錢木兒極目望了一下，說道：「現在還看不出來，我想是他，否則除了他還會有什麼人往這邊來呢？」

他們三雙眼睛，都盯在那人的身上，只見他時隱時現，不時掩飾着行藏。

桑羽青頗爲詫異，說道：「若是東凡和尚回來，他爲何要一路掩飾着行踪？」

小猴兒接口答道：「我看八成兒不是他！」

那黑影在遠處突然停了下來，向四下不住的張望着。

錢木兒說道：「如果不是東凡和尚，又會是誰呢？」

桑羽青心中也感到詫異，忖道：「麥休士受挫而去，葉劍瀛重傷未癒，莫非又有什麼外人參與此事不成？」

那人一直站在遠處，好似在沉思一般，不禁使桑羽青等人更有些不解了。

小猴兒低聲說道：「這裏亂墳連亘，不要是個鬼吧——」

他話未說完，桑羽青及錢木兒都不禁瞪了他一眼，小猴兒只好把沒說完的話嚥了回去。

錢木兒接口道：「反正他是要向這邊來的，我們等着他便了。」

大約過了半盞茶的時間，那人才再次開始向前走來，這一次的速度比方才要快了一些。

桑羽青低聲的囑咐道：「不管來人是誰，我們都不要妄動，在此靜觀動靜！」

小猴兒及錢木兒都輕聲的答應着，不一會的工夫，那人已來到十餘丈外。

他停了下來，桑羽青及錢木兒都不禁大爲驚奇。原來那人正是去而復返的麥休士！

桑羽青心中很是憤怒，忖道：「這個老兒眞是言而無信，居然還沒有死心，難道他還有什麼詭計不成？……」

想到這裏，便聽錢木兒低聲道：「少時他若是跟在東凡和尚後面怎麼辦？」

小猴兒接口道：「沒關係！由我去解決他好了。」

說着便要起身，被桑羽青一把按住了肩頭，低聲道：「不可妄動！」

小猴兒道：「我也不與他動手，只把他引開就是了。」

桑羽青壓低着嗓子說道：「憑你的輕功還辦不到，還是在這裏等着吧！少時若是他跟踪東凡和尚，我們只好跟在他後面了。」

當下三人沉默下來，望見麥休士在一塊大碑石之後，坐了下來。

桑羽青心中忖道：「這一次麥休士暗中下手，想必是相當毒辣了。」

麥休士顯然沒有注意到他們，他雙膝彎曲，貼在自己的胸口，坐在了墓碑後的石階上。

四下是一片寧靜和寒冷，遠處的林木，被寒風吹刮出一陣陣的呼嘯之聲，除此之外，毫無別的聲息。

東凡和尚一去不回，桑羽青等了半天，不禁有些沉不住氣，若不是礙着麥休士在旁，他眞想到墳底去探視一下。

大約又過了一盞茶的時間，莫說桑羽青等，就是麥休士也顯得有些不耐麻了。

但是他並沒有移動身形，只是不住的引頸觀望，顯然他是怕暴露自己的位置。

桑羽青正在急不可耐的當兒，突然發覺遠處有一條黑影，箭也似的射了過來，立時精神大振。

這時其他的人，也發覺了這條疾來的黑影，他們也紛紛提高了警覺，注視着那條黑影。

那黑影的速度神速無比，遠遠看來，如同一個大黑球，在雪地上滾動着。

桑羽青心中忖道：「來的人想必是東凡和尚無疑了！」

那黑影在荒郊野墳之中，如同一個鬼魅，每一移動，便是五六丈遠，直向這座大墳撲來。

須臾，那人已經來到近前，雖然相隔還有十餘丈遠，但是桑羽青已經看出了，來人果然是東凡和尚。

他停在了大墳之前，吁了一口氣，用衣袖抹拭着臉，他自語道：「這一次總沒有什麼外人來干擾我了吧！」

說到這裏，他把足下的浮雪拂掃了一下，然後單手掀開了那巨大的石板，很快的下去了。

桑羽青忖道：「當他發現我們已然逃脫，不知要怎麼吃驚呢！」

正思忖間，突見麥休士猛一長身，如同一片飛葉一般，落在了東凡和尚入墳之處！

桑羽青心中一驚，忖道：「他要作什麼？」

只見那麥休士把石板拉開一綫，很快的丟了一樣東西進去，然後極快的移動了兩大塊巨石，壓在了那大墳入口處的石板上。

桑羽青都不禁一怔，但是繼而一想，立時明白過來，桑羽青不禁吃了一驚，忖道：「啊！莫非麥休士放了毒？」

雖然這是一個坐收漁人之利的好機會，但是桑羽青十五年的苦練，爲的就是要手刄仇人，所以他絕不容麥休士或任何人取了東凡和尚的性命。

桑羽青欲待長身而出，但是錢木兒却極快的把他拉住，他知道桑羽青的心意，低聲說道：「東凡和尚不止一個出口，讓麥休士在這裏做夢吧！」

桑羽青被他一言提醒，不禁暗罵自己糊塗，幸虧沒有衝出，否則反而把東凡和尚驚動了。

這時錢木兒又低聲說道：「麥休士丟下毒物之後，東凡和尚想必就要出來，我們還是換一下地方……」

桑羽青也想到這一點，於是三人爬過了藏身的這座小墳，向後繞去，撲向了大墳的右後側。

他們三人輕得像三片飛葉，很快的藏好了身，這時他們的位置，可以看到這座大墳的全面，但是麥休士却望不見他們。

只見麥休士一副胸有成竹的樣子，坐在石板之上，顯得很悠閒，好似他斷定了東凡和尚必死無疑。

桑羽青心中很是憤怒，忖道：「麥休士並不知我們逃了出來，他隨意下毒，連我們的生命也毫不顧忌，如此看來也是自私惡毒之人……」

如果不是有更重要的事，桑羽青眞想出面會他一會。

正思忖間，突覺錢木兒碰了他一下，桑羽青雙目急忙向墳地掃去，只見麥休士十餘丈之後，有一塊石板慢慢的掀起。

桑羽青暗忖道：「他果然是有不少通路……」

想到這裏，東凡和尚的半個身子已然出來了。

東凡和尚的嘴上，蒙了一塊白巾，顯然是爲了防毒而用，他閃亮的眼睛向前打量，當他發現了下毒之人是麥休士時，好似有些感到意外。

他輕輕的爬了出來，雙手輕輕的撫摸着胸腹之處，好似有些不舒服。

桑羽青忖道：「看樣子東凡和尚已經吸入一些毒氣了。」

東凡和尚在胸腹之間揉撫了一陣，然後輕輕的向前移動，他的一雙眸子，閃出了悸人的寒光。

他毫無顧忌的向前走去，走出了大約三四丈，麥休士突然發覺了。

他極快的轉過了身子，目光所及，望見了東凡和尚，不禁使他大爲驚恐。

東凡和尚冷冷的說道：「無恥老兒，你就是靠這些手段在江湖上成名的麼？」

麥休士一時又羞又急，並且還顯着無比的驚慌，他愕然的說道：「你……你由何處來？」

東凡和尚不答他的話，冷笑連連的說道：「好個無恥的匹夫，在石室之中，我遵守約定，才放了你一條狗命，想不到你居然這麼不知死活，你焉知我還會饒你狗命？」

麥休士羞愧交集，喝道：「禿驢！你以爲我麥休士就這麼容易打發麼？」

東凡和尚狂笑道：「哈哈！手下敗將，居然還敢這麼張狂！你有什麼不好打發？若不是我和尚手下慈悲，早打發你到西天去了！」

他說着，把蒙在嘴上的白巾取了下來，接着說道：「可笑你空有虛名，竟然使出這等下三濫的手段，却不知你佛爺是何等人物，豈會着了你的道兒？」

麥休士被東凡和尚一連串的奚落，惡罵，早已惱羞成怒，大叫道：「禿驢！少來這一套！你是什麼出身難道我不知道？勝似王侯敗似賊，待老夫送你上西天，有什麼寃枉你去找如來佛吧！」

他說着雙掌一掄就要撲來，東凡和尚却搖手止住了，他冷冷道：「匹夫，現在不是你發號施令的時候，時候到了我自會送你登天，現在告訴我，你回來作甚？」

麥休士已經被他氣得說不出話來，半晌才說道：「一來取回劍譜，二來要你納命！」

東凡和尚一聲長笑，說道：「哈！你眞會作夢！我問你，桑羽青他們到那去裏了？」

麥休士微微一怔，說道：「怎麼，他們跑掉了麼？」

東凡和尚用着極爲嚴厲的聲音說道：「麥休士，你少給我來這一套，你若是不把桑羽青的下落告訴我，看我不把你腦漿打出來！」

他這番話，直把麥休士氣得幾乎吐血，雖然心中對東凡和尚有些畏忌，但也萬萬不能忍受。

麥休士狂叫道：「罷了！罷了！我麥休士眞算遇見了狂人，好和尚，我們今天不死不休！」

他一語甫畢，反手在肩頭一拍，「嗆」的一聲脆響，龍吟過處，「天河劍」已然撤到手中。

他橫劍當胸，用着氣得發抖的聲音說道：「來！來！來！……和尚，把你的能耐拿出來，我麥休士情願送死！」

雖然是黑暗之中，東凡和尚仍然一直在觀察着麥休士的面色，他冷冷說道：「你不用這麼急着拚命，我最後對你忠告一次，若是你說出桑羽青的所在，我絕不爲難你！」

麥休士怒道：「和尚你少假慈悲！桑羽青等人的下落與我無關，你又在施什麼詭計？」

東凡和尚仍然不死心，接道：「麥休士，今日的大計難道你還沒有看明白麼？莫說我和尚這一關你過不去，就算我和尚退出，就桑羽青也不是你抵得過的！」

麥休士怒到極點，無法控制，他大喝道：「賊和尚納命來……」

隨着這聲大喝，一道銀光如長河下泄一般，向東凡和尚劈頭砍到！

東凡和尚身子一轉，已然閃開了七八尺遠，大喝道：「麥休士！你可要想清楚，若是你把桑羽青的下落告訴我，我事成之後，不會忘記你，需知我和尚是最重信義的，否則你白白送了一條性命，豈不是毫不值得？」

麥休士被他的話氣得混身發抖，叫道：「看劍……」

天河劍以雷霆萬鈞之勢，分心就刺，黑暗中一道銀光，直抵東凡和尚胸前！

東凡和尚不禁大怒，再次閃躲開去，厲喝道：「麥休士！你可要想明白……」

一言未畢，麥休士第三劍又如旋風一般追了過來，斗大的劍花，向東凡和尚的腦門劊到。

這一劍聲勢驚人，東凡和尚大怒，他再度閃開，長臂一晃，由袖筒內撤出了那根擊木魚的棍子來。

他雪白的牙齒咬着嘴唇，恨恨說道：「好！既然你執意求死，我也省得再費口舌，這一次不會留情了！」

話才說完，麥休士的第四劍又撲面而來，劊向東凡和尚的右肩。

（未完）


拿破侖—
震撼歐洲之
成功人仕,
魄力超人,
縱橫無敵.
寧神固本
1785年,在法國巴黎軍校,拿破侖自校官手上接到肄業文憑;自此以他超人的明智慧力,傑出之軍事天才,奮鬥十數載,而建立了法國在歐陸之盟主地位,以及其富傳奇性的英雄姿影.
據歷史所載,拿破侖極注意身心之保養,對食物營養之要求尤高,故此擁有異常之魄力,日理萬機,綽綽有餘.
今日之香港式生活,繁忙緊張,不次軍旅,有眞材實料之成功人仕,業務繁重,往往過度勞心勞力,所以經常服食紫金丹.
紫金丹是王道古方正葯,滋補而不燥;用麗參,鹿茸,珍珠末,三鞭等十數種名貴中葯配成。功能寧神固本,滋補元氣.
健康是您無限的財富,經常服食紫金丹,體魄强健,當然會百尺竿頭,再進一步.
眞材實料的成功人仕,經常服食
紫金丹